



## 重印乾隆壬子本紅樓夢序

從前汪原放先生標點紅樓夢時，他用的是道光壬辰（一八三二）刻本。他不知道我藏有乾隆壬子（一七九二）的程偉元第二次排本。現在他決計用我的藏本做底本，重新標點排印。這件事在營業上是一件大犧牲，原放這種研究的精神是我很敬愛的，故我願意給他做這篇新序。

紅樓夢最初只有鈔本，沒有刻本。鈔本只有八十回。但不久就有人續作八十回以後的紅樓夢了。俞平伯先生從戚本八十回的評注裏看出當時有一部『後三十回的紅樓夢』（紅樓夢辨下卷，一一三七。）這便是續書的一種。高鶚續作的四十回，也不過是續書的一種。但到了乾隆五十六年至五十七年之間，高鶚和程偉元串通起來，把高鶚續作

的四十回同曹雪芹的原本八十回合併起來，用活字排成一部，又加上一篇序，說是幾年之中搜集起來的原書全稿。從此以後，這部百二十回的紅樓夢遂成了定本，而高鶚的續本也就『附驥尾以傳』了。（看我的紅樓夢考證，頁五三一六七；俞平伯紅樓夢辨上卷，一一一六二。）

程偉元的活字本有兩種。第一種我曾叫做『程甲本』，是乾隆五十六年（一七九一）排印，次年發行的。第二種我曾叫做『程乙本』，是乾隆五十七年改訂的本子。

程甲本，我的朋友馬幼漁教授藏有一部。此書最先出世，一出來就風行一時，故成爲一切後來刻本的祖本。南方的各種刻本，如道光壬辰的王刻本等，都是依據這個程甲本的。

但這個本子發行之後，高鶚就感覺不滿意，故不久就有改訂本出來。程乙本的『引

言』說：

……因急欲公諸同好，故初印時不及細校，間有紕繆。今復聚集各原本，詳加校

閱，改訂無訛。惟閱者諒之。

馬幼漁先生所藏的程甲本就是那『初印』本。現在印出的程乙本就是那『聚集各原本，詳加校閱，改訂無訛』的本子，可說是高鶚程偉元合刻的定本。

這個改本有許多改訂修正之處，勝於程甲本。但這個本子發行在後，程甲本已有人翻刻了；初本的一些矛盾錯誤仍舊留在現行各本裏，雖經各家批注裏指出，終沒有人敢改正。我試舉一個最明顯的例子爲證。第二回冷子興說賈家的歷史，中有一段道：

第二胎生了一位小姐，生在大年初一，就奇了。不想次年又生了一位公子，說來更奇，一落胞胎，嘴裏便啣下一塊五彩晶瑩的玉來，還有許多字跡。

後來評讀此書的人，都覺得這裏必有錯誤，因爲後文第十八回賈妃省親一段裏明說『寶玉未入學之先，三四歲時，已得賈妃口傳授教了幾本書，識了數千字在腹中，雖爲姊弟，有如母子』。這樣一位長姊，何止大他一歲？所以戚本便改作：

第二胎生了一位小姐，生在大年初一日，就奇了。不想後來又生了一位公子。

這是一種改法。程甲本也作『次年』。我的程乙本便大胆地改作了：



第二胎生了一位小姐，生在大年初一，就奇了。不想隔了十幾年，又生了一位公子。

這三種說法，究竟那一種是原本呢？

前年我的朋友容庚先生在冷攤上買得一部舊鈔本的紅樓夢，是有百二十回的。他不但認這本是在程本以前的鈔本，竟大胆地斷定百二十回本是曹雪芹的原本。他做了一篇『紅樓夢的本子問題，質胡適之俞平伯先生』（北京大學國學週刊第五，六，九期。）舉出他的鈔本文字上與程甲本及亞東本不同的地方，要證明他的鈔本是程本以前的曹氏原本。我去年夏間答他一信，曾指出他的鈔本是全鈔程乙本的，底本正是高鶚的二次改本，決不是程刻以前的原本。他舉出的異文，都和程乙本完全相同。其中有一條異文就是第二回裏寶玉的生年。他的鈔本也作：

不想隔了十幾年，又生了一位公子。

我對容先生說：凡作考據，有一個重要的原則，就是要注意可能性的大小。可能性（Pro

hability)又叫做「幾數」又叫做「或然數」就是事物在一定情境之下能變出的花樣。把一個銅子擲在地上，或是龍頭朝上，或是字朝上，可能性都是百分之五十，是均等的。把一個「不倒翁」擲在地上，他的頭輕脚重，總是脚朝下的，故他有一百分的站立的可能性。試用此理來觀察紅樓夢裏寶玉的生年，有二種可能：

(1) 原本作「隔了十幾年」而後人改作了「次年」

(2) 原本作「次年」而後人改爲「隔了十幾年」

以常理推之，若原本既作「隔了十幾年」與第十八回所記正相照應，決無反改爲「次年」之理。程乙本與鈔本之改作「十幾年」正是他晚出之鐵證。高鶚細察全書，看出第二

回與十八回有大相矛盾的地方，他認定那教授寶玉幾千字和幾本書的姊姊，既然「有如母子」至少應該比寶玉大十幾歲，故他就假託參校各原本的結果，大胆地改正了。

直到今年夏間，我買得了一部乾隆甲戌（一七五四）鈔本脂硯齋重評石頭記殘本十六回，這是曹雪芹未死時的鈔本，爲世間最古的鈔本。第二回記寶玉的生年，果然也是：

第二胎生了一位小姐，生在大年初一，這就奇了。不想次年又生了一位公子。

這就證實了我的假定了。我曾考清朝的后妃，深信康熙雍正乾隆三朝沒有姓曹的妃子。大概賈元妃是虛構的人物，故曹雪芹先說她比寶玉大一歲，後來越造越不像了，就不知不覺地把元妃的年紀加長了。

我再舉一條重要的異文。第二回冷子興又說：

當日寧國公榮國公是一母同胞弟兄兩個。寧公居長，生了四個兒子。

程甲本，戚本都作『四個兒子』。我的程乙本却改作了『兩個兒子』。容庚先生的鈔

本也作『兩個兒子』。這又是高鶚後來的改本，容先生的鈔本又是鈔高鶚改訂本的。

我的脂硯齋石頭記殘本也作『四個兒子』，可證『四個』是原文。但原文於寧國公的

四個兒子，只說出長子是代化，其餘三個兒子都不會說出名字，故高鶚嫌『四個』太多，改

爲『兩個』。但這一句却沒有改訂的必要。脂硯齋殘本有夾縫硃批云：

賈齋賈菌之祖，不言可知矣。

高鶚的修改雖不算錯，却未免多事了。

我在紅樓夢考證裏會說，

程偉元的序裏說，紅樓夢當日雖只有八十回，但原本却有一百二十卷的目錄。這話可惜無從考證（戚本目錄並無後四十回）我從前想當時各鈔本中大概有些是有後四十回目錄的，但我現在對於這一層很有點懷疑了。

俞平伯先生在紅樓夢辨裏爲了這個問題曾作一篇長文（卷上，一一一—二六。）辨「原本回目只有八十。」他的理由很充足，我完全贊同。但容庚先生却引他的鈔本第九十二回的異文作證據，很嚴厲地質問平伯道：

我們讀第九十二回「評女傳巧姐慕賢良，玩母珠賈政參聚散」只覺得寶玉評女傳，不覺得巧姐慕賢良的光景；賈政玩母珠，也不覺得參什麼聚散的道理。這不是很大的漏洞嗎？

使後四十回的回目係曹雪芹做的，高鶚補作，不大了解曹雪芹的原意，故此說不出來，尚可勉強說得過去。無奈俞先生想證明後四十回係高鶚補作，不能不把後四十回目一併推翻，反留下替高鶚辨護的餘地。

現在把鈔本關於這兩段的鈔下。後四十回既然是高鶚補的，幹麼他自己一次二次排印的書都沒有這些的話？沒有這些話是否可以講得去？請俞先生有

以語我來（國學週刊第六期，頁十七。）

容先生的鈔本所有的兩段異文，都是和這個程乙本完全一樣的，也都是高鶚後來修改的。容先生沒有看見我的程乙本，只看見了幼漁先生的程甲本，他不該武斷地說高鶚『自己一次二次排印的書都沒有這些話』。我們現在知道高鶚的初稿（程甲本）與現行各本同沒有這兩段；但他第二次改本（程乙本）確有這兩段。我們把這兩段分鈔在這裏：

（一）第一段『嘉賢良』

（程甲本與後來翻此本的各本）

寶玉道：「那文王后妃，是不必說了，想來是知道的。」那姜后脫簪待罪，齊國的無鹽雖醜，能安邦定國；是后妃裏頭的賢能的。若說有才的，是曹大家，班婕妤，蔡文姬，謝道韞諸人。孟光的荆釵布裙，鮑宣妻的提甕出汲，陶侃母的截髮留賓，還有畫荻教子的，這是不厭貧的。那苦的裏頭有樂昌公主破鏡重圓，蘇蕙的迴文感主。那孝的是更多了：木蘭代父從軍，曹娥投水尋父的屍首等類也多，我也說不得許多。那個曹氏的引刀割鼻，是魏國的故事。那守節的更多了，只好慢慢的講。若是那些豔的，王嬌，西子，樊素，小蠻，絳仙等；妬的是「秃妻髮，怨洛神」……等類。文君，紅拂，是女中的豪俠。」

賈母聽到這裏，說：「噫了；不用說了。你講的太多，他那裏還記得呢？」

（程乙本）（容鈔本同）

寶玉便道：「那文王后妃，不必說了。那姜后脫簪待罪，和齊國的無鹽安邦定國；是后妃裏頭的賢能的。」巧姐聽了，答應個「是。」寶玉又道：「若說有才的，

是曹大家，班婕妤，蔡文姬，謝道韞諸人。」巧姐問道：「那賢德的呢？」寶玉道：

「孟光的荆釵布裙，鮑宣妻的提甕出汲，陶侃母的截髮留賓；這些不厭貧的，就是賢德的了。」巧姐欣然點頭。寶玉道：「還有苦的，像那樂昌破鏡，蘇蕙迴文。」

那孝的木蘭代父從軍，曹娥投水尋屍等類，也難盡說。」巧姐聽到這些，却默默如有所思。寶玉又講那曹氏的引刀割鼻，及那些守節的。巧姐聽着，更覺肅敬。

起來。寶玉恐他不自在，又說：「那些豔的，如王嬌，西子，樊素，小蠻，絳仙，文君，紅拂，都是女中的……」尙未說出，賈母見巧姐默然，便說：「噫了，不用說了。講的太

多，他那裏記得？」

(2) 第二段『參聚散』

(程甲本與後來翻此本的各本)

馮紫英道：「人世的榮枯，仕途的得失，終屬難定。」賈政道：「像雨村算便宜的

了。還有我們差不多的人家，就是甄家，從前一樣的功勳，一樣的世襲，一樣的起



居，我們也是時常來往。不多幾年，他們進京來，差人到我這裏請安，很還熱鬧。一會兒抄了原籍的家財，至今杳無音信。不知他近況若何，心下也着實惦記。看了這樣，你想做官的怕不怕？」賈赦道：「俗們家裏再沒有事的。」

（程乙本）（容鈔本同）

馮紫英道：「人世的榮枯，仕途的得失，終屬難定。」賈政道：「天下事都是一個樣的理。譬如方纔那珠子，那顆大的就像有福氣的人，是的那些小的都托賴着他的靈氣護庇着。要是那大的沒有了，那些小的也就沒有收攬了。就像人家兒當頭人有了事，骨肉也都分離了，親戚也都零落了，就是好朋友也都散了，轉瞬榮枯，真似春雲秋葉一般。你想做官有什麼趣兒呢？像雨村算便宜的了。還有我們差不多的人家兒，就是甄家；從前一樣功勳，一樣世襲，一樣起居，我們也是時常來往。不多幾年，他們進京來，差人到我這裏請安，還很熱鬧。一會兒抄了原籍的家財，至今杳無音信。不知他近況若何，心下也着實惦記着。」賈赦

道。『什麼珠子？』  
賈政同馮紫英又說了一遍給賈赦聽。  
賈赦道：『咱們家是

再沒有事的。』

容庚先生想用這兩大段異文來證明，不但後四十回的回目是曹雪芹原稿有的，並且後四十回的全文也是曹雪芹的原文。他不知道這兩大段異文便是高鶚續書的鐵證，也是他偽作回目的鐵證。

高鶚的『引言』裏明明說：

（一）書中前八十回抄本各家互異，今廣集核勘，準情酌理，補遺訂訛。其間或有增損數字處，意在便於披閱，非敢爭勝前人也。

（一）書中後四十回係就歷年所得，集腋成裘，更無他本可考，惟按其前後關照者，略爲修輯，使其有應接而無矛盾。至其原文，未敢臆改。俟再得善本，更公鑿定，且不欲盡掩其本來面目也。

前八十回有『抄本各家互異』，故他改動之處，如上文舉出第二回裏的改本，還可以假託

「廣集核勘」的結果。但他既明明承認「後四十回更無他本可考」，又既明明宣言這四十回的原文「未敢臆改」，何以又有第九十二回的大改動呢？豈不是因為他刻成初稿（程甲本）之後，自己感覺第九十二回的內容與回目不相照應，故偷偷地自己修改了，又聲明「未敢臆改」以掩其作偽之跡嗎？他料定讀小說的人決不會費大工夫用各種本子細細校勘。他那裏料得到一百三十多年後居然有一位容庚先生肯用核勘學的工夫去校勘紅樓夢，居然會發現傑作偽的鐵證呢？

這個程乙本流傳甚少；我所知的，只有我的一部原刻本和容庚先生的一部舊鈔本。現在汪原放標點了這本子，排印行世，使大家知道高鶚整理前八十回與改訂後四十回的最後定本是個什麼樣子，這是我們應該感謝他的。

一九二七，十一，十四，在上海。

重印乾隆壬子本紅樓夢序

五六四

# 考證紅樓夢的新材料

## 一 殘本『脂硯齋重評石頭記』

去年我從海外歸來，便接着一封信，說有一部抄本『脂硯齋重評石頭記』願讓給我。我以為『重評』的石頭記大概是沒有價值的，所以當時竟沒有回信。不久，新月書店的廣告出來了，藏書的人把此書送到店裏來，轉交給我。我看了一遍，深信此本是海內最古的石頭記抄本，遂出了重價把此書買了。

這部脂硯齋重評本（以下稱『脂本』）只剩十六回了，其目如下：

### 第一回至第八回

### 第十三回至第十六回

第二十五回至第二十八回

首頁首行有撕去的一角，當是最早藏書人的圖章。今存圖章三方，一爲「劉銓馥子重印」，一爲「子重」，一爲「髣眉」。第二十八回之後幅有跋五條。其一云：

紅樓夢雖小說，然曲而達，微而顯，頗得史家法。余向讀世所刊本，輒逆以己意，恨不得起作者一譚。睹此冊，私幸予言之不謬也。子重其寶之。青士椿餘同觀。

于半畝園並識。乙丑孟秋。

其一云：

紅樓夢非但爲小說別開生面，直是另一種筆墨。昔人文字有翻新法，學梵夾書。今則寫西法輪齒，仿考工記。如紅樓夢實出四大奇書之外，李贄金瓶歎皆未曾見也。戊辰秋記。

此條有「福」字圖章，可見藏書人名劉銓馥，字子重。以下三條跋皆是他的筆跡。其一云：

紅樓夢紛紛效顰者無一可取。唯痴人說夢一種及二知道人紅樓夢說夢一種，尙可玩，惜不得與修四哥三弦子一彈唱耳。此本是石頭記真本，批者事皆目擊，故得其詳也。癸亥春日白雲吟客筆。（有『白雲吟客』圖章。）

又一條云：

脂硯與雪芹同時人，目擊種種事，故批筆不從臆度。原文與刊本有不同處，尙留真面，惜止存八卷。海內收藏家更有副本，願抄補全之，則妙矣。五月廿七日題又記。（有『銓』字圖章。）

另一條云：

近日又得妙復軒手批十二巨冊。語雖近鑿，而於紅樓夢味之亦深矣。雪客又記。（有『阿瘡瘡』圖章。）

此批本丁卯夏借與綿州孫小峯太守，刻於湖南。



第三回有墨筆眉批一條，字跡不像劉銓福，似另是一個人跋末云：

同治丙寅（五年，一八六六。）季冬月左綿痴道人記。

此人不知即是上條提起的綿州孫小峯嗎。但這裏的年代可以使我們知道跋中所記干支都是同治初年。劉銓福得此本在同治癸亥（一八六三）乙丑（一八六五）有椿餘一跋，丙寅有痴道人一條批，戊辰（一八六八）又有劉君的一跋。

劉銓福跋說「惜止存八卷」，這一句話不好懂。現存的十六回，每回爲一卷，不該說止存八卷。大概當時十六回分裝八冊，故稱八卷；後來才合併爲四冊。

此書每半頁十二行，每行十八字。楷書。紙已黃脆了，已經了一次裝襯。第十三回首頁缺去小半角，襯紙與原書接縫處印有「劉銓馮子重印」圖章，可見裝襯是在劉氏收得此書之時，已在六十年前了。

## 二 脂硯齋與曹雪芹

脂本第一回於『滿紙荒唐言，一把辛酸淚』一詩之後，說：

至脂硯齋甲戌抄閱再評，仍用石頭記。出則既明，且看石上是何故事，

『出則既明』以下與有正書局印的戚抄本相同。但戚本無此上的十五字。甲戌爲乾

隆十九年（一七五四）那時曹雪芹還不會死。

據此，石頭記在乾隆十九年已有『抄閱再評』的本子了。可見雪芹作此書在乾隆

十八九年之前。也許其時已成的部分止有這二十八回。但無論如何，我們不能不把紅

樓夢的著作時代移前。俞平伯先生的紅樓夢年表（紅樓夢辨八）把作書時代列在乾隆十

九年至二八年（一七五四—一七六三）這是應當改正的了。

脂本於『滿紙荒唐言』一詩的上方有硃評云：

能解者方有辛酸之淚哭成此書。壬午除夕，書未成，芹爲淚盡而逝。余嘗哭芹，

淚亦待盡。每意覺青埂峯再問石兄，余不遇癩頭和尚何！悵悵……甲午八月

淚筆（乾隆三九，一七七四。）

壬午爲乾隆二十七年，除夕當西曆一七六三年二月十二日。（據陳垣中西回史日曆檢査）

我從前根據敦誠四松堂集『輓曹雪芹』一首詩下注的『甲申』二字，考定雪芹死於乾隆甲申（一七六四）與此本所記，相差一年餘。雪芹死于壬午除夕，次日即是癸未，次年才是甲申。敦誠的輓詩作于一年以後，故編在甲申年，怪不得詩中有『絮酒生芻上舊垆』的話了。現在應依脂本，定雪芹死于壬午除夕。再依敦誠輓詩『四十年華付杳冥』的話，假定他死時年四十五，他生時大概在康熙五十六年（一七一七）。我的考證與平伯的年表也都要改正了。

這個發現使我們更容易了解紅樓夢的故事。雪芹的父親曹頌卸織造任在雍正六年（一七二八）那時雪芹已十二歲，是見過曹家盛時的了。

脂本第一回叙石頭記的來歷云：

空空道人……從頭至尾抄錄回來，問世傳奇。因空見色，由色生情，傳情入色，自色悟空，遂易名爲情僧，改石頭記爲情僧錄。至吳玉峯題曰紅樓夢，東魯孔梅溪則

題曰風月寶鑑。後因曹雪芹于悼紅軒中披閱十載，增刪五次，纂成目錄，分出章回，則題曰金陵十二釵……

此上有眉評云：

雪芹舊有風月寶鑑之書，乃其弟棠村序也。今棠村已逝，余視新懷舊，故仍因之。

据此，風月寶鑑乃是雪芹作紅樓夢的初稿，有其弟棠村作序。此處不說曹棠村而用「東

魯孔梅溪」之名，不過是故意作狡獪。梅溪似是棠村的別號，此有二層根據：第一，雪芹號

芹溪，脂本屢稱芹溪，與梅溪正同行列。第二，第十三回「三春去後諸芳盡，各自須尋各自

門」二句上，脂本有一條眉評云：「不必看完，見此二句，即欲墮淚。」梅溪。」顧頡剛先生

疑此即是所謂「東魯孔梅溪」。我以為此即是雪芹之弟棠村。

又上引一段中，脂本比別本多出「至吳玉峯題曰紅樓夢」九個字。吳玉峯與孔梅

溪同是故設疑陣的假名。

我們看這幾條可以知道脂硯齋同曹雪芹的關係了。脂硯齋是同雪芹很親近的，同

雪芹弟兄都很相熟。我並且疑心他是雪芹同族的親屬。第十三回寫秦可卿托夢於鳳姐一段，上有眉評云：

『樹倒猢猻散』之語，全猶在耳，曲指三十五年矣。傷哉！寧不慟殺！

又可卿提出祖塋置田產附設家塾一段，上有眉評云：

語語見道，字字傷心。讀此一段，幾不知此身爲何物矣。松齋。

又此回之末鳳姐尋思寧國府中五大弊，上有眉評云：

舊族後輩受此五病者頗多。余家更甚。三十年前事，見書於三十年後，今（令？）

余想慟血淚盈□。（此處疑脫一字）

又第八回賈母送秦鍾一個金魁星，有硃評云：

作者今尙記金魁星之事乎？撫今思昔，腸斷心摧。

看此諸條，可見評者脂硯齋是曹雪芹很親的族人，第十三回所記寧國府的事即是他家的事，他大概是雪芹的嫡堂弟兄或從堂弟兄——也許是曹顯或曹頌的兒子。松齋似是他

的表字，脂硯齋是他的別號。

這幾條之中，第十三回之一條說

曲指三十五年矣，

又一條說

三十年前事，見書於三十年後。

脂本抄於甲戌，（一七五四）其『重評』有年月可考者，有第一回（抄本頁十）之『丁亥春，』（一七六七）有上文已引之『甲午八月』（一七七四）自甲戌至甲午，凡二十年。折中假定乾隆二十九年（一七六四）爲上引幾條評的年代，則上推三十五年爲雍正七年（一七二九）曹雪芹約十三歲，其時曹頌剛卸任織造，（一七二八）曹家已衰敗了，但還不曾完全倒落。

此等處皆可助證紅樓夢爲記述曹家事實之書，可以摧破不少的懷疑。我從前在紅樓夢考證裏曾指出兩個可注意之點：

第一，十六回鳳姐談『南巡接駕』一大段，我認爲即是康熙南巡，曹寅四次接駕的故  
事。我說：

曹家四次接駕乃是很不常見的盛事，故曹雪芹不知不覺的——或是有意的——把  
他家這樁最闊的大典說了出來。（考證頁四一）

脂本第十六回前有總評，其一條云：

借省親事寫南巡，出脫心中多少憶昔感今！

這一條便證實了我的假設。我又曾說趙懋懋說的賈家接駕一次，甄家接駕四次，都是指  
曹家的事。脂本於本回『現在江南的甄家……接駕四次』一句之傍，有硃評云：

甄家正是大關鍵，大節目。勿作泛泛口頭語看。

這又是證實我的假設了。

第二，我用八旗氏族通譜的曹家世系來比較第二回冷子興說的賈家世次，我當時指  
出賈政是次子，先不襲職，又是員外郎，與曹頌一一相合，故我認賈政即是曹頌。（考證四三一）



四四）這個假設在當時很受朋友批評。但脂本第二回「皇上……賜了這政老爹一個主事之銜，令其入部習學，如今現已陞了員外郎」一段之傍有硃評云：

嫡真實事，非妄攙也。

這真是出於我自己意料之外的好證據了！

故紅樓夢是寫曹家的事，這一點現在得了許多新證據，更是顛撲不破的了。

### 三 秦可卿之死

第十三回記秦可卿之死，曾引起不少人的疑猜。今本（程乙本）說：

……人回東府蓉大奶奶沒了……彼時合家皆知，無不納悶，都有些傷心。

戚本作

彼時合家皆知，無不納嘆，都有些傷心。

坊間普通本子有一種却作

彼時合家皆知，無不納悶，都有些疑心。

脂本正作

彼時合家皆知，無不納罕，都有些疑心。

上有眉評云：

九個字寫盡天香樓事，是不寫之寫。

又本文說：

這四十九日，單請一百單八衆禪僧在大廳上拜大悲懺……另設一壇於天香樓上。

此九字旁有夾評云：

刪却是未刪之筆。

又本文云：

又聽得秦氏之丫環名喚瑞珠者，見秦氏死了，他也觸柱而亡。

旁有夾評云：

補天香樓未刪之文。

天香樓是怎麼一回事呢？

此回之末，有硃筆題云：

『秦可卿淫喪天香樓』作者用史筆也。老朽因有魂托鳳姐賈家後事二件，

是安富尊榮坐享人能想得到處，其事雖未漏，其言其意則令人悲切感服，姑赦之，

因命芹溪刪去。

又有眉評云：

此回只十頁，因刪去天香樓一節，少却四五頁也。

這可見此回回目原本作

秦可卿淫喪天香樓。

王熙鳳協理寧國府。

後來刪去天香樓一長段，才改為『死封龍禁尉』，平仄便不調了。

秦可卿是自縊死的，毫無可疑。第五回畫冊上明明說

畫着高樓大廈，有一美人懸梁自縊。（此從脂本）其判云：

情天情海幻情身，情既相逢必主淫。

漫言不肖皆榮出，造孽開端實在寧。

俞平伯在紅樓夢辨裏特立專章，討論可卿之死。（中卷，頁一五九—一七八。）但顧頡剛引紅

樓佚話說有人見書中的焙茗，據他說，秦可卿與賈珍私通，被婢撞見，羞憤自縊死的。平伯

深信此說，列舉了許多證據，並且指出秦氏的丫頭瑞珠觸柱而死，可見撞見姦情的便是瑞

珠。現在平伯的結論都被我的脂本證明了。我們雖不得見未刪天香樓的原文，但現在

已知道

（1）秦可卿之死是『淫喪天香樓』。

（2）她的死與瑞珠有關係。

(3) 天香樓一段原文佔本回三分之一之多。

(4) 此段是脂硯齋勸雪芹刪去的。

(5) 原文正作『無不納罕，都有些疑心』，戚本始改作『傷心』。

#### 四 紅樓夢的『凡例』

紅樓夢各本皆無『凡例』。脂本開卷便有『凡例』，又稱『紅樓夢旨義』，其中頗有可注意的話，故全抄在下面：

凡例

紅樓夢旨義。是書題名極多。口口紅樓夢，是總其全部之名也。又曰風月寶鑑，是戒妄動風月之情。又曰石頭記，是自譬石頭所記之事也。此三名皆書中

會已點睛矣。如寶玉作夢，夢中有曲，名曰紅樓夢十二支，此則紅樓夢之點睛。

又如賈瑞病，跛道人持一鏡來，上面即鑿『風月寶鑑』四字，此則風月寶鑑之點睛。

又如道人親眼見石上大書一篇故事，則係石頭所記之往來，此則石頭記之點睛處。然此書又名曰金陵十二釵，審其名則必係金陵十二女子也。然通部細檢去，上中下女子豈止十二人哉？若云其中自有十二個，則又未嘗指明白係某極（？）至紅樓夢一回中亦曾翻出金陵十二釵之簿籍，又有十二支曲可考。書中凡寫長安，在文人筆墨之間，則從古之稱；凡愚夫婦兒女子家常口角，則曰中京，是不欲着跡于方向也。蓋天子之邦，亦當以中爲尊。特避其東南西北四字樣也。

此書只是着意于閨中。故叙閨中之事切，略涉于外事者則簡，不得謂其不均也。

此書不敢干涉朝廷。凡有不得不用朝政者，只略用一筆帶出，蓋實不敢以寫兒女之筆墨唐突朝廷之上也。又不得謂其不備。

以上四條皆低二格抄寫。以下緊接「此書開卷第一回也，作者自云……」一長段，也低

二格抄寫。今本第一回即從此句起，而脂本的第一回却從『列位看官，你道此書從何而來』起。『此書開卷第一回也』以下一長段，在脂本裏，明是第一回之前的引子，雖可說是第一回的總評，其實是全書的『旨義』，故緊接『凡例』之後，同樣低格抄寫。其文與今本也稍稍不同，我們也抄在『凡例』之後，凡脂本異文，皆加符號記出：

此〔書〕開卷第一回也。作者自云，〔因〕會歷過一番夢幻之後，故將真事隱去，而撰此石頭記一書也，故曰『甄士隱夢幻識通靈』。但書中所記何事，〔又〕因何而撰是書哉？自云，〔今〕風塵碌碌，一事無成，忽念及當日所有之女子，一一細推了去，覺其行止見識皆出〔于〕我之上，〔何〕堂堂之鬚眉，誠不若彼〔二千〕裙釵，實愧則有餘，悔則無益〔之〕，大無可奈何之日也。當此時，〔則〕自欲將已往所賴〔上賴〕天恩，〔下承〕祖德，錦衣紈袴之時，飲甘饜美之日，背父母教育之恩，負師兄〔今本作友〕規訓之德，已致今日一事〔今本作技〕無成，半生潦倒之罪，編述一記〔今本作集〕以告普天下〔人〕。雖〔今本作知〕我之罪固不



能免，（此五字今本作「負罪固多」）然閨閣中（本自）歷歷有人，萬不可因我不肖，（此處各本多「自護已短」四字）則一併使其泯滅也。雖今日之苧椽蓬牖，瓦竈繩床，其風晨月夕，堦柳庭花，亦未有傷于我之襟懷筆墨者，何爲不用假語村言，敷衍出一段故事來，以悅人之耳目哉？（此一長句與今本多不同）故曰「風塵懷閨秀」，「乃是第一回題綱正義也」。開卷卽云「風塵懷閨秀」，則知作者本意原爲記述當日閨友閨情，並非怨世罵時之書矣。雖一時有涉于世態，然亦不得不叙者，但非其本旨耳。閱者切記之。

詩

曰

浮生着甚苦奔忙？  
盛席華筵終散場。  
悲喜千般同幻渺，  
古今一夢盡荒唐。  
謾言紅袖啼痕重，  
更有情痴抱恨長。

字字看來皆是血，十年辛苦不尋常。」

我們讀這幾條凡例，可以指出幾個要點：（1）作者明明說此書是「自譬石頭所記之事」，明明說「係石頭所記之往來」。（2）作者明明說「此書只是着意於閨中」，又說「作者本意原爲記述當日閨友閨情，並非怨世罵時之書」。（3）關於此書所記地點問題，凡例中也有明白的表示。曹家幾代住南京，故書中女子多是江南人，凡例中明明說「此書又名曰金陵十二釵，審其名則必係金陵十二女子也」。我因此疑心雪芹本意要寫金陵，但他北歸已久，雖然「秦淮殘夢憶繁華」（敦敏贈雪芹詩）却已模糊記不清了，故不能不用北京作背景。所以賈家在北京，而甄家始終在江南。所以凡例中說「書中凡寫長安……家常口角則曰中京，是不欲着跡于方向也……特避其東南西北字樣也」。平伯與頤剛對於這個地點問題會有很長的討論（紅樓夢辨，中，五九—八十）。他們的結論是「說了半天還和沒有說一樣，我們究竟不知道紅樓夢是在南或是在北」（頁七九）。我的答案是：雪芹寫的是北京，而他心裏要寫的是金陵。金陵是事實所在，而北京只是文學的

背景。

至如大觀園的問題，我現在認爲不成問題。賈妃本無其人，省親也無其事，大觀園也不過是雪芹的『秦淮殘夢』的一境而已。

## 五 脂本與戚本

現行的紅樓夢本子，百廿回本以程甲本（高鹗本）爲最古，八十回本以戚蓼生本爲最古，戚本更古於高本，那是無可疑的。平伯在數年前對於戚本曾有很大的懷疑，竟說他『決是輾轉傳鈔後的本子，不但不免錯誤，且也不免改竄。』（紅樓夢辨，上，二二六。）但我曾用脂硯齋殘本細校戚本，始知戚本一定在高本之前，凡平伯所疑高本勝於戚本之處，（一三五—一三七）皆戚本爲原文，而高本爲改本。但那些例子都很微細，我在此文裏不及討論，現在要談幾個更重要之點。

我用脂本校戚本的結果，使我斷定脂本與戚本的前二十八回同出于一個有評的原

本，但脂本爲直接鈔本，而戚本是間接傳鈔本。

何以曉得兩本同出于一個有評的原本呢？戚本前四十回之中，有一半有批評，一半沒有批評；四十回以下全無批評。我仔細研究戚本前四十回，斷定原底本是全有批評的，不過鈔手不止一個人，有人連評鈔下，有人躲懶便把評語刪了。試看下表：

第一回 有評      第二回 無評

第三回 有評      第四回 無評

第五回 有評      第六回 無評

第七回 有評      第八回 無評

第九回 有評      第十回 無評

第十一回 無評

第十二回至廿六回 有評

第廿七回至卅五回 無評

第卅六回至四十回 有評

看這個區分，我們可以猜想當時鈔手有二人，先是每人分頭鈔一回，故甲鈔手專鈔奇數，便有評；乙鈔手鈔偶數，便無評；至十二回以下甲鈔手連鈔十五回，都有評；乙鈔手連鈔九回，都無評。

戚本前二十八回，所有評語，幾乎全是脂本所有的，意思與文字全同，故知兩本同出于一個有評的原底本。試更舉幾條例爲鐵證。戚本第一回云：

一家鄉官，姓甄（真假之甄寶玉亦借此音，後不註）名費廢，字士隱。

脂本作

一家鄉官，姓甄（真○後之甄寶玉亦借此音，後不註）名費（廢）字士隱。

戚本第一條評註誤把『真』字連下去讀，故改『後』爲『假』，文法遂不通。第二條註『廢』字誤作正文，更不通了。此可見兩本同出一源，而戚本傳鈔在後。

第五回寫薛寶釵之美，戚本作

品格端方，容貌豐美，人多謂黛玉所不及，（此句定評）想世人目中各有所取也。

按黛玉寶釵二人一如嬌花，一如纖柳，各極其妙，此乃世人性分甘苦不同之故耳。

今檢脂本，始知『想世人目中』以下四十二字都是評註，緊接『此句定評』四字之後，此更可見二本同源，而戚本在後。

平伯說戚本有脫誤，上舉兩例便可證明他的話不錯。

我因此推想得兩個結論：

（1）紅樓夢的最初底本是有評註的。

（2）最初的評註至少有一部分是曹雪芹自己作的，其餘或是他的親信朋友如

脂硯齋之流的。

何以說底本是有評註的呢？

脂本抄於乾隆甲戌，那時作者尚生存，全書未完，已是

『重評』的了，可以見甲戌以前的底本便有評註了。戚本的評註與脂本的一部分評註

全同，可見兩本同出的底本都有評註。又高鶚所據底本也有評註。平伯指出第三十七

回賈芸上寶玉的書信末尾寫着

男芸跪書一笑，

檢成本始知「一笑」二字是評註，誤入正文。程甲本如此，程乙本也如此。平伯說，「高

氏所依據的鈔本也有這批語，和成本一樣，這都是奇巧的事。」（紅樓夢辨，上，一四四。）其

實這並非「奇巧」，只證明高鶚的底本也出于那有評註的原本而已。（高程刻本合刪評註）

原底本既有評註，是誰作的呢？作者自加評註本是小說家的常事，況且有許多評註全是作者自註的口氣，如上文引的第一回「甄」字下註云：

真○後之甄寶玉亦借此音，後不註。

這豈是別人的口氣嗎？又如第四回門子對賈雨村說的「護官符」口號，每句下皆有評註，無註便不可懂，今本一律刪去了。今鈔脂本原文如下。

上面皆是本地大族名宦之家的諺俗口碑，其口碑排寫得明白，下面皆註着始祖官爵並房次。石頭亦會照樣鈔寫一張。今據石上所鈔云：

買不假，白玉爲堂金作馬。（寧國榮國二公之後，共二十房分，除寧榮親派八房在都外，現原籍住者十二房。）（適按，二十房，誤作十二房，今依戚本改正。）

阿房宮，三百里，住不下金陵一個史。（保齡侯尙書令史公之後，房分共十八，都中現住者十房，原籍現住八房。）（適按，十八，戚本誤作二十。）

豐年好大雪，珍珠如土金如鐵。（紫微舍人薛公之後，現領內府帑銀行商，共八房分。）

東海缺少白玉床，龍王來請金陵王。（都太尉統制縣伯王公之後，共十二房，都中二房，餘在籍。）（適按，在籍二字誤脫，今據戚本補。）

這四條註都是作者原書所有的，現在都被刪去了。脂本裏這四條註也都用硃筆寫在夾縫，與別的評註一樣鈔寫。我因此疑心這些原有的評註之中，至少有一部分是作者自己作的。又如第一回『無材補天，幻形入世』兩句有評註云：



八字便是作者一生慙恨。

這樣的話當然是作者自己說的。

\*

\*

\*

\*

以上說脂本與戚本同出於一個有評註的原本，而戚本傳鈔在後。但因為戚本傳鈔在後，紅樓夢的底本已經過不少的修改了，故戚本有些地方與脂本不同。有些地方也許是作者自己改削的；但大部分的改動似乎都是旁人斟酌改動的；有些地方似是被鈔寫的人有意刪去，或無意鈔錯的。

如上文引的全書『凡例』似是鈔書人躲懶刪去的，如翻刻書的人往往刪去序跋以節省刻資，同是一種打算盤的辦法。第一回序例，今本雖保存了，却刪去了不少的字，又刪去了那首『字字看來皆是血，十年辛苦不尋常』很好的詩。原本不但有評註，還有許多回有總評，寫在每回正文之前，與這第一回的序例相像，大概也是作者自己作的。還有一些總評寫在每回之後，也是墨筆楷書，但似是評書者加的，不是作者原有的了。現在只有

第二回的總評保存在戚本之內，即戚本第二回前十二行及詩四句是也。此外如第六回，第十三回，十四回，十五回，十六回，每回之前皆有總評，戚本皆不曾收入。又第六回，二十五回，二十六回，二十七回，二十八回，每回之後皆有『總批』多條，現在只有四條（廿七回及廿八回後）被收在戚本之內。這種刪削大概是鈔書人刪去的。

有些地方似是有意刪削改動的。如第二回說元春與寶玉的年歲，脂本作

第二胎生了一位小姐，生在大年初一，這就奇了。不想次年又生了一位公子。

戚本便改作了

不想後來又生了一位公子。

這明是有意改動的了。又戚本第一回寫那位頑石

一日正當嗟悼之際，俄見一僧一道遠遠而來，生得骨格不凡，丰神迥異，來至石下，席地而坐，長談，見一塊鮮明瑩潔美玉，且又縮成扇墜大小的可佩可擊。那僧托

於掌上……

這一段各本大體皆如此，但其實文義不很可通，因為上面明說是頑石，怎麼忽已變成寶玉了？今檢脂本，此段多出四百二十餘字，全被人刪掉了。其文如下：

俄見一僧一道遠遠而來，生得骨格不凡，丰神迥別，說說笑笑，來至峯下，坐于石邊，高談快論。先是說些雲山霧海，神僊玄幻之事，後便說到紅塵中榮華富貴。此

石聽了，不覺打動凡心，也想要到人間去享一享這榮華富貴，但自恨粗蠢，不得已，便口吐人言，向那僧道說道：『大師，弟子蠢物，不能見禮了。適問（聞）二位談

那人世間榮耀繁華，心切慕之。弟子質雖粗蠢，性却稍通。況見二師仙形道體，

定非凡品，必有補天濟世之材，利物濟人之德。如蒙發一點慈心，攜帶弟子，得入

紅塵，在那富貴場中，溫柔鄉裏，受享幾年，自當永佩洪恩，萬劫不忘也。』二仙師

聽畢，齊憨笑道：『善哉，善哉！那紅塵中有却有些樂事，但不能永遠依恃。況又

有「美中不足，好事多魔」八個字緊相連屬，瞬息間則又樂極悲生，人非物換。

究竟是到頭一夢，萬境歸空。到不如不去的好。』這石凡心已熾，那里聽得進

這話去？乃復苦求再四，二仙知不可強制，乃嘆道：『此亦靜極思動，無中生有之數也。』既如此，我們便攜你去受享受享。只是到不得意時，切莫後悔。』石道：『自然，自然。』那僧又道：『若說你性靈，却又如此質蠢，並更無奇貴之處。如此，也只好踮脚而已。』也罷，我如今大施佛法，助你（一）助。待劫終之日，復還本質，以了此案。你道好否？』石頭聽了，感謝不盡。那僧便念咒書符，大展幻術，將一塊大石登時變成一塊鮮明瑩潔的美玉，且又縮成扇墜大小的，可佩可拿。這一長段，文章雖有點囉嗦，情節却不可少。大概後人嫌他稍繁，遂全刪了。

## 六 脂本文字勝於各本

我們現在可以承認脂本是紅樓夢的最古本，是一部最近於原稿的本子了。在文字上，脂本有無數地方遠勝於一切本子。我試舉幾段作例。

### 第一例 第八回

(1) 脂硯齋本

寶玉與寶釵相近，只聞一陣陣涼森森甜絲絲的幽香，竟不知係何香氣。

(2) 戚本

寶玉此時與寶釵就近，只聞一陣陣涼森森甜甜的幽香，竟不知是何香氣。

(3) 翻王刻諸本

(亞東初本) (程甲本)

寶玉此時與寶釵相近，只聞一陣香氣，不知是何氣味。

(4) 程乙本

(亞東新本)

寶玉此時與寶釵挨肩坐着，只聞一陣陣的香氣，不知何味。

戚本把『甜絲絲』誤鈔作『甜甜』，遂不成文。後來各本因為感覺此句有困難，遂索性把形容字都刪去了。高鶚最後定本硬改『相近』為『挨肩坐着』，未免太露相，叫林妹妹見了太難堪！

第二例 第八回

(1) 脂本

話猶未了，林黛玉已搖搖的走了進來。

(2) 戚本

話猶未了，林黛玉已走了進來。

(3) 翻王刻本

話猶未了，林黛玉已搖搖擺擺的來了。

(4) 程乙本

話猶未完，黛玉已搖搖擺擺的進來。

原文『搖搖的』是形容黛玉的瘦弱病軀。戚本刪了這三字，已是不該的了。爲『搖搖擺擺的』這竟是形容詹光單聘仁的醜態了，未免太唐突林妹妹了！

高鶚竟改

第二例 第八回

(1) 脂本與戚本

黛玉……一見了（戚本無「了」字）寶玉，便笑道：『噯，我來的不巧了！』  
寶玉等忙起身笑讓坐。寶釵因笑道：『這話怎麼說？』黛玉笑道：『早知他來，我就不來了。』寶釵道：『我更不解這意。』黛玉笑道：『要來時一羣都來，要不來一個也不來。今兒他來了，明兒我再來，（戚本作「明日我來」）如此間錯開了來着，豈不天天有人來了，也不至於太冷落，也不至於太熱鬧了？』  
姐姐如何反不解這意思？

（2）翻王刻本

黛玉……一見寶玉，便笑道：『噯呀！我來的不巧了！』寶玉等忙起身讓坐。寶釵因笑道：『這話怎麼說？』黛玉道：『早知他來，我就不來了。』寶釵道：『我不解這意。』黛玉笑道：『要來時，一齊來；要不來，一個也不來。今兒他來，明兒我來，如此間錯開了來，豈不天天有人來了，也不至於太冷落，也不至於太熱鬧？』  
姐姐如何不解這意思？

(3) 程乙本

黛玉……一見寶玉，便笑道：『哎喲！我來的不巧了！』寶玉等忙起身讓坐。寶釵笑道：『這是怎麼說？』黛玉道：『早知他來，我就不來了。』寶釵道：『這是什麼意思？』黛玉道：『什麼意思呢？來呢，一齊來；不來，一個也不來。今兒他來，明兒我來，間錯開了來，豈不天天有人來呢？也不至太冷落，也不至太熱鬧。姐姐有什麼不解的呢？』

高鶚最後改本刪去了兩個『笑』字，便像林妹妹板起面孔說氣話了。

第四例 第八回

(1) 脂本

寶玉因見他外面罩着大紅羽緞對衿褂子，因問：『下雪了麼？』地下婆娘們道：『下了這半日雪珠兒了。』寶玉道：『取了我的斗蓬來了不曾？』黛玉便道：『是不是！我來了，你就該去了！』寶玉笑道：『我多早晚說要去



了？不過是拿來預備着。」

(2) 戚本

……地下婆娘們道，「下了這半日雪珠兒。」寶玉道，「取了我的斗篷來了不會？」黛玉道，「是不是！我來了，他就講去了！」寶玉笑道，「我多早晚說要去來着？不過拿來預備。」

(3) 翻王刻本

……地下婆娘們說，「下了這半日了。」寶玉道：「取了我的斗篷來。」黛玉便笑道：「是不是？我來了，你就該去了！」寶玉道：「我何曾說要去？不過拿來預備着。」

(4) 程乙本

……地下老婆們說，「下了這半日了。」寶玉道：「取了我的斗篷來。」黛玉便笑道：「是不是？我來了，他就該走了！」寶玉道：「我何曾說要去？」

不過拿來預備着。」

戚本首句脫一「了」字，末句脫一「着」字，都似是無心的脫誤。「你就該去了，」戚本改的很不高明，似係誤「該」爲「講」，仍是無心的錯誤。「我多早晚說要去了？」這是純粹北京話。戚本改爲「我多早晚說要去來着？」這還是北京話。高本嫌此話太「土」，加上一層翻譯，遂沒有味兒了。（「多早晚」是「什麼時候」）

最無道理的是高本改「取了我的斗篷來了不曾」的問話口氣爲命令口氣。高本刪「雪珠兒」也無理由。

#### 第五例 第八回

##### (1) 脂本與戚本

李嬷嬷因說道，「天又下雪，也好早晚的了，就在這裏同姐姐妹妹一處頑頑罷。」

##### (2) 翻王刻本

天又下雪，也要看早晚的，就在這裏和姐姐妹妹一處頑頑罷。

(3) 程乙本

天又下雪，也要看時候兒，就在這裏和姐姐妹妹一處頑頑罷。

這裏改的真是太荒謬了。『也好早晚的了，』是北京話，等于說『時候不很早了。』高

鶚兩次改動，越改越不通。高鶚是漢軍旗人，應該不至于不懂北京話。看他最後定本說

『時候兒，』又說『頑頑兒，』竟是杭州老兒打官話兒了！

這幾段都在一回之中，很可以證明脂本文學的價值遠在各本之上了。

## 七 從脂本裏推論曹雪芹未完之書

從這個脂本裏的新證據，我們知道了兩件已無可疑的重要事實：

(1) 乾隆甲戌（一七五四）曹雪芹死之前九年，紅樓夢至少已有一部分寫定成書，有人『抄閱重評』了。

(2) 曹雪芹死在乾隆壬午除夕。(一七六三年二月十三日)

我會疑心甲戌以前的本子沒有八十回之多，也許止有二十八回，也許止有四十回。爲什麼呢？因爲如果甲戌以前雪芹已成八十回，那麼從甲戌到壬午，這九年之中雪芹做的是什麼書？難道他沒有繼續此書嗎？如果他續作的書是八十回以後之書，那些書稿又在何處呢？

如果甲戌已有八十回稿本流傳于朋友之間，則他以後十年間續作的稿本必有人傳觀抄閱，不至于完全失散。所以我疑心脂本當甲戌時還沒有八十回。

戚本四十回以下完全沒有評註。這一點使我疑心最初脂硯齋所據有評的原本至多也不過四十回。

高鶚的壬子本引言有一條說：

如六十七回，此有彼無，題同文異。

平伯曾用戚本校高本，果見此回很大的異同。這一點使我疑心八十回本是陸續寫定的。

但我仔細研究脂本的評註，和戚本所無而脂本獨有的『總評』及『重評』使我斷定曹雪芹死時他已成的書稿決不止現行的八十回，雖然脂硯齋說：

壬午除夕，書未成，芹爲淚盡而逝。

但已成的殘稿確然不止這八十回書。我且舉幾條證據看看。

(1) 史湘雲的結局，最使人猜疑。第三十一回目『因麒麟伏白首雙星』一句話引起了無數的猜測。平伯檢得戚本第三十一回有總評云：

後數十回，若蘭在射圃所佩之麒麟，正此麒麟也。提綱伏於此回中，所謂草蛇灰線在千里之外。

平伯誤認此爲『後三十回的紅樓夢』的一部分，他又猜想：

在佚本上，湘雲夫名若蘭，也有個金麒麟，或卽是寶玉所失，湘雲拾得的那個麒麟，在射圃裏佩着。(紅樓夢辨，下，二四。)

但我現在替他尋得了一條新材料。脂本第二十六回有總評云：

前回倪二紫英湘蓮玉齒四樣俠文，皆得傳真寫照之筆。惜衛若蘭射圃文字迷

失無稿，嘆嘆！

雪芹殘稿中有『衛若蘭射圃』一段文字，寫的是一種『俠文』，又有『佩麒麟』的事。若蘭姓衛，後來做湘雲的丈夫，故有『伏白首雙星』的話。

(2) 襲人與蔣琪官的結局也在殘稿之內。脂本與戚本第二十八回後都有總評云：

茜香羅，紅麝串，寫於一回。棋官（戚本作「蓋琪官」。脂本一律作棋官。）雖係優人，

後回與襲人供奉玉兄寶卿，得同終始者，非泛泛之文也。

平伯也誤認這是指『後三十回』佚本。這也是雪芹殘稿之一部分。大概後來襲人嫁

琪官之後，他們夫婦依舊『供奉玉兄寶卿，得同終始』。高鶚續書大失雪芹本意。

(3) 小紅的結局，雪芹也有成稿。脂本第二十七回總評云：

鳳姐用小紅，可知晴雯等埋沒其人久矣，無怪有私心私情。且紅玉後有寶玉大得力處，此于千里外伏線也。

二十六回小紅與佳蕙對話一段有硃評云：

紅玉一腔委曲怨憤，係身在怡紅，不能遂志，看官勿錯認爲芸兒害相思也。獄神

廟紅玉茜雪一大回文字，惜迷失無稿。

又二十七回鳳姐要紅玉跟她去，紅玉表示情願。有夾縫硃評云：

且係本心本意。獄神廟回內方見。

獄神廟一回，究竟不知如何寫法。但可見雪芹曾有此「一大回文字」。高鶚續書中全

不提及小紅，遂把雪芹極力描寫的一個大人物完全埋沒了。

(4) 惜春的結局，雪芹似也有成文。第七回裏，惜春對周瑞家的笑道：

我這裏正和智能兒說，我明兒也剃了頭，同他作姑子去呢？

有硃評云：

閒閒筆，却將後半部線索提動。

這可見評者知道雪芹「後半部」的內容。

(5) 殘稿中還有「悞竊玉」的一回文字。第八回，寶玉醉了睡下，襲人摘下通靈玉來，用手帕包好，塞在褥下，這一段後有夾評云：

交代清楚。塞玉一段又爲「悞竊」一回伏線。

悞竊寶玉的事，今本無有，當是殘稿中的一部分。

從這些證據裏，我們可以知道雪芹在壬午以前，陸續作成的紅樓夢稿子決不止八十回，可惜這些殘稿都「迷失」了。脂硯齋大概會見過這些殘稿，但別人見過此稿的大概不多了，雪芹死後遂完全散失了。

紅樓夢是「未成」之書，脂硯齋已說過了。他在二十五回寶玉病愈時，有硃評云：

嘆不得見玉兄懸崖撒手文字爲恨。

戚本二十一回寶玉續莊子之前也有夾評云：

寶玉之情，今古無人可比，固矣。然寶玉有情極之毒，亦世人莫忍爲者。看至後半部則洞明矣……寶玉看此爲世人莫忍爲之毒，故後文方有「懸崖撒手」一



回。若他人得寶釵之妻，麝月之婢，豈能棄而爲僧哉？

脂本無廿一回，故我們不知道脂本有無此評，但看此評的口氣，似也是原底本所有。如此條是兩本所同有，那麼，雪芹在早年便已有了全書的大綱，也許已『纂成目錄』了。寶玉後來有『懸崖撒手』、『爲僧』的一幕，但脂硯齋明說『嘆不得見』這一回文字，大概雪芹止有此一回目，尙未有書。

以上推測雪芹的殘稿的殘段，讀者可參看平伯紅樓夢辨裏論『後三十回的紅樓夢』一長篇。平伯所假定的『後三十回』佚本是沒有的。平伯的錯誤在於認戚本的『眉評』爲原有的評註，而不知戚本所有的『眉評』是狄楚青先生所加，評中提及他的『筆記』可以爲證。平伯所猜想的佚本其實是曹雪芹自己的殘稿本，可惜他和我都見不着此本了！

# 百二十回本忠義水滸傳序

## 一 水滸版本出現的小史

這三百年來，大家都讀慣了金聖歎的七十一回本水滸傳，很少人知道水滸傳的許多古本了。水滸傳古本的研究只是這十年內的事。十年之中，居然有許多古本出現，這是最可喜的事。

十年前（民國九年七月）我開始做『水滸傳考證』的時候，我只有金聖歎的七十一回本和坊間通行而學者輕視的征四寇。那時候，我雖然參考了不少的旁證，我的許多結論都只可算是一些很大膽的假設，因為當時的證據實在太少了。（胡適文存初排本卷三，頁八一—一四六。）

但我的水滸傳考證引起了一些學者的注意，遂開了搜求水滸傳版本的風氣。我的考證出版後十個月之內，我便收到了這些版本：

(1) 李卓吾批點忠義水滸傳百回本的第一回到第十回，日本岡島璞翻明刻本。  
(一七二八年刻)

(2) 忠義水滸傳百回本的日文譯本，岡島璞譯（一九〇七年排印）

(3) 忠義水滸傳百十五回本，與三國志演義合刻，名爲英雄譜，坊間名爲漢宋奇書（有熊飛的序，似初刻在崇禎末年。）

(4) 百二十四回本水滸傳，光緒己卯，即一八七九年，大道堂藏版，有乾隆丙午年的序。

此外我還知道兩種版本：

(5) 百十回本忠義水滸傳，也是與三國志合刻的英雄譜本（日本鈴木虎雄先生藏）

(6) 百二十回本忠義水滸傳，明刻本（日本京都府立圖書館藏，有楊定見序。）

這兩種我當時雖未見，却蒙日本學者青木正兒先生把他們的回目和序例都鈔錄了寄給

我

我有了這六種版本作根據，遂又作了一篇水滸傳後考（胡適文存初排本卷三，頁一四七—一八四。）這是民國十年六月的事。

民國十二年左右，我知道有三四部百二十回本忠義水滸全書出現，芬樓得了一部，我自己得了一部，還有別人收着這本子的。後來北京孔德學校收着一部精刻本，圖畫精緻可愛。

民國十三年，李玄伯先生的姪兒興秋在北京冷攤上得着一部百回本忠義水滸傳，據玄伯說：（重刊忠義水滸傳序）

觀其墨色紙色，的是明本。且第一冊圖上每有新安刻工姓名，尤足證明即郭英（滴接，當作郭助。）在嘉靖年間刻於新安者。明代水滸面目，遂得重睹。

我不曾見着興秋先生的原本，但此書既名『忠義水滸傳』，似非郭武定的舊本，因為我們從百二十回本的發凡上知道『忠義』二字是李卓吾加上去的。新安刻工姓名，算不得

證據，因為近幾百年的刻圖工人，要算徽州工人爲最精，至今還有刻墨印的專業。故我們只能認李先生的百回本是李卓吾的忠義水滸傳的一種本子（玄伯的太子 有引百一段，

只從張天師所講起，與日本翻刻的李卓吾本稍不同，不知是否偶闕遺幾頁。）

玄伯先生於民國十四年把這部百回本標點排印出來，於是國中遂有百回本的重印本（北京錫拉胡同一號李宅發行，裝五冊，價二元七角。）

前年商務印書館把涵芬樓所藏的百二十回本水滸傳也排印出來，因爲我的序遲遲不能交卷，遂延到今年方才出版。

總計近年所出的水滸傳版本，共有下列各種：

- 甲 七十一回本（金聖歎本）
- 乙 征四寇本（亞東圖書館水滸續集本）
- 丙 百十五回本（英雄譜本）
- 丁 百十回本（英雄譜本）（鈴木虎雄藏）

戊 百二十四回本（胡適藏）

己 李卓吾忠義水滸傳百回本

（1）李玄伯排印本

（2）日本岡島璞翻刻前二十回本

（3）日本岡島璞譯本

庚 忠義水滸全書百二十回本

## 一一 十年來關於水滸傳演變的考證

十年前我研究水滸傳演變的歷史，得着一些假設的結論，大致如下：

（1）南宋到元朝之間，民間有種種的宋江三十六人的故事。有宣和遺事和龔聖與的三十六人贊可證。

（2）元朝有許多水滸故事，但沒有水滸傳。有許多元人雜劇可證。

(3) 明初有一部水滸傳出現，這部書還是很幼稚的。我們叫他做『原百回本水滸傳』。這部書也許是羅貫中做的。

(4) 明朝中葉，約當弘治正德時代，另有一種七十回本水滸傳出現。我假定這部書是用『原百回本』來重新改造過的，大致與現行的金聖歎本相同。這部書也許是『施耐菴』作的，但『施耐菴』似是改作水滸傳者的托名。

(5) 到了明嘉靖朝，武定侯郭勛家裏傳出一部定本水滸傳來，有新安刻本，共一百回，我們叫他做『百回郭本』。我假定這部書的前七十回全採『七十回本』後三十回是刪改『原百回本』的後半部的。『原百回本』後半有『征田虎』和『征王慶』的兩大部分，郭本都刪去了，却加入了『征遼國』一大段。據說舊本有『致語』，郭本也刪去了。據說郭本還把『閻婆事』移置一番。這幾點都是『百二十回本』的發凡裏指出的郭本與舊本的不同之點。（郭本已不可

得，我們只知道李卓吾的百回本。）

(6) 明朝晚年有楊定見袁無涯編刻的百二十回本忠義水滸全書出現。此本全採李卓吾百回本，而加入『征田虎』『征王慶』兩大段，但這兩段都是改作之文，事實與回目皆與別本（征四寇，百十五回本，百十回本，百二十四回本。）絕不相同；王慶的故事改變更大。

(7) 到金聖歎才有七十一回本出現，沒有招安和以後的事，却多盧俊義的一場夢，其他各本都沒有這場夢。

(8) 七十一回本通行之後，百回本與其他各本都漸漸稀少，於是書坊中人把舊本水滸傳後半部印出單行，名爲『征四寇』。我認征四寇是『原百回本』的後半，至少其中征田虎王慶的兩部分是『原百回本』留剩下來。

這是我九年十年前的見解的大致。當時水滸版本的研究還在草創的時期，最重要的百回本和百二十回本，我都不會見着，故我的結論不免有錯誤。最大的錯誤是我假定明朝中葉有一部七十回本的水滸傳。（胡適文存初排本卷三，頁一七一—一七六。）但我舉出



的理由終不能叫大家心服；而我這一種假設却影響到其餘的結論，使我對於水滸傳演變的歷史不能有澈底的了解。

六七年來，修正我的主張的，有魯迅先生、李玄伯先生、俞平伯先生。

魯迅先生的主張是：

原本水滸傳今不可得……現存之水滸傳，則所知者有六本，而最要者四。

一曰一百十五回本忠義水滸傳，前署『東原羅貫中編輯，明崇禎末與三國演義合刻爲英雄譜，單行本未見……文詞蹇拙，體制紛紜，中間詩歌亦多鄙俗，甚似草創初就，未加潤色者。雖非原本，蓋近之矣……又有一百十回之忠義水滸傳，

亦英雄譜本……別有一百二十四回之水滸傳，文詞脫略，往往難讀，亦此類。

二曰一百回本忠義水滸傳……武定侯郭勛家所傳之本……今未見。別有本，

亦一百回，有李贄序及批點，殆卽出郭氏本，而改題爲『施耐菴集撰，羅貫中纂修』

……文辭乃大有增刪，幾乎改觀，除去惡詩，增益駢語，描寫亦愈人細微。如述林

冲雪中行沽一節，即多於百十五回本者至一倍餘。

三曰百二十回本忠義水滸全書，亦題「施耐菴集撰，羅貫中纂修」……全書自首至受招安，事略全同百十五回本；破遼小異，且少詩詞，平田虎王慶，則并事略亦異。而收方臘又悉同。文詞與百回本幾無別，特於字句稍有更定……詩詞又較多，則爲刊時增入……

發凡云：『古本有羅氏致語，相傳燈花婆婆等事，既不可復見，乃後人有因「四大寇」之拘而酌損之者，有嫌一百廿回之繁而淘汰之者，皆失。郭武定本即舊本

移置閻婆事，甚善。其於寇中去王田而加遼國，猶是小家照應之法，不知大手筆者正不爾爾。』是知水滸有古本百回，當時「既不可復見」又有舊本似百二十回，中有「四大寇」，蓋謂王田方及宋江，即柴進見於白屏風上御書者。郭氏本始破其拘，削王田而加遼國，成百回；水滸全書又增王田，仍存遼國，復爲百二十回……然破遼故事，慮亦非始作於明。宋代外敵憑陵，國政弛廢，轉思草澤，蓋亦

人情，故或造野語以自慰，復多異說，不能合符。於是後之小說，既以取捨不同而紛歧，所取者又以話本非一而違異。田虎王慶在百回本與百二十回本，名同而文迥別，殆亦由此而已。惟其後討平方臘，則各本悉同，因疑在郭本所據舊本之前，嘗又有別本，卽以平方臘接招安之後，如宣和遺事所記者……然而證信尙缺，未能定也。

總上五本觀之，知現存之水滸傳實有兩種：其一簡略，其一繁縟。胡應麟（筆叢四十二）云：

『余二十年前所見水滸傳本，尙極足尋味。十數載來，爲閩中坊賈刊落，止錄事實，中間游詞餘韻神情寄寓處一概刪之，遂不堪覆瓿。復數十年，無原本印證，此書將永廢。』

應麟所見本，今莫知如何。若百十五回簡本，則成就殆當先於繁本，以其用字造句，與繁本每有差違，倘是刪存無煩改作也……

點：

四曰七十回本水滸傳……爲金人瑞字聖歎所傳，自云得古本，止七十回，於宋江受天書之後，即以盧俊義夢全夥被縛於稽叔夜終……其書與百二十回本之前七十回無甚異，惟刊去駢語特多，百廿回本發凡有『舊本去詩詞之繁累』語，頗似聖歎真得古本。然文中有因刪去詩詞而語氣遂稍參差者，則所據殆仍是百回本耳……（中國小說史略，頁一四一—一四八。）

魯迅先生之說，很細密周到，我很佩服，故值得詳細徵引。他的主張，簡單說來，約有幾

(1) 水滸古本有兩種，其原百回本在晚明已不可復見，但還有一種百二十回的舊本，中有『四大寇』，謂王田方及宋江。

(2) 也許還有一種古本，招安之後即接叙征方臘。

(3) 這些古本的真相已不可考，但百十五回本的文字『雖非原本，蓋近之矣』

(4) 一百回的郭刻本與李卓吾本，刪田虎王慶兩大段，而加遼國。文字大有增

刪，幾乎改觀，描寫也更細密。

(5) 一百二十回本的文字，與百回本幾乎無分別，加入改作的田虎王慶兩大段，仍保存征遼一大段。

(6) 總而言之，水滸傳有繁本與簡本兩大類：百十五回本，百十回本，與百二十四回本，屬於簡本；百回本與百二十回本，屬於繁本。明人胡應麟（生一五五一，死在

一六〇〇以後。）以為簡本是後起的，是閩中坊賈刊落繁本的結果。魯迅先生則

以為簡本近於古本，繁本是後人修改擴大的。

(7) 七十回本是金聖歎依據百回本而截去後三十回的，為水滸傳最晚出的本子。

\*

\*

\*

俞平伯先生的『論水滸傳七十回古本的有無』（小說月報十九卷四號，頁五〇五—五〇

八。）即採用魯迅先生的主張，不承認有七十回古本。魯迅先生曾說：

又簡本撰人止題羅貫中……比郭氏本出，如著耐菴，因疑施乃演爲繁本者之託名，當是後起，非古本所有。

平伯承認此說，列爲下表：

簡本百回 羅貫中

繁本百回 施耐菴 羅貫中

金本七十一回 施耐菴

平伯又指出聖歎七十一回本的特點，除掉僞作施耐菴序之外，只多了第七十一回的盧俊義的一場惡夢。平伯以爲這一夢是聖歎添入的。他說：

依適之後考的說法……是各本均無此夢也。適之以爲聖歎曾有的古本，豈不成爲孤本乎？

\*

\*

\*

\*

李玄伯先生（宗侗）重印百回本水滸傳時，做了一篇很有價值的讀水滸記，其中第一

節是『水滸故事的演變』很有獨到的見解。玄伯先生說，水滸故事的演變，可分四個時期：

第一○個○時○期，先○有○口○傳○的○故○事，不○久○即○變○成○筆○記○的○水○滸○故○事。這時期約當北宋末年

以至南宋末年。玄伯說：

這種傳說當然是沒有系統的，在京東的注意梁山，在京西的注意太行山，在江浙的注意平方臘，並且各地還有他所喜愛的中心英雄。

這還是水滸故事口傳的時期。這時期的經過不甚久，因為南宋時已經有了筆記的水滸故事了。

玄伯引龔聖與的宋江三十六人贊序和宣和遺事為證。他說：

但是那時的記載……只是短篇的。這種本子現時固然逸失了，我卻有幾個間接的證據。

(一) 現在水滸傳內，常在一段大節目之後加一句『這個喚作……』如……

『這個喚做智取生辰綱』大約以前有段短篇作品，喚作『智取生辰綱』所，以結成長篇以後，還留了這麼一句。

(二)宋江等在梁山，忽然被寫他們去打華州，似乎非常的無道理。但是我們要明白了初步的水滸是短篇的，是無系統的，就可明白了這無道理的理由。上邊我說過，梁山左近有梁山的水滸故事，京西有京西的水滸故事。龔聖與的贊有四處『太行』字樣，足可證說宋江等起於京西的，在當時頗盛行。華州事即京西故事之一。後人想綜合京東京西各種為一長篇，想將宋江從京東搬到京西，只好牽出史進被陷……以作線索了。

玄伯又說：

這些短篇水滸故事，是與元代的雜劇同時或稍前的。元曲的水滸劇即取材於這些篇。因為他們的傳說，作者，產地的不同，所以內容常異，雜劇內人物的性格也。因取材的不同而不一致。



第二個時期，約在元明之間，『許多的短篇筆記，連貫成了長篇，截成一回一回的，變作章回體的長篇水滸故事』。玄伯很大膽地假定當時至少有所謂『水滸四傳』。

第一傳的事蹟，約等於百回本的第一回至第八十回所包含的，就是從誤走妖魔起，至招安止。

第二傳是百回本的第八十回至第九十回，平遼一段。

第三傳是百回本所無，征田虎王慶一段。

第四傳是百回本第九十回至一百回，平方臘一段。

爲什麼說水滸四傳，而不說一傳呢？

重要的理由是四傳內的事蹟互相衝突。在短篇的時候，各種故事的產生，地點不同，流傳不同，互相衝突的地方在所不免。如果當時就直接的成爲一傳……自應刪去衝突字句，前後照應。現在所以不如此者，恰因是經過四傳分立的階級，在合成一傳則衝突者，在四傳各身固不必皆衝突也。

玄伯舉了幾條證據，第一條即是我十年前指出王進即是王慶的化身。（永濟傳考證頁一二五，

後考頁一五九—一六一。）玄伯不信我的主張，他的解釋是『兩傳或者同一藍本』。第二

條是我九年前指出智真和尚兩次送給魯智深的四句終身偈語，前後不同，我疑心前四句是七十回本所獨有。（後考頁一七三—一七四）玄伯說：『以前大約相傳有智真長老贈四句

言語的這回事，兩傳皆竊仿罷了。』第三條證據是前傳的蓼兒洼是梁山泊的一部分，而

方臘傳裏卻把蓼兒洼認爲楚州南門外的一塊地方。

### 玄伯又說：

即以文體而論，四傳亦不甚相同，且所用地名，亦多古今的分別，皆足證明各傳非一人一時之所集，更足證各傳集成時的先後。前傳及征方臘傳，征二寇傳較老，

征遼傳次之。征方臘傳所用宋代地名最多……前傳經後人修改處似較多……

第三時期，約在明代，『將水滸長篇故事，或二傳，或三傳，或四傳，合成更長篇的水滸』

傳。百回本即合三傳（前傳、征遼、征方臘）而成，百二十回本即合四傳而成者……因爲

他們是分開的，自成一段，所以合二傳，三傳，四傳，皆無不成。

第四時期，即清初以後，『田王，征遼，方臘三傳皆被刪去，前傳亦被刪去七十一回以後的事蹟，加了盧俊義的一夢，變作現行的七十回本。這種變化，完全是獨出心裁。他雖假託古本，這個古本卻似並未存在過。』

李玄伯先生之說，有很大膽的假設，有很細密的推論，我也很佩服，所以也詳細摘鈔在這裏。

### 三 我的意見

玄伯先生的四期說，我最贊成他的第一時期。他指出最初的水滸故事是短篇的，沒有系統的，不一致的，並且各地有各地最喜歡的英雄。玄伯是第一個人發見這種『地方性』可以解決許多困難。元人雜劇裏的水滸故事，便是從這種有地方性的短篇來的。

但玄伯說的第二時期，我卻不敢完全贊同。他假定最早的長篇水滸故事會經過所

謂「四傳」的過渡時期。他說：

如果當時就直接的成爲一傳……自應刪去衝突字句，前後照應……

這個理由，我認爲不充分。百回本是結合成一傳的了，前後並不衝突，衝突的字句都刪去了。百十五回本和百二十四回本也是結成一傳的，其中便有前後衝突的地方，如既有王進被高俅陷害，又有王慶被高俅陷害；既有高俅投奔柳世權，又有高俅投奔柳世雄。可見衝突字句的有無全靠改編的人的本事高低，並不關會否經過四傳的階級。

況且四傳之說，本身就很難成立。第一傳從開篇說到招安，還可成一傳。第二傳單說征遼，第二傳單記征田虎王慶，第四傳單記征方臘，似乎都不能單獨存在罷。如果真有這三傳，他們也不過是三種短篇與「智取生辰綱」，「大鬧江州」有什麼分別？既是獨立的短篇，便應該屬於玄伯所謂第一時期，不應該別立所謂第二時期了。故「四傳」之說，我認爲大可不必有，遠不如魯迅先生的「話本不同」說，可以免除更多的困難。

魯迅與玄伯都主張一種「多元的」說法。魯迅說：

後之小說，既以取捨不同而紛歧，所取者，又以話本不同而違異。

這是說水滸傳原本有各種「話本不同」，他假定有百回古本，有述四大寇的百二十回本，又有招安之後直接平方臘之別本，又有破遼的故事，其來源也許在明以前——這便是四種或三種長篇古本了。這個多元的長篇全傳說，似乎比玄伯的「四傳」說滿意得多。大概最早的長篇，頗近於魯迅先生假定的招安以後直接平方臘的本子，既無遼國，也

無王慶田虎。這個本子可叫做「X」本。

玄伯先生也認前傳與征方臘傳用的地名最爲近古。不但如此，征遼與征田虎王慶三次戰事都沒有損失一個水滸英雄，只有征方臘一役損失過三分之二。這可見征方臘一段成立在先，後人插入的部分若有陣亡的英雄，便須大大的改動原本了。爲免除麻煩起見，插入的三大段只好保全一百另八人，一個不叫陣亡。這是一種證據。征田虎王慶時收的降將如馬靈喬道清之流，在征方臘一役都用不着了。這也可見征方臘一段是最早的，本來沒有這些人，故不能把他們安插進去。這又是一種證據。

這個『X』本，也許就是羅貫中的原本。

後來便有人誤讀宣和遺事裏的『三路之寇』一句話，硬加入田虎王慶兩大段，便成了一種更長的本子，也許真有百二十回之多。這個本子可叫做『Y』本。

後來又有一種本子出來，沒有王慶田虎兩大段，却插入了征遼國的一大段。這個本子可叫做『Z』本。魯迅先生疑心征遼的故事起於明以前，也許在南宋時。玄伯先生則以為征遼的一傳最晚出。我想玄伯的話，似乎最近事實。

這三種古本的回數，現在已不可考了。大概『X』本不足百回，『Y』本大概在百回以外，『Z』本大概不過百回。

到了明朝嘉靖時代，武定侯郭勛家裏傳出一部水滸傳，有新安刻本，有汪太函（道昆）的序，託名『天都外臣』（此據野獲編）。汪道昆，字伯玉，嘉靖二十六年（一五四七）進士，與

王世貞齊名，是當時的一個大文學家。他是徽州人，此本又刻在徽州，也許汪道昆即是這個本子的編著者。當時武定侯郭勛喜歡刻書，故此本假託為郭彥所傳。郭勛死在嘉靖

二十八年（一五四九）也許此本刻出時，他已死了，故更容易假託。其時士大夫還不敢公然出名著作白話小說，故此本假託於『施耐菴』。這個本子，因為號稱郭勛所傳，故我們也稱爲『郭本』。

近見鄧之誠先生的骨董瑣記卷三有云：

聞繆藝風丈云：光緒初葉，曾以白金八兩得郭本於廠肆，書本闊大，至一尺五六寸，

內赤髮鬼尙作尺八腿，雙鎗將作一直撞云。（頁二三）

繆先生死後，他的藏書多流傳在外，但這部郭本水滸傳至今無人提及，不知流落在何方了。百二十回本的發凡說：

郭武定本，卽葉本，移置閻婆事甚善，其於寇中去王田而加遼國，猶是小家照應之法，不知大手筆者正不爾爾。如本內王進開章而不復收繳，此所以異於諸小說，而爲小說之聖也歟！

又說：

舊本去詩詞之煩蕪……頗直截清明。

又說：

訂文音字，舊本亦具有功力，然淆訛舛駁處尙多。

總以上所說，郭本可知之點如下：

- (1) 王進開章，與今所見各本同。
  - (2) 移置閣婆事，不知如何移置法。
  - (3) 去王慶田虎二段。
  - (4) 加遼國一段。
  - (5) 刪去詩詞。
  - (6) 有訂文音字之功。
  - (7) 據繆荃孫所見，書本闕大，其中雙鎗將作一直撞，還保存宣和遺事的舊樣子。
- 赤髮鬼作尺八腿，則和龔聖與宋江三十六人贊相同。



我們關於郭本，所知不過如此。

胡應麟說：

余二十年前所見水滸傳本，尙極足尋味。十數載來，爲閩中坊賈刊落，止錄事實，

中間遊詞餘韻神情寄寓處，一概刪之，遂不堪覆瓿。後數十年，無原本印證，此書

將永廢。

胡應麟生於一五五一年，（據王世貞石羊生傳）當嘉靖三十年。他的死年不可考，他的文集

（少室山房類藁，有四庫全書本，有續金華叢書本。）裏無萬曆庚子（一六〇〇）以後的文字，他死

時大概年約五十歲。他說的『二十年前所見水滸傳本』當是他少年時，約當隆慶萬曆

之間，當西曆一五七二年左右。他所見的本子，正是新刻的所謂郭本。他說那種本子

『尙極足尋味』，中間多有『遊詞餘韻神情寄寓處』，更證以上文所引『王進開章』的

話，我們可以斷定郭本的文字必定和李贄批點的忠義水滸傳百回本相差不遠。

李贄（卓吾）死在萬曆三十年（一六〇二）年七十六。今世所傳忠義水滸傳大概出

於李贄死後。因爲他愛批點雜書，故坊賈翻刻水滸傳，也就借重這一位身死牢獄而名譽更大的名人。日本岡島璞翻刻的忠義水滸傳，有李贄的『讀忠義水滸傳序』一篇。此序雖收在焚書及李氏文集，但焚書與文集皆是李贄死後的輯本，不足爲據。此如三國演義之有金聖歎的『外書』，似是書坊選家的假托。若李氏批點本水滸傳出在一六〇〇年以前，胡應麟藏書最多，又很推崇水滸傳，不應該不見此本。故我疑心李氏批點本是一六〇〇年以後刻印的，大概去李氏之死不很久，約當一六〇五年左右。大概郭本流傳不多，而閩中坊賈刪節的本子却很盛行，當時文學家如胡應麟之流，都會感覺惋惜，於是坊賈有翻刻郭本的必要，遂假託於李贄批點之本。試看岡島璞翻刻本所保存的李贄批語，與百二十回本的批語，差不多沒有一個字相同的。如第二回，兩本各有十幾條眉批，但只有一條相同。兩本同是所謂李贄批點本，而有這樣的大不同，故我們可以斷定兩本同是假託於李贄的。

這種李氏百回本，大概是根據於郭本的，故我們可以從這種本子上推論郭本的性質。

郭本似是用已有的『X』『Y』『Z』等本子來重新改造過的。『X』本的事蹟大略，似乎全採用了。『Y』本的田虎王慶兩大段，太幼稚了，太荒唐了，實在沒有採用的價值。但郭本的改作者却看中了王慶被高俅陷害的一小段，所以他把這一段提出來，把王慶改作了王進，柳世雄改作了柳世權，把稱王割據的王慶改作了一個神龍見首不見尾的孝子，把一段無意識的故事改作了一段最悲哀動人又最深刻的水滸開篇。此外，王慶和田虎的兩大段便全刪去了。

郭本雖根據『X』『Y』等本子，但其中創作的成分必然很多。這位改作者（施耐庵或汪道昆）起手確想用全副精力做一部偉大的小說，很想放手做去，不受舊材料的拘束，故起首的四十回，（從王進寫到大鬧江州）真是絕妙的文字。這四十回可以完全算是創作的文字，是水滸傳最精采的部分。但作者到了四十回以後，氣力漸漸不加了，漸漸地回到舊材料裏去，草草地把一百零八人都擠進來，草草地招安他們，草草地送他們出去征方臘。這些部分都遠不如前四十回的精采了。七十回以下更潦草的厲害，把元曲裏許多幼稚

的水滸故事，如李逵喬坐衙，李逵負荊，燕青射雁等等，都穿插進去。拼湊湊去，還湊不滿一百回。王慶田虎兩段既全刪了，只好把『Z』本中篇幅較短的征遼國一段故事加進去。故郭本和所謂李卓吾批點的百回本水滸傳，是用『X』本事蹟的全部而大加改造，加上『Z』本的征遼故事，又加上從『Y』本借來重新改造過的王進與高俅的故事，作爲開篇，但完全刪除了王慶田虎兩大部分。

\*

\*

不

\*

但據胡應麟所說，十六世紀的晚年，閩中坊賈刻有刪節本的水滸傳。（其說引見上文）鄧

之誠先生骨董瑣記卷三引金壇王氏小品說：

此書每回前各有楔子，今俱不傳。予見建陽書坊中所刻諸書，節縮紙板，求其易售，諸書多被刊削。此書亦建陽書坊翻刻時刪落者。

每回前各有楔子，是不可能的事；此與周亮工書影所說『一百回各以妖異語引其首』，同是以訛傳訛，後文我另有討論。王彥泓所記建陽書坊刪削水滸事，可與胡應麟所記互相

印證，同是當時人士的記載。此種刪節的水滸傳，我們現在所見的，有百十五回本，有百二十四回本；雖未見而知道的，有百十回本。這些本子都比李卓吾批點本簡略的多。魯迅先生稱這些本子爲『簡本』，但他不信百十五回本就是胡應麟說的閩中坊賈刪節本。他以爲百十五回簡本『文詞蹇拙，體制紛紜，中間詩歌亦多鄙俗，甚似草創初就，未加潤色者。雖非原本，蓋近之矣。』魯迅主張百十五回簡本的成就『殆當先於繁本』。他的理由是：『以其用字造句，與繁本每有差違，倘是刪存，無煩改作也。』

魯迅先生所舉的理由，頗不能使我心服。他論金聖歎七十回本時，曾說：

然文中有因刪去詩詞而語氣遂稍參差者，則所據殆仍是百回本耳。

這可見『倘是刪存，無煩改作』之說不能完全成立。再試看我所得的百二十四回本，刪節更厲害了，但改作之處更多。如魯迅所引林冲雪中行沽的一段：

在百回本（日本翻明本）有六百零一字（百二十回本同）

在百十五回本

有二百四十八字

在百二十四回本

只有一百四十一字

可見百二十四回本是刪節最甚的本子，然而這個本子也有很分明的改作之處。如林冲在天王堂遇着酒生兒李小二，小二夫妻在酒店裏偷聽得陸處候同管營差撥的陰謀，他們報告林冲，勸他注意，林冲因此帶了刀，每日上街去尋他的仇人，以後才是接管草料場的文章。這一大段在百回本和百二十回本裏都有二千字之多，在百十五回本裏也有一千一百多字。但在百二十四回本裏，李小二夫妻同他們的酒店都沒有了。只說有一天，一個酒保來請管營與差撥吃酒，他們到了店裏，見兩個軍官打扮的人，自稱陸謙富安，把高太尉的書信給管營與差撥看了，他們定下計策，分手而去。全文只有三百五十多個字。故若添上李小二夫妻的故事，須有一千一百到二千字；若刪了他們，改造一番，三百多字便夠用了。這可見刪節也往往正有改作的必要，故魯迅先生『刪存無煩改作』之說不能證明百十五回本之近於古本，也不能證明此種簡本成於百回繁本之先。俞平伯先生也主張此說，同一錯誤。

今日市上最風行的每頁插圖的節本小說多種，專爲小孩子和下流社會做的，俗名『畫書』。每頁上圖畫差不多佔全頁，圖畫上方印着四五十個字的本文，其中有水滸傳、西遊記、薛仁貴、征東等等，刪節之處最多，有時因刪節上的需要，往往改動原文，以便刪節。看了這些本子，便知『刪存無煩改作』之說是不能成立的。

故我主張，百十回本和百二十四回本等，簡本大概都是胡應麟所說的坊賈刪節本。其中從誤走妖魔到招安後征遼的部分，和後文征方臘到卷末，都是刪節百回郭本的；其中插入征田虎王慶的部分，是採用百回郭本以前的舊本（上文叫做『Y本』）的。加入這兩大段，又不曾刪去征遼一段，便不止百回了。故有百十回到百二十四回的參差。

外面通行的『征四寇』，即是從這坊賈刪節本出來的。我從前認『征四寇』是從『原百回本』出來的，那是我的誤解。

#### 四 論百二十回本

這種有田虎王慶兩段的刪節本水滸傳，自然比那些精刻的郭本李本流行更廣，於是一般讀者總覺得百回本少了田王兩寇，像是一部不完全的水滸傳。所以不久便有百二十回本出現，即是現在商務印書館翻印的『出像評點忠義水滸全書』。因為大家感覺百回本的不完全，故這部書叫做『全書』。

這部百二十回本又叫做『新鐫李氏藏本忠義水滸全書』，卷首有『楚人鳳里楊定見』的小引，自稱是『事卓吾先生』的，又說『先生歿而名益尊，道益廣，書益播傳；即片牘單詞留向人間者，靡不珍爲瑤草，儼然欲傾宇內。』李贄死在萬曆三十年，此書之刻，當在崇禎初期，去明亡不很遠了。

楊序又說，他在吳中，遇着袁無涯，遂取李贄『所批定水滸傳』付無涯。大概楊定見是改造百二十回本的人，袁無涯是出錢刻印這書的人，可惜都不可考了。

此本有『發凡』十條，其中頗多可供考證的材料，故我在水滸傳後考裏，魯迅先生在中國小說史略裏，往往徵引『發凡』的話。但十年以來，新材料稍稍出現，可以證明『發



凡』中的話有很不可信之處，如第六條說：

古本有羅氏致語，相傳『燈花婆婆』等事，既不可復見；乃後人有因四大寇之拘而酌損之者，有嫌一百廿回之繁而淘汰之者，皆失。

這些話，十年來我們都信以爲真，故我同魯迅先生都信古本水滸有羅氏致語，有相傳『燈花婆婆』等事，魯迅又相信古本真有百二十回本。我現在看來，這些話都沒有多大根據，楊定見並不會見『古本』，他說『古本』怎樣怎樣，大概都是信口開河，假託一個古本，作爲他的百二十回改造本的根據而已。

羅氏致語之說，除此本『發凡』之外，還有周亮工書影說的：

故老傳聞，羅氏水滸傳一百回，各以妖異語冠其首。嘉靖時，郭武定重刻其書，削

其致語，獨存本傳。

又王氏小品也說：

此書每回前各有楔子，今俱不傳。

這都是以訛傳訛的話。每回前各有妖異的致語，這是不可能的事。水滸傳的前面有

『洪太尉誤走妖魔』的一段，這便是水滸傳的『致語』。全書只有這一段『妖異語』的致語，別沒有什麼『燈花婆婆』等事。『燈花婆婆』的故事乃是平妖傳的致語，其書

現存，可以參證。這是因爲水滸傳和平妖傳相傳都是羅貫中做的，兩書各有一段妖異的致語，後來有人記錯了，遂說『燈花婆婆』的故事是古本水滸傳的致語。後來的人

更張大其詞，遂說一百回各有妖異的致語了。（參看胡適宋人話本八種序頁一—四，又頁二七—三

十。）

至於古本有百二十回之說，也是『託古改制』的話頭，不足憑信。大概古本不止一種，上文所考，『X』本無征遼及王田二寇，必沒有一百回；『Y』本有王田而無遼國，『Z』本有遼國而無王田，大概至多不過在百回上下，都沒有百二十回之多。坊間的刪節本，始合王田二寇與遼國爲一書，文字被刪節了，事實却增多了，故有超過百十回的本子。楊定見改造王田二寇，文字增加不少，成爲百二十回本，所以要假託古本有百二十回，以抬高其

書；其實他所謂『古本』不過是建陽書坊的刪節本罷了。

\*

\*

\*

\*

百二十回本的大貢獻在於完全改造舊本的田虎王慶兩大寇。原有的田虎王慶兩部分是很幼稚的，我們看征四寇或百十五回本，都可以知道這兩部分沒有文學的價值。郭本與李卓吾本都刪去這兩部分，大概是因為這些部分太不像樣了，不值得保存。況且王慶的故事既然提出來改作了王進，後面若還保留王慶重複矛盾的痕跡就太明顯了，所以更有刪除的必要。後來楊定見要想保留田虎王慶兩大段，却也感覺這兩段非大大地改作，不能保存。於是楊定見便大膽把舊有的田虎王慶兩段完全改作了田虎一段，百十五回本和百二十回本的回目可以列為比較表如下：

百十五回本

百二十回本

宿太尉保舉宋江

宋公明兵渡黃河

(84)

盧俊義分兵征討

(91)

盧俊義賺城黑夜

盛提轄舉義投降

(85)

元仲良憤激出家

衆英雄大會唐斌

(86)

瓊英郡主配張清

公孫勝訪羅真人

(87)

沒羽箭智伏道清

宋江兵會蘇林嶺

(88)

孫安大戰白虎關

魏州城宋江祭諸將

(89)

石羊關孫安擒勇士

盧俊義計攻獅子關

(90)

段景住暗認玉欄樓

振軍威小李廣神箭

(92)

打蓋郡智多星密籌

李逵夢鬧天池

(93)

宋江兵分兩路

關勝義降三將

(94)

李逵莽陷衆人

宋公明忠感后土

(95)

喬道清術敗宋兵

幻魔君術窘五龍山

(96)

入雲龍兵圍百谷嶺

陳瓘諫官陞安撫

(97)

瓊英處女做先鋒

(91) 宋江夢中朝大聖

李逵異境遇仙翁

(92) 道清法迷五千兵

宋江義釋十八將

卞祥賣陣平河北

(93) 宋江得勝轉東京

(98) 張清緣配瓊英

吳用計鳩鵲梨

(99) 花和尚解脫緣纏井

混江龍水灌太原城

張清瓊英雙建功

(100) 陳瓘宋江同奏捷

舊本寫征田虎一役，全無條理，只是無數瑣碎的戰陣而已。改本認定幾個關鍵的人物，如喬道清、孫安、瓊英郡主，用他們作中心，刪去了許多不相干的小戰陣，故比舊本精密的多。舊本又有許多不近情理的地方，改本也都設法矯正了。試舉張清匹配瓊英的故

事作例。舊本中此事也頗佔重要的地位，但張清所以去假投降者，不過是要打救被喬道

清捉去的四將而已。改本看定張清瓊英的故事可作爲破田虎的關鍵，故在第九三回即

在李逵的夢裏說出神人授與的『要夷田虎族，須諧瓊英』十個字，又加入張清夢中被

神人引去教授瓊英飛石的神話，這便是把這段姻緣提作田虎故事的中心部分了。這是一不同。

舊本既說瓊英是烏利國舅的女兒，後文喬道清又說她是「田虎親妹」這種矛盾是很明顯的。況且無論她是田虎的親妹或表妹，她的背叛田虎，總於她的人格有點損失，至於張清買通醫士，毒死她的親父，也未免太殘忍。改本認清了此二點，故不但說瓊英「原非鄔梨親生的」並且說田虎是殺她的父母的仇人。這樣一來，瓊英的背叛，變成了替父母報仇，毒死鄔梨也只是報仇，瓊英的身分便抬高多了。這是二不同。

舊本寫張清配合瓊英，完全是一種軍事策略，毫無情義可說。改本借安道全口中說出張清夢中見了瓊英，醒來「癡想成疾」；後來瓊英在陣上飛石連打宋將多人，張清聽說趕到陣前，要認那女先鋒，那邊她早已收兵回去了，張清只得「立馬悵望」。這很像受了當時風行的牡丹亭故事的影響，但也抬高張清的身分不少。這是三不同。

這一個故事的改作，很可以表示楊定見改本用力的方向與成績。此外如喬道清，如

孫安，性格描寫上都很有進步。田虎部下的將領中有王慶，有范全，都和下文王慶故事中的王慶范全重複了，所以改本把這些人都刪去了。這些地方都是進步。

王慶的故事改造更多。這是因為這裏的材料比較更容易改造。田虎一段，只有征田虎的事，而沒有田虎本人的歷史。百十五回本敘田虎的歷史，只有寥寥一百個字。百二十回本稍稍擴大了一點，也只有四百二十字。王慶個人的故事，在百十五回裏，便佔了四回之多，足足有一萬三千多字。材料既多，改造也比較容易了。

不但如此。上文我曾指出王慶故事的原本太像王進的故事了，這分明是百回本水滸傳的改造者（施耐菴？）把王慶的故事提出來，改成了水滸傳的開篇，剩下的糟粕便完全拋棄了。百二十回本的改造者也看到了這一點，故他要保存王慶的故事，便不能不根本改造這一大段的故事。

原本的王慶故事的大綱如下：

（1）高俅未遇時，流落在靈璧縣，曾受軍中都頭柳世雄的恩惠。

(2) 高俅做殿前太尉時，柳世雄已陞指揮使，來見高俅。高俅要報他的大恩，叫八十萬禁軍教頭王慶把他該陞補的總管之職讓給柳世雄。

(3) 高俅教王慶比武時讓柳世雄一鎗。王慶心中不願，比鎗時把柳世雄的牙齒打落。

(4) 高俅懷恨，要替柳世雄報仇，親自到十三營點名，王慶遲到，訴說家中有香桌香爐飛動進門的怪事，他打碎香桌，閃了臂膊，贖藥調治，誤了點名。高俅判他捏造妖言，不遵節制，斥去官職，杖二十，刺配淮西李州牢城營安置。

這是王慶故事的第一段，是他刺配淮西的原因。這段故事有幾點和王進故事相像：(1) 兩個故事同說高俅貧賤時流落淮西；(2) 高俅的恩人柳世雄，在王進故事裏作柳世權，明明是一個人；(3) 王慶王進同是八十萬禁軍教頭，明明是一個人的化身；(4) 王慶王進同因點名不到，得罪高俅。因為這些太相像之點，這兩個故事不能同時存在，故百回本案性把王慶故事刪了，故百二十回本決定把這個故事完全改作。



這一段的改本的大綱是：

(1) 王慶不是八十萬禁軍教頭，只是開封府的一個副排軍，是一個賭錢宿娼的無賴。

(2) 王慶在艮嶽見着蔡攸的兒媳婦，是童貫的姪女，小名喚作嬌秀。他們彼此留情，就勾搭上了。

(3) 一日王慶醉後把嬌秀的事洩漏出去，風聲傳到童貫耳朵裏。童貫大怒，想尋罪過擺佈他。

(4) 他在家乘涼，一條板凳忽然四腳走動，走進門來。王慶喝聲「奇怪！」一脚踢去，用力太猛，閃了脅肋，動彈不得。

(5) 王慶因腰痛誤了點名，被開封府府尹屈打成招，定了個捏造妖言，謀爲不軌的死罪。後來童貫蔡京怕外面的議論，教府尹速將王慶刺配遠惡軍州。於是

王慶便被刺配到陝州牢城。

這裏面高俅不見了，柳世雄也不見了，八十萬禁軍教頭換成了一個副排軍，於是舊本的困難都解決了。

王慶故事的第二段，在舊本裏，大略如下：

(1) 王慶在路上因盤費用盡，便在路口鎮使棒乞錢。遇着龔端，送他銀子作路費，並且給他介紹信，去投奔他的兄弟龔正。

(2) 他到了四路鎮龔正店裏，龔正請衆鄰舍來，請王慶使一回棒，請衆人各幫一貫錢，共聚得五百貫錢。

(3) 不幸被黃達出來攔阻，要和王慶比棒，王慶贏了他，却結下了冤仇。

(4) 王慶到了李州牢城，把五百貫錢上下使用，管營教他去管天王堂，每日燒香掃地。

(5) 王慶因比棒打傷了本州兵馬提轄張世開的妻弟龐元，結下了冤仇。張世

開要替龐元報仇，把王慶調去當差，尋事叫他賠錢喫棒，預備要打他九百九十九

棒。

(6) 王慶吃苦不過，把張世開打死，逃出李州，在吳太公莊上教武藝。又逃到龔正莊上，被黃達叫破，王慶把黃達打死，又逃到鎮陽城去投奔他的姨兄范全。

(7) 王慶在快活林使朴刀槍棒，打倒了段五虎，又打敗了段三娘，段三娘便嫁了他。

(8) 恰好龐元在本地做巡檢，王慶記念舊仇，把他殺了，同段三娘逃上紅桃山做强盜。

(9) 王慶故事中處處寫一個賣卦的金劍先生李杰；李杰邀了龔正弟兄來助王慶；王慶請他做軍師，定下制度，佔了秦州，王慶稱秦王。

這段故事，人物太多，頭緒紛繁，描寫的技术也很幼稚。百二十回本的改作者決心把這個故事整理一番，遂變成了這個新樣子：

(1) 王慶刺配陝州，路過新安縣，打傷了使棒的龐元，結識了龔端龔正弟兄。龔

氏弟兄與黃達尋仇，王慶打傷了黃達，在龔家村住了十餘日，龔正送他到陝州，上下使用了銀錢，管營張世開把王慶發在單身房內，自在出入。

(2) 後來張世開忽然把他喚去做買辦，不但叫他天天賠錢，還時時尋事打他，前後計打了他三百餘棒。王慶後來在棒瘡醫生處打聽得張世開的小夫人便是龐元的姐姐，又知道張世開有意擺佈他，代龐元報仇。王慶夜間偷進管營內室，偷聽得張世開與龐元陰謀，要在棒下結果他的性命，一時怒起，遂殺了張龐二人，越城逃走了。

(3) 他逃到房州，躲在表兄范全家中，用藥銷去了臉上的金印。有一天，段家莊的段氏弟兄接了個粉頭，搭戲臺唱戲，王慶也去看熱鬧，在戲臺下賭博，和段氏弟兄爭鬪，又打敗了段三娘。次日，段太公叫金劍先生李叻去做媒，把段三娘嫁給他。成親之夜，忽有人報到，說新安縣的黃達打聽得王慶的蹤跡，報告房州尹，就要來捉人了。

(4) 李助給他們出主意，教他們反上房山去做強盜。後來他們打破房州，聲勢浩大，打破附近南豐荆南各地。王慶自稱楚王，在南豐城中建造宮殿，佔了八座 軍州，做了草頭天子。

這樣大改革，人物與事實雖然大致採用原本，而內容完全變了，地理也完全改換了，描寫也變細密了，事蹟與人物也集中了。

百二十回本作序的楊定見自稱「楚人」，他知道河南湖北江西一帶的地理，故把王慶故事原本的地理完全改變了。舊本的王慶故事說王慶佔據「秦州」，稱「秦王」，書中可考的地名，如梁州，洮陽，秦州，皆在陝西甘肅兩省。這便不是「淮西」了！楊定見是湖北人，故把王慶的區域改在河南西南，湖北全境，及江西的建昌一角。（看本書百五回，頁四七—四八。）所以王慶不能稱「秦王」了，便改成了「楚王」。舊本的賣卦李杰是洮西人，此本也改爲「荆南李助」，這也是楊定見認同鄉的一證。

原本中的地名，如「天王堂」和林冲故事的天王堂重複了，如「快活林」和武松故

事的快活林重複了，改本中都一概刪改了，這也算一種進步。

改本把王慶早年故事集中在新安、陝州、房州三處，把龔端龔正放在一處，把李杰的幾次賣卦刪成一次，把張世開和管營相公併作一個人，把龐元和張世開併在一塊被殺，把吳太公等等無關重要的人都刪了——這都是整理集中的本事，都勝於原本。

原本的王慶故事顯然分作兩截：王慶得罪高俅以至稱王的歷史，自成一截。宋江、王慶的事，又自成一截。這兩截各不相謀，兩截中的人物也毫不相干。前截的人物如李杰、段氏、兄、妹、龔氏、弟兄，皆不見於後截。這一點可證明李玄伯先生假定的短篇的水滸故事，大概王慶的歷史一截，只是一種短篇王慶故事，本沒有下文。宋江、征討的結局，這個王慶本是一條好漢，可以改作梁山上的一個弟兄，也可以改作水滸開篇而不上梁山的王進，也可以改作與宋江等人並立的一寇。後來舊本的一種便把他改作四寇之一，又硬添上宋江、征王慶的一段事。百回本的作者便把他改作王進，開篇而不結束。百十五回等本把這兩種辦法併入一部水滸傳，便鬧出種種矛盾和不照應的笑話來了。

楊定見看出

了這裏面的種種短處，於是重新改作一番，把李助、李杰、段二、段五、段三娘、龔端等人，都插入後截宋江征討的一段裏，使這個故事前後照應。這是百二十回本的大進步。

至於描寫的進步，更是百二十回本遠勝舊本之處。百十五回本敘王慶的歷史，只有一萬三千字；百二十回本把事蹟歸併集中了，而描寫却更詳細了，故字數加至二萬字。試舉幾條例子。如李杰第一次賣卦，百十五回本只有一百六十個字的記載，百二十回本便加到八百字的描寫。其中有這樣細膩的文字：

……王慶接了卦錢，對着炎炎的那輪紅日，彎腰唱喏，卻是疼痛，彎腰不下，好似那八九十歲老兒，硬着腰半揖半拱的兜了一兜，仰面立着禱告……

李助搖着一把竹骨摺疊油紙扇……王慶對着李助坐地，當不的那油紙扇兒的柿漆，臭把旱羅衫袖兒掩着鼻聽他（百二十四頁十二—十三。）

又如寫定山堡段家莊的戲台下的情形：

那時粉頭還未上台，台下四面有三四十隻桌子，都有人圍擠着在那裏擲骰賭錢。

那擲骰的名兒非止一端，乃是

六風兒，五么子，火燎毛，朱窩兒。

又有那擲錢的，蹲踞在地上，共有二十餘簇人。那擲錢的名兒也不止一端，乃是

渾沌兒，三背間，八叉兒。

那些擲色的在那裏呼么喝六，擲錢的在那裏喚字叫背；或夾笑帶罵，或認真厮打。那輸了的，脫衣典裳，褌巾剝襪，也要去翻本……那贏的，意氣揚揚，東擺西搖，南闖北蕘的，尋酒頭兒再做；身邊袋裏，搭膊裏，衣袖裏，都是銀錢；到後來捉本算帳，原來贏不多；贏的都被把梢的，放囊的，拈了頭兒去……（百四回，頁三三。）

這樣細密的描寫，都是舊本的王慶故事裏沒有的。

舊本於征王慶的一段之中，忽然插入『宋公明夜遊玩景，吳學究帷幄談兵』一回，前半宋江和盧俊義，吳用，喬道清諸人各言其志，後半吳用背誦武侯新書，全是文言的，迂腐的可厭。百二十回本把這一回全刪去了。但征討王慶的戰事，無論如何澈底改造，總不見



怎樣出色；不過比舊本稍勝而已。

我在上文舉的這些例子，大概可以表示百二十回本的性質了。百二十回本的改作

者，大概就是作序的楚人楊定見，他想把田虎王慶兩部分提高，要使這兩段可以和其他的部分相稱，故極力修改田虎故事；又發憤改造王慶故事，避免了舊本裏所有和百回本重複或矛盾之處，改正了地理上的錯誤，刪除了一切潦草的、幼稚的記載。（如王慶與六國使臣比鎗）提高了書中主要人物的性格。（如張清瓊英等）統一了本書對王慶一羣人的見解。（王慶在舊本裏並不算小人，此本始放手把他寫成一個無賴。）並且抬高了人物描寫的技術——這是百二十回本的用意和成績。

但水滸傳的前半部實在太好了，其他的各部分都趕不上。最末部的分——平方臘班師以後，——還有幾段很感動人的文字；如寫魯智深之死，燕青之去，宋江之死，徽宗之夢，都還有點文學的意味。百回本裏的征遼一段，實在是百回本的最弱部分，毫沒有精采。礪石

天文以後，征遼以前，那一長段也無甚精采。征方臘的部分也不很高明。至於田虎王慶兩大段，無論是舊本，或百二十回的改本，總不能叫人完全滿意。

如果水滸傳單是一部通俗演義書，那麼，百二十回的改本已可算是很成功的了。但水滸傳在明朝晚年已成了文人共同欣賞讚歎的一部文學作品，故其中各部分的優劣，很容易引起文人的注意。後來刪削水滸傳七十回以下的人，即是最崇拜水滸傳的金聖歎。  
聖歎曾說：

天下之文章無出水滸右者！

他刪去水滸的後半部，正是因為他最愛水滸，所以不忍見水滸受「狗尾續貂」的恥辱。也許還有時代上的原因。我會說：

聖歎生在流賊遍天下的時代，眼見張獻忠李自成一班強盜流毒全國，故他覺得強盜是不可提倡的，是應該口誅筆伐的……聖歎又親見明末的流賊僞降官兵，後復叛去，遂不可收拾，所以他對於宋史侯蒙請赦宋江使討方臘的事，大不滿意。

極力駁他，說他『一語有八失』；所以他又極力表章那沒有招安以後事的七十

回本（水滸傳考證）

金聖歎的文學眼光能認識水滸七十回以下的文筆遠不如前半部，他的時代背景又使他不能贊成招安強盜的政策，所以他大膽地把七十回以下的文字全刪了，又加上盧俊義的一個夢，很明顯地教人知道強盜滅絕之後天下方得太平。這便是聖歎的七十一回本產生的原因。

聖歎的辯才是無敵的，他的筆鋒是最能動人的。他在當日有才子之名，他的被殺又是當日震動全國的一件大慘案。他死後名譽更大，在小說批評界，他的權威直推翻了王世貞李贄鍾惺等等有名的批評家。那部假託『聖歎外書』的三國演義尚且風行三百年之久，何況這部真正的聖歎評本的七十回本水滸傳呢？無怪乎三百年來，我們只知道七十回本，而忘記了其他種種版本的存在了。

我們很感謝李玄伯先生，使我們得見百回本的真相；我們現在也很感謝商務印書館，





胡適文存三集

卷六



# 三俠五義序

## 一 包公的傳說

歷史上有許多有福之人。一個是黃帝，一個是周公，一個是包龍圖，上古有許多重要的發明，後人不知道是誰發明的，只好都歸到黃帝的身上，於是黃帝成了上古的大聖人。中古有許多制作，後人也不知道究竟是誰創始的，也就都歸到周公的身上，於是周公成了中古的大聖人，忙得不得了，忙的他『一沐三握髮，一飯三吐哺！』

這種有福的人物，我曾替他們取個名字，叫做『箭塚式的人物』，就同小說上說的諸葛亮借箭時用的草人一樣，本來只是一紮乾草，身上刺蠟也似的插着許多箭，不但不傷皮肉，反可以立大功，得大名。



包龍圖——包拯——也是一個箭垛式的人物。古來有許多精巧的折獄故事，或載在史書，或流傳民間，一般人不知道他們的來歷，這些故事遂容易堆在一兩個人的身上。在這些偵探式的清官之中，民間的傳說不知怎樣選出了宋朝的包拯來做一個箭垛，把許多折獄的奇案都射在他身上。包龍圖遂成了中國的歇洛克福爾摩斯了。

包拯在宋史裏止有一篇短傳，（卷三一六）說他「立朝剛毅，貴戚宦官爲之斂手，聞者皆憚之。人以包拯笑比黃河清。童稚婦女亦知其名，呼曰包待制。京師爲之語曰：『關節不到，有閻羅包老。』舊制，凡訟訴不得徑造庭下。拯開正門，使得至前陳曲直，吏不敢欺。』這是包拯故事的根源。他在當日很得民衆的敬愛，故史稱「童稚婦女皆知其名。」後來民間傳說，遂把他提出來代表民衆理想中的清官。他却也有這種代表資格。如上文引的宋史所說「笑比黃河清，」『關節不到』等事，都可見他的爲人。宋史又說

性峭直，惡吏苛刻，務敦厚，雖甚嫉惡，而未嘗不推以忠恕也。與人不苟合，不僞辭。

色悅人。平居無私書，故人親黨皆絕之。雖貴，衣服器用飲食如布衣時。嘗曰：「後世子孫仕宦有犯贖者，不得放歸本家；死，不得葬大塋中。不從吾志，非吾子若孫也。」

他的長處在于峭直而「務敦厚」，嫉惡而「未嘗不推以忠恕」。宋史本傳記載他的愛民善政很多，大概他當日所以深得民心，也正是因為這個原故。不過後世傳說，注重他的剛毅峭直處，遂埋沒了他的敦厚處了。

關於包拯斷獄的精明，宋史只記他：

知天長縣，有盜割人牛舌者。主來訴，拯曰：「第歸，殺而鬻之。」尋復有來告私殺牛者。拯曰：「何爲割牛舌而又告之？」盜驚服。

他大概頗有斷獄的偵探手段。民間傳說，愈傳愈神奇，不但把許多奇案都送給他，並且造出「日斷陽事，夜斷陰事」的神話。後世佛道混合的宗教遂請他做了第五殿的閻王。這種神話的源流是很可供社會史家的研究的。

小說

大概包公斷獄的種種故事，起于北宋，傳于南宋，初盛于元人的雜劇，再盛于明清人的

①包待制陳州糶米（無名氏）

②包龍圖智賺合同文字（無名氏）

③包龍圖單見黑旋風

神奴兒大鬧開封府（無名氏）

④包待制三勘蝴蝶夢（關漢卿）

⑤包待制智斬魯齋郎（關漢卿）

名氏之作，元曲選誤收爲關氏之作。

⑥包龍圖智勘後庭花（鄭庭玉）

⑦包待制智賺灰闌記（李行道）

⑧王月英元夜留鞋記（曾瑞卿）

⑨玎玎瑞瑞盆兒鬼（無名氏）

⑩包待制智賺生金閣（武漢臣）

這都是保存至今的。此外還有不傳的雜劇：

⑪糊突包待制（江澤民）（見錄鬼簿）

⑫包待制判斷烟花鬼（張鳴善）（同上）

⑬風雪包待制（無名氏）（見太和正音譜）

⑭包待制雙勘丁（無名氏）（同上）

我們看元曲選中保存的包公雜劇，可以知道宋元之間包公的傳說不但很盛行，並且已有了一個大同小異的中心。例如各劇都說：

老夫姓包，名拯，字希文，乃廬州金斗郡四望鄉老兒村人氏。

宋史說他字希仁，王銍默記也稱包希仁；而傳說改稱字希文。宋史只說他是廬州合肥人，

而傳說捏造出『金斗郡四望鄉老兒村』來。這些小節都可證當日必有一種很風行的

包公故事作一種底本。又如灰闌記云：

勅賜勢劍金牌，體察濫官污吏。

留鞋記云：

因為老夫廉能清正，奉公守法，聖人勅賜勢劍金牌，着老夫先斬後奏。

盆兒鬼云：

勅賜勢劍金牌，容老夫先斬後奏，專一體察濫官污吏，與百姓伸冤理枉。

陳州糶米云：

〔范學士云〕待制再也不必過慮。聖人的命勅賜與你勢劍金牌，先斬後聞。

這就是後來『賜御鑕三刀』的傳說的來源。元人雜劇裏已有『銅鑕』的名稱，如後庭花云：

〔趙廉訪云〕與你勢劍銅鑕，限三日便與我問成這樁事……〔正末云〕是好

一口劍也呵！〔唱〕

這劍冷颼颼，取次不離匣。這惡頭兒揣與咱家。我若出公門，小民把我胡撲搭。

莫不是這老子賣弄這勢劍銅鐮？

在「音釋」裏，鐮字注「音查」，即是鐮字。又灰闌記也說：

若不是呵，就把銅鐮來切了這個驢頭。

這都可見「勅賜勢劍銅鐮」已成了那時的包公故事的公認的部分了。又如盆兒鬼云：

上告待制老爺聽端的：

人人說你白日斷陽間，

到得晚時又把陰司理。

可見「日斷陽事，夜斷陰事」在那時已成了公認的中心部分了。

以上所說，都可見當時必有一種通行的底本。最可注意的是盆兒鬼中張徹古列舉

包公的奇案云：

也曾三勘王家蝴蝶夢，

這劍冷颼颼，取次不離匣。這惡頭兒揣與咱家。我若出公門，小民把我胡撲搭，莫不是這老子賣弄這勢劍銅鐮？

在「音釋」裏，鐮字注「音查」，即是劍字。又灰闌記也說：

若不是呵，就把銅鐮來切了這個驢頭。

這都可見「勅賜勢劍銅劍」已成了那時的包公故事的公認的部分了。又如盆兒鬼云：

上告待制老爺聽端的：

人人說你白日斷陽間，

到得晚時又把陰司理。

可見「日斷陽事，夜斷陰事」在那時已成了公認的中心部分了。

以上所說，都可見當時必有一種通行的底本。最可注意的是盆兒鬼中張愜古列舉

包公的奇案云：

也會三勘王家蝴蝶夢，

近情理。大概元代雜劇家的爭奇鬪巧是包公故事發展擴大的一個重要原因；盆兒鬼似最晚出，故列舉當日已出的包公雜劇中的故事，而後來盆兒鬼的故事——即烏盆記——却成了包公故事中最通行的部分。

\*

\*

\*

\*

元朝的包公故事，略如上述。坊間現有一部包公案，又名龍圖公案，乃是一部雜記體的小說。這書是晚出的書，大概是明清的惡劣文人雜湊成的，文筆很壞；其中的地理、歷史、制度，都是信口開河，鄙陋可笑。書中地名有南直隸，可證其為明朝的書。但我們細看此書，似乎也有一小部分，來歷稍古。如烏盆子一條，即是元曲盆兒鬼的故事，但人物姓名不同罷了。又如桑林鎮一條，記包公斷太后的事，與元朝雜劇抱粧盒（說見下）雖不同，却可見民間的傳說已將李宸妃一案也堆到包拯身上去了。又如玉面貓一條，記五鼠鬧東京的神話，五鼠先化兩個施俊，又化兩個王丞相，又化兩個宋仁宗，又化兩個太后，又化兩個包公；後來包公奏明玉帝，向西方雷音寺借得玉面貓，方才收服了五鼠。這五鼠的故事大概



是受了西遊記裏六耳獼猴故事的影響；五鼠鬧東京的故事又見于西洋記（即三傑太監下西洋）比包公案詳細的多；大概包公案作于明末，在西遊西洋之後。五鼠後來成爲五個義士，玉貓後來成爲御貓展昭，這又可見傳說的變遷與神話的人化了。

雜記體的包公案後來又演爲章回體的龍圖公案，那大概是清朝的事。三俠五義卽是從這裏面演化出來。但龍圖公案仍是用包公爲主體，而三俠五義卻用幾位俠士作主體，包公的故事不過做個線索，做個背景；這又可見傳說的變遷；而從包公案演進到三俠五義，真不能不算是一大進步了。

## 二 李宸妃的故事

宋仁宗生母李宸妃的故事，在當日是一件大案，在後世遂成爲一大傳說，元人演爲雜劇，明人演爲小說，至三俠五義而這個故事變的更完備了；狸貓換太子在前清已成了通行的戲劇（包括斷后，審郭槐等齣）。到近年竟演成了連台幾十本的長劇了。這個故事的演

變也頗有研究的價值。

宋史卷二四二云：

李宸妃，杭州人也……初入宮，爲章獻太后（劉后）侍兒。莊重寡言，眞宗以爲可寢。既有娠，從帝臨砌臺。玉釵墜，妃惡之。帝心下：「釵完，當爲男子。」左右取以進，釵果不毀。帝甚喜。已而生仁宗……仁宗卽位，爲順容，從守永定陵……

初仁宗在襁褓，章獻（劉后）以爲己子，使楊淑妃保視之。仁宗卽位，妃嘿處先朝嬪御中，未嘗自異。人畏太后，亦無敢言者。終太后世，仁宗不自知爲妃所出也。

明道元年，疾革，進位宸妃。薨，年四十六。初章獻太后欲以宮人禮治喪于外，丞相呂夷簡奏禮宜從厚。太后遽引帝起。有頃，獨坐簾下，召夷簡問曰：「一宮人死，相公云云，何歟？」夷簡曰：「臣待罪宰相，事無內外，無不當預。」太后怒。

曰，「相公欲離間吾母子耶？」夷簡從容對曰，「陛下不以劉氏爲念，臣不敢言。」

尚念劉氏，則喪禮宜從厚。」太后悟，遽曰，「宮人李宸妃也。且奈何？」夷簡

乃請治喪用一品禮，殯洪福院。夷簡又謂入內都知羅崇勳曰，「宸妃當以后服

殮，用水銀實棺。異時勿謂夷簡未嘗道及。」崇勳如其言。

後章獻太后崩，燕王爲仁宗言，「陛下乃李宸妃所生，妃死以非命。」仁宗號慟，

頓毀，不視朝累日，下哀痛之詔，自責尊宸妃爲皇太后，諡莊懿（後改章懿）。幸洪福

寺祭告，易梓宮，親哭視之。妃玉色如生，冠服如皇太后，以水銀養之，故不壞。仁

宗嘆曰，「人言其可信哉？」遇劉氏加厚……

這傳裏記李宸妃一案，可算是很直率的了。章獻劉后乃是宋史上一個很有才幹的婦人；

真宗晚年，她已預聞政事了；真宗死後，仁宗幼弱，劉后臨朝專政，前後當國至十一年之久。

李宸妃本是她的侍兒，如何敢和她抵抗？所以宸妃終身不敢認仁宗是她生的，別人也不

替她說話。宸妃死于明道元年，劉后死于明道二年。劉后死後，方有人說明此事。當

時有人疑宸妃死于非命，但開棺驗看已可證宸妃不曾遭謀害；況且劉后如要謀害她，何必等到仁宗即位十年之後？但當時仁宗下哀痛之詔自責，又開棺改葬，追諡陪葬，這些大舉動都可以引起全國的注意，喚起全國的同情，於是種種傳說也就紛紛發生，歷八九百年而不衰。

宋人王銍作默記，也曾記此事，可與宋史所記相參證：

章懿李太后生昭陵，（仁宗）而終章獻之世，不知章懿爲母也。章懿卒，先殯奉先寺。昭陵以章獻之崩，號泣過度。章惠太后（卽楊淑妃）勸帝曰：「此非帝母，帝自有母宸妃李氏，已卒，在奉先寺殯之。」仁宗卽以犢車亟走奉先寺，撤殯觀之。在一大井上，四鐵索維之。旣啓棺，而形容如生，略不壞也。時已遣兵圍章獻之第矣。旣啓棺，知非鳩死，乃罷遣之。（滄芬樓本，上，頁七。）

王銍生當哲宗徽宗時，見聞較確；他的記載很可代表當時的傳說。然而他的記載已有幾點和宋史不同：

① 宸妃死後，殯于洪福院；默記作奉先寺。（仁宗本紀作法福院）

② 宋史記告仁宗者爲燕王，而默記說是楊淑妃。

③ 默記記仁宗「卽以犢車亟走奉先寺」這種具體的寫法便已是民間傳說的

風味了。（據仁宗本紀，追尊宸妃在三月，幸法福寺在九月。）

默記又記有兩件事，和宸妃的故事都有點關係。其一爲張茂實的歷史：

張茂實太尉，章聖（真宗）之子，尙宮朱氏所生。章聖畏懼劉后，凡後宮生皇子公

主，俱不留。以與內侍張景宗，令養視，遂冒姓張。既長，景宗奏授三班奉職，入謝

日，章聖曰：「孩兒早許大也。」

昭陵（仁宗）出閣，以爲春坊謁者，後擢用副富鄭公使虜，作殿前步帥……

厚陵（英宗）爲皇太子，茂實入朝，至東華門外，居民繁用者迎馬首連呼曰：「虧你

太尉！」茂實惶恐，執詣有司，以爲狂人而黥配之。其實非狂也。

茂實緣此求外郡，至厚陵卽位……自知蔡州坐事移曹州，憂恐以卒，謚勤惠。

滕元發言，嘗因其病問之，至臥內。茂實岸幘起坐，其頭角巉然，真龍種也。全類奇表。蓋本朝內臣養子未有大用至節帥者，于此可驗矣。（上，頁十二。）

### 其二爲記冷青之獄：

皇祐二年有狂人冷青言母王氏，本宮人，因禁中火出外。已嘗得幸有娠，嫁冷

緒而後生青……詣府自陳，并妄以英宗（涵芬樓本誤作神宗）與其母繡抱肚爲驗。

知府錢明逸……以狂人，置不問，止送汝州編管。

推官韓絳上言，『青留外非便，宜按正其罪，以絕羣疑。』翰林學士趙槩亦言，

『青果然，豈宜出外？若其妄言，則匹夫而希天子之位，法所當誅。』

遂命槩并包拯按得姦狀……處死。錢明逸落翰林學士，以大龍圖知蔡州；府推

張式李舜元皆補外。

世○妄○以○宰○相○陳○執○中○希○溫○成○（仁宗的張貴妃，死後追冊爲溫仁皇后。）旨○爲○此○故○誅○青○

時○京○師○昏○霧○四○塞○殊○不○知○執○中○已○罷○是○時○宰○相○乃○文○富○二○賢○相○處○大○事○豈○有○誤○哉○

(下，頁四。)

這兩件事都很可注意。前條說民人繁用迎着張茂實的馬首喊叫，後條說民間傳說

誅冷青時京師昏霧四塞。這都可見當時民間對於劉后的不滿意，對於被她冤屈的人的

不平。這種心理的反感便是李宸妃故事一類的傳說所以流行而傳播久遠的原因。張

茂實和冷青的兩案究竟在可信可疑之間，故不能成爲動聽的故事。李宸妃的一案，事實

分明，沉寃至二十年之久，宸妃終身不敢認兒子，仁宗二十三年不知生母爲誰，(仁宗生于一

〇二〇。劉后死于一〇三三。)及至昭雪之時，皇帝下詔自責，鬧到開棺改葬，震動全國的耳目：

——這樣的大案子自然最容易流傳，最容易變成街談巷議的資料，最容易添枝添葉，以訛傳訛，漸漸地失掉本來的面目，漸漸地神話化。

宋史記宸妃有娠時玉釵的卜卦，已是一種神話了。墜釵時的『心卜』誰人聽見？

誰人傳出？可見李宸妃的傳記已探有神話化的材料了。元朝有無名氏做的『李美人

御苑拾彈丸，金水橋陳琳抱粧盒』雜劇，可以表見宋元之間這個故事已變到什麼樣子。

此劇情節如下：

楔子：真宗依太史官王弘之奏，打造金彈丸一枚，向東南方打去，令六宮妃嬪各自尋覓拾得金丸者，必生賢嗣。

第一折：李美人拾得金丸，真宗遂到西宮遊幸。

第二折：李美人生下一子，劉皇后命寇承御去把孩子騙出來弄死。寇承御騙出了太子，只見『紅光紫霧罩定太子身上』，遂和陳琳定計，把太子放在黃封粧盒裏，偷送出宮，交與八大王撫養。恰巧劉皇后走過金水橋，撞見陳琳，盤問粧盒中裝的何物，幾乎揭開盒蓋。幸得真宗請劉后回宮，陳琳才得脫身。

楔子：陳琳把太子送到南清宮，交與八大王。

第三折：八大王領太子去見真宗，劉后見他面似李美人，遂生疑心，回宮拷問寇承御，寇承御熬刑不過，撞階而死。

第四折：真宗病重時，命取楚王（即八大王）第十二子承繼大統，即是陳琳抱出的。



太子。太子即位後，細問陳琳，才知李美人爲生母。那時劉后與李美人都活着，

仁宗不忍追究，只『將西宮改爲合德宮，奉李美人爲純聖皇太后，寡人每日問安

視膳。』

這裏的李宸妃故事有可注意的幾點：(1) 玉釵之卜已變成了金彈之卜，神話的意味更重了。(2) 『紅光紫霧』的神話。(3) 寫劉皇后要害死太子，與宋史說劉后養爲己子大同。這可見民間傳說不知不覺地已加重了劉后的罪過，與古史上隨時加重桀紂的罪過一樣。(4) 造出了一個寇承御和一個陳琳，但此時還沒有郭槐。(5) 李美人生子，由陳琳送與八大王撫養，後來入繼大統；這也可見民間傳說不願意讓劉后有愛護仁宗之功，所以不知不覺地把這件功勞讓與八大王了。(6) 仁宗問出這案始末時，劉后與李妃都不會死。這也可見民間心理希望李妃享點後福，故把一件悲劇改成一件事喜劇了。(7) 沒有狸貓換太子的話，只說『詐傳萬歲爺要看，誑出宮來。』(8) 沒有包公的事。這時期裏，這個故事還很簡單，用不着郭槐，也用不着包龍圖的偵探術。

我們再看包公案裏的李宸妃故事，便不同了。包公案的桑林鎮一條說包公自陳州

賑濟回來，到桑林鎮歇馬放告。有一個住破窰的婆子來告狀，那婆子兩目昏眊，衣服垢污，放聲大哭，訴說前事。其情節如下：

① 李妃生下一子，劉妃也生下一女。六宮大使郭槐作弊，把女兒換了兒子。

② 李妃一時氣悶，誤死女兒，被困冷宮。有張園子知此事冤屈，見天子游苑，略說情由；被郭槐報知劉后，絞死張園子，殺他一十八口。

③ 真宗死後，仁宗登極，大赦冷宮罪人，李妃方得出宮，來到桑林鎮乞食度日。

④ 有何證據呢？婆子說，生下太子時，兩手不開；挽開看時，左手有『山河』二字，右手有『社稷』二字。

⑤ 後來審問郭槐，郭槐抵死不招。包公用計，請仁宗假扮閻羅天子，包公自扮判官，郭槐說出真情，罪案方定。

⑥ 李后入宮，『母子二人悲喜交集，文武慶賀。』仁宗要令劉后受油熬之刑，包

公勸止，只『着人將丈二白絲帕絞死』郭槐受鼎鑊之刑。這是這個故事在明清之間的大概模樣。這裏面有幾點可注意：

①造出了一個壞人郭槐和一個好人張園子，却没有寇承御與陳琳。

②包公成了此案的承審官與偵探家。

③八大王撫養的話拋棄了，變為男女對換的法子，但還沒有狸貓之計。

④李妃受的冷宮與破窰之苦，是元曲裏沒有的。先寫她很痛苦，方可反襯出她

晚年的福氣。

⑤破案後，李后享福，劉后受絞死之刑。這也可見民衆的心理。

我們可以把宋元明三個時期的李宸妃故事的主要分子列為一個比較表：

	主文	壞人	好人	破案人	結局
宋	劉后養李氏子為己子			燕王 <small>(宋史)</small> 楊淑妃 <small>(默記)</small>	追尊李妃為太后，與劉后平等。

明	元
氏所生子。	劉后要殺李氏子， 遇救而免，養於八 大王家。
郭槐	劉后
張園子	寇承御 陳琳 八大王
包公	陳琳
劉后絞死。	兩后並奉養。

三俠五義裏的『狸貓換太子』故事是把元明兩種故事參合起來，調和折衷，組成一種新傳說，遂成爲李宸妃故事的定本（看本書第一回及第十五至十九回）。我們看上面的表，可以知道這個故事有兩種很不同的傳說，這兩種傳說不像是同出一源，逐漸變成的，乃是兩種獨立的傳說。前一種——元曲抱粧盒——和宋史還相去不很遠，大概是宋元之間民間演變的傳說。後一種——包公案——是一個不懂得歷史掌故的人編造出來的，他只曉得宋朝有這件事，他也不曾讀過宋史，也不曾讀過元曲，所以憑空造出一條包公斷后的故事來。這兩種不同的傳說，一種靠戲本流傳，一種靠小說的風行，都佔有相當的勢力。後來的

李宸妃故事遂不得不選擇調和，演爲一種折衷的定本。

三俠五義裏的李宸妃故事的情節如下：

①欽天監文彥博奏道：『夜觀天象，見天狗星犯闕，恐于儲君不利。』時李劉二妃俱各有娠，真宗因各賜玉璽龍袂一個，鎮壓天狗星；又各賜金丸一枚，內藏九曲珠子一顆，將二妃姓名宮名刻在上面，隨身佩帶。

②李妃生下一子，劉妃與郭槐定計，將狸貓剝去皮毛，換出太子，叫寇珠送到銷金亭用裙帶勒死。

③寇珠與陳琳定計，把太子放在鞋盒裏，偷送出宮。路上碰見郭槐與劉妃，幾乎被他們查出。

④八大王收藏太子，養爲己子。

⑤李妃因產生妖孽，貶入冷宮。劉妃生下一子，立爲太子。

⑥劉妃所生子六歲時得病死了，真宗因立八大王之第三世子爲太子，卽是李妃

所生。太子無意中路過冷宮，見着李妃，憐她受苦，回去替她求情。劉后生疑，拷問寇珠，寇珠撞階而死。

⑦劉后對真宗說李妃怨恨咒詛，真宗大怒，賜白綾七尺，令她自盡。幸得小太監余忠替死，李妃扮作余忠，逃至陳州安身。

⑧包公自陳州回來，在草州橋歇馬放告。有住破窰的瞎婆子來告狀，訴說前事，始知爲李宸妃，有龍袱金丸爲證。

⑨包公之妻李夫人用『古今益』醫好李妃的雙目。李妃先見八大王的狄后，說明來歷；狄后引她見仁宗，母子相認。

⑩包公承審郭槐，郭槐熬刑不招。包公灌醉郭槐，假裝森羅殿開審，套出郭槐的口供，方能定案。

⑪劉后正在病危的時候，聞知此事，病遂不起。

這個故事把元明兩朝不同的傳說的重要分子都容納在裏面了。抱粧盒雜劇裏的

分子是：

- ① 金彈丸變成了藏珠的金丸了。
  - ② 寇承御得一個新名字，名寇珠。
  - ③ 陳琳不會變。
  - ④ 抱粧盒的故事仍保存了。
  - ⑤ 八大王仍舊。
  - ⑥ 寇承御騙太子，元劇不會詳說；此處改爲郭槐與產婆尤氏用狸貓換出太子。
  - ⑦ 陳琳捧粧盒出宮之時，路上遇劉妃查問。此一節全用元劇的結構。
- 但包公案的說法也被採取了不少部分：
- ① 郭槐成了重要脚色。
  - ② 包公成了重要脚色。
  - ③ 用女換男，改爲用狸貓換太子。

④冷宮與破窖的話都被採取了。

⑤瞎婆子告狀的部分。

⑥審郭槐，假扮閻羅王的部分。

此外便是新添的部分了：

①狸貓換太子是新添的。

②劉后也生一子，六歲而死，是新添的。

③產婆尤氏，冷宮總管秦鳳，替死太監余忠，是新添的。

張園子太寒儉了，所以他

和他的一十八口都被淘汰了。

④李夫人醫治李妃雙目復明是新添的。

⑤狄后的轉達，是新添的。

我們看這一個故事在九百年中變遷沿革的歷史，可以得一個很好的教訓。傳說的生長，就同滾雪球一樣，越滾越大，最初只有一個簡單的故事作個中心的「母題」(Motif)



你添一枝，他添一葉，便像個樣子了。後來經過衆口的傳說，經過平話家的敷演，經過戲曲家的剪裁結構，經過小說家的修飾，這個故事便一天一天的改變面目；內容更豐富了，情節更精細圓滿了，曲折更多了，人物更有生氣了。宋史后妃傳的六百個字，在八九百年內竟演成了一部大書，竟演成了幾十本的連台長戲。這件事的本身本不值得多大的研究。但這個故事的生長變遷，來歷分明，最容易研究，最容易使我們了解一個傳說怎樣變遷沿革的步驟。這個故事不過是傳說生長史的一個有趣味的實例。此事雖小，可以喻大。包公身上堆着許多有主名或無主名的奇案，正如黃帝周公身上堆着許多大發明大制作一樣。李宸妃故事的變遷沿革也就同堯舜桀紂等等古史傳說的變遷沿革一樣，也就同井田禪讓等等古史傳說的變遷沿革一樣。就拿井田來說罷。孟子只說了幾句不明不白的井田論；後來的漢儒，你加一點，他加一點，三四百年後便成了一種詳密的井田制度，就像古代真有過這樣的一種制度了。看胡適文存初排本卷二，頁二六四—二八一。堯舜桀紂的傳說也是如此的。古人說的好，『愛人若將加諸膝，惡人若將墜諸淵。』人情大抵如此。

古人又說，『紂之不善，不如是之甚也。是以君子惡居下流，天下之惡皆歸之。』古人把一切罪惡都堆到桀紂身上，就同古人把一切美德都堆到堯舜身上一樣。這多是一點一點地加添起來的，同李宸妃的故事的生長一樣。堯舜就是李宸妃，桀紂就是劉皇后。稷契就是寇珠，陳琳，余忠，張園子；飛廉，惡來，妲己，妹喜，就是郭槐，尤氏。許由，巢父，伯夷，叔齊，也不過像玉釵金彈，紅光紫霧，隨人的心理隨時添的枝葉罷了。我曾說：

其實古史上的故事沒有一件不會經過這樣的演進，也沒有一件不可用這個歷史演進的方法去研究。堯舜，禹的故事，黃帝，神農，庖犧的故事，湯的故事，伊尹的

故事，后稷的故事，文王的故事，太公的故事，周公的故事，都可以做這個方法的實

驗品。（胡適文存二集卷一，頁一五三—一五七。）

### 三 三俠五義與七俠五義

三俠五義原名忠烈俠義傳，是從龍圖公案變出來的。我藏的一部三俠五義（即亞東

此本的底本（光緒八年壬午（一八八二）活字排本，有三篇短序。  
問竹主人（著者自說）序

是書本名龍圖公案，又曰包公案，說部中演了三十餘回，從此書內又續成六十多本；雖是傳奇誌異，難免怪力亂神。茲將此書翻舊出新，添長補短，刪去邪說之事，改出正大之文，極讚忠烈之臣，俠義之事……故取傳名曰「忠烈俠義」四字，集成一百二十回……

又有退思主人序說：

原夫龍圖一傳，舊有新編，貂續千言，新成其帙。補就天衣無縫，獨具匠心；裁來雲錦，缺痕別開生面。百二回之通絡貫脈，三五人之義胆俠腸……

這可見當時作者和他的朋友都承認這書是用龍圖公案作底本的。但龍圖公案雖是傳奇誌異，難免怪力亂神，所以改作的人「將此書翻舊出新，添長補短，刪去邪說之事，改出正大之文」，遂成了一部完全不同的新書。  
龍圖公案裏鬧東京的五鼠是五個妖怪，玉

貓是一只神貓，改作之後，五鼠變成了五個俠士，玉貓變成了「御貓」，展昭神話變成了人話，誌怪之書變成了寫俠義之書了。這樣的改變真是「翻舊出新」，可算是一種極大的進步。

可惜我們現在還不能知道這部書的作者究竟是什麼樣的人。依壬午活字本的三篇序看來，這書的原作者自號「問竹主人」。但壬午本還有兩篇序，一篇是入迷道人做的，他說：

辛未春（一八七二）由友人問竹主人處得是書而卒讀之……草錄一部而珍藏之。乙亥（一八七五）司權淮安，公餘時從新校閱，另錄成編，訂爲四函。年餘始獲告成。去冬（一八七八）有世好友人退思主人者……攜去……付刻於聚珍板……

退思主人序也說：

戊寅冬（一八七八）於友人入迷道人處得是書寫本，知爲友人問竹主人互相參合

刪定彙而成卷。

是此書曾經入迷道人的校閱刪定。

壬午本首頁題『忠烈俠義傳，石玉崑述』。我們因此知道問竹主人即是石玉崑。

石玉崑的事蹟，現在還無從考起。後來光緒庚寅（一八九〇）北京文光樓續刻小五義及

續小五義，序中說有『友人與石玉崑門徒素相往來……將石先生原稿攜來』。這話大

概不可相信。三俠五義的末尾有續集的要目，其中不提及徐良；而小五義以下，徐良爲最

重要的人。這是一可疑。三俠五義已寫到軍山的聚義，而小五義仍從顏按院上任叙起，

重述至四十一回之多；情節多與前書不同，文章又很壞，遠不如前集。這是二可疑。小五

義中，沈仲元架走顏按院一件事是最重要的關鍵。然而前集百零六回叙鄧車行刺的事

並無氣走沈仲元的話；末尾的要目預告裏也沒有沈仲元架跑按院的話。這是三可疑。

三俠五義末尾預告續集『也有不足百回』，而小五義與續小五義共有二百幾十回。這

是四可疑。從文章上看來，三俠五義與小五義決不是一個人做的。所以小五義序裏的

話是不可靠的。然而小五義序却使我們得一個消息：大概石玉崑此時（一八九〇）已死了。他若不曾死，文光樓主人決不敢扯這個大謊。

（附記）我從前曾疑心石玉崑的原本也許是很幼稚的，文字略如小五義。如果小五義序所說可信，那麼，入迷道人修改年餘的功勞真不小了。

\*

\*

\*

\*

三俠五義成書在一八七一年以前，至一八七九年始出版。十年後（一八八九）俞曲園先生（癸）重行改訂一次，把第一回改撰過，改顏查散爲顏春敏，改書名三俠五義爲七俠五義。七俠五義本盛行于南方，近年來三俠五義舊排本已不易得，南方改本的七俠五義已漸漸侵入京津的書坊，將來怕連北方的人也會不知道三俠五義這部書了。其實三俠五義原本確有勝過曲園先生改本之處。就是曲園先生最不滿意的第一回也遠勝于改本。近年上海戲園裏編狸貓換太子新戲，第一本用三俠五義第一回作底本，這可見京班的戲子還忘不了三俠五義的影響，又可見改本的第一回刪去了那有聲有色的描寫部分便沒

有文學的趣味，便不合戲劇的演做了。這回亞東圖書館請俞平伯先生標點此書，全用三俠五義作底本，將來定可以使這個本子重新流行于國中，使許多讀者知道這部小說的原本是個什麼樣子。平伯是曲園先生的曾孫。三俠五義因曲園先生的表章而盛行于南方，現在三俠五義的原本又要靠平伯的標點而保存流傳，這不但是俞家的佳話，也可說是文學史上的一段佳話了。

曲園先生對於此書曾有很熱烈的賞贊。他的序裏說：

……及閱至終篇，見其事蹟新奇，筆意酣恣，描寫既細入毫芒，點染又曲中筋節，正如柳麻子說『武松打店，』初到店內無人，驀地一吼，店中空缸空甕皆瓮有聲，開中着色精神百倍。如此筆墨方許作平話小說；如此平話小說方算得天地間另是一種筆墨！

這篇序雖沒有收入春在堂集裏去，然而曲園先生的序跋很少有這樣好的文章，也沒有第二篇流傳這樣廣遠的。曲園先生在學術史上自有位置，正不必靠此序傳後；然而他以一

代經學大師的資格來這樣贊賞一部平話小說，他的眼力總算是很可欽佩的了。

\*

\*

\*

\*

三俠五義有因襲的部分，有創造的部分。大概寫包公的部分是因襲的居多，寫各位俠客義士的部分差不多全是創造的。

第一回狸貓換太子的故事，其中各部分大抵是因襲元朝以來的各種傳說，我們在上章已分析過了。這一回裏最有精采的部分是寫陳琳抱粧盒出宮，路遇劉皇后盤詰的一段。這一段是沿用元曲抱粧盒第二折的。我摘抄幾段來做例：

〔劉皇后引宮女衝上云〕休將我語同他語，未必他心似我心。那寇承御這小妮子，我差他幹一件心腹事去，他去了大半日纔來回話，說已停當了。我心中還信不過他。如今自往金水橋河邊看去，有甚麼動靜，便見分曉。〔做見科，云〕兀的垂楊那壁不是陳琳？待我叫他一聲。〔陳琳〕〔正末慌科，云〕是劉娘娘叫，我死也。〔唱〕……〔曲刪〕……〔做放盒見科〕〔劉皇后云〕陳琳，你那裏



去？〔正末云〕奴婢往後花園採辦時新果品來。〔劉皇后云〕別無甚公事

麼？〔正末云〕別無甚公事。〔劉皇后云〕這等，你去罷。〔正末做捧盒急

走科〕〔劉皇后云〕你且轉來。〔正末回，放盒，跪科，云〕娘娘有甚分付？〔劉

皇后云〕這厮，我放你去，就如弩箭離弦，脚步兒可走的快。我叫你轉來，就如氈

上拖毛，脚步兒可這等慢。必定有些蹊蹺。我問你……待我揭開盒兒看個明

白。果然沒有夾帶，我才放你出去……取盒兒過來，待我揭開看波。〔正末用

手按盒科，云〕娘娘，這盒蓋開不的。上有黃封御筆，須和娘娘同到萬歲爺跟前

面說過時，方才敢開這盒蓋你看。〔劉皇后云〕我管甚麼黃封御筆！則等我

揭開看看。〔正末按住科〕……〔劉皇后做怒科，云〕陳琳，你不揭開盒兒我

看，要我自動手麼？〔正末唱〕

呀！見娘娘走向前，唉！

可不我陳琳呵，這死罪應該？

〔劉皇后云〕我只要辯個虛實，覷個真假，審個明白。〔正末唱〕

他待要辯個虛實，

覷個真假，

審個明白！

〔寇承御慌上科云〕請娘娘回去。聖駕幸中宮要排筵宴哩。〔劉皇后云〕

陳琳，恰好了你。若不是駕幸中宮，我肯就放了你出去？……〔並下〕

我們拿這幾段來比較三俠五義第一回寫抱粧盒的一段，可以看出石玉崑沿用元曲，只加上小小的改動，刪去了『駕幸中宮』的話，改成這樣更近情理的寫法：

……劉妃聽了，瞧瞧粧盒，又看看陳林，復又說道：『裏面可有夾帶？……』陳林

當此之際，把死付於度外，將心一橫，不但不怕，反倒從容答道：『並無夾帶。娘娘

若是不信，請去皇封，當面開看。』說着話，就要去揭皇封。劉妃一見，連忙攔住

道：『既是皇封封定，誰敢私行開看？難道你不知規矩麼？』陳林叩頭說：『不敢！

不敢！』劉妃沈吟半晌，因明日是八千歲壽辰，便說：「既是如此，去罷！」陳林起身，手提盒子，才待轉身，忽聽劉妃說：「轉來！」陳林只得轉身。劉妃又將陳林上下打量一番，見他面上顏色絲毫不漏，方緩緩的說道：「去罷。」讀者不要小看了這一點小小的改動，須知道從「劉皇后匆匆而去」改到「劉妃緩緩的說道，去罷」這便是六百年文學技術進化的成績。

這書中寫包公斷案的各段大都是沿襲古來的傳說，稍加上穿插與描寫的工夫。最有名的烏盆鬼一案便是一個明顯的例。我們試拿本書第五回來比較元曲盆兒鬼，便可以知道這一段故事大段是沿用元朝以來的傳說，而描寫和敘述的技術都進步多了。在元曲裏，盆兒鬼的自述是：

孩兒叫做楊國用，就是汴梁人，販些兩貨做買賣去，賺得五六個銀子。前日回來，不期天色晚了，投到瓦窰村「盆罐趙」家宵宿。他夫妻兩個圖了我財，致了我命，又將我燒灰搗骨，捏成盆兒。

在三俠五義裏，他的自述是

我姓劉名世昌，在蘇州閶門外八寶鄉居住。家有老母周氏，妻子王氏，還有三歲的孩子乳名百歲。本是緞行生理。只因乘驢回家，行李沈重，那日天晚，在趙大家借宿，不料他夫妻好狠，將我殺害，謀了資財，將我血肉和泥焚化。

張儼古只改了一個『別』字，盆罐趙仍姓趙，只是楊國用改成了劉世昌。此外，別的部分也是因襲的多，創造的少。例如張別古告狀之後，叫盆兒不答應，被包公攆出兩次，這都是抄襲元曲的。元曲裏，盆兒兩次不應：一次是鬼『恰纔口渴的慌，去尋一鍾兒茶吃；』一次是鬼『害飢，去吃個燒餅兒；』直到張別古不肯告狀了，盆兒才說是『被門神戶尉擋任不放過去。』這種地方未免太輕薄了，不是悲劇裏應有的情節。所以三俠五義及後來京戲專便改爲第一次是門神攔阻，第二次是赤身裸體不敢見『星主』。

元曲盆兒鬼很多故意滑稽的話，要博取台下看戲的人的一笑，所以此劇情節雖慘酷，而寫的像一本談諧的喜劇。石玉崑認定這個故事應該着力描寫張別古任俠心腸，應

該寫的嚴肅鄭重，不可輕薄遊戲，所以他雖沿用元曲的故事，而寫法大不相同。他一開口便說張三爲人，鯁直好行俠義，因此人都稱他爲別古。『與衆不同謂之別，不合時宜謂之古。』同一故事，見解不同，寫法便不同了。書中寫告狀一段云：

老頭兒爲人心熱，一夜不會合眼，不等天明，爬起來，掖了烏盆，拄起竹杖，鎖了屋門，竟奔定遠縣而來。出得門時，冷風透體，寒氣逼人，又在天亮之時，若非張三好心之人，誰肯冲寒冒冷，替人鳴冤。

及至到了定遠縣，天氣過早，尙未開門，只凍（的）他哆哆嗦嗦，找了個避風的所，在席地而坐。喘息多時，身上覺得和暖。老頭子又高興起來了，將盆子扣在地，用竹杖敲着盆底兒，唱起什不閑來了。剛唱句『八月中秋月照台』，只聽的一聲響，門分兩扇，太爺升堂……

這種寫法正是曲園先生所謂『閑中着色，精神百倍』。

寫包公的部分，雖然沿襲舊說的地方居多，然而作者往往『閑中着色』，添出不少的

文學趣味。如鳥盆案中的張別古，如陰錯陽差案中的屈申，如先月樓上吃河豚的一段，都是隨筆寫來，自有風趣。

\*

\*

\*

\*

三俠五義本是一部新的龍圖公案，但是作者做到了小半部之後，便放開手做去，不肯僅僅做一部新龍圖公案了。所以這書後面的大半部完全是創作的，丟開了包公的故事，專力去寫那班俠義。在這創作的部分裏，作者的最成功的作品共有四件：一是白玉堂，二是蔣平，三是智化，四是艾虎。作者雖有意描寫南俠與北俠，但都不很出色。只有那四個人真可算是石玉崑的傑作了。

白玉堂的爲人很多短處。驕傲，狠毒，好勝，輕舉妄動——這都是很大的毛病。但這正是石玉崑的特別長處。向來小說家描寫英雄，總要說的他像全德的天神一樣，所以讀者不能相信這種人材是真有的。白玉堂的許多短處，倒能教讀者覺得這樣的一個人也許是可能的；因爲他有這些近情近理的短處，我們却格外愛惜他的長處。向來小說家最

愛教他的英雄福壽全歸；石玉崑卻把白玉堂送到銅網陣裏去被亂刀砍死，被亂箭射的「猶如刺蝟一般……血漬淋漓，漫說面目，連四肢俱各不分了。」這樣的慘酷的下場便是作者極力描寫白玉堂的短處，同時又是作者有意教人愛惜這個少年英雄，憐念他的短處，想念他的許多好處。

這書中寫白玉堂最用力氣的地方是二十二回至二十四回裏他和顏查散的訂交。這裏突然寫一個金生，「頭戴一頂開花儒巾，身上穿一件零碎藍衫，足下穿一雙無根底破皂靴頭兒，滿臉塵土。」直到三十七回裏方才表出他就是白玉堂。這種突兀的文章，是向來舊小說中沒有的，只有同時出世的兒女英雄傳寫十三妹的出場用這種筆法。但三俠五義寫白玉堂結交顏查散的一節，在談諧的風趣之中帶着嚴肅的意味，不但寫白玉堂出色，還寫一個可愛的小廝雨墨；有雨墨在裏面活動，讀者便覺得全篇生動新鮮，近情近理。雨墨說的好：

這金相公也真真的奇怪。若說他是詭嘴吃的，怎的要了那些菜來，他連筷子也

不動呢？就是愛喝好酒，也不犯上要上饌來；却又酒量不很大，一罈子喝不了二  
零兒，就全剩下了，白便宜了店家。就是愛吃活魚，何不竟要活魚呢？說他有意  
要冤咱們，却又素不相識，無仇無恨。饒白吃白喝，還要冤人，更無此理。小人測  
不出他是甚麼意思來。

倘使書中不寫這一件結交顏生的事，徑寫白玉堂上京尋展昭，大鬧開封府，那就減色多多  
了。大鬧東京只可寫白玉堂的短處，而客店訂交一大段却真能寫出一個從容整暇的任  
俠少年。這又是曲園先生說的『閒中着色，精神百倍』了。

蔣平與智化有點相像，都是深沈有謀略的人才。舊小說中常有這一類的人物，如諸  
葛亮吳用之流，但都是穿八卦衣，拿鵝毛扇的軍師一類，很少把謀略和武藝合在一個人身  
上的。石玉崑的長技在於能寫機警的英雄，智略能補救武力的不足，而武力能使智謀得  
實現。法國小說家大仲馬著俠隱記（*Three Musketeers*）寫達特安與阿拉密，正是這  
一類。智化似達特安，蔣平似阿拉密。俠隱記寫英雄，往往談諧可喜；這種談諧的意味，舊



小說家最缺乏。諸葛亮與吳用所以成爲可怕的陰謀家，只是因爲那副拉長的軍師面孔，毫無談諧的趣味。三俠五義寫蔣平與智化都富有滑稽的風趣；機許而以談話出之，故讀者只覺得他們聰明可喜，而不覺得陰險可怕了。

本書寫蔣平最好的地方，如一百十四五回偷簪還簪一段，是讀者容易賞識的。九十

四回寫他偷聽得翁大翁二的話，却偏要去搭那隻強盜船；他本意要救李平山，後來反有意捉弄他，破了他的姦情，送了他的性命。這種小地方都可以寫出他的機變與遊戲。書中

寫智化，比蔣平格外出色。智化綽號黑妖狐，他的機警過人，却處處斌媚可愛。一百十二

回寫他與丁兆蕙假扮漁夫偷進軍山水寨，出來之後，丁二爺笑他『妝甚麼，像甚麼，真真啞

人』智化說：

賢弟不知，凡事到了身臨其境，就得搜索枯腸，費些心思。稍一疎神，馬脚畢露。假如平日原是你爲你，我爲我。若到今日，你我之外，又有王二李四。他二人原不是你；我既不是你，我必須將你之爲你，我之爲我，俱各撇開，應是他之爲他。既

是他之爲他，他之中決不可有，你亦不可有我，能夠如此設身處地的做去，斷無不像之理。

這豈但是智化自己說法？竟可說是一切平話家、小說家、戲劇家的技術論了。寫一個鄉下老太婆的說史、漢古文，這固是可笑；寫一個叫化子滿口歐化的白話文，這也是可笑。這種毛病都只是因为作者不知道「他之中決不可有，你亦不可有我」。一切有志作文學的人都應該拜智化爲師，努力「設身處地的」去學那「他之爲他」。

智化扮乞丐進皇城偷盜珠冠的一長段是這書裏的得意文字。挖御河的工頭王大帶他去做工。

到了御河，大家按檔兒做活。智爺拿了一把鐵鍬，撮的比人多，擲的比人遠，而且又快。旁邊作活的道：「王第二的！」（智化的假名）智爺道：「什麼？」旁邊人道：「你這活計不是這麼做。」智爺道：「怎麼？」挖的淺咧？做的慢咧？」旁邊人道：「這還淺！你一鍬，我兩鍬也不能那樣深。你瞧，你挖了多大一片，我纔

挖了這一點兒，俗語說的，「皇上家的工慢慢兒的蹭」你要這們做，還能吃的長麼？」智爺道：「做的慢了，他們給飯吃嗎？」旁邊人道：「都是一樣慢了，他能不給誰吃呢？」智爺道：「既是這樣，俺就慢慢的。」（八十回）

這樣的描寫，並不說智能化裝的怎樣像，只描寫一堆作工人的空氣，真可算是上等的技術了。這一段談話裏還含有很深刻的諷諷：「都是一樣慢了，他能不給誰吃呢？」這一句話可抵一部官場現形記。然而這句話說的多麼溫和敦厚呵！

這書中寫一個小孩子艾虎，粗疏中帶着機警，爛漫的天真裏帶着活潑的聰明，也很有趣味。

\*

\*

\*

\*

三俠五義本是一部新的龍圖公案，後來才放手做去，撇開了包公，專講各位俠義。我們在上文已說過，包公的部分是因襲的居多，俠義的部分是創作的居多。我們現在再舉出一個區別。包公的部分，因為是因襲的，還有許多「超于自然」的迷信分子；如狐狸報

恩、烏盆訴冤、紅衣菩薩現化、木頭人魔魔、古今益醫瞎子、遊仙枕示夢、陰陽鏡治陰錯陽差、等等事都在前二十七回裏。二十八回以後，全無一句超于自然的神話（第三十七回柳小姐還魂，只是說死而復甦，與屈申白氏的還魂不同。）在傳說裏，大鬧東京的五鼠本是五個鼠怪，玉貓也本是一只神貓。石玉崑『翻舊出新』把一篇誌怪之書變成了一部寫俠義行爲的傳奇，而近百回的大文章裏竟沒有一點神話的蹤跡，這真可算是完全的『人話化』，這也是很值得表彰的一點了。

十四，三十五，北京。

三俠五驍序

304

# 海上花列傳序

## 一 海上花列傳的作者

海上花列傳的作者自稱『花也憐儂』他的歷史我們起先都不知道。蔣瑞藻先生

的小說考證卷八引譚瀛室筆記說：

海上花作者爲松江韓君子雲。韓爲人風流蘊藉，善弈棋，兼有阿芙蓉癖，旅居滬

上甚久，曾充報館編輯之職。所得筆墨之資悉揮霍於花叢。閱歷既深，此中狐

媚伎倆洞燭無遺，筆意又足以達之……

小說考證出版於民國九年，從此以後，我們又無從打聽韓子雲的歷史了。民國十一年，上

海清華書局重排的海上花出版，有許厪父先生的序，中有云：

海上花列傳……或曰松江韓太癡所著也。韓初業幕，以伉直不合時宜，中年後

乃匿身海上，以詩酒自娛。既而病窮……於是乎有海上花列傳之作。

這段話太浮泛了，使人不能相信。所以我去年想做海上花序時，便打定主意另尋可靠的材料。

我先問陳陶遺先生，托他向松江同鄉中訪問韓子雲的歷史。陶遺先生不久就做了

江蘇省長；在他往南京就職之前，他來回覆我，說韓子雲的事實一時訪不着；但他知道孫玉

聲先生（海上漱石生）和韓君認識，也許他能供給我一點材料。我正想去訪問孫先生，恰巧

他的退醒廬筆記出版了。我第一天見了廣告，便去買來看；果然在筆記下卷（頁十二）尋得

『海上花列傳』一條：

雲間韓子雲明經，別號太仙，博雅能文，自成一家言，不屑傍人門戶。嘗主申報筆

政，自署曰大山人，太仙二字之拆字格也。辛卯（一八九一）秋應試北闈，余識

之於大蔣家衚衕松江會館，一見有若舊識。場後南旋，同乘招商局海定輪船，長

途無俚，出其著而未竣之小說稿相示，顏曰：「花國春秋，回目已得二十有四，書則僅成其半。」時余正撰海上繁華夢初集，已成二十一回，舟中乃易稿互讀，喜此二書異途同歸，相顧欣賞不置。惟韓謂花國春秋之名不甚愜意，擬改爲海上花。而余則謂此書通體皆操吳語，恐閱者不甚了了，且吳語中有音無字之字甚多，下筆時殊費研考，不如改易通俗白話爲佳。乃韓言：「曹雪芹撰石頭記皆操京語，我書安見不可以操吳語？」並指稿中有音無字之檉嫫諸字，謂「雖出自臆造，然當日倉頡造字，度亦以意爲之。文人遊戲三昧，更何妨自我作古，得以生面別開。」余知其不可諫，斯勿復語。逮至兩書相繼出版，韓書已易名曰海上花列傳，而吳語則悉仍其舊，致客省人幾難卒讀，遂令絕好筆墨竟不獲風行於時。而繁華夢則年必再版，所銷已不知幾十萬冊。於以慨韓君之欲以吳語著書，獨樹一幟，當日實爲大誤。蓋吳語限於一隅，非若京語之到處流行，人人暢曉，故不可與石頭記並論也。



我看了這一段，便寫信給孫玉聲先生，請問幾個問題：

(1) 韓子雲的『考名』是什麼？

(2) 生卒的時代？

(3) 他的其他事蹟？

孫先生回信說這幾個問題他都不能回答，但他允許我托松江的朋友代為調查。

直到今年二月初，孫玉聲先生親自來看我，帶來小時報一張，有『松江顛公』的一條懶窩隨筆，題為『海上花列傳之著作者』。據孫先生說，他也不知道這位『松江顛公』是誰；他托了松江金劍華先生去訪問，結果便是這篇長文。孫先生又說，松江雷君曜先生（增）從前作報館文字時署名『顛』字，大概這位顛公就是他。

### 顛公說

……作者自署為『花也憐儂』，因當時風氣未開，小說家身價不如今日之尊貴，故不願使世人知真實姓名，特仿元次山『漫郎替叟』之例，隨意署一別號。自

來小說家固無不如此也。

按作者之眞姓名爲韓邦慶，字子雲，別號太仙，又自署大一山人，卽太仙二字之拆字格也。籍隸舊松江府屬之婁縣。本生父韓宗文，字六一，清咸豐戊午（一八五八）科順天榜舉人，素負文譽，官刑部主事。作者自幼隨父宦遊京師，資質極聰慧，讀書別有神悟。及長，南旋，應童試，入婁庠爲諸生。越歲，食廩餼，時年甫二十餘也。屢應秋試，不獲售。嘗一試北闈，仍綴羽而歸。自此遂淡於功名。爲人瀟灑絕俗，家境雖寒素，然從不重視「阿堵物」，彈琴賦詩，怡如也。尤精於弈，與知友楸枰相對，氣宇閒雅，偶下一子，必精警出人意表。至今松人之談善弈者，猶必數作者爲能品云。

作者常年旅居滬濱，與申報主筆錢忻伯、何桂笙諸人暨滬上諸名士互以詩唱酬，亦嘗担任申報撰著，願性落拓，不耐拘束，除偶作論說外，若瑣碎繁冗之編輯，掉頭不屑也。與某校書最暱，常日匿居其粧閣中。輿之所至，拾殘紙秃筆，一揮萬言。

蓋是書即屬稿于此時。初爲半月刊，遇朔望發行。每次刊本書一回，餘爲短篇

小說及燈謎酒令諧體詩文等。（適按，此語不很確，說詳後。）承印者爲點石齋書

局，繪圖甚精，字亦工整明朗。按其體裁，殆即現今各小說雜誌之先河。惜彼時

小說風氣未盡開，購閱者鮮，又以出版屢屢愆期，尤不爲閱者所喜。銷路平平，實

由於此。或謂書中純用蘇白，吳儂軟語，他省人未能盡解，以致不爲普通閱者所

歡迎，此猶非洞見癥結之論也。（適按，此指退醒廬筆記之說。）

書共六十四回，印全未久，作者即赴召玉樓，壽僅二十有九。歿後詩文雜著散失

無存，聞者無不惜之。妻嚴氏，生一子，三歲即夭折，遂無嗣。一女字童芬，嫁聶姓，

今亦夫婦雙亡。惟嚴氏現猶健在，年已七十有五，蓋長作者五歲云……

據顛公的記載，韓子雲的夫人嚴氏去年（舊曆乙丑）已七十五歲；我們可以推算她生

於咸豐辛亥（一八五一）韓子雲比她少五歲，生于咸豐丙辰（一八五六）他死時年僅三

十九歲，當在光緒甲午（一八九四）海上花初出在光緒壬辰（一八九二）六十四回本出全

時有自序一篇，題『光緒甲午孟春』。作者即死在這一年，與顛公說的『印全未久，即赴召玉樓』的話正相符合。

過了幾個月，時報（四月廿二日）又登出一條懶窩隨筆，題爲『太仙漫稿』，其中也有許多可以補充前文的材料。我們把此條的前半段也轉載在這裏：

小說海上花列傳之著作者韓子雲君，前已略述其梗概。某君與韓爲文字交，茲

又談其軼事云：君小名三慶，及應童試，即以慶爲名，嗣又改名奇。幼時從同邑

蔡謫雲先生習制舉業，爲詩文聰慧絕倫。入泮時詩題爲『春城無處不飛花』。

所作試帖微妙清靈，藝林傳誦。踰年應歲試，文題爲『不可以作巫醫』，通篇係

游戲筆墨，見者驚其用筆之妙，而深慮不中程式。學使者愛其才，案發，列一等，

食餼於庠。君性落拓，年未弱冠，已染烟霞癖。家貧不能備僕役，惟一婢名雅蘭，

朝夕給使令而已。時有父執謝某，官於豫省，知君家況清寒，特函招入幕。在豫

數年，主賓相得。某歲秋闈，辭居停，由豫入都，應順天鄉試。時攜有短篇小說及

雜作兩冊，署曰太仙漫稿。小說筆意略近聊齋，而談詭奇誕，又類似莊列之寓言。都中同人皆嘖嘖歎賞，譽爲奇才。是年榜發，不得售，乃鍛羽而歸。君生性疏懶，凡有著述，隨手散棄。今此二冊，不知流落何所矣。稿末附有酒令燈謎等雜作，無不俊妙，郡人士至今猶能道之。

## 一一 替作者辯誣

關。于。韓。子。雲。的。歷。史。我。們。只。有。這。些。可。靠。的。材。料。此。外。便。是。揣。測。之。詞。了。這。些。揣。測。之。詞，本不足辯；但內中有一種傳聞，不但很誣衊作者的人格，並且傷損海上花的價值，我們不可以輕輕放過。這種傳聞說：

書中趙樸齋以無賴得志，擁貲鉅萬。方墮落時，致露其妹於青樓中，作者嘗救濟之云。會其盛時，作者僑居窘苦，向借百金，不可得，故憤而作此以譏之也。然觀其所刺褒瑕瑜，常有大於趙某者焉。然此書卒厄於趙，揮鉅金，盡購而焚之。後

人畏事，未敢翻刊……（清華排本海上花的許廣文序）

魯迅先生的中國小說史略也引有一種傳說。他說：

書中人物亦多實有，而悉隱其真姓名，惟不為趙樸齋諱。相傳趙本作者摯友，時濟以金，久而厭絕，韓遂撰此書以謗之。印賣至第二十八回，趙急致重賂，始輟筆，而書已風行。已而趙死，乃續作賈利，且放筆至寫其妹為倡云。（中國小說史略頁三〇九）

我們試比較這兩條，便可斷定這種傳聞是隨意捏造的了。前一條說趙樸齋揮金盡買此書而焚之，是全書出版時趙尙未死。後一條說趙死之後，作者乃續作全書。這是一大矛盾。前條說作者曾救濟趙氏，後條說趙氏時救濟作者；這是二大矛盾。前條說趙樸齋之妹實曾為倡；後條說作者「放筆至寫其妹為倡」，是她實不曾為倡而作者誣她為倡；這是三大矛盾。——這些矛盾之處，都可以教我們明白這種傳說是出于揣測臆造。譬如漢人講詩經，你造一說，他造一說，都自誇有師傳；但我們試把齊魯韓毛四家的說法排列在一塊，

看他們互相矛盾的可笑，便可以明白他們全是臆造的了。

我這樣的斷案也許不能叫人心服。且讓我從積極方面提出證據來給韓子雲辯護。

韓子雲在光緒辛卯年（一八九一）北上應順天鄉試，與孫玉聲先生同行南歸。他那時不是一個窮急無賴，靠敲竹槓度日的人，有孫先生可作證。那時他的海上花已有二十四回的稿子了。次年壬辰（一八九二）二月，海上花的第一第二回就出版了。我們明白這一層事實，便知道韓子雲決不至於爲了借一百塊錢不成而做一部二十五萬字的書來報仇的。

況且海上花初出在壬辰二月，到壬辰十月出到第二十八回，方才停版，改出單行石印本。單行的全部六十四回本出版在光緒甲午（一八九四）年正月，距離停版之時，僅十四個月。寫印一部二十五萬字的大書要費多少時間？中間那有因得了『重賂』而輟筆的時候？懂得了這一層事實，更可以明白『印賣至第二十八回，趙急致重賂，始輟筆……』

『趙死乃續作賈利』的話全是無根據的誣衊了。

其實這種誣蔑的話頭，很容易看出破綻。許廬父的序裏也說：

然觀其所刺褒珣，常有大於趙某者焉。

魯迅也說：

然二寶淪落，實作者豫定之局。（頁三〇九）

這都是從本書裏尋出的證據。許君所說，尤爲有理。海上花寫趙樸齋不過寫他冥頑麻木而已，並沒有什麼過分的貶詞。最厲害的地方如寫趙二寶決計做妓女的時候，

樸齋自取紅牋，親筆寫了『趙二寶寓』四個大字，粘在門首。（第三十五回）

又如

趙二寶一落堂子，生意興隆，接二連三的碰和吃酒，做得十分興頭。趙樸齋也趾

高氣揚，安心樂業。（同上回）

這不過是有意描寫一個渾沌沒有感覺的人，把開堂子只看作一件尋常吃飯事業，不覺得什麼羞恥。天地間自有這一種糊塗人，作者不過據實描寫罷了。造謠言的人，神經過敏，



偏○要○妄○想○趙○樸○齋○是○『○作○者○摯○友○』○『○擁○貲○鉅○萬○』○——○這○是○造○謠○的○人○自○己○的○幻○想○與○作○者○無○關○。○作○者○寫○的○是○一○個○開○堂○子○的○老○板○的○歷○史○。○這○一○點○我○們○須○要○認○清○楚○了○，○然○後○可○以○了○解○作○者○描○寫○趙○樸○齋○真○是○『○平○淡○而○近○自○然○』○恰○到○好○處○。○若○上○了○造○謠○言○的○人○的○當○，○誤○認○趙○樸○齋○是○作○者○的○摯○友○或○仇○家○，○那○就○像○張○惠○言○周○濟○一○班○腐○儒○向○晚○唐○五○代○的○豔○詞○裏○去○尋○求○『○微○言○大○義○』○一○般○，○永○遠○走○入○魔○道○，○永○遠○不○能○了○解○好○文○學○了○。

聰○明○的○讀○者○！○請○你○們○把○謠○言○丟○開○，○把○成○見○撇○開○，○跟○我○來○重○讀○這○一○部○很○有○文○學○風○趣○的○小○說○。

這○部○書○決○不○是○一○部○謗○書○，○決○不○是○一○部○敲○竹○槓○的○書○。○韓○子○雲○是○熟○悉○上○海○娼○妓○情○形○的○人○；○顧○公○說○他○『○與○某○校○書○最○暱○，○常○日○匿○居○其○粧○閣○中○』○。○他○天○天○住○在○堂○子○裏○，○所○以○能○實○地○觀○察○堂○子○裏○的○情○形○，○所○以○能○描○寫○的○那○樣○深○刻○真○切○。○他○知○道○趙○二○寶○（○不○管○她○的○真○姓○名○是○什○麼○）○一○家○的○人○物○歷○史○最○清○楚○詳○細○，○所○以○這○部○書○雖○採○用○合○傳○體○，○却○不○能○不○用○『○趙○氏○世○家○』○做○個○大○格○局○。○這○部○書○用○趙○樸○齋○做○開○場○，○用○趙○二○寶○做○收○場○，○不○但○帶○寫○了○洪○氏○姊○弟○，○連○趙○樸○齋○的○老○婆○

阿巧在第二回裏也就出現了。我們試仔細看這一大篇趙氏家傳，便可以看出作者對於趙氏一家，只忠實地敘述他們的演變歷史，忠實地描寫他們的個性區別，並沒有存心毀謗他們的意思。豈但不毀謗他們？作者處處都哀憐他們，寬恕他們，很忠厚地描寫他們。一家都太老實了，太忠厚了，簡直不配吃堂子飯。作者的意思好像是說：這碗堂子飯只有黃翠鳳、黃二姐、周蘭一班人還配喫，趙二寶的一家門都是不配做這行生意的。洪氏是一個渾沌的鄉下老太婆，決不配做老鴇。趙樸齋太渾沌無能了，正如吳松橋說的，「俚要做生意！耐看陸裏一樣生意末俚會做噯？」阿巧也是一個老實人，客人同她「噪」，她就要哭；作者在第二十三回裏出力描寫阿巧太忠厚了，太古板了，不配做大姐，更不配做堂子的老班娘。其中趙二寶比較最能幹了，但她也太老實了，太忠厚了，所以處處上當。她最初上了施瑞生的當，遂致流落為娼妓。後來她遇着史三公子，感覺了一種真切的戀愛，決計要嫁她。史三公子走時，她局帳都不讓他開銷，自己還去借了幾千塊錢的債，置辦四季嫁衣，閉門謝客，安心等候做正太太了。史三公子一去不回，趙樸齋趕到南京打聽之後，始

知他已負心另娶妻子了。趙二寶氣的倒跌在地，不省人事；然而她睡在床上，還只回想着『史三公子……如何契合情投……如何性兒澆洽，意兒溫存』（第六十二回）後來她爲債務所逼迫，不得已重做生意——只落得她的親娘舅洪善卿鼓掌大笑（六十二回末）二寶剛做生意，便受『賴頭龜』的蹂躪；她在她母親的病床前，『樸齋隅坐執燭，二寶手持藥碗，用小茶匙喂與洪氏』樓上賴三公子一時性發，把『滿房間粗細軟硬，大小貴賤』都打的精光。二寶受了這樣大劫之後，

思來想去，上天無路，入地無門，暗暗哭泣了半日，覺得胸口隱痛，兩腿作酸，蹙向烟榻，倒身偃臥。

她入夢了。她夢見史三公子做了揚州知府，差人來接太太上任；她夢見她母親

洪氏頭戴鳳冠，身穿霞帔，笑嘻嘻叫聲『二寶』說道：『我說三公子個人陸裏會

差！故歇阿是來請倪哉！』

這個時候，二寶心頭的千言萬語，擠作了一句話。她只說道：

無悔，倪到仔三公子屋裏先起頭事體，勳去說起。

這十九個字，字字是血，是淚，真有古人說的『溫柔敦厚，怨而不怒』的風格！這部海上花列傳也就此結束了。

聰明的讀者，你們請看這一大篇趙氏家傳是不是敲竹槓的書？做出這樣『溫柔敦厚，怨而不怒』的絕妙文章的韓子雲先生是不是做書敲竹槓報私仇的人？

### 三 海上奇書

去年十月底，我同高夢旦先生鄭振鐸先生去遊南京。振鐸天天去逛舊書攤，尋得了不少舊版的小說。有一天他跑回旅館，高興的很，說：『我找到一部寶貝了！』我們看時，原來他買得了一部海上奇書。這部海上奇書是一種有定期的『繡像小說』，他的第一期的封面上印着：

光緒壬辰二月朔日，每本定價一角。申報館代售。

第一期 海上奇書三種合編目錄：

太仙漫稿 ○ 陶伯妖夢記 自一圖至八圖，此稿未完。

海上花列傳 ○ 第一回 趙樸齋鹹瓜街訪舅 洪善卿聚秀堂做媒

第二回 小夥子裝烟空一笑 清倌（人）喫酒枉相識

臥游集 ○ 霽園主人海市 林嗣環口技

海上奇書共出了十四期，海上花列傳出到第二十八回。先是每月初一、十五，各出一期的；到第十期以後，改爲每月初一日出一期，直到壬辰（一八九二）十月朔日以後才停刊。

這三種書之中，臥游集專收集前人紀遠方風物的小品文字，我們可以談。太仙漫

稿是作者用古文做的短篇小說，其中很多狂怪的見解，可以表現作者的文學天才的一方面，所以我們把他們重鈔付印，附在這部海上花的後面，作一個附錄。海上花列傳二十八

回即是此書的最初版本，甚可寶貴。每回有兩幅圖，技術不很好，却也可以考見當時的服飾風尚。文字上也有可以校正現行各本的地方，汪原放君已細細校過了。最可注意的

是作者自己的濃圈；凡一回中的精采地方，作者自己都用濃圈標出。這些符號至少可以使我們明瞭作者自己最得意或最用氣力的字句。我們因此可以領會作者的文學欣賞力。

但最可寶貴的是海上奇書保存的海上花列傳。每一期的封面後幅上，印有一條例言。這些例言，我們已抄出印在這書的前面了。其中很多可以注意的。如云：

全書筆法自謂從儒林外史脫化出來，惟穿插藏閃之法則爲從來說部所未有。一波未平，一波又起；或竟接連起十餘波，忽東忽西，忽南忽北；隨手叙來，並無一事完全，却並無一絲挂漏；閱之覺其背面無文字處尚有許多文字，雖未明叙出，而可以意會得之；此穿插之法也。劈空而來，使閱者茫然不解其如何緣故，急欲觀後文，而後文又舍而叙他事矣；及他事叙畢，再叙明其緣故，而其緣故仍未盡明；直至全體盡露，乃知前文所叙並無半個閑字；此藏閃之法也。

這是作者自寫他的技術。作者自己說全書筆法是從儒林外史脫化出來的。『脫化』

兩個字用的好，因為海上花的結構實在遠勝于儒林外史，可以說是脫化，而不可說是模仿。儒林外史是一段一段的記載，沒有一個鳥瞰的布局，所以前半說的是一班人，後半說的另是一班人——並且我們可以說，儒林外史每一個大段落都可以截作一個短篇故事，自成一個片段，與前文後文沒有必然的關係。所以儒林外史裏並沒有什麼『穿插』與『藏閃』的筆法。海上花便不同了。作者大概先有一個全局在腦中，所以能從容布置，把幾個小故事都摺疊在一塊，東穿一段，西插一段，或藏或露，指揮自如。所以我們可以說，在結構的方面，海上花遠勝于儒林外史；儒林外史只是一串短篇故事，沒有什麼組織；海上花也只是一串短篇故事，却有一個綜合的組織。

然而許多不相干的故事——甲客與乙妓，丙客與丁妓，戊客與己妓……的故事——究竟不能有真正的自然的組織。怎麼辦呢？只有用作者所謂『穿插藏閃』之法了。這部書叫做『海上花列傳』，命名之中就表示這書是一種『合傳』。這個體裁起于史記；但在史記裏，這個合傳體已有了優劣之分。如滑稽列傳每段之末用『其後若干年，某國有

某人』一句作結合的關鍵，這是很不自然的牽合。如魏其武安侯列傳全靠事實本身的連絡，時分時合，便自然成一篇合傳。這種地方應該給後人一種教訓：凡一個故事裏的人物，可以合傳；幾個不同的故事裏的人物，不可以合傳。

優孟優旃只可以『彙編』在一塊，而不可以合傳。儒林外史只是一種『儒林故事』的彙編，而不能算作有自然連絡的合傳。

『水滸傳』稍好一點，因為其中的主要人物彼此都有

點關係；然而有幾個人——例如盧俊義——已是很勉強的了。海上花的人物各有各的故事，

本身並沒有什麼關係，本不能合傳，故作者不能不煞費苦心，把許多故事打通，摺疊在一塊，

讓這幾個故事同時進行，同時發展。主腦的故事是趙樸齋兄妹的歷史，從趙樸齋跌交起，

至趙二寶做夢止。其中插入羅子富與黃翠鳳的故事，王蓮生與張蕙貞、沈小紅的故事，陶

玉甫與李漱芳、李浣芳的故事，朱淑人與周雙玉的故事，此外還有無數小故事。作者不願

學儒林外史那樣先叙完一事，然後再叙第二事，所以他改用『穿插藏閃』之法，『一波未

平，一波又起』，閱者『急欲觀後文，而後文又舍而叙他事矣』。其中牽線的人物，前半是



洪善卿後半是齊韻叟。這是一種文學技術上的試驗，要試試幾個不相干的故事裏的人，物是否可以合傳。所謂『穿插藏閃』的筆法，不過是實行這種試驗的一種方法。至於這個方法是否成功，這却要讀者自己去評判。看慣了西洋那種格局單一的小說的人，也許要嫌這種『摺疊式』的格局有點牽強，有點不自然。反過來說，看慣了官場現形記和九尾龜那一類毫無格局的小說的人，也許能賞識海上花是一部很有組織的書。至少我們對於作者這樣自覺地作文學技術上的試驗，是應該十分表敬意的。

例言另一條說：

合傳之體有三難。一曰無雷同。一書百十人，其性情言語面目行爲，此與彼稍有相仿，即是雷同。一曰無矛盾。一人而前後數見，前與後稍有不符，即是矛盾。一曰無掛漏。寫一人而無結局，掛漏也；叙一事而無收場，亦掛漏也。知是二者，而後可與言說部。

這三難之中，第三項並不重要，可以不論。第一第二兩項即是我們現在所謂『個性的描

寫』彼與此無雷同，是個性的區別；前與後無矛盾，是個人人格的一致。海上花的特別長處不在他的『穿插藏閃』的筆法，而在於他的『無雷同無矛盾』的描寫個性。作者自己也很注意這一點，所以第十一期上有例言一條說：

第廿二回如黃翠鳳張蕙貞吳雪香諸人皆是第二次描寫，所載事實言語自應前後關照；至於性情脾氣態度行爲有一絲不合之處否？閱者反覆查勘之幸甚。

這樣自覺地注意自己的技術，真可令人佩服。前人寫妓女，很少能描寫他們的個性區別的。十九世紀的中葉（一八四八）邗上蒙人的風月夢出世，始有稍稍描寫妓女個性的書。到海上花出世，一個第一流的作者用他的全力來描寫上海妓家的生活，自覺地描寫各人的『性情脾氣態度行爲』，這種技術方才有充分的發展。海上花寫黃翠鳳之辣，張蕙貞之庸凡，吳雪香之憨，周雙玉之驕，陸秀寶之浪，李漱芳之癡情，衛霞仙之口才，趙二寶之忠厚……都有個性的區別，可算是一大成功。這些地方，讀者大概都能領會，不用我們詳細舉例了。

#### 四 海上花是吳語文學的第一部傑作

但是海上花的作者的最大貢獻還在他的採用蘇州土話。我們在今日看慣了九尾龜一類的書，也許不覺得這一類吳語小說是可驚怪的了。但我們要知道，在三十多年前，用吳語作小說還是破天荒的事。海上花是蘇州土話的文學的第一部傑作。蘇白的文學起於明代；但無論為傳奇中的說白，無論為彈詞中的唱與白，都只居於附屬的地位，不成為獨立的方言文學。蘇州土白的文學的正式成立，要從海上花算起。

我在別處（吳歌甲集序）曾說：

老實說罷，國語不過是最優勝的一種方言；今日的國語文學在多少年前都不過是方言的文學。正因為當時的人肯用方言作文學，敢用方言作文學，所以一千年之中積下了不少的活文學，其中那最有普遍性的部分遂逐漸被公認為國語文學的基礎。我們自然不應該僅僅抱着這一點歷史上遺傳下來的基礎就

自己滿足了。國語的文學從方言的文學裏出來，仍須要向方言的文學裏去尋他的新材料，新血液，新生命。

這是從『國語文學』的方面設想。若從文學的廣義着想，我們更不能不倚靠方言了。文學要能表現個性的差異；乞婆娼女人都說司馬遷班固的古文固是可笑，而張三李四人人都說紅樓夢儒林外史的白話也是很可笑的。古人早已見到這一層，所以魯智深與李逵都打着不少的土話，金瓶梅裏的重要人物更以土話見長。平話小說如三俠五義小五義都有意夾用土話。南方文學中自晚明以來崑曲與小說中常常用蘇州土話，其中很有絕精彩的描寫。試舉海上花列傳中的一段作個例：

……雙玉近前，與淑人並坐床沿。雙玉略略欠身，兩手都搭着淑人左右肩膀，教淑人把右手勾着雙玉頭項，把左手按着雙玉心窩，臉對臉問道：『倪七月裏來裏一笠園，也像故歇實概樣式一淘坐來浪說個閒話，耐阿記得？』

……（六十三回）

假如我們把雙玉的話都改成官話：『我們七月裏在一笠園，也像現在這樣子坐在一塊說的話，你記得嗎？』——意思固然一毫不錯，神氣却減少多多了……

中國各地的方言之中，有三種方言已產生了不少的文學。第一是北京話，第二是蘇州話（吳語），第三是廣州話（粵語）。京話產生的文學最多，傳播也最遠。北京做了五百年的京城，八旗子弟的游宦與駐防，近年京調戲劇的流行，這都是京語文學傳播的原因。粵語的文學以『粵謳』為中心；粵謳起於民間，而百年以來，自從招子庸以後，仿作的已不少，在韻文的方面已可算是很有成績的了。但如今海內和海外能說廣東話的人雖然不少，粵語的文學究竟離普通話太遠，他的影響究竟還很少。介於京語文學與粵語文學之間的，有吳語的文學。論地域，則蘇松常太杭嘉湖都可算是吳語區域。論歷史，則已有三百年之久。三百年來，凡學崑曲的無不受吳音的訓練；近百年中，上海成為全國商業的中心，

吳語也因此而佔特殊的重要地位。加之江南女兒的秀美久已征服了全國的少年心；向日所謂南蠻缺舌之音久已成了吳中女兒最繫人心的軟語了。故除了京語文學之外，吳語文學要算最有勢力又最有希望的方言文學了……

這是我去年九月裏說的話。那時我還沒有見着孫玉聲先生的退醒廬筆記，還不知道三四十年前韓子雲用吳語作小說的困難情形。孫先生說：

余則謂此書通體皆操吳語，恐閱者不甚了了；且吳語中有音無字之字甚多，下筆時殊費研考，不如改易通俗白話爲佳。乃韓言：『曹雪芹撰石頭記，皆操京語，我書安見不可以操吳語？』並指稿中有音無字之『嬾，嫵』諸字，謂『雖出自臆造，然當日倉頡造字，度亦以意爲之。文人游戲三昧，更何妨自我作古，得以生面別開？』

這一段記事大有歷史價值。韓君認定石頭記用京語是一大成功，故他也決計用蘇州話作小說。這是有意的主張，有計劃的文學革命。他在例言裏指出造字的必要，說若不如

此，「便不合當時神理」。這真是一針見血的議論。方言的文學所以可貴，正因為方言最能表現人的神理。通俗的白話固然遠勝於古文，但終不如方言的能表現說話的人的神情口氣。古文裏的人物是死人；通俗官話裏的人物是做作不自然的活人；方言土話裏的人物是自然流露的活人。

我們試引本書第二十三回裏衛霞仙對姚奶奶說的一段話做一個例：

耐個家主公末，該應到耐府浪去尋曉。耐倫辰光交代撥倪，故歇到該搭來尋耐家主公。倪堂子裏倒勿會到耐府浪來請客人，耐倒先到倪堂子裏來尋耐家主公，阿要笑話！倪開仔堂子做生意，走得進來，總是客人，阿管俚是伶人個家主公……老實搭耐說仔罷：二少爺來裏耐府浪，故末是耐家主公，到仔該搭來，就是倪個客人哉。耐有本事，耐拿家主公看牢仔，為伶放俚到堂子裏來白相。來裏該搭堂子裏，耐再要想拉得去，耐去問聲看，上海夷場浪阿有該號規矩？故歇勸說二少爺勿會來，就來仔，耐阿敢罵俚一聲，打俚一記。耐欺瞞耐家主公，勿關倪事。

要欺瞞仔倪個客人，耐當心點！

這種輕靈痛快的口齒，無論翻成那一種方言，都不能不丢掉原來的神氣。這真是方言文學獨有的長處。

但是方言的文學有兩個大困難。第一是有許多字向來不會寫定，單有口音，沒有文字。第二是懂得的人太少。

關於第一層困難，蘇州話有了幾百年的崑曲說白與吳語彈詞做先鋒，大部分的土話多少總算是有了文字上的傳寫。試舉金鎖記的思飯一齣裏的一段說白：

(丑) 阿呀，我個兒子，弗要說哉。囉里去借點俸得來活活命嘿好噠？

(付) 叫我到囉里去借介？

(丑) 唔介朋友是多個耶。

(付) 我張大官人介朋友是實在多勾，纔不拉我頂穿哉。

(丑) 阿呀，介嘿，直脚要餓殺個哉！阿呀，我個天吓！天吓！



(付)來，阿媽，弗要哭。有商量里哉。到東門外頭三娘姨臥(噪)去借點俚來活搭活搭罷。

然而方言是活的語言，是常常變化的；語言變了，傳寫的文字也應該跟着變。即如二百年前崑曲說白裏的代名詞，和現在通用的代名詞已不同了。故三十多年前韓子雲作海上花時，他不能不大胆地作一番重新寫定蘇州話的大事業。有些音是可以借用現成的字的。有時候，他還有創造新字的必要。他在例言裏說：

蘇州土白彈詞中所載多係俗字；但通行已久，人所共知，故仍用之。蓋演義小說不必沾沾於考据也。

這是採用現成的俗字。他又說：

惟有有音而無字者。如說「勿要」二字，蘇人每急呼之，併爲一音。若仍作「勿要」二字，便不合當時神理；又無他字可以替代。故將「勿要」二字併寫一格。閱者須知「勁」字本無此字，乃合二字作一音讀也……

讀者請注意：韓子雲只造了一個「勁」字；而孫玉聲去年出版的筆記裏却說他造了「勁」  
「勁」等字。這是什麼緣故呢？這一點可以證明兩件事：（1）方言是時時變遷的。（2）  
百年前的蘇州人說：

弗要說哉。那說弗曾（金瓶記）

三十多年前的蘇州人說：

故歇勁說二少爺勿曾來（海上花二十三回）

現在的人便要說

故歇勁說二少爺勸來

孫玉聲看慣了近年新添的「勸」字，遂以為這也是韓子雲創造的了。（海上奇書原本可證）

（2）這一點還可以證明這三十多年中吳語文學的進步。當韓子雲造「勁」字時，他還  
感覺有說明的必要。近人造「勸」字時，便一直造了，連說明都用不着了。這雖是九尾  
龜一類的大功勞，然而韓子雲的開山大魄力是我們不可忘記的。（我疑心作者以「子雲」

爲字，後又改名『奇』，也許是表示仰慕那喜歡研究方言奇字的揚子雲罷。）

關於方言文學的第二層困難——讀者太少，我們也可以引證孫先生的筆記：

逮至兩書（海上花與繁華夢）相繼出版，韓書……吳語悉仍其舊，致客省人幾難卒讀，遂令絕好筆墨竟不獲風行於時。而繁華夢則年必再版，所銷已不知幾十萬冊。於以慨韓君之欲以吳語著書，獨樹一幟，當日實爲大誤。蓋吳語限於一隅，非若京語之到處流行，人人暢曉，故不可與石頭記並論也。

『松江顛公』似乎不贊成此說。他說海上奇書的銷路不好，是因爲『彼時小說風氣未盡開，購閱者鮮，又以出版屢屢愆期，尤不爲閱者所喜。』但我們想來，孫先生的解釋似乎很近於事實。海上花是一個開路先鋒，出版在三十五年前，那時的人對於小說本不熱心，對於方言土語的小說尤其不熱心。那時道路交通很不便，蘇州話通行的區域很有限；上海還在轎子與馬車的時代，還在煤油燈的時代，商業遠不如今日的繁盛；蘇州妓女的勢力範圍還只限於江南，北方絕少南妓。所以當時傳播吳語文學的工具只有崑曲一項。在

那個時候，吳語的小說確然沒有風行一世的可能。所以海上花出世之後，銷路很不見好，翻印的本子絕少。我做小學生的時候，只見着一種小石印本，後來竟沒有見別種本子。以後二十年中，連這種小石印本也找不着了。許多愛讀小說的人竟不知有這部書。這種事實使我們不能不承認方言文學創始之難，也就使我們對於那決心以吳語著書的韓子雲感覺格外的崇敬了。

然而用蘇白却不是海上花不風行的唯一原因。海上花是一部文學作品，富有文學的風格與文學的藝術，不是一般讀者所能賞識的。海上繁華夢與九尾龜所以能風行一時，正因為他們都只剛剛夠得上『嫖界指南』的資格，而都沒有文學的價值，都沒有深沉的見解與深刻的描寫。這些書都只是供一般讀者消遣的書，讀時無所用心，讀過毫無餘味。海上花便不然了。海上花的長處在於語言的傳神，描寫的細緻，同每一故事的自然地發展，讀時耐人仔細玩味，讀過之後，令人感覺深刻的印象與悠然的餘韻。魯迅先生稱贊海上花『平淡而近自然』。這是文學上很不易做到的境界。但這種『平淡而

近自然』的風格是普通看小說的人所不能賞識的。海上花所以不能風行一世，這也是  
一個重要原因。

然而海上花的文學價值究竟免不了一部分人的欣賞。即如孫玉聲先生，他雖然不贊成此書的蘇州方言，却也不能不承認他是『絕好筆墨』。又如我十五六歲時就聽見我的哥哥紹之對人稱贊海上花的好處。大概海上花雖然不會受多數人的歡迎，却也得着了少數讀者的欣賞贊歎。當日的不能暢銷，是一切開山的作品應有的犧牲；少數人的欣賞贊歎，是一部第一流的文學作品應得的勝利。但海上花的勝利不單是作者私人的勝利，乃是吳語文學的運動的勝利。我從前曾說：

有了國語的文學，方可以有文學的國語……有了文學的國語，方才有標準的

國語（建設的文學革命論）

豈但國語的文學是這樣的，方言的文學也是這樣的。必須先有方言的文學作品，然後可以有文學的方言。有了文學的方言，方言有了多少寫定的標準，然後可以繼續產生更

豐富更有價值的方言文學。三百年來，崑曲與彈詞都是吳語文學的預備。但三百年中還沒有一個第一流文人完全用蘇白作小說的。韓子雲在三十多年前受了曹雪芹的紅樓夢的暗示，不顧當時文人的諫阻，不顧造字的困難，不顧他的書的不銷行，毅然下決心用蘇州土話作了一部精心結構的小說。他的書的文學價值終久引起了少數文人的賞鑒與模仿他的寫定蘇白的工作大大地減少了後人作蘇白文學的困難。近二十年中遂有九尾龜一類的吳語小說相繼出世。九尾龜一類的書的大流行便可以證明韓子雲在三十多年前提倡吳語文學的運動此時已到了成熟時期了。

我們在這時候很鄭重地把海上花重新校印出版。我們希望這部吳語文學的開山作品的重新出世能夠引起一些說吳語的文人的注意，希望他們繼續發展這個已經成熟的吳語文學的趨勢。如果這一部方言文學的傑作還能引起別處文人創作各地方言文學的興味，如果從今以後有各地的方言文學繼續起來供給中國新文學的新材料，新血液，新生命——那麼，韓子雲與他的海上花列傳真可以說是給中國文學開一個新局面了。

海上花列傳序

七四〇  
十五、六、三十在北京。

# 兒女英雄傳序

兒女英雄傳原本有兩篇假托的序，一篇爲「雍正閱逢攝提格（十二年）上巳後十日觀鑑我齋甫」的序，一篇爲「乾隆甲寅（五十九年）暮春望前二日東海吾了翁」的序。這兩篇序都是假托的，因爲書中屢提到紅樓夢，觀鑑我齋序中也提及紅樓夢，雍正朝那裏有紅樓夢？書中又提到品花寶鑑中的人物，徐度香與袁寶珠（第三十二回）品花寶鑑是咸豐朝出的，雍正乾隆時的人那會知道這書裏的人物呢？

蜚英館石印本還有光緒戊寅（四年）古遼馬從善的一篇序，這篇序卻有點歷史考證的材料。他說：

兒女英雄傳一書，文鐵仙先生（廉）所作也。先生爲故大學士勒文襄公（保）次



孫，以貴爲理藩院郎中，出爲郡守，游擢觀察，丁憂旋里，特起爲駐藏大臣，以疾不果行，遂卒於家。

先生少席家世餘蔭，門第之盛，無有倫比。晚年諸子不肖，家道中落，先時遺物斥

賣略盡。先生塊處一室，筆墨之外無長物，故著此書以自遣。其書雖託於稗

官家言，而國家典故，先世舊聞，往往而在。且先生一身親歷乎盛衰升降之際，故

於世運之變遷，人情之反覆，三致意焉。先生殆悔其已往之過而抒其未遂之志

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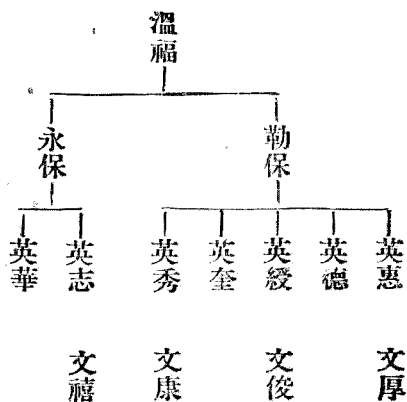
我後來曾向北京的朋友打聽這書的作者，他們說的話也可以證實馬從善序中的話。志

贊希先生（志歸）並且說：光緒中葉時，還有人見過兒女英雄傳裏的長姐兒，已不止半老的

徐娘了。

文康的事蹟，馬從善序裏已略述了。我的朋友李玄伯先生（宗桐）曾考證文康的家

世，列有一表（猛進第二十二期）如下：



玄伯說，他不能定文康是英字輩那一個的兒子。這一家確曾有很闊的歷史；馬從善說他家『門第之盛，無有倫比』，也不算太過。他家姓費莫氏，鑲紅旗人。溫福做到工部尚書，在軍機處行走；乾隆三十六年征金川，他是副將軍，中槍陣亡，賞伯爵，由他的次子永保承襲。勒保做到陝甘總督，調雲貴總督；嘉慶初年，他有平狝苗之功，封威勤侯；後來又有平定川陝勦匪之功，升至經略大臣，節制川楚陝甘豫五省軍務，晉封公爵。永保也署過陝甘總督，做

過雲南巡撫，兩廣總督，死後謚恪敏。

英字一輩裏也出過好幾個大官；文字一輩中，文俊做到江西巡撫。

玄伯說：「他家有幾個人上過西北；溫福、永保皆在烏里雅蘇台效過力，所以安驥也幾乎上了烏里雅蘇台。內閣學士兼禮部侍郎銜，勸保英惠各做過一次，英綬二次，所以安驥也升了這官。」

玄伯這幾句話固然不錯，——如第四十回裏安太太問烏里雅蘇台在那兒，舅太太道：「咻，姑太太，你怎麼忘了呢？家裏四大爺不是到過這個地方兒嗎？這是一證——我們不可因此就說兒女英雄傳是作者敘述他家歷史的書。馬從善說：『書中所指，皆有其人；余知之而不欲明言之。』悉先生家世者自爲尋繹可耳。」此言亦不可全信。所謂

「皆有其人」者，如長姐兒是有人見過的；如三十二回鄧九公說的那班戲子與「老斗」——「四大名班裏的四個二簧硬腳兒」，狀元公史蓮峯等，——大概都實有其人（虞太白即程長庚）。此外如十三妹，如鄧九公，必是想像虛構的人物。安學海安驥也不是作者自身的

寫照，至多只可說是文康晚年懺悔時的理想人物罷了。

依我個人看來，兒女英雄傳與紅樓夢恰是相反的。曹雪芹與文鐵仙同是身經富貴

的人，同是到了晚年窮愁的時候才發憤著書，但曹雪芹肯直寫他和他的家庭的罪惡，而

文鐵仙却不但肯寫他家所以敗落的原因，還要用全力描寫一個理想的圓滿的家庭。

曹雪芹寫的是他的家庭的影子；文鐵仙寫的是他的家庭的反面。文鐵仙自序（假名「觀

經我齋」的序）也說：

修道之謂教。與其隱教以「不善降殃」爲背面敷粉，曷若顯教以「作善降祥」

爲當頭棒喝乎？

這是很明白的供狀。馬從善自稱「館於先生家最久」，他在那篇序裏也說：

先生殆悔其已往之過，而抒其未遂之志歟？

這可見文鐵仙是有「已往之過」的；不過他肯老實描寫那些「已往之過」，偏要虛構

一個理想的家庭來「抒其未遂之志」。於是兒女英雄傳遂成一部傳奇的而非寫實的

小說了。

我們讀兒女英雄傳，不可不記得這一點。兒女英雄傳是有意寫「作善降祥」一個觀念的；是有意寫一個作善而興旺的家庭來反映作者身歷的敗落狀況的。書中的情節處處是作者的家世的反面。文康是捐官出身的，而安學海與安驥都是科甲出身。文康做過大官而家道敗落；安學海做了一任河工知縣，並且被參追賠，後來教子成名，家道日盛。文康是有「已往之過」的；安學海是個理學先生，是個好官，是個一生無疵的完人。文康晚年「諸子不肖，家道中落」；而安學海「夫妻壽登期頤，子貴孫榮」；安驥竟是「政聲載道，位極人臣」。——這些地方都可以看出文康在最窮愁無聊的時候虛構一個美滿的家庭，作為一種精神上的安慰；凡實際上他家最缺乏的東西，在那幻想的境地裏都齊全了。古人說：「過屠門而大嚼，雖不得肉，固且快意。」一部兒女英雄傳大可以安慰那「垂白之年重遭窮餓」的作者了。

\*

\*

\*

\*

我在五十年來中國之文學（胡適文存二集卷二）裏，曾泛論五十年內的白話小說：

這五十年內的白話小說……可以分作南北兩組：北方的評話小說，南方的諷刺小說。北方的評話小說可以算是民間的文學；他的性質偏向爲人的方面，能使無數平民聽了不肯放下，看了不肯放下；但著書的人多半沒有什麼深刻的見解，也沒有什麼濃摯的經驗。他們有口才，有技術，但沒有學問思想。他們的小說……只能成一種平民的消閑文學。兒女英雄傳七俠五義……等書屬於這一類。南方的諷刺小說便不同了。他們的著者多是文人，往往是有思想有經驗的文人。他們的小說，在語言的方面，往往不如北方小說那樣漂亮活動……但思想見解的方面，南方的幾部重要小說都含有諷刺的作用，都可以算是社會問題的小說。他們既能爲人，又能有我。官場現形記老殘遊記……都屬於這一類。

兒女英雄傳本叫做兒女英雄評話，是一部評話的小說。他有評話小說的長處，也有評話

小說的短處。短處在思想的淺陋，長處在口齒的犀利，語言的漂亮。

這部書的作者雖做過幾任官，究竟是一個迂陋的學究，沒有高尚的見解，沒有深刻的經驗。他自己說他著書的主旨是要寫「作善降祥」的一個觀念。從這個迂陋的根本觀念上出發，這部書的內容就可想而知了。最鄙陋惡劣的部分是第三十五回「何老人示棘闌異兆」的一回。在上一回裏，安公子在「成字第六號」熟睡，一個老號軍眼見那第六號的房簷上掛着盃來大的盞紅燈；他走到跟前，卻早不見了那盞燈。這已是很可笑迷信了。三十五回裏，那位同考官婁正夢中恍惚間忽見

簾櫳動處，進來了一位清癯老者……把拐杖指定方才他丟開的那本卷子說道：

「……此人當中！」

婁正政還不肯信，

聽外又起了一陣風。這番不好了，竟不是作夢了。只聽那陣風頭過處……門外明明的進來了一位金冠紅袍的長官……只聽那神道說道：「……吾神的來

意也是爲着成字六號，這人當中！

這種談『科場果報』的文字，本是常見的；說也奇怪，在一部冒充寫實的小說裏，在實寫制度典章的部分裏，這種文字便使人覺得格外惡劣，格外迂陋。

這部書又要寫『兒女英雄』兩個字，作者說：

兒女無非天性，英雄不外人情。最憐兒女最英雄，纔是人中龍鳳。

他又說：

如今世上人……誤把些使氣角力好勇鬪狠的認作英雄；又把些調脂弄粉斷袖餘桃的認作兒女……殊不知有了英雄至性，才成就得兒女心腸；有了兒女真情，才作得出英雄事業。譬如世上的人立志要作個忠臣，這就是個英雄心；忠臣斷無不愛君的，愛君這便是個兒女心。立志要作個孝子，這就是個英雄心；孝子斷無不愛親的，愛親這便是個兒女心……這純是一團天理人情，沒得一毫矯揉造作。淺言之，不過英雄兒女常談；細按去，便是大聖大賢身分。



這是全部書的『開宗明義』。然而作者究竟也還脫不了那『世上人』的俗見，他寫的『英雄』終脫不了那『使氣角力』的鄧九公十三妹一流人。他寫的『兒女』也脫不了那才子佳人夫榮妻貴的念頭。這書的前半寫十三妹的英雄：

挽了挽袖子……把那石頭擗倒在平地上，用右手推着一轉，找着那個關眼兒，伸進兩個指頭去勾住了，往上只一悠，就把那二百多斤的石頭碌礮單撒手兒提了起來……一手提着石頭，款動一雙小腳兒，上了台階兒，那隻手撩起了布帘，跨進門去，輕輕的把那塊石頭放在屋裏南牆根兒底下；回轉頭來，氣不喘，面不紅，心不跳（第四回）

又寫她在能仁寺，

片刻之間，彈打了一個當家的和尚，一個三兒；刀劈了一個瘦和尚，一個禿和尚；打倒了五個作工的僧人，結果了一個虎面行者；一共整十個人。她這纔抬頭望着那一輪冷森森的月兒，長嘯了一聲，說：『這纔殺得爽快！』（第六回）

這裏的十三妹竟成了「超人」了。「超人」的寫法，在封神傳或三寶太監下西洋或七劍十三俠一類的書裏，便不覺得刺目；但這部書寫的是一個近代的故事，作者自言要打破「怪力亂神」的老套，要「以眼前業布爲文章」，怎麼仍要夾入這種神話式的「超人」寫法呢？

這樣一個「超人」的女英雄在這書的前半部裏曾對張金鳳說：

你○不○幸○托○生○個○(○做○?)○女○孩○兒○，○不○能○在○世○界○上○烈○烈○轟○轟○作○番○事○業○，○也○得○有○個○人○  
味○兒○。○有○個○人○味○兒○，○就○是○乞○婆○，○巧○婦○，○也○是○天○人○；○沒○些○人○味○兒○，○讓○他○紫○誥○金○闈○，○也○同○狗○  
彘○。○小○姐○又○怎○樣○?○大○姐○又○怎○樣○?○(○第○八○回○)

這是多麼漂亮的見解啊！然而這位「超人」的十三妹結婚之後，「還不曾過得十二日」，就會行這樣的酒令：

賞名花名花可及那金花？

酌旨酒旨酒可是瓊林酒？

對美人：美人可得作夫人？（第三十回）

這位「超人」這一跌未免跌的太低了罷？其實這並不是什麼「超人」的墮落；這不過是那位迂陋的作者的「馬脚畢露」。這位文康先生那裏夠得上談什麼「人味兒」與「超人」味兒？他只在那窮愁潦倒之中做那富貴興隆的甜夢，夢想着有烏克齋鄧九公一班門生朋友，「一幫動輒是成千累萬」，夢想着有何玉鳳張金鳳一類的好女子來配他的紈袴兒子；夢想着有這樣的賢惠媳婦來勸他的膿包兒子用功上進，插金花，赴瓊林宴，進那座清秘堂！

一部兒女英雄傳裏的思想見解都應該作如是觀：都只是一個迂腐的八旗老官僚在那窮愁之中作的如意夢。

\*

\*

\*

\*

我們已說過，兒女英雄傳不是一部諷刺小說；但這書中有許多描寫社會習慣的部分，在當日雖不是有意的譏諷，在今日看來却很像是作者有意刻畫形容，給後人留下不少的

社會史料。正因為作者不是有意的，所以那些部分更有社會史料的價值；這種不打自招的供狀，這種無心流露的心理，是最可寶貴的，比那些有意的描寫還更可寶貴。

儒林外史極力描摹科舉時代的社會習慣與心理，那是有意的諷刺。兒女英雄傳的作者却沒有吳敬梓的思想見解；他的思想見地正和儒林外史裏的范進高老先生差不多，所以他崇拜科舉功名也正和范進高老先生一班人差不多。兒女英雄傳的作者正是儒林外史裏的人物，所以兒女英雄傳裏的心理也正是儒林外史攻擊譏諷的心理。不過吳敬梓是有意刻畫，而文康却是無心流露罷了。

儒林外史裏寫周進范進中舉人的情形，是讀者都不會忘記的。我門試看兒女英雄傳裏寫安公子中舉人的時候：（第三十五回）

安老爺看了「報單」，樂得先說了一句「謝天地！」不料我安學海今日竟會盼到我的兒子中了！手裏擎着那張報單，回頭就往屋裏跑。這個當兒，太太早同着兩個媳婦也趕出當院子來了。太太手裏還擎着根烟袋，老爺見太太趕

出來，便湊到太太面前道：「太太，你看這小子，他中也罷了，虧他怎麼還會中的這  
 樣高！」太太，你且看這個報單。」太太樂得雙手來接，那雙手却攥着根烟袋，一  
 時忘了神，便遞給老爺。妙在老爺也樂得忘了，便擎着那根烟袋，指着報單上的  
 字，一長一短，念給太太聽……

那時候的安公子呢？

原來他自從聽得「大爺高中了」一句話，怔了半天，一個人兒站在屋裏，咕咕兒  
 裏臉是漆青，手是冰涼，心是亂跳，兩淚直流的在那裏哭呢……

連他們家裏的丫頭，長姐兒，也是

從半夜裏就惦着這件事。才打寅正，他就起來了。心裏又模模糊糊記得老爺  
 中進士的時候，是天將亮報喜的就來了，可又記不真是頭一天，是當天。因此，從  
 半夜裏盼到天亮，還見不着個信兒，就把他急了個紅頭漲臉。及至服侍太太梳  
 頭，太太看見這個樣子……忙伸手摸了摸他的腦袋，說：「真個的熱呼呼的！你

給我梳了頭，回來到下屋裏靜靜兒的躺一躺兒去罷。看時氣不好！他……因此扎在他那間屋裏，卻坐又坐不安，睡又睡不穩。沒法兒，只拏了一牀骨牌，左一回右一回的過五關兒，心裏要就那拏的開拏不開上算占個卦……

還有那安公子的乾丈母娘——舅太太——呢？

只聽舅太太從西耳房一路嘮叨着就來了，口裏只嚷道：『那兒這麼巧事！這麼件大喜的喜信兒來了，偏偏兒的我這個當兒要上茅廁！纔撒了泡溺，聽見忙的我事也沒完，提上褲子，在那涼水盆裏汕了汕手，就跑了來了。我快兒見我們姑太太……他拏着條布手巾，一頭走，一頭說，一頭擦手，一頭進門。及至進了門，才想起……還有個張親家老爺在這裏。那樣的敞快爽利人，也就曾把那半老秋娘的臉兒臊了個通紅……』

頂熱心至誠的，要算安公子的丈母張太太了。這時候，

滿屋裏一找，不見這位張太太……上上下下三四個茅廁都找到了，也沒有親

家太太……裏頭兩位少奶奶帶着一羣僕婦丫鬚，上下各屋裏，甚至茶房，哈什房，都找遍了。甚麼人兒，甚麼物兒都不短，只不見了張親家太太。

原來張親家太太一個人爬上魁星樓去了。她

聽得人講究，魁星是管念書趕考的人中不中的，他爲女婿，初一十五必來望着樓磕個頭……今日在舅太太屋裏聽得姑爺果然中了，便如飛的……直奔到這裏來……大着膽子上去，要當面叩謝魁星的保佑。及至……何小姐……三步兩步跑上樓去一看，張太太正閉着兩隻眼睛，冲着魁星，把腦袋在那樓板上碰的山响，嘴裏可念的是『阿彌陀佛』合『救苦救難觀世音菩薩』

這一長段，全文約有五千字，專寫安家的人聽見報安公子中舉人時候的心理。文康絕對想不到嘲諷挖苦安老爺以至張親家太太一班人，他只是一心至誠地要做一篇讚嘆歌頌科舉的文字，他只是老老實實地要描摹他自己歆羨崇拜科舉的心理，所以有這樣淋漓盡致，自然流露的好文章。

文○康○極○力○讚○頌○科○舉○，○而○我○們○讀○了○只○覺○得○科○舉○流○毒○的○格○外○可○怕○；○他○誠○心○誠○意○地○描○寫○科○第○的○可○歎○羨○，○而○我○們○在○今○日○讀○了○只○覺○得○他○給○我○們○留○下○了○一○大○篇○科○舉○制○度○之○下○崇○拜○富○貴○利○祿○的○心○理○的○絕○好○供○狀○。○所○以○我○們○說○：○兒○女○英○雄○傳○的○作○者○自○己○正○是○儒○林○外○史○要○刻○畫○形○容○的○人○物○，○而○兒○女○英○雄○傳○的○大○部○分○真○可○叫○做○一○部○不○自○覺○的○儒○林○外○史○。

\* \* \*

\* \* \*

\* \* \*

\* \* \*

兒○女○英○雄○傳○是○一○部○評○話○，○他○的○特○別○長○處○在○於○言○語○的○生○動○，○漂○亮○，○俏○皮○，○詼○諧○有○風○趣○。○這○部○書○的○內○容○是○很○淺○薄○的○，○思○想○是○很○迂○腐○的○，○然○而○生○動○的○語○言○與○詼○諧○的○風○趣○居○然○能○使○一○般○的○讀○者○感○覺○愉○快○，○忘○了○那○淺○薄○的○內○容○與○迂○腐○的○思○想○。○旗○人○最○會○說○話○，○前○有○紅○樓○夢○，○後○有○兒○女○英○雄○傳○，○都○是○絕○好○的○記○錄○，○都○是○絕○好○的○京○語○教○科○書○。○兒○女○英○雄○傳○的○作○者○有○意○模○倣○說○評○話○的○人○的○口○氣○，○敘○事○的○時○候○常○常○插○入○許○多○『○說○書○人○打○岔○』○的○話○，○有○時○頗○覺○討○厭○，○但○往○往○很○多○詼○諧○的○風○味○。

最好的例是能仁寺的兇僧舉刀要殺安公子時，忽然一個彈子飛來，那和尚把身一蹲，



誰想他的身子蹲得快，那白光兒來得更快，撲的一聲，一個鐵彈子正着在左眼上。那東西進了眼睛，敢是不住要站，一直的奔了後腦杓子的腦瓜骨，咯噠的一聲，這纔站住了。

那凶僧雖然凶橫，他也是個肉人。這肉人的眼珠子上要着上這等一件東西，大概比揉進一個沙子去利害，只疼得他『哎喲』一聲，咕咚往後便倒，噹啷啷，手裏的刀子也扔了。

那時三兒在旁邊正猷猷的望着公子的胸脯子，要看這回刀尖出彩，只聽咕咚一聲，他師傅跌倒了，嚇了一跳，說：『你老人家怎麼了？這准是使猛了勁，岔了氣了。等我騰出手來扶起你老人家來。』纔一轉身，毛着腰，要把那銅鑷子放在地下好去撿他師傅。這個當兒，又是照前撲的一聲，一個彈子從他左耳朵眼兒裏打進去，打了個過腔兒，從右耳朵眼兒裏鑽出來，一直打到東邊那個廳柱上，哐噠的一聲打了一寸來深，進去嵌在木頭裏邊。那三兒只叫得一聲『我的媽呀！』

鏝，把個銅鏝子扔了，咕咕，也窩在那裏了。那銅鏝子裏的水潑了一台階子。那

鏝子唏唧噥唧一陣亂響，便滾下台階去了。（第六回）

這種描寫法，雖然全不是寫實的，却很有談諧趣味；這種風趣乃是北方評話小說的一種特別風趣。

第二十七回寫何玉鳳將出嫁之前，獨自坐在屋裏，心裏越想越煩悶起來，——可煞作怪！不知怎的，往日這兩道眉毛一擰就鎖在一塊兒了，此刻只管要往中間兒擰，那兩個眉梢兒他自己會往兩邊兒展，往日那臉一沉就繃住了，此刻只管往下瓜搭，那兩個孤拐他自己會往上逗。不禁不由，就是滿臉的笑容兒。益發不得主意。

這樣有風致的描寫，在中國小說中很不多見。

不但記敘的部分如此，這書裏的談話的漂亮生動，也是別的小說不容易做到的。小  
說裏最難的部分是書中人物的談話口氣。什麼官僚乞丐都談司馬遷班固的古文腔調，

固是不可；什麼小姐小孩子都打着『歐化』式的談話，也是不可，就是像儒林外史那樣人都說着長江流域的普通話，也叫人起一種單調的感覺，有時還叫人感覺這種談話的不自然，不能傳神寫實。做小說的人要使他書中人物的談話生動漂亮，沒有別的法子，只有隨時隨地細心學習各種人的口氣，學習各地人的方言，學習各地方言中的熟語和特別語。簡單說來，只有活的方言，可用作小說戲劇中人物的談話，只有活的方言能傳神寫生。所以中國小說之中，只有幾部用方言土語做談話的小說，能夠在談話的方面特別見長。金瓶梅用山東方言，紅樓夢用北京話，海上花列傳用蘇州話，這些都是最有成績的例。兒女英雄傳也用北京話，但兒女英雄傳出世在紅樓夢出世之後一百二三十年，風氣更開了，凡曹雪芹時代不敢採用的土語，於今都敢用了。所以兒女英雄傳裏的談話有許多地方比紅樓夢還更生動。如張親家太太如舅太太，她們的談話都比紅樓夢裏的劉老老更生動。甚至於能仁寺中的王八媳婦，以至安老爺在天齊廟裏碰着的兩個婦人，他們的談話，充滿着土話，充滿着生氣，也都是曹雪芹不敢寫或不能寫的。

我們試舉天齊廟裏那個四十來歲的矮胖女人的說話作個例。她說：

那兒呀？才剛不是我們打夥兒從娘娘殿裏出來嗎？瞧見你一個人兒仰着個額兒儘着噙着那碑上頭，我只打量那上頭有個甚麼希罕兒呢，也仰着個額兒，一頭兒往上瞧，一頭兒往前走。誰知腳底下橫不楞子爬着條浪狗，叫我一脚就造了他爪子上。要不虧我躲的溜掃，一把抓住你，不是叫他敬我一乖乖，准是我自己鬧個嘴吃屎。你還說呢！（第三十八回）

又如在能仁寺裏，那王八媳婦誇說那大師傅待她怎麼好，她說：

要提起人家大師傅來，忒好咧……天天的肥雞大鴨子，你想僭們配麼？

那女子（十三妹）說道：

別僭們！你！

這四個字多麼響亮生動！

第二十六回張金鳳勸何玉鳳嫁人的一長段，無論思想內容如何不高明，在言語的方

面確然要算是很流利的辯論。在小說裏，這樣長篇的談論是很少見的。兒女英雄傳裏的人物之中，安老爺與安公子的談話最令人感覺迂腐可厭；然而那位安公子有時也居然能說幾句有風趣的話。他和何玉鳳成親的那一晚，何小姐打定主意不肯睡，他

因被這位新娘磨得沒法兒了，心想這要不作一篇偏鋒文章，大約斷入不了這位大宗師的眼，便站在當地向姑娘說道：『你只把身子賴在這兩扇門上，大約今日是不放心這兩扇門。果然如此，我倒給你出個主意，你索性開開門出去。』

不想這句話纔把新姑娘的話逼出來了。他把頭一抬，眉一挑，眼一睜，說：『啊，你叫我出了這門到那裏去？』公子道：『你出了這屋裏便出房門，出了房門便出院門，出了院門便出大門。』姑娘益發着惱，說道：『你，你，你，待轟我出大門去？我是公婆娶來的，我妹子請來的，只怕你轟我不動！』公子道：『非轟也，你出了大門，便向正東青龍方，奔東南巽地，那裏有我家一個大大的場院，場院裏有高高的，一座土台兒，土台兒上有深深的一眼井。』

姑娘不覺大怒，說道：「哇！安龍媒！我平日何等待你，虧了你那些兒！今日纔得進門，壞了你家那樁事，你叫我去跳井！」公子道：「少安無躁，往下再聽。那井口邊也埋着一個碌碡，那碌碡上也有個關眼兒。你還用你那兩個小指頭兒扣住那關眼兒，把他提了來，頂上這兩扇門，管保你就可以放心睡覺了。」姑娘聽了這話，追想前情，回思舊景，眉頭兒一逗，顴頰兒一紅，不覺變臉爲喜，嫣然一笑。

總之，兒女英雄傳的最大長處在於說話的生動與風趣。爲了這點子語言上的風趣，我們真願意輕輕地放過這書內容上的許多陋見與腐氣了。

兒女英雄傳的紀獻唐自然是年羹堯的假名。但這部書不過是借一個『天大地大無大不大的大脚色』來映射十三妹的英雄，年羹堯不過是一個不登台的配角，與作者著書的本意毫無關係。蔣瑞藻先生說：

意者年氏之死出於同僚誣讒而非其罪，燕北閒人特隱約其詞，記之小說，以表明

之耶？（小說考證百四十三）

這是排滿空氣最盛的時代的時髦話。文康是一個八旗陋儒，他決沒有替年羹堯伸冤的見解。況且這書中明說年羹堯有『謀爲不軌』的行爲，（十八回）如何可說是代他『表明』的書呢？

我們讀這種評話小說，要知他只是一種消閑的文學，沒有什麼微言大義。至多不過是帶着『福善禍淫』一類的流俗信仰罷了。

年羹堯是歷史的人物。十三妹的故事却是捏造的。她的祖父名叫何焯，我們難道可信她是何義門（焯）的系女嗎？在兒女英雄傳裏，十三妹姓何，她父親名叫何杞，是年大將軍的中軍副將。後來清朝晚年另有人編出一部年公平西紀事，又名平金川，書中也插入十三妹的故事。但十三妹在那書裏却不姓何了，她父親名叫裕周，是個都司。這書叙裕周被年大將軍熱死之後，十三妹奉了母親，『隱姓埋名，以待機會，再行報仇』。語在

兒女英雄傳』(平金川第十八回) 這可見平金川是沿襲兒女英雄傳的，不能證明當日確有  
這個故事。

十四年十二月病中作此自遣。





## 官場現形記序

官場現形記的著者自稱『南亭亭長』，人都知道他是李伯元，却很少人知道他的歷史的。前幾年因蔣竹莊先生（維齋）的介紹，我收到著者的姪子李祖杰先生的一封長信，才知道他的生平大概。

他的真姓名是李寶嘉，字伯元，江蘇上元人，生于清同治六年（一八六七）。少年時，他在時文與詩賦上都做過工夫。他中秀才時，考的是第一名。他曾應過幾次鄉試，終不得中舉人。後來在上海辦指南報，不久就停了；又辦遊戲報，是上海『小報』中最早的一種。他後來把遊戲報賣了，另辦繁華報。他主辦的遊戲報，我不曾見過。我到上海時（一九〇四）還見着繁華報。當時上海已有好幾種小報專記妓女的起居，嫖客的消息，戲館的角色等。

事。繁華報在那些小報之中，文筆與風趣都算得第一流。

他是一個多才藝的人。他的詩詞小品散見當時的各小報；他又會刻圖章，有芋香印譜行于世。他作長篇小說似乎多在光緒庚子（一九〇〇）拳禍以後。官場現形記是他最長之作，起于光緒辛丑（一九〇一）至癸卯年（一九〇三）成前三編，每編十二回。後二年（一九〇四—五）又成一編。次年（光緒丙午，一九〇六）他就死了。此書的第五編也許是別人續到第六十回勉強結束的。他死時，繁華報上還登著他的一部長篇小說，寫的是上海妓家生活，我不記得書名了；他死後此書聽說歸一位姓歐陽的朋友續下去，後來就不知下落了。他的長篇小說只有一部文明小史是做完了，先在商務印書館的繡像小說裏分期印出，後來單印發行。

李寶嘉死時只有四十歲，沒有兒子，身後也很蕭條。當時南方戲劇界中享盛名的鬚生孫菊仙，因為對他有知己之感，出錢替他料理喪事。（以上記的，大體根據魯迅的中國小說史

略，頁三二七—八。魯迅先生自注，他的記載是根據周桂笙新菴筆記三，及李祖杰政胡適書，我現在客甲，

李先生原書不在我身邊，故不及參校。小說史略初版記李氏死于光緒三十三年三月，年四十，而下注隱隱爲「一八六七—一九〇六」。一九〇六爲光緒三十二年丙午，我疑此係印時誤排爲三十三年。今既不及參校，姑且改爲丙午，俟將來用李先生原書訂正。）

官場現形記是一部社會史料。

它所寫的是中國舊社會裏最重要的一種制度與勢

力——官。它所寫的是這種制度最腐敗，最墮落的時期，——捐官最盛行的時期。這書

有光緒癸卯（一九〇三）茂苑惜秋生的序，痛論官的制度；這篇序大概是李寶嘉自己作的。他說：

……選舉之法興，則登進之途雜。士廢其讀，農廢其耕，工廢其技，商廢其業，皆注意於官之一字。蓋官者，有士農工商之利而無士農工商之勞者也。天下愛之至深者，謀之必善，慕之至切者，求之必工。於是乎有脂韋滑稽者，有夤緣奔競者，而官之流品已極紊亂。

限資之例，始于漢代……開捐納之先路，導輸助之濫觴。所謂衣食足而知榮辱者，直是欺人之談……乃至行博奕之追，擲爲孤注；操販鬻之行，居爲奇貨。其情可想，其理可推矣。沿至于今，變本加厲，凶年飢饉，旱乾水溢，皆得援救助之例，邀獎勵之恩。而所謂官者乃日出而未有窮期，不至充塞宇宙不止……

官者，輔天子則不足，壓百姓則有餘……有語其後者，刑罰出之；有誚其旁者，拘繫隨之……於是官之氣愈張，官之欲愈烈。羊狠狼貪之技，他人所不忍出者，而官出之；蠅營狗苟之行，他人所不屑爲者，而官爲之。下之，聲色貨利則嗜若性命，般樂飲酒則視爲故常。觀其外，循規而錯矩；觀其內，踰閑而蕩檢。種種荒謬，種種乖戾，雖罄紙墨，不能書也。得失重則妒忌之心生。傾軋甚則睚眦之怨起……或因調換而齟齬，或因委署而齟齬，所謂投骨於地，犬必爭之者，是也。其柔而害物者，且出全力以搏之，設深心以陷之，攻擊過於勇夫，蹈襲逾於強敵……

國衰而官強，國貧而官富。孝弟忠信之舊，敗於官之身；禮義廉恥之遺，壞於官之

手……南亭亭長有東方之諧謔，與淳子之滑稽，又熟知夫官之齷齪卑鄙之要凡，昏聩糊塗之大旨……因喟然嘆曰：『……我之於官，既無統屬，亦鮮關係，惟有以含著蘊釀存其忠厚，以酣暢淋漓闡其隱微，則庶幾近矣。』窮年累月，殫精竭誠，成書一帙，名曰官場現形記。立體仿諸稗野，則無鉤章棘句之嫌。紀事出以方言，則無詰屈聱牙之苦。開卷一過，凡神禹所不能鑄之於鼎，溫嶠所不能燭之以犀者，無不畢備……

作者雖自己有『以含著蘊釀存其忠厚』的評語，但這一層實在沒有做到，他只做到了『酣暢淋漓』的一步。這部書是從頭至尾詛咒官場的書。全書是官的醜史，故沒有一個好官，沒有一個好人。這也是當時的一種自然趨勢。向來人民對於官，都是敢怒而不敢言；恰好到了這個時期，政府的紙老虎是戳穿的了，還加上一種儻來的言論自由，一租界的保障，——所以受了官禍的人，都敢明白地攻擊官的種種荒謬，淫穢，貪贓，昏庸的事蹟。雖然有過分的描寫與溢惡的形容，雖然傳聞有不實不盡之處，然而就大體上論，我們不能

不承認這部官場現形記裏大部分的材料可以代表當日官場的實在情形。那些有名姓可考的，如華中堂之爲榮祿，黑大叔之爲李蓮英，都是歷史上的人物，不用說了。那無數無名的小官，從錢典史到黃二麻子，從那做賊的魯總爺到那把女兒獻媚上司的冒得官，也都不能說是完全虛構的人物。故官場現形記可算是一部社會史料。

官場現形記寫的官是無所不包的，從那最下級的典史到最高的軍機大臣，從土匪出身的到孝廉方正出身的，文的武的，正途的，軍功的，捐班的，頂冒的，——只要是個「官」，都有他的份。

一部大書開卷便是一個訓蒙私塾——製造官的工廠。那個傻小子王老三便是候補的趙溫，趙溫便是候補的王鄉紳。王老三不爭氣，只會躲在趙家廚房裏「伸着油晃晃」的兩隻手在那裏啃骨頭。『趙溫爭氣一點，能躺在錢典史的烟榻上捧着本新科闈墨用功揣摩。其實那哼八股的新科舉人同那啃骨頭的傻小子有什麼分別。所謂科舉的「正途出身」，至多也不過是文章用漿子糊在桌子上，低着頭死念的結果。工夫深了，連

氣來了，瞎貓碰到了死老鼠，啃骨頭的王老三也會飛黃騰達地「中進士做官」去。

這便是正途出身的官。

錢典史便是捐班出身的官的好代表。他雖然只做得一任典史，却弄了不少的錢回

來，造起新房子來，也可以使王鄉紳睜着大眼睛流涎羨稱贊他「這樣做官才算白做」。他的主義只是「千里爲官只爲財」。他的理想是「也不想別的好處，只要早些選了出來，到了任，隨你甚麼苦缺，只要有本事，總可以生發的。」

這都是全書的「楔子」以下便是「官國活動大寫真」的正文了。

正文的第一幕是在江西。江西的藩台正在那裏大開方便，出賣官缺。替他經手的是他的兄弟三荷包。請看三荷包報的清賬：

玉山的王夢梅是個一萬二；萍鄉的周小瓣子，八千；新昌胡子根，六千；上饒莫桂英，五千五；吉水陸子齡，五千；廬陵黃密甫，六千四；新畬趙荅州，四千五；新建王爾梅，二千五；南昌蔣大化，三千；鉛山孔慶輅，武陵盧子廷，都是二千。還有些一千八百的，



一時也記不清，至少也有二三十注，我筆筆都有賬的……

這筆賬很可以代表當日賣官的情形。無論經手的是江西的三荷包，或是兩湖制台的二姨太太，或是北京的黃胖姑，或是宮裏的黑大叔，地域有不同，官缺有大小，神通有高低，然而走的都只是這一條路。這都是捐上的加捐。第一次捐的是『官』，加捐的是『缺』；第一次的錢，名分上是政府得的；第二次的錢是上司自己下腰包的。捐官的錢是有定額的，買缺的錢是沒有定額而只有市價的。捐官的錢是史料，買缺的錢更是史料。

『千里爲官只爲財』何況這班官又都是花了大本錢來的呢？他們到任之後，第一要撈回捐官的本錢，第二要撈回買缺的本錢，第三還要多弄點利錢。還有那班『帶肚子』的帳房二爺們，他們也都不是來喝西風的，自然也都要撈幾文回去。羊毛總出在羊身上，百姓與國家自然逃不了這班餓狼饞狗的侵害了。公開賣官之弊必至于此。李寶嘉信手拈來，都成材料；其間儘有不實不盡之處，但打個小折扣之後，官場現形記終可算是有社會史料的價值的。

官場現形記寫大官的地方都不見出色，因為這種材料都是間接得來的，全靠來源如何。倘若說故事的人也不是根據親身的觀察，那故事經過幾道傳述，便成了鄉下人說朝廷事，決不會親切有味了。例如書中說山東撫院閱兵會外賓（第六一七回）等事，看了令人討厭。又如書中寫北京官場的情形（第二四一二九回）看了也令人起一種不自然的感覺。大概作者寫北京社會的部分完全是摭拾一些很普通的『話柄』勉強串成的。其中如溥四爺認『崇』字（第二四回，頁一二。）如華中堂開古董鋪（第二五，二六回。）徐大軍機論碰頭的妙語（第二六回）都不過是當日喧傳人口的『話柄』罷了。在這種地方，這部書的記載是很少文學興趣的，至多不過是摭拾話柄，替一個時代的社會情形留一點史料罷了。

有人說，李寶嘉的家裏有人做過佐雜小官。這話我們沒有證據，不敢輕信。但讀過官場現形記的人總都感覺這書寫大官都不自然，寫佐雜小官却都有聲有色。大概作者當初確曾想用全副氣力描寫幾個小官，後來抵抗不住別的『話柄』的引誘，方才改變方

針。變。成。一。部。撫。拾。官。場。話。柄。的。類。書。這。是。作。者。的。大。不。幸。也。是。文。學。史。上。的。大。不。幸。倘。使。作。者。當。日。肯。根。據。親。身。的。觀。察。或。親。屬。的。經。驗。決。計。用。全。方。描。寫。佐。雜。下。僚。的。社。會。他。的。文。學。成。績。必。定。大。有。可。觀。中。國。近。代。小。說。史。上。也。許。添。一。部。不。朽。的。名。著。了。可。惜。他。終。于。有。點。怕。難。為。情。終。不。肯。拋。棄。『官。場』全。部。的。攏。統。記。載。終。不。甘。用。他。的。天。才。來。做。一。小。部。分。的。具。體。描。寫。所。以。他。幾。回。想。特。別。描。寫。佐。雜。小。官。幾。回。都。半。途。收。縮。回。去。

你看此書開頭就捧出一位了不得的錢典史，此人真是做官的高手。無論在什麼地方，他總抱定『實事求是』的祕訣。他先巴結趙溫，不但想賺他幾個錢，還想借他走他的座師吳贊善的門路。後來因為吳贊善對趙溫很冷淡，錢典史的熱心也就淡了下來。那一天，

門生請主考，同年團拜……趙溫穿着衣帽，也混在裏頭。錢典史跟着溜了進去。瞧熱鬧。只見吳贊善坐在上面看戲，趙溫坐的地方離他還遠着哩；一直等到散戲，沒有看見吳贊善理他。

大家散了之後，錢典史不好明言，背地裏說：『有現成的老師，還不會巴結，叫我們這些趕門子拜老師的怎樣呢？』從此以後，就把趙溫不放在眼裏。轉念一想，讀書人是包不住的，還怕他聯捷上去，姑且再等他兩天。（第二回）

這種精密的心思，豈是那死讀新科闈墨的舉人老爺們想得到的嗎？

第三回寫錢典史交結戴升，走黃知府的路子，謀得支應局的收支差使，這一段也寫得很好。但第四回以下，錢典史便失蹤了；作者的眼界抬高了，遂叫一班大官把這些佐雜老爺們都趕跑了。第七回以下，一個候選通判陶子堯上了一個洋務條陳，居然闖了一陣子。

直到第四十三回，作者大概一時缺乏大官的話柄了，忽然又把筆鋒收回來描寫一大羣佐雜小官的生活。第四十三、四十四、四十五回，這三回的『佐雜現形記』真可算是全書最有精采的部分。這部『佐雜現形記』共有好幾幕，都細膩的很。第一幕是在首府（武昌府）的大堂門口——佐雜太爺們給首府『站班』的所在。那一天，首府把其中的一員，蘄州吏目隨鳳占，喚了進去，說了幾句話。隨鳳占得此異常的榮遇，出來的時候，同班

的三二十個窮佐雜都圍了上來，打聽消息。這一幕好看的很。

其時正是隆冬天氣。有的穿件單外褂，有的竟其還是紗的，一個個都釘着黃線織的補子，有些黃線都已宕了下來。脚下的靴子多半是尖頭上長了一對眼睛。

有兩個穿着『抓地虎』，還算是好的咧。至於頭上戴的帽子，呢的也有，絨的也有，都是破舊不堪；間或有一兩頂皮的，也是光板子，沒有毛的了。

大堂底下做豁豁的，一堆人站在那裏都一個個凍的紅眼睛，紅鼻子。還有些一把鬍子的人，眼淚鼻涕從鬍子上直掛下來，拿着灰色布的手巾在那裏擦抹。如今聽說首府叫隨鳳占保舉人，便認定了隨鳳占，一定有什麼大來頭了，一齊圍住

了他，請問貴姓台甫。

當○中○有○一○個○稍○些○漂○亮○點○的，親○自○走○到○大○堂○暖○閣○後○面○一○看，瞥○見○有○個○萬○民○傘○的○傘○架○子○在○那○裏，他○就○搬○了○出○來，靠○牆○擺○好，請○他○坐○下○談○天。（第四三回，頁一七。）

底下便是幾位佐雜太爺們——隨鳳占、申守堯、秦梅士等——的高論。後來，申守堯家的一個

老媽子來替他拿衣服，無意之中說破了他家裏沒米下鍋，申守堯生氣了，打了她一個巴掌，老媽不伏氣，倒在地上號咷起來。她這一鬧，驚動了許多人，圍住看熱鬧。申守堯又羞又急，拖她不起來。後來還虧本府的門政大爺出來罵了幾句，要拿她送首縣，她才住了哭，站了起來。

此時弄得個申守堯說不出的感激，意思想走到門政大爺跟前敷衍兩句。誰知等到走上前去，還未開口，那門政大爺早把他看了兩眼，回轉身就進去了。申守堯更覺羞的無地自容，意思又想過來，趁勢吆喝老媽兩句，誰知老媽早已跑掉靴子，帽子，衣包，都丟在地下，沒有人拿……（第四回）

幸虧那位『古道熱腸』的秦梅士喊他的兒子小狗子來幫忙。

小狗子從懷裏掏出一個小布包，把鞋取出，等他爸爸換好。老頭子也一面把衣裳脫下摺好，同靴子包在一處；又把申守堯的包裹，靴子，帽盒，也交代兒子拿着……無奈小狗子兩隻手拿不了許多，幸虧他人還伶俐，便在大堂底下找到一根

棍子，兩頭挑着；又把他爸爸的大帽子合在自己頭上，然後挑了衣包，呀呀呀的，一路喊了出去。

第一幕完了。第二幕是在申守堯的家裏。申守堯同那秦小狗子回到家裏，只見那挨打的老媽子在堂屋裏哭罵。申守堯要攆她走，她要算清了工錢才走，還要討送禮的腳錢。申守堯沒有錢，她就哭罵不止，口口聲聲『老爺賴工錢，吃腳錢！』

太太正在樓上捉蟲子，所以沒有下來，後來聽得不像樣了，只得蓬着頭下來解勸。

其時小狗子還未走……一手拉，一面說道：『申老伯，你不要去理那混帳東西。等他走了以後，老伯要送禮，等我來替你送。就是上衙門，也是我來替你拿衣帽……』申守堯道：『世兄！你是我們秦大哥的少爺，我怎麼好常常的煩你送禮拿衣帽呢？』小狗子道：『這些事，我都做慣的；況且送禮是你申老伯挑我賺錢，以後十個錢我也只要四個錢罷了。』

等到太太把老媽子的氣平下來了，那位秦太爺的大少爺還不肯走。

申守堯留他吃茶也不要，留他吃飯也不要……只是站着不肯走。申守堯問他有什麼話說，他說：「問申老伯要八個銅錢買糖山查喫。」

可憐申守堯……只得進去同太太商量。太太道：「我前天當的當只贖了二十三個大錢，在褲子底下，買半升米還不敷。今天又沒有米下鍋，橫豎總要再當的了。你就數八個給他，餘下的替我收好。」

一霎時，申守堯把錢拿了出來，小狗子爬在地下給申老伯磕一個頭，方才接過銅錢，一頭走，一頭數了出去。

秦太爺的做官秘訣：「該同人家爭的地方，一點不可放鬆。」（第四三回，頁二〇。）都完全被他的的大少爺學去了！

第二幕完了。第三幕在制台衙門的客廳上，（第四四回，頁一一一六。）第四幕在蘄州，（第四四回，頁一七一第四五回，頁六。）第五幕在蘄州河裏檔子班的船上，（第四五回，頁六一）



三二〇。——都是絕好的活動寫真，我不必多引了。

這一長篇的『佐雜現形記』真可算是很有精采的描寫，深刻之中有含蓄，嘲諷之中有談諧，和儒林外史最接近。這一部分最有文學趣味，也最有社會史料的價值。倘使全書都能有這樣的風味，官場現形記便成了第一流小說了。

但作者終想貪多騖遠，又把隨風占錢瓊光一班佐雜太爺拋開，又去寫欽差大臣童子良（觀良）的話柄了。從此以後，這部書又回到話柄小說的地位上去。不久作者也就死了。

\*

\*

\*

\*

我在五十年來的中國文學裏，曾說官場現形記是一部模倣儒林外史的諷刺小說。（胡適文存二集，二，頁一七三以下。）魯迅先生在他的中國小說史略（頁三二七以下）裏另標出『譴責小說』的名目，把官場現形記二十年目覩之怪現狀，老殘遊記，孽海花等書都歸入這一類。他這種區別是很有見地的。他說：

光緒庚子（一九〇〇）後，譴責小說之出特盛。蓋嘉慶以來，雖屢平內亂，白蓮教，

太平天國、捻、回。亦屢挫於外敵（英、法、日本）。細民闇昧，尙嘖茗聽平逆武功，有識者則已翻然思改革，憑敵愾之心，呼維新與愛國，而於「富強」一尤致意焉。戊戌變政既不成，越二年即庚子而有義和團之變，羣乃知政府不足與圖治，頓有掙擊之意矣。其在小說，則揭發伏藏，顯其弊惡，而于時政，嚴加糾彈，或更擴充，并及風俗。雖命意在於匡世，似與諷刺小說同倫，而辭氣浮露，筆無藏鋒，甚且過甚其辭，以合時人嗜好，則其度量技術之相去亦遠矣，故別謂之譴責小說。

魯迅先生最推崇儒林外史，曾說：

迨吳敬梓儒林外史出，乃秉持公心，指摘時弊……其文又感而能諧，婉而多諷，于  
是說部中乃始有足稱諷刺之書。（小說史略，頁二四五。）

他又說，

是後亦以公心諷世之書如儒林外史者（同書，頁二五三。）

魯迅先生這樣推重儒林外史，故不願把近代的譴責小說同儒林外史並列。這種主張是

我很贊同的。吳敬梓是個有學問，有高尙人格的人，他又不曾夢想靠做小說吃飯，故他的小說是一部全神貫注的著作。他是個文學家，又受了顏習齋李剛主桂綿莊一派的思想的影響，故他的諷刺能成爲有見解的社會批評。他的人格高，故能用公心諷世；他的見解高，故能「哀而不愠，微而婉」。近世做譴責小說的人大都是失意的文人，在困窮之中，借罵人爲餬口的方法。他們所譴責的往往都是當時公認的罪惡，正不用什麼深刻的觀察與高超的見解，只要有淋漓的刻畫，過度的形容，便可以博一般人的歡迎了。故近世的譴責小說的意境都不高，其中如劉鶚老殘遊記之揭清官之惡，真可算是絕無而僅有的特別見解了。

魯迅先生批評官場現形記的話也很公平，他說：

凡所敘述，皆迎合，鑽營，朦混，羅掘，傾軋等故事，兼及士人之熱心于作吏，及官吏閭中之隱情。頭緒既繁，脚色復夥，其記事遂率與一人俱起，亦即與其人俱訖，若斷若續，與儒林外史略同。然臆說頗多，難云實錄，無自序所謂「含蓄蘊釀」之實。

殊不足望文木老人後塵。況所搜羅，又僅「話柄」，「聯綴」此等，以成類書，官場伎倆，本小異大同，彙爲長編，卽千篇一律。特緣時勢要求，得此爲快，故官場現形記乃驟享大名，而襲用「現形」名目，描寫他事，如商界學界女界者亦接踵也。（同

書，頁三二九。）

這部書確是聯綴許多「話柄」做成的，既沒有結構，又沒有剪裁，是第一短處。作者自己很少官場的經驗，所記大官的穢史多是間接聽得來的「話柄」；有時作者還肯加上一點組織點綴的工夫，有時連這一點最低限度的技術都免去了，便成了隨筆記帳。這是第二短處。這樣信手拈來的記錄，目的在於鋪敘「話柄」，而不在于描摹人物，故此書中的人物幾乎沒有一個有一點個性的表現，讀者只看見一羣餓狗嚷進嚷出而已。唐二亂子亂了一會，忽然又不亂了；劉大傍子傍了一會，忽然又不傍了。賈筱芝（假孝子）假孝了一會，也就把老太太撇開了；甄守球（真守舊）似乎應該有點頑固的把戲，然而下文也就沒有了。這是第三短處。此書裏沒有一個好官，也沒有一個好人。作者描寫這班人，只存譴責之

心，毫沒有哀矜之意；譴責之中，又很少諛諧的風趣，故不但不能引起人的同情心，有時竟不能使人開口一笑。這種風格，在文學上，是很低的。這是第四短處。

但我細讀此書，看作者在第四十三回到四十五回裏表現的技術，終覺得李寶嘉的成績不應該這麼壞，終覺他不曾充分用他的才力。他在開卷幾回裏，處處現出模倣儒林外史的痕跡。他似乎是想用心做一部諷刺小說的。假使此書用趙溫與錢典史做全書的主人翁，用後來描寫湖北佐雜小官的技術來敘述這兩個人的宦途歷史，假使作者當日肯這樣做去，這部書未嘗不可以成爲一部有風趣的諷刺小說。但作者個人生計上的逼迫，淺人社會的要求，都不許作者如此做去。於是李寶嘉遂不得不犧牲他的藝術而遷就一時的社會心理，於是官場現形記遂不得不降作一部摭拾話柄的雜記小說了。

諷刺小說之降爲譴責小說，固是文學史上大不幸的事。但當時中國屢敗之後，政制社會的積弊都暴露出來了，有心的人都漸漸肯拋棄向來誇大狂的態度，漸漸肯回頭來譴責中國本身的制度不良，政治腐敗，社會齷齪。故譴責小說雖有淺薄，顯露，溢惡種種短處，

然。他。們。確。能。表。示。當。日。社。會。的。反。省。的。態。度。責。己。的。態。度。這。種。態。度。是。社。會。改。革。的。先。聲。  
人。必。須。自。己。承。認。有。病。方。才。肯。延。醫。服。藥。故。譴。責。小。說。暴。揚。一。國。的。種。種。黑。暗。種。種。腐。敗。還  
不。失。為。國。家。將。興。社。會。將。改。革。的。氣。象。但。中。國。人。終。是。一。個。誇。大。狂。的。民。族。反。省。的。心。理。不  
久。就。被。誇。大。狂。的。心。理。趕。跑。了。到。了。今。日。人。人。專。會。責。人。而。不。肯。責。己。把。一。切。罪。狀。都。堆。在  
洋。鬼。子。的。肩。上；一。面。自。己。誇。張。中。國。的。精。神。文。明。禮。義。名。教。一。面。罵。人。家。都。是。資。本。主。義。帝。國  
主。義。物。質。文。明！在。這。一。個『諱。疾。而。忌。醫』的。時。代。我。們。回。頭。看。那。班。敢。于。指。斥。中。國。社。會  
的。罪。惡。的。譴。責。小。說。家。真。不。能。不。脫。下。帽。子。來。向。他。們。表。示。十。分。敬。意。了。

一九二七，十一，十二，在上海。



# 老殘遊記序

## 一 作者劉鶚的小傳

老殘遊記的作者自己署名爲『洪都百鍊生』；他的真姓名是劉鶚，字鐵雲。羅振玉先生的五十日夢痕錄裏有一篇劉鐵雲傳，紀叙他的事實和人品都很詳細；我們沒有更好的材料，所以把這篇轉錄在這裏：

### 羅振玉的劉鐵雲傳

予之知有殷虛文字，實因丹徒劉君鐵雲。鐵雲，振奇人也，後流新疆以死。鐵雲交予久，其平生事實，不忍沒之，附記其略于此。

君名鶚，生而敏異。年未逾冠，已能傳其先德子恕觀察（成忠）之學，精疇人術，尤



長于治河。顧放曠不守繩墨，而不廢讀書。予與君同寓淮安，君長予數歲。予

少時固已識君，然每于衢路聞君足音，輒逡巡避去，不欲與君接也。是時君所交

皆井里少年，君亦薄世所謂規行矩步者，不與近。已乃大悔，閉戶斂迹者歲餘。

以岐黃術遊上海，而門可羅爵。則又棄而習賈，盡傾其資，乃復歸也。

光緒戊子（一八八八）河決鄭州。君慨然欲有以自試，以同知往投効于吳恆軒

中丞。中丞與語，奇之，頗用其說。君則短衣匹馬，與徒役雜作；凡同僚所畏憚不

能爲之事，悉任之。聲譽乃大起。河決既塞，中丞欲表其功績，則讓與其兄渭清

觀察（夢熊）而請歸讀書。中丞益異之。時方測繪三省黃河圖，命君充提調官。

河圖成，時河患移山東，吾鄉張勤果公（嚶）方撫岱方。吳公爲揚譽，勤果乃檄君

往東河。

勤果故好客，幕中多文士，實無一能知河事者。羣議方主賈讓不與河爭地之說，

欲盡購濱河民地，以益河身。上海善士施少卿（善昌）和之，將移海內賑災之款。

助官力購民地。君至則力爭其不可，而主東水刷沙之說。草治河七說，上之幕中文士力謀所以阻之，苦無以難其說。

時予方家居，與君不相聞也；憂當世之所以策治河者如是，乃箸論五千餘言，以明其利害，欲投諸施君，揭之報紙，以警當世。君之兄見而大韙之，錄副寄君。君見予文，則大喜，乃以所爲治河七說者郵君之兄以詒予，且附書曰：『君之說與予合者十八九。羣盲方競，不意當世尙有明目如公者也！但尊論文章淵雅，非肉食者所能解。吾文直率如老嫗與小兒語，中用王景名，幕僚且不知爲何代人，烏能讀揚馬之文哉？』時君之玩世不恭尙如此。

歲甲午（一八九四）中東之役起，君方丁內艱歸淮安，予與君相見，與君預測兵事。時諸軍皆扼守山海關，以拱京師。予謂東人知我國事至熟，恐陽趨關門而陰擣旅大以覆我海軍，則我全局敗矣。儕輩聞之，皆相非難。君之兄且引法越之役，法將語謂旅大難拔，以爲之證。獨君意與予合，憂旅大且旦夕陷也。乃未久竟

驗。于是同儕皆舉予與君齒，謂二人者智相等，狂亦相埒也。

君既服闋，勤果卒官，代之者福公，以奇才薦。乃徵試於京師，以知府用。君於是慨然欲有所樹立。留都門者二年，謂扶衰振敝當從興造鐵路始，路成則實業可興，實業興而國富，國富然後庶政可得而理也。上書請築津鎮鐵路，當道頗爲所動。事垂成，適張文襄公請修京鄂線，乃罷京鎮之議。而君之志不少衰，投予書曰：『蒿目時艱，當世之事百無一可爲。近欲以開晉鐵謀於晉撫，俾請于朝。晉鐵開則民得養，而國可富也。國無素蓄，不如任歐人開之，我嚴定其制，令三十年而全鐵路歸我。如是，則彼之利在一時，而我之利在百世矣。』予答書曰：『君請開晉鐵，所以謀國者則是矣，而自謀則疏。萬一事成，而萋萋日集，利在國，害在君也。』君不之審。於是事成而君『漢奸』之名大噪於世。庚子（一九〇〇）之亂，剛毅奏君通洋，請明正典刑。以在滬上幸免。時君方受廩於歐人，服用豪侈。予亟以危行遠害規君。君雖聽之，不能改也。聯軍入都

城兩宮西幸。都人苦饑，道殣相望。君乃挾資入國門，議振卹。適太倉爲俄軍所據，歐人不食米，君請於俄軍，以賤價盡得之，糶諸民，民賴以安。君平生之所以惠於人者實在此事，而數年後柄臣某乃以私售倉粟罪君，致流新疆死矣。

當君說晉撫胡中丞奏開晉鐵時，君名佐歐人，而與訂條約，凡有損我權利者，悉託政府之名以拒之，故久乃定約。及晉撫入奏，言官乃交劾，廷旨罷晉撫，由總署改約。歐人乘機重賄當道，凡求之晉撫不能得者，至是悉得之，而晉鐵之開乃真爲國病矣。

……至於君既受糜於歐人，雖顧惜國權，卒不能剖心自明于人，在君烏得無罪？而其所以致此者，則以豪侈不能自潔之故，亦才爲之累也。噫，以天生才之難，有才而不能用，執政之過也。懷才而不善自養，致殺身而喪名，吾又焉能不爲君疚哉？書畢，爲之長歎。

我們讀了這篇傳，可以想像劉鶚先生的爲人了。他是一個很有見識的學者，同時又

是一個很有識力和膽力的政客。當河南初發現甲骨文字的時候，許多學者都不信龜甲獸骨能在地中保存幾千年之久。劉先生是最早賞識甲骨文字的一位學者。他的一部鐵雲藏龜要算是近年研究甲骨文字的許多著作的開路先鋒。羅振玉先生是甲骨文字之學的大師；他也是因為劉先生的介紹方才去研究這些古物的。只可惜近二十年來研究甲骨文字的大進步是劉先生不及見的了。

劉鶚先生最自信的是他對於治河的主張。羅先生說他在鄭州河工上『短衣匹馬，與徒役雜作』；我們讀老殘遊記中描寫黃河與河工的許多地方，也可以知道他的治河主張是從實地觀察得來的。羅傳中記劉先生在張曜幕府中辨論治河的兩段也可以和老殘遊記相參證。張曜即是遊記中的莊宮保。第三回中老殘駁賈讓『不與河爭地』的主張說：

賈讓只是文章做得好，他也沒有辦過河工。

劉先生自己是曾在河工上『與徒役雜作』的，所以有駁賈讓的資格了。當時張曜却已

行過賈讓的主張了。羅傳中的施善昌大概即是遊記第十四回的史觀察。他的主旨載在第十四回裏。這回試行「不與河爭地」，「廢了民埝，退守大堤」的結果是很可慘的。遊記第十三回和第十四回在妓女翠環的口裏極力描寫那回的慘劫很能教人感動。老殘的結論是：

然創此議之人却不是壞心，並無一毫爲己私見在內；只因但會讀書，不諳世故，舉手動足便錯……豈但河工爲然？天下大事壞於奸臣者十之三四，壞於不通世故之君子者倒有十分之六七也！（十四回）

劉先生自己主張王景的法子。老殘說：

他（王景）治河的法子乃是從大禹一脈下來的，專主「禹抑洪水」的「抑」字……他是從「播爲九河，同爲逆河」，「同」「播」兩個字上悟出來的。（三回）

這就是羅傳說的「東水刷沙」的法子。劉鶚先生自信此法是有大功効的，所以他在遊記第一回楔子裏說一段黃瑞和渾身潰爛的寓言。黃瑞和卽是黃河，「每年總要潰幾個

窟窿；今年治好這個，明年別處又潰幾個窟窿。」老殘「略施小技。」說也奇怪，這年雖然小有潰爛，却是一個窟窿也沒有出過。」他說：

別的病是神農黃帝傳下來的，只有此病是大禹傳下來的，後來唐朝有個王景得了這個傳授，以後就沒有人知道此方法了。

這段話很可以看出他對於此法的信仰了。

我們拿羅振玉先生做的那篇傳來和老殘遊記對照着看，可以知道這部小說裏的老殘即是劉鶚先生自己的影子。他號鐵雲，故老殘姓鐵。他是丹徒人，寄居淮安；老殘是江南人，他的老家在江南徐州。（三回）羅傳中說劉先生曾「以岐黃術遊上海，而門可羅爵。」老殘也會「搖個串鈴，替人治病，奔走江湖近二十年。」最明顯的是治河的主張；在這一方面老殘完全是劉鶚，毫沒有什麼諱飾。

劉鶚先生一生有四件大事：一是河工，二是甲骨文字的承認，三是請開山西的鑛，四是賤買太倉的米來賑濟北京難民。爲了後面的兩件事，他得了許多毀謗。太倉米的案子

竟叫他受充軍到新疆的刑罰，然而知道此事的人都能原諒他，說他無罪。只有山西開鑿造路的一案，當時的人很少能了解他的。他的計畫是要『嚴定其制，令三十年而全鑿路歸我。如是則彼之利在一時，而我之利在百世矣。』這種辦法本是很有遠識的。但在那個昏慣的時代，遠見的人都逃不了惑世誤國的罪名，於是劉先生遂被人叫做『漢奸』了。他的老朋友羅振玉先生也不能不說：『君既受屢於歐人，雖顧惜國權，卒不能剖心自明於人，在君烏得無罪？』一個知己的朋友尚且說他烏得無罪，何況一般不相知的衆人呢？

老殘遊記的第一回『楔子』便是劉先生『剖心自明于人』的供狀。這一回可算得他的自叙或自傳。老殘同了他的兩個至友德慧生與文章伯——他自己的智慧、道德、文章，——在蓬萊閣上眺望天風海水，忽然看見一隻帆船『在那洪波巨浪之中，好不危險。』那隻帆船便是中國。

船主坐在舵樓之上，樓下四人專管轉舵的事。前後六枝桅桿，掛着六扇舊帆，又



有兩枝新桅，掛着一扇簇新的帆，一扇半新不舊的帆。

四個轉舵的是軍機大臣，六枝舊桅是舊有的六部，兩枝新桅是新設的兩部。

這船雖有二十三四丈長，却是破壞的地方不少；東邊有一塊，約有三丈長，短已經破壞，浪花直灌進去；那旁，仍在東邊，又有一塊，約長一丈，水波亦漸漸浸入；其餘的地方，無一處沒有傷痕。

二十三四丈便是二十三四個行省與藩屬。東邊那三丈便是東三省；還有那東邊一丈便是山東。

那八個管帆的却是認真的在那裏管，只是各人管各人的帆，彷彿在八隻船上似的，彼此不相關照。那（些）水手只管在那坐船的男男女女隊裏亂竄，不知所做何事。用遠鏡仔細看去，方知道他（們）在那裏搜他們男男女女所帶的乾糧，並剝那些人身上穿的衣服。

老殘和他的朋友看見這種怪現狀，氣的不得了。

德慧生和文章伯問老殘怎樣去救他們，

## 老殘說

依我看來，駕駛的人並未會錯，只因兩個緣故。所以把這船就弄得狼狽不堪了。怎麼兩個緣故呢？一則他們是走『太平洋』的，只會過太平日子，若遇風平浪靜的時候，他駕駛的情狀亦有操縱自如之妙，不意今日遇見這大的風浪，所以都毛了手脚。二則他們未曾預備方鍼，平常晴天的時候，照着老法子去走，又有日月星辰可看，所以南北東西尚還不大很錯。這就叫做『靠天吃飯』。那知遇了這陰天，日月星辰都被雲氣遮了，所以他們就沒了依傍。心裏不是不想望好處去做，只是不知東南西北，所以越走越錯。爲今之計，依章兄法子駕隻漁艇追將上去，他的船重，我們的船輕，一定追得上的。到了之後，送他一個羅盤，他有了方向，便會走了。再將這有風浪與無風浪時駕駛不同之處告知船主，他們依了我們的話，豈不立刻就登彼岸了嗎？

這就是說，習慣的法子到了這種危險的時候就不中用了，須有個方針，認清了方向，作個計

畫，方才可行。老殘提議要送給他們「一個最準的向盤，一個紀限儀並幾件行船要用的物件。」

但是他們趕到的時候，就聽見船上有人在那裏演說，要革那個掌舵的人的命。老殘是不贊成革命的，尤其不贊成那些「英雄只管自己斂錢，叫別人流血的。」他們跳上船，把向盤紀限儀等項送給大船上的人。

正在議論，那知那下等水手裏面忽然起了咆哮，說道：「船主！船主！千萬不可爲這人所惑！他們用的是外國向盤，一定是洋鬼子差遣來的漢奸！他們是天主教！他們將這隻大船已經賣與洋鬼子了，所以纔有這個向盤！請船主趕緊將這三人綁去殺了，以除後患；倘與他們多說幾句話，再用了他的向盤，就算收了洋鬼子的定錢，他就要來拿我們的船了！」

誰知道一陣嘈嚷，滿船的人俱爲之震動。就是那演說的英雄豪傑也在那裏喊道：「這是賣船的漢奸！快殺！快殺！」

船主舵工聽了，俱猶疑不定。內中有一個舵工是船主的叔叔，說道：『你們來這甚善，只是衆怒難犯，趕快去罷。』

三人垂淚，趕忙回了小船。那知大船上人，餘怒未息，看三人上了小船，忙用被浪打碎了的斷樁破板打下船去。你想，一隻小小漁船，怎禁得幾百個人用力亂碰？頃刻之間，將那漁船打得粉碎，看着沉下海中去了。

劉先生最傷心的是『漢奸』的喊聲，不但起於那些『下等水手』裏面，並且出於那些『演說的英雄豪傑』之口！一班『英雄豪傑』只知道鼓吹革命是救國，而不知道獻向盤與紀限儀也是救國，冒天下之大不韙來借債開鑛造鐵路也是救國！所以劉鶚『漢奸』的罪是決定不可改的了，他該充軍了，該死在新疆了。

## 二 老殘遊記裏的思想

老殘遊記有光緒丙午（一九〇六）的自叙，作者自述這部書是一種哭泣，是一種『其

力甚勁，其行彌遠，不以哭泣爲哭泣』的哭泣。他說：

吾人生今之時，有身世之感情，有家國之感情，有社會之感情，有種教之感情。其感情愈深者，其哭泣愈痛。此洪都百鍊生所以有老殘遊記之作也。棋局已殘，吾人將老，欲不哭泣也得乎？

這是很明顯地說，這部小說是作者發表他對於身世、家國、種教的見解的書。一個個儻不羈的才士，一個很勇於事功的政客，到頭來却只好做一部小說來寄託他的感情見解，來代替他的哭泣；這是一種很可悲哀的境遇，我們對此自然都有無限的同情。所以我們讀老殘遊記應該先注意這書裏發揮的感情見解，然後去討論這書的文學技術。

老殘遊記二十回只寫了兩個酷吏：前半寫一個玉賢，後半寫一個剛弼。此書與官場的現形記不同，現形記只能摭拾官場的零星罪狀，沒有什麼高明或慈祥的見解；遊記寫官吏的罪惡，始終認定一個中心的主張，就是要指出所謂「清官」之可怕。作者會自己說：臧官可恨，人人知之；清官尤可恨，人多不知。蓋臧官自知有病，不敢公然爲非；清

官則自以爲不要錢，何所不可，剛愎自用，小則殺人，大則誤國。吾人親目所見，不知凡幾矣。試觀徐桐李秉衡，其顯然者也。廿四史中，指不勝屈。作者苦心願天下清官，勿以不要錢便可任性妄爲也。歷來小說皆揭臧官之惡，有揭清官之

惡者，自老殘遊記始。（十六回原評）

這段話是老殘遊記的中心思想。清儒戴東原曾指出，宋明理學的影響養成一班愚陋無用的理學先生，高談天理人欲之辨，自以爲體認得天理，其實只是意見，自以爲意見不出於自私自利便是天理，其實只是剛愎自用的我見。理是客觀的事物的條理，須用虛心的態度和精密的方法，方才尋得出。不但科學家如此，偵探訪案，老吏折獄，都是一樣的。古來的『清官』如包拯之流，所以能永久傳誦人口，並不是因爲他們清廉。不要錢，乃是因爲他們的頭腦子清楚明白，能細心考查事實，能判斷獄訟，替百姓伸冤理枉。如果『清官』只靠清廉，國家何不塑幾個泥像，雕幾個木偶，豈不更能絕對不要錢嗎？一班迂腐的官吏，自信不要錢便可以對上帝，質鬼神了，完全不講求那些搜求證據，研究事實，判斷是非的法

子與手段，完全信任他們自己的意見，武斷事情，固執成見，所以『小則殺人，大則誤國』。劉鶚先生眼見毓賢、徐桐、李秉衡一班人，由清廉得名，後來都用他們的陋見來殺人誤國，怪不得他要感慨發憤，著作這部書，大聲指斥『清官』的可恨可怕了。

老殘遊記最稱贊張曜（莊宮保）但作者對於治河一案，也很有不滿意於張曜的話。張曜起初不肯犧牲那夾堤裏面幾萬家的生產，十幾萬的百姓，但他後來終於聽信了幕府中人的話，實行他們的治河法子。遊記第十四回裏老殘評論此事道：

創此議之人却也不是壞心，並無一毫爲己私見在內；只因但會讀書，不諳世故，舉手動足便錯……豈但河工爲然？天下大事壞于奸臣者十之三四，壞于不通世故之君子者倒有十分之六七也！

這不是很嚴厲的批評嗎？

他寫毓賢（玉賢）更是毫無恕詞了。

毓賢是庚子拳匪案裏的一個罪魁；但他做山東曹州知府時，名譽很好，有『清官』『能吏』之稱。劉先生偏要描寫他在曹州的種種虛

政預備留作史料。他寫于家被強盜移賊的一案，上堂時。

玉大人拿了失單交下來，說：『你們還有得說的嗎？』于家父子方說得一聲

『冤枉』，只聽堂上驚堂一拍，大嚷道：『人贖現獲，還賊冤枉。把他站起來！去！』

左右差人連拖帶拽拉下去了。（四回）

『站』就是受『站籠』的死刑。

這邊值日頭兒就走到公案面前，跪了一條腿，回道：『稟大人的話，今日站籠沒有空子，請大人示下。』那玉大人一聽，怒道：『胡說！我這兩天記得沒有站甚麼人，怎會沒有空子呢？』值日差回道：『只有十二架站籠，三天已滿。請大人查簿子看。』

玉大人一查簿子，用手在簿子上點着說：『一，二，三，昨兒是三個。一，二，三，四，五，前兒是五個。一，二，三，四，大前兒是四個。沒有空，到也不錯的。』差人又回道：

『今兒可否將他們先行收監？』明天定有幾個死的，等站籠出了缺，將他們補上。



好不好？請大人示下。」

玉大人凝了一凝神，說道：「我最恨這些東西！若要將他們收監，豈不是又被他多活了一天去了嗎？斷乎不行。你們去把大前天站的四個放下，拉來我看。」差人去將那四人放下，拉上堂去。大人親自下案，用手摸着四人鼻子，說道：「是還有點游氣。」復行坐上堂去，說：「每人打二千板子，看他死不死！」那知每人不消得幾十板子，那四個人就都死了。

這是一個「清官」的行爲！

後來于家老頭子先站死了，于學禮的妻子吳氏跪倒在府衙門口，對着于學禮大哭一場，拔刀自刎了。這件事感動了三班差役，他們請稿案師爺去求玉大人把她的丈夫放了，「以慰烈婦幽魂。」玉大人笑道：

你們倒好！忽然的慈悲起來了！你會慈悲于學禮，你就不會慈悲你主人嗎……況這吳氏尤其可恨，他一肚子覺得我冤枉了他一家子！若不是個女人，他雖死

了，我還要打他二千板子，出出氣呢！

於是于家父子三人就都死在站籠裏了。

剛弼似是一個假名，只借『剛復』的字音，却不影射什麼人。賈家的十三條命案也是臆造出來的。故出事的地方名叫齊東鎮，就是周朝齊東野人的老家；而苦主兩家，一賈，一魏，即是假偽的意思。這件命案太離奇了，有點『超自然』的色彩，可算是這部書的一個缺點。但其中描寫那個『清廉得格登登的』剛弼，却有點深刻的觀察。魏家不合請一位糊塗的胡舉人去行賄，剛弼以爲行賄便是有罪的證據，就嚴刑拷問賈魏氏。她熬刑不過，遂承認謀害了十三命。

白晝覆審的一回（十八回）只是教人如何撇開成見，研究事實，考察證據。他對剛弼說：

老哥所見甚是。但是兄弟……此刻不敢先有成見。像老哥聰明正直，凡事先有成竹在胸，自然投無不利。兄弟資質甚魯，只好就事論事，細意推求，不敢說無

過，但能算過已經是萬幸了。

『凡事先有成竹在胸，這是自命理學先生剛復自用的態度。』就事論事，細意推求，這是折獄老吏的態度，是偵探家的態度，也就是科學家尋求真理的態度。

覆審的詳情，我們不用說了。定案之後，剛弼還不明白魏家既無罪何以肯花錢。他

說：『卑職一生就沒有送過人一個錢。』白公呵呵大笑道：

老哥沒有送過人的錢，何以上臺也會契重你？可見天下人不全是見錢眼開的

喲。清廉人原是最令人佩服的，只有一個脾氣不好，他總覺得天下人都是小人，

只他一個人是君子。這個念頭最害事的。把天下大事不知害了多少！老兄

也犯這個毛病，莫怪兄弟直言。至於魏家花錢，是他鄉下人沒見識處，不足為怪

也。

有人說：李伯元做的是官場現形記，劉鐵雲做的是做官教科書。其實『就事論事，細

意推求。』這八個字何止是做官教科書？簡直是做學問做人的教科書了。

我的朋友錢玄同先生曾批評老殘遊記中間桃花山夜遇瑛姑黃龍子的一大段（八回至十二回）神秘裏夾雜着不少舊迷信，他說劉鶚先生究竟是『老新黨頭腦不清楚』。錢先生的批評固然是很不錯的。但這一大段之中却也有一部分有價值的見解，未可完全抹煞。就是那最荒謬的部分也可以考見一個老新黨的頭腦，也未嘗沒有史料的價值。我們研究思想史的人，一面要知道古人的思想高明到什麼地步，一面也不可不知道古人的思想昏謬到什麼地步。

老殘遊記裏最可笑的是『北拳南革』的預言。一班昏亂糊塗的妄人推崇此書，說他『關心治亂，推算興亡，乘史筆而參易象之長；』（坊間偽造四十回本老殘遊記錢啓猷序）說他『于筆記敘事之中，具有推測步算之妙，較推背圖燒餅歌諸數書尤見明晰』（同書膠州傳幼園序）。這班妄人的妄言，本不值一笑。但這種『買椟還珠』的謬見未免太誣蔑這部書了，我們不能不說幾句辨正的話。

此書作于庚子亂後，成于丙午年，上距拳匪之亂凡五年，下距辛亥革命也只五年。他說拳禍，只是追記，不是預言。他說革命，也只是根據當時的趨勢，作一種推測，也算不得預言。不過劉鶚先生把這話放在黃龍子的口裏，加上一點神秘的空氣，不說是事理上的推測，却用干支來推算，所以裝出預言的口氣來了。若作預言看，黃龍子的推測完全是錯的。第一，他只看見甲辰（一九〇四）的變法，以為科舉的廢止和五大臣出洋等事可以做到一種立憲的君主政治，所以他預定甲寅（一九一四）還有一次大變法，就是憲政的實行。「甲寅之後，文明大著，中外之猜嫌，滿漢之疑忌，盡皆銷滅。」這一點他猜錯了。第二，他猜想革命至庚戌（一九二〇）而爆發，庚戌在辛亥革命前一年，這一點他幾乎猜中。然而他推算庚戌以後革命的運動便『潛消』了，這又大錯了。第三，他猜測『甲寅以後為文明華敷之世……直至甲子（一九二四）為文明結實之世，可以自立矣。』這一點又大錯了。總之，老殘遊記的預言無一不錯。這都是因為劉先生根本不贊成革命，『北拳南革，都是阿修羅部下的妖魔鬼怪，』運動革命的人『不有人災，必有鬼禍。』——他存了這種

成見。故推算全錯了。然而還有許多妄人把這書當作一部最靈的預言書。妄人之妄，真是無藥可醫的！

然而桃花山中的一夕話也有可取之處。瓊姑解說論語「攻乎異端」一句話，說

「端」字當「起頭」講，執其兩端是說執其兩頭；她批評「後世學儒的人，覺得孔孟的道理太費事，不如弄兩句關佛老的口頭禪，就算是聖人之徒……孔孟的儒教被宋儒弄的小而又小，以至於絕了。」（九回）這話雖然表示作者缺乏歷史眼光，却也可以表示作者懷疑的態度。後來

子平開了，連連讚嘆，說：「今日幸見姑娘，如對明師！但是宋儒錯會聖人意旨的地方，也是有的，然其發明正教的功德，亦不可及。即如「理」「欲」二字，「主敬」「存誠」等字，雖皆是古聖之言，一經宋儒提出，後世實受惠不少。人心由此而正，風俗由此而醇。」

那女子嫣然一笑，秋波流媚，向子平睇了一眼。子平覺得翠眉含嬌，丹脣啓秀，又

似有一陣幽香沁入肌骨，不禁神魂飄蕩。那女子伸出一雙白如玉軟如棉的手來，隔着炕桌子，握着子平的手，握住了之後，說道：『請問先生：這個時候比你少年在書房裏貴業師握任你手「扑作教刑」的時候何如？』

子平默無以對。女子又道：『憑良心說，你此刻愛我的心，比愛貴業師何如？』聖人說的，「所謂誠其意者，毋自欺也。如惡惡臭，如好好色。」孔子說：「好德如好色。」孟子說：「食色，性也。」子夏說：「賢賢易色。」這好色乃人之本性。宋儒要說好德不好色，非自欺而何？自欺欺人，不誠極矣！他偏要說「存誠」豈不可恨！聖人言情言禮，不言理欲，刪詩以關雎爲首。試問「窈窕淑女，君子好逑」，「求之不得」，至於「轉輾反側」，難道可以說這是天理，不是人欲嗎？舉此可見聖人決不欺人處。關雎序上說道：「發乎情，止乎禮義。」發乎情，是不期然而然的境界。即如今夕嘉賓惠臨，我不能不喜，發乎情也。先生來時，甚爲困憊，又歷多時，宜更憊矣，乃精神煥發，可見是很喜歡，如此亦發乎情也。以少

女中男，深夜對坐，不及亂言，止乎禮義矣。此正合聖人之道。若宋儒之種種欺人，口難罄述。然宋儒固多不是，然尚有是處；若今之學宋儒者，直鄉愿而已。孔孟所深惡而痛絕者也！（九回）

這是很大膽的批評。宋儒的理學是從中古的宗教裏滾出來的。中古的宗教——尤其是佛教——排斥肉體，禁遏情欲，最反乎人情，不合人道。宋儒用人倫的儒教來代替出世的佛敎，固然是一大進步。然而宋儒在不知不覺之中受了中古禁欲的宗教的影響，究竟脫不了那排斥情欲的根本態度，所以嚴辨「天理」「人欲」的分別，所以有許多不人道的主張。戴東原說宋儒的流弊遂使後世儒者「以理殺人」；近人也有「吃人的禮教」的名言，這都不算過當的判斷。劉鶚先生作這部書，寫兩個「清官」自信意見不出於私欲，遂固執自己的私見，自以為得理之正，不惜殺人破家以執行他們心目中的天理。這就是「以理殺人」的具體描寫。瓊姑的一段話也只是從根本上否認宋儒的理欲之辨。她不惜現身說法，指出宋儒的自欺欺人，指出「宋儒之種種欺人，口難罄述。」這雖是一個「頭



腦不清楚』的老新黨的話，然而在這一方面，這位老新黨却確然遠勝於今世恭維宋明理學爲『內心生活』『精神修養』的許多名流學者了。

### 三 老殘遊記的文學技術

但是老殘遊記在中國文學史上的最大貢獻，卻不在於作者的思想，而在於作者描寫風景人物的能力。古來作小說的人在描寫人物的方面，還有很肯用氣力的，但描寫風景的能力，在舊小說裏簡直沒有。

水滸傳寫宋江在潯陽樓題詩一段，要算很能寫人物的了；然而寫江上風景，却只有『江景非常，觀之不足』八個字。

儒林外史寫西湖，只說『真乃

五步一樓，十步一閣；一處是金粉樓臺，一處是竹籬茅舍；一處是桃柳爭妍，一處是桑麻遍野。』  
西游記與紅樓夢描寫風景，也都只是用幾句爛調的四字句，全無深刻的描寫。只有儒林外史第一回裏有這麼一段：

王冕放牛倦了，在綠草地上坐着。須臾，濃雲密布，一陣大雨過了，那黑雲邊上鑲

着白雲，漸漸散去，透出一派日光來，照耀得滿湖通紅。湖邊上山，青一塊，紫一塊，綠一塊。樹枝上都像水洗過一番的，尤其綠得可愛。湖裏有十來枝荷花，苞子上清水滴滴，荷葉上水珠滾來滾去。

在舊小說裏，這樣的風景畫可算是絕無而僅有的了。舊小說何以這樣缺乏描寫風景的技術呢？依我的愚見看來，有兩個主要的原因。第一是由於舊日的文人多是不出遠門的書生，缺乏實物實景的觀察，所以寫不出來，只好借現成的詞藻充充數。這一層容易明白，不用詳細說明了。第二，我以為這還是因為語言文字上的障礙。寫一個人物，如魯智深，如王鳳姐，如成老爹，古文裏的種種爛調套語都不適用，所以不能不用活的語言，新的詞句，實地作描寫的工夫。但一到了寫景的地方，駢文詩詞裏的許多成語便自然湧上來，擠上來，擺脫也擺脫不開，趕也趕不去。人類的性情本來多是趨易避難，朝着那最沒有抵抗的方向走的；既有這許多現成的語句，現成的字面，何必不用呢？何苦另去鑄造新字面和新詞句呢？我們試讀紅樓夢第十七回賈政父子們遊大觀園的一大段裏，處處都是用這

種現成的詞藻，便可以明白這種心理了。

老殘遊記最擅長的是描寫的技巧；無論寫人寫景，作者都不肯用套語爛調，總想鑄新詞，作實地的描畫。在這一點上，這部書可算是前無古人了。

劉鶚先生是個很有文學天才的人；他的文學見解也很超脫。

一個妓女的嘴罵那些爛調套語的詩人。

翠環道：

遊記第十三回裏他借

我在二十里舖的時候，過往的客人見的很多，也常有題詩在牆上的。我最喜歡請他們講給我聽。聽來聽去，大約不過這個意思……因此我想，做詩這件事是很沒有意思的，不過造些謠言罷了。

奉勸世間許多愛做詩的人們，千萬不要爲二十里舖的密姐所笑！

劉鶚先生的詩文集，不幸我們沒有見過。遊記有他的三首詩。第八回裏的一首絕

句，嘲諷聊城楊氏海源閣（書中改稱東昌府柳家）的藏書，雖不是好詩，却也不是造謠言的。第

六回裏的一首五言律詩，專咏玉賢的虐政，有「殺民如殺賊，太守是元戎」的話，可見他做

舊律詩也還能發議論。第十二回裏的一首五古寫凍河的情景，前六句云：

地裂北風號，長冰蔽河下。  
後水逐前冰，相陵復相亞。  
河曲易爲塞，嵯峨銀橋架……

這總算是有意寫實了。但古詩體的拘束太嚴了，用來寫這種不常見的景物是不會滿人意。試把這六句比較這一段散文的描寫：

老殘洗完了臉，把行李鋪好，把房門鎖上，也出來步到河隄上看，見那黃河從西南上下來，到此却正是（河）的灣子，過此便向正東去了，河面不甚寬，兩岸相距不到二里。若以此刻河水而論，也不過百把丈寬的光景。只是面前的水插的重重疊疊的，高出水面有七八寸厚。再望上游走了一二百步，只見那上流的水還一塊一塊的漫漫價來，到此地被前頭的闌住，走不動，就站住了。那後來的水趕上他，只擠得嗤嗤價響。後水被這溜水逼的緊了，就竄到前水上頭去。前水被壓就漸漸低下去了。看那河身不過百十丈寬。當中大溜約莫不過二三十丈。

兩邊俱是平水，這平水之上早已有水結滿。水面却是平的，被吹來的塵土蓋住，却像沙灘一般。中間的一道大溜，却仍然奔騰澎湃，有聲有勢，將那走不過去的水，擠的兩邊亂竄。那兩邊平水上的水，被當中亂水擠破了，往岸上跑。那水能擠到岸上，有五六尺遠。許多碎水被擠的站起來，像個小插屏似的。看了有點把鐘功夫，這一截子的水，又擠死不動了。

這樣的描寫，全靠有實地的觀察作根據。劉鶚先生自己評這一段道：

止水結冰是何情狀？流水結冰是何情狀？小河結冰是何情狀？大河結冰是何情狀？  
河南黃河結冰是何情狀？  
山東黃河結冰是何情狀？  
須知前一卷所

寫是山東黃河結冰（十三回原評）

這就是說，不但人有個性的差別，景物也有個性的差別。我們若不能實地觀察這種種個性的分別，只能有攏統浮泛的描寫，決不能有深刻的描寫。不但如此，知道了景物各有個性的差別，我們就應該明白，因襲的詞章套語，決不夠用來描寫景物，因為套語總是浮泛

的，攏統的，不能表現某地某景的個別性質。我們能了解這段散文的描寫何以遠勝那六句五言詩，便可以明白白話文學的真正重要了。

老殘遊記裏寫景的部分也有偶然錯誤的。蔡子民先生曾對我說，他的女兒在濟南時，帶了老殘遊記去遊大明湖，看到第二回寫鐵公祠前千佛山的倒影映在明湖裏，她不禁失笑。千佛山的倒影如何能映在大明湖裏呢？即使三十年前明湖沒有被蘆田占滿，這也是不可能的事。大概作者有點誤記了罷？

第二回寫王小玉唱書的一大段是遊記中最用氣力的描寫：

王小玉便啓朱脣，發皓齒，唱了幾句書兒。聲音初不甚大，只覺入耳有說不出來的妙境；五臟六腑裏像熨斗熨過，無一處不伏貼；三萬六千個毛孔，像吃了人參菓，無一個毛孔不暢快。唱了十數句之後，漸漸的越唱越高，忽然拔了一個尖兒，像一線鋼絲拋入天際，不禁暗暗叫絕。那知他於那極高的地方，尙能迴環轉折。幾轉之後，又高一層，接連有三四疊，節節高起，恍如由傲來峯西面攀登泰山的景

象初看傲來峯巖壁千仞，以爲上與天通，及至翻到傲來峯頂，纔見扇子崖更在傲來峯上；及至翻到扇子崖，又見南天門更在扇子崖上——愈翻愈險，愈險愈奇！

那王小玉唱到極高的三四疊後，陡然一落，又極力騁其千迴百折的精神，如一條飛蛇在黃山三十六峯半中腰裏盤旋穿插，頃刻之間，周匝數遍。從此以後，愈唱愈低，愈低愈細，那聲音漸漸的就聽不見了。滿園子的人都屏氣凝神，不敢少動。約有兩三分鐘之久，彷彿有一點聲音從地底下發出。這一出之後，忽又揚起，像放那東洋烟火，一個彈子上天，隨化作千百道五色火光，縱橫散亂。這一聲飛起，卽有無限聲音俱來並發。那彈弦子的亦全用輪指，忽大忽小，同他那聲音相和相合，有如花塢春曉，好鳥亂鳴。耳朵忙不過來，不曉得聽那一聲的爲是。正在撩亂之際，忽聽霍然一聲，人弦俱寂。這時臺下叫好之聲轟然雷動。

這一段寫唱書的音韻，是很大胆的嘗試。音樂只能聽，不容易用文字寫出，所以不能不用許多具體的物事來作譬喻。白居易歐陽修蘇軾都用過這個法子。劉鶯先生在這一段

裏連用七八種不同的譬喻，用新鮮的文字，明瞭的印象，使讀者從這些逼人的印象裏感覺那無形象的音樂的妙處。這一次的嘗試總算是很有成功的了。

老殘遊記裏寫景的好文字很多，我最喜歡的是第十二回打水之後的一段：

擡起頭來看那南面的山，一條雪白，映着月光分外好看。一層一層的山嶺却不  
大分辨得出。又有幾片白雲夾在裏面，所以看不出是雲是山，及至定神看去，方  
纔看出那是雲那是山來。雖然雲也是白的，山也是白的，雲也有亮光，山也有亮  
光，只因爲月在雲上，雲在月下，所以雲的亮光是從背面透過來的。那山却不然，  
山上的亮光是由月光照到山上，被那山上的雪反射過來，所以光是兩樣子的。  
然只就稍近的地方如此，那山往東去，越望越遠，漸漸的天也是白的，山也是白的，  
雲也是白的，就分辨不出甚麼來了。

這種白描的工夫真不容易學。只有精細的觀察能供給這種描寫的底子；只有樸素新鮮  
的活文字能供給這種描寫的工具。



民國八年（一九一九）上海有一家書店忽然印出一部號稱『全本』的老殘遊記，凡上下兩卷，上卷即是原本二十回；下卷也是二十回，說是『照原稿本加批增注』的。書尾有『著述于清光緒丙申年山東旅次』一行小字。這便是作偽的證據。丙申（一八九六）在庚子前五年，而著者原序的年月是丙午之秋，豈不是有意提早十年，要使『北拳南革』都成預言嗎？

四十回本之爲偽作，絕對無可疑。別的證據且不用談，單看後二十回寫老殘遊歷的許多地方，可有一處有像前二十回中的寫景文章嗎？看他寫泰安道上

一路上柳綠桃紅，春光旖旎；村姑野婦聯袂踏青；紅杏村中，風飄酒幟；綠楊烟裏，人戲鞦韆；或有供麥飯於墳前，焚紙錢於陌上……

列位看官在老殘遊記前二十回裏可曾看見這樣醜陋的寫景文字嗎？這樣大胆妄爲的作偽小人真未免太侮辱劉鵬先生了！真未免太侮辱社會上讀小說的人們了！

## 四 尾聲

今年我作三俠五義序的時候，前半篇已付排了，後半篇還未脫稿。上海有一位女士，從她的未婚夫那邊看見前半篇的排樣，寫信來和我討論三俠五義的標點。她提出許多關於標點及考證的問題；他的熱誠和細心都使我十分敬仰。她的未婚夫——一位有志氣的少年，——投身在印刷局裏做校對，所以她有機會先讀亞東標點本的各種小說的校樣。她給我作了許多校勘表。我們通了好幾次的信。六月以後，她忽然沒有信來了。我這回到了上海，就寫信給她，問她什麼時候我可以去看她和她的未婚夫。過了幾天，她的未婚夫來看我，我才知道她已於七月八日病死了。這個消息使我好幾天不愉快。我現在寫這篇老殘遊記序，心裏常常想到這篇序作成時那一位最熱誠的讀者早已不在人間了！所以我很誠敬地把這篇序貢獻給這位不曾見過的死友——貢獻給龔羨章女士！

十四，十一，七，作于上海。



# 宋人話本八種序

錢曾的也是園書目的戲曲部有『宋人詞話』十二種，其目爲

燈花婆婆

風吹轎兒

馮玉梅團圓

種瓜張老

錯斬崔寧

簡帖和尚

紫羅蓋頭

小亭兒

李煥生五陣雨

女報冤

西湖三塔

小金錢

這十二種書很少人見過，見的人也瞧不起這種書，故也是園以後竟不見於記載了。

王國維先生作戲曲考原初稿（戲園粹學報第五十期，與長風閣叢書內的定本不同。）提及這十二種書，他說：

……其書雖不存，然云『詞』則有曲，云『話』則有白。其題目或似套數，或似

雜劇。要之，必與董解元絃索西廂相似。

後來王先生修改舊稿，分出一部分作爲『曲錄』（晨風閣本）也引這十二種詞話，他有跋云：

右十二種，錢曾也是園書目編入戲曲部，題曰『宋人詞話』。遵王（錢曾）藏曲

甚富，其言當有所據。且其題目與元劇體例不同，而大似宋人官本雜劇段數，及

陶宗儀輟耕錄所載金人院本名目，則其爲南宋人作無疑矣。（曲錄一，頁十五。）

民國十年（一九二一）我作水滸傳後考，因爲百二十回本水滸傳有一條發凡云：

古本有羅氏致語，相傳『燈花婆婆』等事，既不可復見。

所以我疑心王國維先生的假設有錯誤。我說：

燈花婆婆既是古本水滸的『致語』，大概未必有『曲』。錢曾把這些作品歸

在『宋人詞話』、『宋人』一層自然是錯的了，『詞話』的詞字大概是平話一

類的書詞，未必是曲。

故我以為這十二種詞語大概多是說書的引子，與詞曲無關。後來明朝的小說，

如今古奇觀，每篇正文之前往往用一件別的事作一個引子，大概這種散文的引

子又是那燈花婆婆一類的致語的進化了。（胡適文存初排本卷三，頁一八四。）

我這段話也有得有失。（1）我不認這些詞語爲宋人作品，我錯了。（2）我說『詞語』的詞

字大概是平話一類的書詞，這是對的。（3）我又以為這些詞語多是說書的引子，我又錯了。

——當日我說這番話也只是一種假設，全待後來的證據。但證據不久也就出來了。

\*

\*

\*

\*

第一是『燈花婆婆』的發現。民國十二年二月，我尋得龍子猶（即馮猶龍的假名）改

本的平妖傳，卷首的引子即是『燈花婆婆』的故事。我恍然大悟，百二十回本水滸傳的

發凡所說『古本有羅氏致語，相傳燈花婆婆等事』乃是一時記憶的錯誤。『燈花婆婆』

的故事會做平妖傳的致語，而楊定見誤記爲水滸傳古本的致語。相傳平妖傳也是羅貫

中做的，故楊氏有此誤記。（謝無量先生在他的『平民文學之兩大文豪』裏也提及這篇引子，但謝先生

的結論是錯誤的。) 而後來周亮工書影說的『故老傳聞，羅氏水滸傳一百回各以妖異語冠其首，』又是根據楊氏百二十回水滸傳發凡之說，因一誤而再誤。多年的疑團到此方才得着解決。

用作平妖傳的引子的，不是燈花婆婆的全文，只是一個大要。全文既不可得見，這個節本的故事也值得保存，故我把它抄在這篇序的後面，作個附錄。

\*

\*

\*

\*

最重要的證據是京本通俗小說的出現。此事是繆荃孫先生（江東老蟬）的大功，在中國文學史上要算一件大事。

民國十一年的舊曆元宵，我在北京火神廟買得烟畫東堂小品，始見其中的京本通俗小說七種。其中錯斬崔寧與馮玉梅團圓兩種，見於也是園書目。原刻有江東老蟬乙卯（民國四年）的短跋，其中記發見此書的緣起云：

余避難滬上，索居無俚，聞親串中有舊鈔本書，類乎平話，假而得之。雜皮於天雨

花，鳳雙飛之中，搜得四冊，破爛磨滅，的是影元人寫本。首行「京本通俗小說第幾卷」。通體皆減筆小寫，閱之令人失笑。三冊尚有錢遵王圖書，蓋卽也是園中舊物。錯斬崔寧，馮玉梅團圓二回見於書目……

尚有定州三怪一回，破碎太甚；金主亮荒淫兩卷，過於穢褻，未敢傳摹。與也是園有合有不合，亦不知其故。

後來金虜海陵王荒淫也被葉德輝先生剝出來了。故先後所出，共有八種，其原有卷第如下：

第十卷 碾玉觀音

第十一卷 菩薩蠻

第十二卷 西山一窟鬼

第十三卷 志誠張主管

第十四卷 拗相公



第十五卷 錯斬崔寧

第十六卷 馮玉梅團圓

第二十一卷 金虜海陵王荒淫

看這卷第，我們可以看出見當時這種小說的數量之多，但其餘的都不可見了。

江東老嫗的跋裏說『三冊尚有錢遵王圖書』刻本只有菩薩蠻一篇卷首有『虞山錢曾遵王藏書』圖章。菩薩蠻一篇也不見于也是園書目，可見這幾篇都是錢曾所藏，編書日時只有十二種，故其餘不見於書目。

我們看了這幾種小說，可以知道這些都是南宋的平話。馮玉梅篇說『我宋建炎年間，錯斬崔寧篇說『我朝元豐年間，菩薩蠻篇說『大宋紹興年間，拗相公篇說『先朝一個宰相』又說『我宋元氣都爲熙寧變法所壞』這些都可證明這些小說產生的時代是在南宋。菩薩蠻篇與馮玉梅篇都稱『高宗』高宗死在一一八七年，已在十二世紀之末了，故知這些小說的年代在十三世紀。

海陵王荒淫也可考見年代。金主亮（後追廢爲海陵王）死於一一六〇年，但書中提及金世宗的諡法，又說『世宗在位二十九年』，世宗死於一一八九，在宋高宗之後二年。又書中說：

我朝端平皇帝破滅金國，直取三京，軍士回杭，帶得虜中書籍不少。

端平是宋理宗的年號；（一二三四—一二三六）其時宋人與蒙古約好了同出兵伐金，遂滅金國。但四十年後，蒙古大舉南侵，南宋也遂亡了。此書之作在端平以後，已近十三世紀的中葉了。

但海陵王荒淫一篇中有一句話，初讀時，頗使我懷疑此書的年代。書中貴哥說：

除了西洋國出的走盤珠，緬甸國出的緬鈴，只有人才是活寶。

這句話太像明朝人的口氣，使我很生疑心。緬甸不見於宋史外國諸傳，但這却不能證明當時中國民間同緬甸沒有往來的商業貿易。元史卷二百十說：

世祖至元八年（一二七一）大理、鄯闐等路宣慰司都元帥府遣奇塔特托音等

使緬招諭其王內附。

其時宋朝尚未滅亡。這可見十三世紀的中國人同緬甸應該可以有交通關係。又明史

卷三一五說：

宋寧宗時（一一九五—一二二四）緬甸波斯等國進白象。緬甸通中國自此始。

此事不見于宋史寧宗本紀。寧宗本紀記開禧元年（一二〇五）有真里富國貢瑞象。但

宋史卷四八九記此事在慶元六年（一二〇〇）。真里富在真臘的西南，不知即是緬甸否。

宋史記外國事，詳于北宋，而略于南宋，故南宋一代同外國的交通多不可考了。若明史所

記緬甸通中國的話是有根據的，那末，十三世紀中葉以後的小說提及緬甸，並不足奇怪。

又元世祖招諭緬甸之年（一二七二）即是意大利人馬哥孛羅（Marco Polo）東遊之

年。中國與『西洋』的交通正開始。不過當時所謂『西洋國』並不很『西』罷了。

大概貴哥口中的『西洋』不過是印度洋上的國家。

故我們可以不必懷疑這些小說的年代。這些小說的內部證據可以使我們推定他。

們產生的年代約在南宋末年，當十三世紀中期，或中期以後。其中也許有稍早的，但至早的不得在宋高宗崩年（一一八七）之前，最晚的也許遠在蒙古滅金（一二三四）以後。

\*

\*

\*

\*

這些小說都是南宋時代說話人的話本，這大概是無疑的了。（參看魯迅小說史略第十三篇）據灌園耐得翁的都城紀勝和吳自牧的夢梁錄等書所記，南宋時代的說話人有四大類，各有話本：

(1) 小說

(2) 講史

(3) 傀儡 「其話本或如雜劇，或如崖詞，大抵多虛少實。」

(4) 影戲 「其話本與講史書者頗同，大抵真假相半。」（以上說「四家說話人」，與

王國維先生和魯迅先生所分「四家」都不同。我另有專篇論這個問題。）

大概「小說」一門包括最多，有下列的各種子目：

(a) 煙粉靈怪傳奇。

(b) 說公案 『皆是搏刀趕棒及發跡變泰之事。』

(c) 說鐵騎兒 『謂士馬金鼓之事。』

(d) 說經 『謂演說佛書。』

(e) 說參請 『謂賓主參禪悟道等事。』

我們現有的這八種話本，大概是小說和講史兩家的話本。

海陵王和拗相公都應該屬於

『講史』一類。

馮玉梅一卷介於『說公案』和『鐵騎兒』之間。

碾玉觀音，西山一窟

鬼，志誠張主管，

(和附錄的燈花婆婆)都是『靈怪傳奇。』

錯斬崔寧一卷是『公案』的一

種，開後來許多偵探小說式的『公案』(包公案施公案之類)的先路。

崔寧冤枉被殺，起於

十五貫錢，後來『十五貫』也成了偵探小說的一個『母題』，如崑曲中有況太守的十五

貫，便是一例。

菩薩蠻一卷雖不純粹是『說經』，却是很進步的『演說佛書』的小說。

『說經』的初期只是用俗話來講經，例如敦煌殘卷中的法華俗文之類。後來稍進步了，

便專趨重佛經裏一些最有小說趣味的幾件大故事，例如敦煌殘卷中的八相成道記，目蓮故事，維摩詰變文等。到了更進步的時期，便離開了佛書，直用俗世故事來演說佛教的義旨，菩薩蠻便是一例。

這幾篇小說又可以使我們想見當時「說話人」的神氣和說話的情形。陸放翁有「小舟遊近村」的詩云：

斜陽古柳趙家莊，負鼓盲翁正作場。身後是非誰管得？滿村聽說蔡中郎。

這是鄉村的說話人。京城裏的說話人便闊的多了。他們有「書會」有「雄辯社」。

（均見周密的武林舊事）至少他們有個固定的說書場。他們自稱爲「說話的」。（見菩薩蠻）

他們說一個故事，前面總有個引子，這個引子叫做「得勝頭迴」。本書錯斬崔寧一卷說：這回書單說一個官人只因酒後一時戲笑之言，遂至殺身破家，陷了幾條性命。且先引下一個故事來，權做個「得勝頭迴」。

魯迅先生說這種話本的體製，

什九先以閒話或他事，後乃綴合，以入正文……大抵詩詞之外，亦用故實，或取相類，或取不同，而多爲時事。取不同者由反入正，取相類者較有淺深，忽而相牽，轉入本事。故敘述方始，而主意已明……凡其上半，謂之『得勝頭迴』。頭迴猶

云前回；聽說話者多軍民，故冠以吉語曰得勝。

魯迅先生說引子的作用，最明白了；但他解釋『得勝頭迴』似不無可以討論之處。得勝令乃是曲調之名。本來說書人開講之前，聽衆未齊到，必須打鼓開場，得勝令當是常用的鼓調，得勝令又名得勝迴頭，轉爲得勝頭迴。後來說書人開講時，往往因聽衆未齊，須慢慢地說到正文，故或用詩詞，或用故事也。『權做個得勝頭迴』。碾玉觀音用詩詞做引子，西山一窟鬼連用十五首詞作引子，但錯斬崔寧便用魏進士的故事作引子，馮玉梅使用徐信夫妻團圓的故事作引子，這都是開場的『得勝頭迴』。

這個方法——用一個相同或相反的故事來引入一個要說的故事——後來差不多成了小說的公式。短篇的小說如今古奇觀，醉醒石等等都常常保存這種方式。長篇的小說

也往往有這樣的引子。平妖傳的前面有燈花婆婆的一段；水滸傳的前面有洪太尉誤走妖魔的一段。醒世姻緣更怪了，先叙晁家的長故事，引入狄家的故事，而引入正文之後，晁家的故事依舊繼續說完，後來清朝學者創作的小說如儒林外史，如紅樓夢，如鏡花緣，如老殘遊記，各有一篇引子。有時候，這種引子又叫做「楔子」，但這個名稱是不妥當的。元人的雜劇裏，往往在兩折之間插入一段，叫做「楔子」，像木楔子似的。元曲的「楔子」沒有放在篇首的。在篇首如何可用「楔」呢？

不但這個引子的體裁可以指示中國小說演變的痕跡，還有別的證據可以使我們明白「章回小說」是出於這種話本的。本書西山一窟鬼的引子說：

自家今日也說一個士人，因來行在臨安府取選，變做十數回躑蹌作怪的小說。

西山一窟鬼全篇不過六千字，那有「十數回」呢？大概當時說話的人隨時添枝添葉，把一個故事拉的很長，分做幾回說完，也有分做十數回的。西山一窟鬼本是一片鬼話，添幾個鬼，也不嫌多，減掉幾個也不算短，故可以拉長做「十數回」說完。但寫成話本時，許多



添的枝節都被刪節了，故只剩得六千字了。

一。『回』不是一章，只是一『次』。如明人小詩『高樓明月笙歌夜，此是人生第幾回』的『回』字。說書的人說到了一個最緊要的關頭，——一個好漢綁上了殺場，午時三刻到了，劊子手舉起刀來正要砍下；或者一個美貌佳人落在強暴之手，簪身正要跳下萬丈懸崖，——在這種時刻，聽的人聚精會神，瞪着眼發急，——在這個時候，那說書先生忽然敲着鼓，『鏗，鏗，鏗』他站起來，念兩句收場詩，拱拱手說，『要知後事如何，且聽下回分解。』他說了這句話，收了鼓，收了攤，搖頭去了。這便叫做『一回書』。

本書的碾玉觀音分上下兩回，上回之末說崔寧和秀秀逃到潭州同住，這一天崔寧到湘潭縣官宅裏承攬了玉作生活，回路歸家。

正行間，只見一個漢子，頭上帶個竹絲笠兒……挑着一個高肩擔兒，正面來，把崔寧看了一看。崔寧却不見這漢面貌，這個人却見崔寧，從後大踏步尾着崔寧來。

正是

誰家稚子鳴榔板，驚起鴛鴦兩處飛！

這正是全書的吃緊關頭，但說話人說到這裏，念了兩句收場詩，忽然停止了。「第一回」便完了。下回說話人却遠遠地從劉兩府的一首詞說起，慢慢說到崔寧的東人郡王派了

郭排軍送錢與劉兩府，路上遇着崔寧。這種分段法，和後來的小說分「回」完全相同。

如水滸傳第八回之末寫林冲被綁在樹上，

薛霸便提起水火棍來，望着林冲腦袋上劈將來。可憐豪傑束手就死！正是

萬里黃泉無旅店，三魂今夜落誰家？

畢竟林冲性命如何，且聽下回分解。

又如第三十回之末寫武松和庵裏那個先生相鬪，

兩個鬪到十數合，只聽得山嶺旁邊一聲響亮，兩個裏倒了一個。但見

寒光影裏人頭落，殺氣叢中血雨噴。

畢竟兩個裏廝殺倒了一個的是誰，且聽下回分解。

我們拿這兩條例子來比碾玉觀音的分段之處，很可以看出『章回小說』是從這些短篇話本裏演變出來的了。

＊

＊

＊

＊

我有一天問汪原放先生道：『你看這幾篇小說之中，那一篇做的最好？』原放說：

『我看拗相公一篇最好。作者要罵王荊公的新法，要寫一位『拗相公』，便捏造出一個故事來，處處寫新法害民，處處寫出一種天怒人怨的空氣，同時處處寫一個執拗的王荊公，總算能達到作者的目的了，所以我說這篇最好。』

原放的話頗有見地。這八種之中，拗相公一篇必是智識階級中人所作，章法很有條理，內容正代表元祐黨人的後輩的見解，但作者又很有點剪裁的能力，單寫王安石罷相南歸時途中親身經歷的事，使讀者深深地感覺一種天怒人怨的空氣。宣和遺事裏也有罵王安石的一大段，但毫無文學意味，比起這篇來，真是天懸地隔了。我們在今日也許要替王安石打抱不平，爲他辯護，但我們終不能否認南宋時代有這種反對他的輿論，也終不能

否認這篇拗相公有點文學的趣味。罵人罵的巧妙，便成一種藝術。此篇中寫王安石踏

月而行，在一個老嫗的茅屋內借宿。第二天

將次天明，老嫗起身，蓬着頭，同一赤脚蠢婢，趕二猪出門外。婢携糲糍，老嫗取水，

用木杓攪於木盆之中，口中呼「囉，囉，囉，拗相公來！」二猪聞呼，就盆吃食。婢

又呼雞，「兀，兀，兀，王安石來！」羣雞俱至。

江居和衆人看見，無不驚訝。荆公心愈不樂，因問老嫗道：「老人家何爲呼雞豕

之名如此？」

老嫗道：「官人難道不知王安石卽當今之宰相？拗相公是他的渾名。自王安

石做了相公，立新法以擾民，老妾二十年孀婦，子媳俱無，止與一婢同處，婦女二口

也要出「免役」「助役」等錢。錢既出了，差役如故。老妾以桑麻爲業，蠶未

成眠，便預借絲錢用了；麻未上機，又借布錢用了。桑麻失利，只得畜猪養雞，等候

吏胥里保來徵役錢，或準與他，或烹來款待他，自家不曾嘗一塊肉。故此民間怨

恨新法入於骨髓，畜養雞豕都呼爲拗相公；今世沒奈何他，后世得他變爲異類，烹而食之，以快胸中之恨耳。」荆公暗暗垂淚，不敢開言……

這個老嫗的政論固然是當日士大夫的議論，不見得一定代表民間的輿論，却也未必完全出於捏造。王荆公在幾年之中施行了許多新法，用意也許都很好，但奉行的人未必都是好人；大臣可信，而小官未必可靠；縣官也許有好人，而吏胥里保未必不擾民敲詐。在中古時代，想用干涉主義來治理一個大帝國，其中必不免有許多小百姓受很大的苦痛。干涉的精神也許很好，但國家用的人未必都配干涉。不配干涉而偏要干涉，百姓自然吃苦了。故王安石的敢做敢爲，自然可以欽敬；但當日一班正人君子的反對新法，也未必完全沒有事實上的根據。

拗相公一篇裏有許多毀謗王荆公的故事，都是南宋初年的元祐後輩捏造出來的，讀者不可深信。如蘇老泉的辨奸論全是後人的僞作，曾經李紱和蔡上翔證實了。又如荆公恍惚見兒子王雱在陰司受罪，如邵雍天津橋上聞杜宇而歎，如「誤吞魚餌」的故事，都

是偽造的話。讀者若有興趣，當參考李紱的穆堂初稿（卷四十六）蔡上翔的王荊公年譜。

（此書原本不易得，有楊希閔刻九家年譜中的節本。）及梁啓超的王荊公。

\* \* \* \* \*

以小說的結構看來，拗相公一篇固然很好，但此篇只是一種巧妙的政治宣傳品，其實算不得『通俗小說』。從文學的觀點上看來，錯斬崔寧一篇要算八篇中的第一佳作。這一篇是純粹說故事的小說，並且說的很細膩，很有趣味，使人一氣讀下去，不肯放手；其中也沒有一點神鬼迷信的不自然的穿插，全靠故事的本身一氣貫注到底。其中關係全篇布局的一段，寫的最好，記叙和對話都好。

劉官人馱了錢，一步一步捱到家中，敲門，已是點燈時分。小娘子二姐獨自在家，沒一些事做，守得天黑，閉了門，在燈下打瞌睡。劉官人打門，他那裏便聽見？敲了半晌，方纔知覺，答應一聲：『來了！』起身開了門。

劉官人進去，到了房中，二姐替劉官人接了錢，放在桌上，便問：『官人何處挪移這

項錢來，却是甚用？」那劉官人一來有了幾分酒；二來怪他開得門遲了；且戲言嚇他一嚇，便道：「說出來，又恐你見怪；不說時，又須通你得知。只是我一時無奈，沒計可施，只得把你典與一個客人。又因捨不得你，只典得十五貫錢。若是我有些好處加利贖你回來；若是照前這般不順溜，只索罷了！」

那小娘子聽了，欲待不信，又見十五貫錢堆在面前；欲待信來，他平白與我沒半句言語，大娘子又過得好，怎麼便下得這等狠心辣手？疑狐不決，只得再問道：「雖然如此，也須通知我爹娘一聲。」劉官人道：「若是通知你爹娘，此事斷然不成。你明日且到了人家，我慢慢央人與你爹娘說通，他也須怪我不得。」

小娘子又問：「官人今日在何處喫酒來？」劉官人道：「便是把你典與人，寫了文書，喫他的酒纔來的。」

小娘子又問：「大姐姐如何不來？」劉官人道：「他因不忍見你分離，待得你明日出了門纔來。這也是我沒計奈何，一言爲定。」說罷，暗地忍不住笑；不脫衣

裳，睡在床上，不覺睡去了。

那小娘子好生擺脫不下：「不知他賣我與甚色樣人家，我須先去爹娘家裏說知。就是他明日有人來要我，尋道我家，也須有個下落。」沉吟了一會，却把這十五貫錢一垛兒堆在劉官人腳後邊。趁他酒醉，輕輕的收拾了隨身衣服，款款的開了門出去，拽上了門，却去左邊一個相熟的隣舍，叫做朱三老兒家裏，與朱三媽借宿了一夜，說道：「丈夫今日無端賣我，我須先去與爹娘說知。煩你明日對他說一聲，既有了主顧，可同我丈夫到爹娘家中來討個分曉，也須有個下落。」那隣舍道：「小娘子說得有理。你只願自去，我便與劉官人說知就理。」過了

一宵，小娘子作別去了。

這○樣○細○膩○的○描○寫○漂○亮○的○對○話○便○是○白○話○散○文○文○學○正○式○成○立○的○紀○元。可以比上這一段的，還有西山一窟鬼中王婆說媒的一段，同海陵王荒淫中貴哥定哥說風情的一大段。這三大段都代表那發達到了很高的地步的白話散文；五代史平話裏，宣和遺事裏，唐三藏取經



裏，都沒有這樣發達完全的白話散文。

我從前會很懷疑宋元兩代的白話文學發達的程度。在我的水滸傳考證裏，我曾說：

元朝文學家的文學技術程度很幼稚，決不能產生我們現有的水滸傳。

我又說：

我從前也看錯了元人的文學在中國文學史上的位置。近年我研究元代的文學，才知道元人的文學程度實在很幼稚，才知道元代只是白話文學的草創時代，決不是白話文學的成人時代。（胡適文存初排本卷三，頁一一二。）

我在那時這樣懷疑元代的白話文學，自然更懷疑宋代的白話文學了。

但我現在看了這幾種南宋話本，不能不承認南宋晚年（十三世紀）的說話人已能用很發達的白話來做小說。他們的思想也許很幼稚，（如四山一窟鬼）見解也許很錯誤，（如

勸相公）材料也許很雜亂，（如海陵王荒淫，如宣和遺事。）但他們的工具——活的語言——却已用熟了，活文學的基礎已打好了，偉大的小說快產生了。

## 附錄 燈花婆婆（節本）

生生化化本無涯，但是含情總一家。

不信精靈能變幻，旋風吹起活燈花。

話說大唐開元年間，鎮澤地方有個劉真卿官人，曾做諫議大夫，因上文字打宰相李林甫不中，棄職家居。夫人曾勸丈夫莫要多口，到此未免搶白幾句。那官人是個正直男子，如何肯伏氣？爲此言語往來上，夫人心中不樂，害成一病，請醫調治，三好兩歉，不能痊可。

忽一日，夜間，夫人坐在床上，吃了幾口粥湯，喚養娘收過粥碗，只見銀燈昏暗。養娘道：『夫人且喜，好個大燈花！』夫人道：『我有甚喜事？且與我剔去則個，落得眼前明亮，心上也覺爽快。』

養娘向前將兩指拈起燈杖打一剔，剔下紅籤。俄的燈花蕊兒落在桌上，就燈背後起

陣冷風，吹得那燈花左旋右轉，如一粒火珠相似。養娘笑道：「夫人，好耍子！燈花兒活了！」

說猶未了，只見那燈花三四旋，旋得像碗兒般大一個火球，滾下地來，咕的一響，如爆竹之聲。那燈花爆開，散作火星滿地，登時不見了。只見三尺來長一個老婆婆，向着夫人叫萬福：「老媳婦聞知夫人貴恙，有服仙藥在這裏，與夫人吃。」

那夫人初時也驚怕，聞他說出怎樣話來，認做神仙變現，反生歡喜。正是「藥醫不死病，佛度有緣人。」

當時吃了他藥，雖然病得痊可，後來這婆子纏住了夫人要做個親戚往來，抬着一乘四人轎，前呼後擁，時常來家咕噪，遣又遣他不去，慢又慢他不得。若有人一句話兒拗着他，他把手一招，其人便撲然倒地；不知甚麼法兒，血漉漉，一副心肝早被他擎在手中；直待衆人苦苦哀求，把心肝望空一撇，自然向那死人的口中溜下去，那死人便得甦醒；因此一件怕人。

劉諫議合家煩惱，私下遣人蹤跡他住處，却見他鑽入鶯脰湖水底下去了。你想鶯脰

湖是甚麼樣水？那水底下怎立得家？必然是個妖怪。屢請法官書符念咒，都禁他不得，反吃了虧。

直待南林菴老僧請出一位揭諦尊神，布了天羅地網，遣神將擒來，現其本形，乃三尺長一個多年作怪的獼猴。

那揭諦名爲龍樹王菩薩。劉諫議平時供養這尊神道極其志誠，所以今日特來救護。

斬妖絕患。詩曰：

人家切莫畜獼猴，野性奔馳不可收。

莫說燈花成怪異，尋常可（當作「世」）耐是淫偷。

宋人話本八種序

八五〇

# 讀吳承恩射陽文存

——吳進輯，胃廣生刻，楚州叢書本——

此書只有文十七篇，有乾隆丁酉（一七七七）吳進跋云：「射陽先生集，予三十年前在胸山友人家見之，倉卒未及錄……乾隆丁酉予過老友書傳家，見架上殘本，藉錄數篇，略存吾淮文獻。詩，向別有本。家山夫先生謂有此集，惜未見。」

這幾篇文殊少考證資料。其有年月可攷者，摘抄于下：

嘉靖十一（一五三二）父死。父名銳，字廷器。文存中有先府賓墓誌，甚可貴。其叙世系如下表：

吳鼎——銘（餘姚訓導）——貞（仁和教諭）——銳——承恩。

銳生于天順五年（一四六一）死時年七十二。

墓志中云：『公壯歲時，置側室張，

實生承恩。』

又云：『及承恩冠矣，先君且年老。』

是張氏來時，當銳三十歲時，

即弘治四五年頃（一四九一至一四九二）

以『承恩冠矣』二句推之，是承恩生當

十五世紀之末，或十六世紀之初（約一五〇〇上下），此可得旁證二。

### 旁證一

嘉靖十九（一五四〇）作鶴江先生誄，有云：『昔受公知，助于童孺……有懷雅遇，二紀于茲。』是當正德十年頃（一五一五）他還不過十餘歲。

### 旁證二

嘉靖二五（一五四六）作石鼎聯句圖題詞有云：『憶少小時侍客談此，僕率爾對曰：「道士既云不解人間書，又何以知禮部韻耶？」客悟而笑。回思此對，二十餘年矣。』是當正德末年（約一五二〇）他雖已能作此對，還可說是『少小時。』

我前作西遊記考證，初定吳承恩生于正德之末（約一五二〇），後于附記中改爲生當弘治正德之間（約一五〇五），以今觀之，似尙須提早幾年，以一五〇〇爲稍近事實。

此外文存中尙有三個年代可攷：

嘉靖三五（一五五六）作沈卓亭墓誌。又四二（一五六四）作潘熙台神道碑。萬

曆五（一五七七）代人作丁雙松墓誌。

此與董作賓君攷出他在萬曆七年尙存的話，可以互證。

大概吳承恩生于一五〇〇左右，死于一五八〇左右。

十三，十二，二十六。

文存有祭卮山先生文，末有編者按語云：『汝忠見知于陳玉叔郡守，卮山必是陳公外號。』此語殊失。先府賓墓誌說他的父親終身未嘗入州府；『郡太守卮山公聞之，以爲賢，鄉飲召爲賓。』他的父親死于嘉靖十一年，而陳文燭任淮安在隆慶初（見山陽志五）此二人必非一人。



## 後記

吳承恩的射陽先生存稿四卷，近已在北平故宮藏書中發見了。故宮博物院的編輯部已把這書摘鈔出來，在故宮週刊（第十一期以下）上陸續登載。

此書有萬曆庚寅（一五九〇）夏日陳文燭的序，第一句說，『吳汝忠卒幾十年矣。』此可考見吳承恩死在萬曆十年（一五八二）故說『幾十年。』我的考證假定他死在萬曆七八年，應改正。

十九，七，卅。

# 重印文木山房集序

儒林外史的作者全椒吳敏軒先生（敬梓）著的書，有詩說和文木山房詩文集。詩說七卷，沒有刻本，大概是不可得見的了。文木山房集，全椒志作十二卷；金亞匏先生（和）跋儒林外史，說文集五卷，詩七卷。這部十二卷本的全集也沒有刻本；亞匏先生說他家舊藏有抄本，亂後遺失了。

我是最敬重吳先生的，常常想搜求他的遺著，常常癡想他的詩文集也許有別本保存在世間。六七年前，我曾托北京的幾家書舖訪求文木山房集，竟訪不着。所以民國九年我作吳敬梓傳時，只從王又曾和程晉芳的詩注裏知道他的詩四句。直到民國十年，帶經堂書舖方才爲我訪得此本。此本共有賦一卷（共四篇）詩二卷（共百三十一首）詞一卷（共

四十七圖)附刻他的愛子荀叔先生(煥)的詩一卷,詞一卷。

依我看來,這部集子裏收的詩詞,大概都是文木老人四十歲以前作的。黃河序中說:

「余方謀付之剞劂,以垂不朽;而敏軒薄遊真州,可村方先生愛爲同調,遽損囊中金,先我成

此盛舉。」集中真州客舍詩云:「七年羈建業,兩度客真州。」先生三十三歲時移家到

南京,第七年爲三十九歲,當乾隆四年。集中最末一首詞是爲三十九歲生日作的,可以互

證。程廷祚序中說作者「爲諸生二十年,倦而思去。」吳先生中秀才時,年約二十歲。(見庚

戌除夕詞)這也是一個旁證。吳湘臯序中說「令子煥年未弱冠,手鈔十三經註疏……趨

庭之下,相爲唱和,今都爲一集。」金兆燕序荀叔先生的春華小草,也有「當衛玠過江之日,

正王喬遊洛之年。」這可見荀叔先生的年歲,又可以旁證敏軒先生的年歲了。所以我們

可以說,這部集子大概刻於乾隆五年左右,約當敏軒先生四十歲時。

這部集子不曾收入敏軒先生最後十四五年的詩詞,是一大缺憾。集中只有韻文,未

收散文,也是一大缺憾。王又曾引他的詩「如何父師訓,專儲制舉材。」此詩不在這本

集子裏；我們讀這兩句可以推知那未刻的文木全集裏定有不少的晚年成熟的見解，可惜於今都不可得見了。然而我們生在吳先生二百年後，居然能在無意之中發現文木山房集的初刻本，居然能在灰燼之餘得讀他的韻文一百八十二篇之多，這也算是不幸中之大幸了。古來不少作小說的大文豪，都沒有文集流傳下來，甚至於連籍貫年代都不可攷。其中只有兩位姓吳的作者遺留下一些作品。一位是作西遊記的吳承恩先生，他的詩散見於山陽耆舊集及明詩綜等書裏的尚不少；他的文集的一部分現刻在楚州叢書裏。還有一位就是敏軒先生了。這部文木山房集裏保存了不少的傳記材料。例如減字木蘭花詞八首可以考見他三十歲以前的歷史；如移家賦可以攷見他的家世和他對於鄉里的感情；如關於博學鴻詞考試的幾首詩可以攷見他對於此舉的意見；我們拿這些材料來和儒林外史裏的杜少卿比較印證，很可以想像敏軒先生是個什麼樣子的人了。況且他的兒子荀叔先生以文學家而兼精算學，名在疇人傳裏，而遺著皆不傳於後世，這部集子裏保存了他少年時作的詩五十二首，詞二十五首，雖然不多，也算很可寶貴的了。

上元金亞匏先生的母族出於全椒吳氏，故他的儒林外史跋給了我們不少的考證材料。他家藏有文木山房集的十二卷鈔本，不幸在太平天國亂時遺失了。他的兒子仍珠先生（選）知道我得了此書，曾借去傳鈔一本；又恐此書傳本太少，終於淪失，故仰體亞匏先生的遺志，出資排印一千部，使這部集子永永流傳于世。我很欽敬仍珠先生的高誼，故很願意把我的原本借出排印。此書行款全依原本。校對的事全靠上海亞東圖書館裏的幾位朋友幫忙。校印既完，仍珠先生要我把我做的吳敬梓年譜附在後面作一個附錄，又要我寫一篇短序略述此集的歷史。這都是我願意做的，也就不敢推辭了。

中華民國十四年十月二十九夜，在江新船上脫稿。

# 關於鏡花緣的通信

佳訊先生：

今天在秋野第二卷第五期裏得讀你的鏡花緣補攷，我很高興，又很感謝。高興的是你尋得了許多海州學者的遺著，把這位有革新思想的李松石的歷史攷的更詳細了；感謝的是你修正了我的許多錯誤。但我還有兩個小請求：

- (1) 你的補攷，將來可否許我收到鏡花緣的引論的後面作個附錄？倘蒙你允許，請將秋野所登之稿中的排印錯誤代為校正，以便將來照改本付印。
- (2) 吳魯星先生的考證，不知載在什麼雜誌裏，你能代索一份賜寄嗎？

匆勿道謝，並祝

你好。

胡適。十七，十一，廿一。

## 附錄一 孫佳訊先生回信

適之先生：

接讀你的信，使我十二分喜悅；我那篇補攷，僅是零碎的雜記，不意竟引起先生的注意！海屬傳說中鏡花緣的作者，有數種說法：

- (一) 二許兄弟所作；
- (二) 二許二喬與李氏湊趣而作；
- (三) 李氏有一書，與許氏鏡花緣交換而署名的；
- (四) 二許賣板權與李氏的；
- (五) 被李氏詐去的；

(六) 二許匿名藉李氏以傳；

(七) 係一無名人所作，爲二許兄弟所改正者。

這些傳說，都是沒有根據的。李氏作此書時，容或取材于當時朋友談笑的資料，書成時，也容許有就正二許的地方。吾鄉有位老先生曾在板浦看見一本破舊的手寫的筆記本子，內有一條云，鏡花緣某回某處爲許桂林所增削。他說這本東西，還未出版浦，但恐怕已不易找了。現在欲知傳說之謬誤與否，當先搜求二許遺書，研究其思想，與鏡花緣對證，爲最好的方法。我曾將許桂林穀梁釋例與鏡花緣講春秋處相對照，發現有極背馳的地方。這種傳說，若不當許氏遺書容易搜求，許氏事蹟容易訪問時，詳加研究，再過數十年，鏡花緣的作者，便成了不易解決的疑案。這種工作，我們力量太薄弱，還請先生多多地加以幫助。

今夏在雲台山，有王老說他家從前有鏡花緣木刻本，四十卷，無繡像，眉頭有二許的批評，現流落在灌雲南鄉。我疑其爲初刻本，託他找回，不知能否如願？吳魯星君的攷證，鄭



西諦先生曾允許登入中國文學研究，叫他重鈔一過，迨寄去時，中國文學研究已出版了。現原稿存在我處。我雖不滿意於他的證據和結論，但材料甚豐富，可供參考處極多。當與之函商，能否寄給先生一閱！

許桂林七嬖在海州已不易找，望先生向劉半農先生借閱，其中或者還有攷證鏡花緣的材料。

先生想將我的補攷收爲引論的附錄，我非常願意，現將排印錯誤處改正如下。（勸誤表從略）

孫佳訊上。

## 附錄二 鏡花緣補考 孫佳訊

——呈正於胡適之先生——

自從胡適之先生發表鏡花緣的引論後，海屬人頗有注意於鏡花緣的作者，因海屬多

傳說此書爲許喬林許桂林兄弟所作，與李汝珍毫無關係。吾友吳魯星遂本此廣收證據，成鏡花緣考證一篇，確認鏡花緣的作者爲許氏兄弟。他將所有與鏡花緣有關係的書借給我，我也繼續得到許氏兄弟所著的幾本書，研究的結果，頗不以吳君之結論爲然。此篇零碎的劄記，可正胡適之先生鏡花緣的引論幾處的錯誤，并將李氏的事蹟，多考出一點來；關於駁正吳君的鏡花緣考證，當先解釋海屬鏡花緣傳說的成因，將來當爲一文，與之商榷——現在就說到本題了。

『乾隆四十七年壬寅（一七八二）李汝珍的哥哥汝璜（字佛雲）到江蘇海州做官，他跟到任所。那時歙縣凌廷堪家在海州，李汝珍從他受業。』（見胡氏原文）四十八年癸卯（一七八三）李汝璜任板浦場鹽課司大使，（據海州志職官表「鹽官」類）嘉慶四年己未（一七九九）李汝璜卸鹽大使任。（仍據海州志）以後二年，據許桂林北堂永慕記（附易確後）云：『己未秋，自宿遷移家歸海州之板浦……明年（即嘉慶五年庚申，一八〇〇）……先君病……是年……桂林客板浦場鹽課司大使李佛雲汝璜處……癸亥春（即嘉慶八年，一八〇三。）應歲

試，桂林旋歸取婦。是秋，隨李佛雲之淮南草堰場。足見李汝璜卸職後，仍住在板浦，至嘉慶八年秋，方與板浦告別。這時李汝珍呢？他已於嘉慶六年辛酉（一八〇一）到河南做縣丞去了。許喬林自編的兗榆山房詩略係編年體，嘉慶辛酉年中，有送李松石縣丞汝珍之官河南，時喬林方在家，詩錄於下：

治水無全策，賈讓僅得半。況今河屢遷，治法亦宜變。古稱東南下，利導乘勢便！上展與下展，反壤聚尺寸。河身日漸高，衍溢由淤澱。糜費水衡錢，往往至巨萬。

安瀾亦歲修，膏腴利巧宦。補苴果何益，張皇事修繕。必有潘斬才，始可奏清晏。

河南天下中，黃河經流貫。地脊據上游，宣防重守扞。丞尉雖小官，汛地有分段。寥寥及下竹，亦可著廉幹。近來吏道卑，闕尤何足算。鑄銖欲分潤，風雨輒心憚。治河事大難，倉卒乃倚辦。今茲河又決，蹈陸勢浩瀚。數十萬民夫，約束資將弁。此輩皆游

民，易集亦易散。寬猛既相防，趨事恐撓悍！工賑策誠佳，緩急亦可患。況聞漢江

北，義勇正團練，隔岸卽楚氛。王師急轉戰，寇窮防豕突。人衆或蠱煽，此雖杞人憂。當

局未可玩。吾子經世才，及時思自見，熟讀河渠書，古方用宜善！下談話大計，侵官亦將擅，且須聽堂鼓，循分逐曹掾，一命可濟物，慎勿負初願。憶昔先大夫，（其父名階亭，著有河防秘要。）宦蹟滿淮甸，乾隆辛丑年，洪澤漲高堰，王尊以身祝，辛苦泥沒胼，河工二十載，人有清官嘆。家世記舊聞，願爲吾子勸，契分旣已深，定不嗤風漢。二防與四守，供職勿辭倦，河官遷轉易，自有特疏薦。他年談河事，閱歷得確驗；毋誇裘馬都，空教市兒羨。

我們從此詩可得出以下幾點：

- (一) 李汝珍自乾隆四十七年，至嘉慶六年，皆在板浦一帶。
- (二) 李汝珍確於嘉慶六年，到河南做過官的。
- (三) 鏡花緣三十五回唐敖談治河一段，確是李汝珍的經驗，許喬林頗期「他年談河事，閱歷得確驗，」可算得到確驗了。
- (四) 李汝珍那時意氣極勝，初任縣丞，故喬林懇切勉之。

有了這首詩做爲根據，再拿石文燿嘉慶十年所作的李氏音鑑序參照一下，又可得到一點的材料。序中說：『往歲余客燕關，先生遊淮北；迨余至淮北，先生又往淮南；聞名而不相識也。今來胸泖月……今松石行將官中州矣，臨別屬序於余。』可見李汝珍約於嘉慶九年由官所至淮北，這時他哥哥李佛雲正在淮南草堰場，所以要去瞧瞧，繼而到胸泖訪友，時許桂林已回家，不久，上司又要李汝珍到中州做官。嘉慶十二年，他大概還在河南。許桂林音鑑後序，有云：『今所著音鑑將出問世，遠以見寄。』此時許桂林在離板浦七里的中正（我的家鄉）教書，序說『遠寄』，李汝珍當然不在海屬附近的地方。

適之先生說：『自乾隆四十七年至嘉慶十年，凡二十三年，李汝珍只在江蘇省內，或在淮北或在淮南……嘉慶十年石文燿序中說：『今松石行將官中州矣。』但嘉慶十九年他仍在東海，（音鑑題詞跋）似乎他不曾到河南做官。』這幾句話可說是錯了。

嘉慶十九年，他既然在東海與許桂林同讀俞杏林的傳聲正宗，他什麼時候不做河南的官，而來到東海呢？我們要解答此問題，便要考出他鏡花緣的著作時期。適之先生曾

假定：

『約一八一〇—一八二五爲鏡花緣著作的時期。』

『約一八二五（即道光五年）鏡花緣成書。』

我們試細察胡先生的假定有否錯誤，先舉出一點的證明。

棲雲野客七嬉洗炭橋（劉復先生曾將此一篇鈔入雜覽，見語絲四卷五期。）開首一段中有云：

『……頃見松石道人作鏡花緣演義初稿已成，將付剞劂……』

棲雲野客究竟是誰的

別號呢？

洪有徵厓修山館詩略有一序文，末署棲雲野客許桂林。

又許枳村遺文中有人

嬉小序，

（按八嬉即七嬉，將來另爲文說明。）

開端云：

『八嬉者，許月南（桂林字）

游戲之文，亦寓

意之作……』

可見棲雲野客即是許桂林。

東海滕氏家藏有道光二十一年芥子園藏板鏡花緣（現存吳魯星處，曾郵示鄭振鐸先生。）

第一回，『且說天下名山，除王母所住峴崙之外，海島有三座名山。』

眉頭上有署名菊如

之批語云：『順便點出王母，爲下文祝壽地步，凡類此伏筆，蔬菴月南書圃詔（疑作詔）君，各于

本條，以圈點標出。』

案許桂林死於道光元年，他已替鏡花緣圈點過，他記述雲台山神話洗炭橋時已說過：

『松石道人作鏡花緣演義，初稿已或將付剞劂，』如何能說道光五年才成書呢？七嬃不

知作於何年，許枳村序又無年月可考，我們祇能說鏡花緣成於道光元年以前了。胡適之

先生據孫吉昌題詞認定『鏡花緣是李汝珍晚年不得志時作的，』本書三十五回已談到

治河的經驗，作書時當在治河以後，孫氏題詞有『乃不擁臯比』之句，可想見他已不做官

了。許喬林序說他『以十餘年之力成之』，他自己在本書結尾也說：『消磨了十餘年，層

層心血，算不得大千世界。』從道光元年以前，上推十年，為嘉慶十六年，『十餘年』約為

嘉慶十四五年。由此可知道李汝珍不在河南做官，約在嘉慶十三四年，而鏡花緣著作時

期，自嘉慶十四五年起，至嘉慶末年為止，約十餘年。

自此以後，李汝珍住家於海州與否，我們不敢確定，但他的死年，於許喬林道光十一年

所編的胸海詩存凡例內，可得到一點材料。凡例共二十四則，其第四則云：『……文章公

是公非，定於身後，凡其人見存者，雖皓首騷壇，概不登選。』此則說生人的詩稿不入選。第七則云：『……夫十步之內，必有芳蘭，豈必借才異地乎？此集於流寓之詩，采之甚謹，如張堯峯楊鐵星李松石吳子野諸君，雖久作寓公，詩名藉甚，概所不錄。』假使李松石這時還活着，凡例第四則已聲明『凡其人見存者，雖皓首騷壇，概不登選。』第七則又何必特別聲明不錄李汝珍的詩呢？於此可見李汝珍於道光十一年前已經死了。胡先生假定他死於道光十年，大概是不錯的。

胸海詩存流寓欄內有凌廷堪詩，爲甚麼不錄李汝珍的詩呢？詩存二集卷九程椿年名下，係以筆談云：『不必借才異地，會其孫將書籍于斯，以遺集來請，爰甄錄數篇。』這是說流寓之子孫入籍於胸海者，其先人之詩，得入選。凌廷堪墳墓雖在歙縣，却老於海州。

（今淮雲伊盧山下，有其故居，後人多業農。）由此可見李汝珍與其後人並未入海州籍貫。

很零碎的寫了這一篇補考，但懸案仍是不少；爲參考與能力有限，祇有待諸將來了。



作此文時，得吳魯星君所供獻之意見很多，如嘉慶辛酉李汝珍之官河南，許桂林圈點鏡花緣，李汝珍的死年在道光十一年以前等，謹誌於此，并表示十二分的謝忱。

十七年中秋前後草于海中。

胡適文存三集

卷七



# 陸賈新語攷

——跋潮陽鄭氏龍溪精舍叢書本新語——

陸賈新語很少善本，此本是唐晏先生用明人刻的子彙本和范氏天一閣刻本參校重刻的，可算是新語的最好本子。四部叢刊內所用明弘治壬戌（一五〇二）本，內容與天一閣本相同，大概是和范本同出於一個底本。弘治本與范本第六篇有自『齊夫用人若彼』至『不操其柄者則』二百二十八字，是第五篇『邑土單于疆』之下的錯簡。各本皆沿其錯誤，而漢魏叢書本於第五篇改『疆』爲『疆』，於第六篇刪改許多字，又添上許多字，更失本來面目了。唐晏先生据子彙本移正此段錯簡，兩篇遂都可讀了。大概子彙本另出於一種較古的底本，故訛脫最少。唐先生依据范本與子彙本校補，故成爲最可讀

之本。

此本刻印不甚精，間亦有誤字，如第三篇「杖仁者覆」，弘治本覆作霸，第四篇「近山之上燥」，弘治本上作土，均應校改。

四庫提要疑新語「殆後人依託，非賈原本」，提要列舉三種可疑之點：

(1) 漢書司馬遷傳稱遷取戰國策楚漢春秋陸賈新語作史記。楚漢春秋，張守節正義猶引之，今佚不可考。戰國策取九十三事，皆與今本合。惟是書之文悉不見於史記。

(2) 王充論衡本性篇引陸賈曰：「天地生人也，以禮義之性。人能察己所以受命則順，順謂之道。」今本亦無其文。

(3) 又穀梁傳至漢武帝時始出，而道基篇末乃引「穀梁傳曰」，時代尤相牴牾。

唐晏先生跋此本，頗駁提要之說。提要所列三事，其第二點不足辨，因為漢書藝文志有陸

賈二十七篇，王充所引或出于陸賈的他書，故此條不足推翻新語。關於第一點，唐駁說：

史記載趙高指鹿爲馬事，正本之此書也。

### 關於第三點，唐跋說：

陸氏著此書，去秦焚書纔六年耳，其所讀者，未焚之穀梁傳也。至武帝則爲再出矣，故所引者，今本無之也。

唐跋指出道基篇所引穀梁傳「仁者以治親，義者以利尊，萬世不亂」之語，爲今本穀梁傳所無，此一點大可解釋提要之疑。但「指鹿爲馬」一條孤證，還不足駁倒提要的第一疑點。

今按提要之第一點，全是無的放矢，提要的作者實誤記漢書司馬遷傳的原文，原文並未提及陸賈，亦未提及新語。遷傳贊中說：

司馬遷據左氏國語（漢紀十四引作左氏春秋國語）采世本戰國策述（漢紀引作述）

楚漢春秋，接其後事，訖於天漢。

此文中何嘗有據陸賈新語作史記的話？

我推想提要作者所以誤記之由，大概由于楚漢春秋一書。藝文志說『楚漢春秋九篇，陸賈所記』。四庫館臣因聯想作用，一時誤記陸賈楚漢春秋之外另有陸賈新語，又偷懶不檢原文，遂據誤記之書以定新語出于後人依託，豈非大冤枉嗎？

提要說史記取戰國策九十三事，皆與今本合。這樣擺出十足的考據學者架子，故後來讀者皆不敢懷疑提要之言。豈有查出戰國策九十三事的娘家的學者而不一檢司馬遷傳的原文呢？所以唐晏先生震於四庫館臣的學者架子，也不去檢漢書原文了。

新語一書，很有見地，其思想近於荀卿韓非，其道墨敍文化的演變尤有獨到的見解。陸賈親經始皇李斯的急進政策失敗之後，故在政治上頗主張無爲，正與他身遭諸呂之亂，晚年自隱於醇酒婦人，同一用意。然其人絕不是一個消極的人，此書末篇有『聖人不空出，賢者不虛生』的教訓，很可以表示他的生活態度。第六篇中很沈痛的攻擊當日人士的『避世』態度，與此正是一貫。我從前也曾懷疑此書，去年得唐晏先生校刊本，重校讀一遍，頗信此書是楚漢之間之書，非後人所能依託，故爲檢司馬遷傳，正四庫提要之誤，以釋

後來讀者之疑

十九，四，一。

胡適文存三集 卷七

八七七





# 漢初儒道之爭

漢武帝初年有一件很可注意的案子，可惜史料不完全了，我們只知道一點零碎的事實。

前漢書卷六武帝紀云：

建元元年（前一四〇）……秋七月……議立明堂，遣使者安車蒲輪，束帛加璧，徵魯

申公。二年（前一三九）冬十月，御史大夫趙綰，坐請毋奏事太皇太后，及郎中令

王臧皆下獄，自殺。丞相嬰，太尉蚡免。

記載此事最詳的是史記漢書的田蚡傳，今以史記（卷一〇七）為主：

魏其（贛嬰）武安（田蚡）俱好儒術，推轂趙綰爲御史大夫，王臧爲郎中令，迎魯申

公，欲設明堂，令列侯就國，除關，（索隱：謂除關門之稅也。服虔曰：除關禁也。）以禮爲

服制，以興太平。舉適（漢書作請）諸竇宗室毋節行者，除其屬籍。

時諸外家爲列侯，列侯多尙公主，皆不欲就國。以故，毀日至竇太后。太后好黃

老之言，而魏其武安趙綰王臧等務隆推儒術，貶道家言。是以竇太后滋不悅魏

其等。

及建元二年，御史大夫趙綰請無奏事東宮。竇太后大怒，曰：「此欲復爲新垣平

邪？」乃罷逐趙綰王臧等，而免丞相太尉。（漢書卷五十二同）

此不言綰臧自殺。然本紀與儒林傳皆說他們自殺。史記儒林傳（卷一一一）云：

及今上卽位，趙綰王臧之屬明儒學，而上亦鄉之，於是招方正賢良文學之士。

又云：

臧請天子欲立明堂，以朝諸侯，不能就其事。乃言師申公。於是天子使使東帛

加璧，安車駟馬，迎申公。弟子二人乘軺傳從。至，見天子，天子問治亂之事。申

公時已八十餘，老，對曰：「爲治者不在多言，願力行何如耳。」是時天子方好文

詞見申公對默然。然已招致，則以爲太中大夫，舍魯邸，議明堂事。

太皇竇太后好老子言，不說儒術，得趙綰王臧之過，以讓上。上因廢明堂事，盡下

趙綰王臧吏，後皆自殺。申公亦疾免以歸，數年卒。

此事很像清朝末年的戊戌政變。竇太后是文帝的皇后，經歷三朝，凡立四十五年，

(此據師古考訂，外戚傳原文作五十一年。)故她一家的威權很大。她的信奉黃老之言，在別處

也有記載。漢書外戚傳上（卷九十七）說：

竇太后好黃帝老子言，景帝及諸竇不得不讀老子，尊其術。

史記儒林傳云：

及至孝景，不任儒者；而竇太后又好黃老之術，故諸博士具官待問，未有進者。

又云：

竇太后好老子書，召轅固生問老子書，固曰：『此是家人言耳。』太后怒曰：『安

得司空城旦書乎？』乃使固入圈刺豕。景帝知太后怒而固直言無罪，乃假固

利兵下圈刺豕，正中其心；一刺，豕應手而倒。太后默然，無以復罪。

這竟是羅馬暴君令罪人入鬪獸圈鬥獸的虐政。轅固生批評了老子一句話，便幾乎得了死罪。趙綰王臧等想借明堂的招牌來推翻竇太后的專政，放逐一班無節行的貴戚宗室，又明白奏請不要奏事東宮，怪不得這位老太婆要大生氣了。竇嬰與田蚡都是大貴戚，也免官而去；趙綰王臧的下獄自殺真不爲奇了。

儒林傳又云：

及竇太后崩，（建元六年，前一三五。）武安侯田蚡爲丞相，絀黃老刑名百家之言，延文學儒者數百人，而公孫弘以春秋白衣爲天子三公，封以平津侯。天下之學士靡然鄉風矣。

十四，三冊。

此事當參考郊祀志。郊祀志云：

孝景卽位十六年，祠官各以歲時祠如故，無有所興。（史記封禪書同）

此是竇太后與景帝信奉黃老言的大功效。非細讀郊祀志全文，不能領會這一句話的重  
要。郊祀志接着說：

武帝初卽位，尤敬鬼神之祀。漢興已六十餘歲矣，天下艾安，縉紳之屬皆望天子  
封禪改正度也。而上鄉儒術，招賢良。趙綰、王臧等以文學爲公卿，欲議古，立明  
堂城南，以朝諸侯，草巡狩，封禪，改歷，服色事，未就。竇太后不好儒術，使人微伺  
綰等姦利事，按綰、臧自殺。諸所興爲皆廢。

六年，竇太后崩。其明年，徵文學之士。明年，上初至雍，郊見五時。

十四、五、十六夜。



## 再論王莽

昨晚寫英文『王莽』演說稿，到今早三點半才完功。此次寫此文，雖費了不少精力，却得了不少益處。十一年（一九三二）九月間我初寫『王莽』一文，不過是一天的讀書筆記，後來遂不曾細細修正過。今回重寫此文，曾細讀食貨志王莽傳等篇，始知王莽所行的新法大都有所本，其中止有一部分是王莽的創制。如他建國後，第一年所行的三大政策：土地國有，均田，廢奴婢，皆是漢武帝時代董仲舒曾提出的。始建國元年的詔書可以說是完全根據董仲舒說武帝的話，略加引申的。仲舒原書見食貨志上：

古者稅民不過什一，其求易供，使民不過三日，其力易足。民財內足以養老盡孝，外足以事上共稅，下足以畜妻子極愛，故民說從上。



至秦則不然。用商鞅之法，改帝王之制，除井田，民得賣買。富者田連仟佰，貧者亡立錐之地。又顓川澤之利，管山林之饒，荒淫越制，踰侈以相高。邑有人君之尊，里有公侯之富。小民安得不困？又加月爲更卒，已復爲正；一歲屯戍，一歲力役，三十倍於古。（師古曰，更卒，謂給郡縣一月而更者也。正卒，謂給中都官者也。率計今人一歲之中屯戍及力役之事，三十倍多於古也。）田租口賦鹽鐵之利，二十倍於古。（師古曰，既收田租，又出口賦，而官更奪鹽鐵之利。）或耕豪民之田，見稅什五。故貧民常衣牛馬之衣，而食犬彘之食，重以貪暴之吏，刑戮妄加，民愁亡聊，亡逃山林，轉爲盜賊。赭衣半道，斷獄歲以千萬數。

漢興，循而未改。

古井田法，雖難卒行，宜少近古，限民名田，以澹（贍）不足。塞并兼之路，鹽鐵皆歸於民。去奴婢，除專殺之威。薄賦斂，省繇役，以寬民力，然後可善治也。

王莽改田制去奴婢之詔，理論是全抄仲舒的辦法，則比他更澈底。

食貨志又說，哀帝卽位，師丹輔政，曾建限田之議，他說：

古之聖王莫不設井田，然後治乃可平。孝文皇帝承亡周亂秦兵革之後，天下空虛，故務勸農桑，帥以節儉。民始充實，未有并兼之害。故不爲民田及奴婢爲限。今累世承平，豪富吏民訾數鉅萬，而貧弱愈困。

蓋君子爲政貴因循而重改作。然所以有改者將以救急也。亦未可詳，宜略爲限。

### 哀帝下詔云：

制節蓮度，以防奢淫，爲政所先，百王不易之道也。諸侯王，列侯，公主，吏，二千石，及

豪富民，多畜奴婢，田宅亡限，與民爭利。百姓失職，重困不足。其議限列。（哀帝紀）

有司（食貨志上作「丞相孔光大司空何武」）條奏：

諸〔侯〕王，列侯〔皆〕得名田國中，列侯在長安，及（志無「及」字）公主，名田縣道；

〔及〕（志有此字）關內侯，吏，民，名田，皆無得過三十頃。（如淳曰，名田國中者，自其所食）

國中也。既收其租稅，又自得私田三十頃。名田縣道者，令甲，諸侯在國，名田他縣，罰金二兩；今列侯有不之國者，雖遙食其國租稅，復自得田於他縣道。公主亦如之。不得過三十頃。）

諸侯王奴婢二百人。列侯公主百人。關內侯吏民三十人。

年六十以上，十歲以下，不在數中。

賈人皆不得名田爲吏。

犯者以律論。

諸名田畜奴婢過品，皆沒人縣官。（哀帝紀）

食貨志云：

期盡三年，犯者沒人官。

又云：

時田宅奴婢賈爲減賤。

丁傳用事，董賢隆貴，皆不便也。

詔書「且須後」遂疑

不行。

故哀帝紀無實行的詔書。此事在綏和二年（前七）王莽的改制與師丹孔光的主張正是一貫，不過他認限制名田畜奴爲不澈底，故索性廢止私有土田奴婢了。

王莽的六筦之中，鹽與鐵由國家設官專賣，起于東郭咸陽與孔僅，事在元狩四年（前一  
一九）鑄錢在漢初尙不歸政府專辦；至武帝時，始禁鑄錢，由上林三官專鑄，至五銖錢出，幣制畫一，禁私鑄的政策始生效力。食貨志說：

……令天下非三官錢不得行。諸郡國前所鑄錢，皆廢銷之，輸入其銅三官。而民之鑄錢益少。計其費不能相當，唯真工大姦乃盜爲之。

又說：

自孝武元狩五年（前一八）三官初鑄五銖錢，至平帝元始中（一一五）成錢二百八十億萬餘云。（28,000,000,000）

依這些史事看來，王莽的六筦，止有三筦是他的創制。

再論王莽

八九〇  
十七，四十九。

# 讀北史雜記

## 北方民族的「鑄象卜」

北史高歡本紀（六，二）

爾朱榮『遂入洛，因將篡位。神武（高歡）諫不聽，請鑄像卜之。鑄不成，乃止。』

又同書高洋本紀（七，七）

於是徐之才盛陳宜受禪……帝……乃使李密卜之，遇大橫，曰：大吉，漢文帝之封也。帝乃鑄象以卜之，一寫而成。

又楊銜之洛陽伽藍記（永寧寺下）也說：

於是（爾朱榮與元天穆）密議長君，諸王之中不知誰應當璧，遂於晉陽人各鑄

象不成。惟長樂王子攸光相具足，端嚴特妙。是以榮意在長樂。

十八，三，廿一。

又北史后妃傳上：

魏故事，將立皇后，必令手鑄金人，以成者爲吉。不則不得立也。

十八，三，廿四。

又同傳：

道武皇后慕容氏……帝令后鑄金人，成，乃立之。

道武宣穆皇后劉氏……以鑄金人不成，故不登后位……明元卽位，追尊謚位。

明元昭哀皇后姚氏……明元以后，納之，後爲夫人，后以鑄金人不成，未升尊位。

然帝寵禮如后。是後猶欲正位，后謙不當。泰常五年薨，帝追恨之，贈皇后璽綬。

而加謚焉。

十八，三，廿四。

## 魏朝會訂正北方語音

北史卷十九，咸陽王禧傳：

孝文（四七一—四九九）引見朝臣，詔斷北語，一從正音。

禧贊成其事。於是詔：

「年三十已上，習性已久，容或不可卒革。三十已下，見在朝廷之人，語音不聽依

舊。若有故爲，當降爵黜官。若仍舊俗，恐數世之後，伊洛之下，復成被髮之人。

朕嘗與李冲論此，冲言：四方之語，竟知誰是？帝者言之，卽爲正矣。何必改舊從

新？冲之此言，應合死罪。乃謂冲曰：卿實負社稷。冲免冠陳謝。」

此事在孝文帝太和十九年（四九五）六月，孝文本紀（北史三）只記云：

六月己亥，詔不得以北俗之語言於朝廷，違者免所居官。

李冲傳（魏書五三）不記此次爭論。

十八，三廿六。



## 北史記男色之風

北齊廢帝殷本記（北史七，9）云：

〔天保〕九年，太子監國，集諸儒講孝經，令楊愔傳旨謂國子助教許散愁曰：「先生在世，何以自資？」對曰：「散愁自少以來，不登嬖童之牀，不入季女之室，服膺簡策，不知老之將至……」

此答可見「嬖童」之好，在當時是平常的事。

魏汝南王悅傳（十九，15）云：

〔悅〕妃閻氏，生一子，不見禮答。有崔延夏者，以左道與悅遊，合服仙藥，松朮之屬……又絕房中而更好男色。輕忿妃妾，至加捶撻，同之婢使。

又魏彭城王韶（聽之孫）傳（十九，11）云：

文宣（高洋）常剃韶鬚，加以粉黛，衣婦人服，以自隨，曰：「以彭城爲嬖御。」譏

元氏微弱，比之婦女。

十八，三，廿六。

### 崔浩

我讀崔浩傳，（北史二）很感覺其人之偉大。崔浩一生頗有種族之感，故他對於北征，每次皆決勝，對於南征則每次皆阻撓，此非偶然之事也。

他以國史事被誅，北史記他『書國事，備而不典，而石銘顯在衢路，北人咸悉忿毒，相與構浩於帝。』這是說他老實記載北人之幼稚鄙野，故當時有『直筆』之頌，這也可見他有種族之見。

他的父親崔宏『因苻氏亂，欲避地江南，爲張願所獲，本圖不遂，乃作詩以自傷，而不行於時，蓋懼罪也。』浩誅中書侍郎高允受勅收浩家書，始見此詩。允知其意。此可證崔氏父子有種族之感也。

崔浩的政見全是漢朝儒家的思想，但他「性不好莊老之書，每讀不過數十行，輒棄之，曰：此矯誣之說，不近人情，必非老子所作。」老聃習禮，仲尼所師，豈設敗法之言以亂先王之教？袁生所謂家中筐篋中物，不可揚之王庭。」

他與天師寇謙之相善，排斥佛教，故有四四六年之大毀佛法。「浩非毀佛法，而妻郭氏敬好釋典，時時誦讀。」浩怒，取而焚之，捐灰廁中。」佛法爲外國教，此舉也有種族之意味。

十八，三十。

## 北朝的女權

北魏拓跋氏舊制，「後宮產子，將爲儲貳，其母皆賜死。」故

椒庭之中，以國舊制，相與祈祝，皆願生諸王公主，不願生太子。（北史十三）

這制度到宣武胡后始廢止。這個制度雖是慘酷不入道，然而其中涵義正是懼怕女后權

大。

北朝女子似比南方女子自由的多。高歡的婁后便是一例。婁后

少明悟，強族多聘之，並不肯行。及見神武（高歡）城上執役，驚曰：「此真吾夫也。」

乃使婢通意，又數致私財，使以聘己。父母不得已而許焉。（以下北史十四）

高歡後以外交關係，要同蠕蠕通婚，婁后勸他娶蠕蠕公主。

公主性嚴毅，一生不肯華首。

高歡有爾朱氏妃，

公主引角弓仰射翔鴟，應弦而落。妃引長弓，斜射飛鳥，亦一發而中。

北朝女后最奇特者為隋文帝的獨孤后。她嫁時，與文帝相得，「誓無異生之子。」她

最妬忌，後宮莫敢進御。

尉遲迥女孫有美色，先在宮中。帝於仁壽宮見而悅之，因得幸。后伺帝臨朝，陰

殺之，上大怒，單騎從苑中出，不由徑路，入山谷間三十餘里。

高頴楊素等追及，扣馬諫。帝太息曰：『吾貴爲天子，不得自由！』

高頴曰：『陛下豈以一婦人而輕天下？』帝意少解，駐馬良久，夜方還宮。后候

上于閣內，及帝至，流涕拜謝。頴素等和解之。

獨孤后的妬忌，不但用在她丈夫身上，竟成了一個普遍的原則。

后見朝士有妾孕者，必勸帝斥之。

高頴因此見黜：

頴夫人死，其妾生男，（后）益不善之，漸加譖毀，諷帝黜頴。

她的長子太子勇也因此被廢黜：

勇多內寵，昭訓雲氏嬖幸，禮匹于嫡，而妃元氏無寵，嘗遇心疾，二日而薨。獻皇后

意有他故，甚責望勇。

又自妃薨，雲昭訓專擅內政，后彌不平，頗求勇罪過。

晉王廣知之，彌自矯飾，姬妾恆備員數，唯與蕭妃居處。皇后由是薄勇，愈稱晉王

德行（勇傳，北史七一。）

後來竟因此殺了幾個兒子，壞了楊家天下。勇傳中詳記獨孤后的說話，神氣如畫。

但妬忌不限於獨孤后，似當時確有這樣一種風氣。魏淮陽王孝友傳（北史十六）孝

友嘗奏表曰：

古諸侯娶九女，士有一妻二妾。晉令諸王置妾八人，郡君侯妾六人。官品令第

一第二品有四妾，第三第四有三妾，第五第六有二妾，第七第八有一妾。所以陰教聿脩，繼嗣有廣。廣繼嗣，孝也。脩陰教，禮也。

而聖朝忽乘此數，由來漸久。將相多尚公主，王侯娶后族，故無妾媵，習以為常。婦人多幸，生遭今世，舉朝略是無妾，天下殆皆一妻。設令人彊志廣娶，則家道離索，身事迍遭，內外親知共相嗤怪。凡今之人，通無準節，父母嫁女，則教之以妬。姊妹逢迎，必相勸以忌。持制夫為婦德，以能妬為女工。自云受人欺，畏他笑我。王公猶自一心，以下何敢二意！

孝友的提議的是非，我們可以不論；但這一段文章却很可以表示當日女子的威權！  
獨孤后不過是這個背景中的一個人而已。

十八，五，八夜。

# 蘇洵的辨姦

辨姦論之爲僞作，李紱辯的最明白。（程堂初稿，書辨姦論後二則。）李氏說此篇與紹興

十七年沈斐編老蘇文集附錄二卷中所載張方平作的老泉墓表及東坡謝張公作墓表書

皆是贗作。宋本嘉祐集無辨姦；郎曄進呈本東坡文集亦無謝作墓表書。李氏指出辨姦

之文始見於邵氏聞見錄，而聞見錄編於紹興二年。今考葉夢得避暑錄話（作於紹興五年）

記辨姦事云：

……明允作辨姦一篇，密獻安道，以荆公比王衍盧杞，而不以示歐文忠……辨姦

久不出。元豐間，子由從安道辟南京，請爲明允墓表，特全載之。蘇氏亦不入

石。比年少傳於世。荆公性固簡率，不緣飾，然而謂之食狗彘之食，囚首喪面者，



亦不至是也。……（上，二五一—二六。）

此段記辨姦出現的時代，最可注意。此文出現始於南渡之初，故葉氏說『比年少傳於世』。其時去荆公之死已四十多年了，去老泉之死已六十多年了。作僞的痕跡，更明顯了，大概南渡之前，尚無辨姦之論。葉氏記明允作此文，『不以示歐文忠』，此言是因爲永叔作老泉墓誌，並不會提及辨姦之論，故必申明永叔未見此文，以釋後人之疑耳。

十三，三十八。

## 歐陽修的兩次獄事

歐陽修兩次被人用家庭暗昧事參劾，一次在慶曆五年（一〇四五）他年三十九；一次在治平四年（一〇六七）他年六十一。第二次乃御史蔣之奇劾他與長子婦吳氏有私，其後詔問語所從來，之奇說得之彭思永，思永力抵以爲風聞，神宗以爲辭窮。遂降譴思永之奇而降手詔安慰他。此事只見於文集附錄之神宗實錄本傳（墨本及朱本）及神宗舊史本傳而行狀、墓誌、神道碑，及年譜皆不載此事，止泛說「無根之言」「飛語」而已。本集九十三有乞根究蔣之奇彈疏劄子，內有云：

之奇誣罔臣者，乃是禽獸不爲之醜行，天地不容之大惡。臣若有之，萬死不足以塞責……

細檢各傳，乃知之奇原奏所劾是什麼事。

第一次獄事牽涉他的外甥女張氏。記此事的，王銍默記最詳：

公甥張氏，妹婿龜正之女，非歐生也。幼孤，鞠育於家，嫁姪晟。晟自虔州司戶罷，以替名僕陳諫同行，而張與諫通。事發，鞠於開封府右軍巡院。張懼罪，且圖自解免，其語皆引公未嫁時事，詞多醜異。

軍巡判官著作佐郎孫揆止劾張與諫通事，不復支蔓。宰相聞之，怒，再命太常博士三司戶部判官蘇安世勘之，遂盡用張前後語成案。俄又差王昭明（內侍供奉

官）監勘……昭明至獄，見安世所劾案牘，視之，駭曰：「昭明在官家左右，無三日

不說歐陽修；今省判所勘乃迎合宰相意，加以大惡。異日昭明喫劍不得。」安

世聞之大懼，竟不敢易揆所勘，但劾歐公用張氏資買田產立戶事，奏之。宰相大

怒。公益降知制誥，知滁州；而安世坐「牒三司取錄問吏人不聞」，奏降殿中丞

泰州監稅；昭明降壽春監稅。公責告云：

不知（年譜作能）淑慎，以遠罪辜。知出非己族而鞠於私門，知女歸有室（年譜作有室歸）而納之羣從。向以誣起晨家之獄，語連張氏之資，券既不（年譜作

非）明，辯無所驗。〔朕〕（年譜有此字）以其久參近侍，（年譜作侍從）免致深文；

其（朱鮑校補「可」字，葉本無。年譜作止。）除延閣之名，還序右垣之次。仍歸

漕節，往布郡條。體余寬恩，思釋前咎。（年譜作吝）

### 又安世責詞云：

汝受制按考，法當窮審，而乃巧爲朋比，頤弭事端；漏落徧說，陰合傳會。知朕

慎重獄事，不聞有司，而私密省寺，潛召胥役。跡其阿比之實，尙與朋黨之風。

（滄芬樓本，下，二一三。）

王銍引當日責詞，與歐陽文忠公全集所附胡柯的文忠公年譜所載制詞相符，足見其可信。惟王銍頗不滿意於蘇安世，而王安石作安世的墓誌（臨川集石印本二十三，9）却極力歸功

於他。王安石說：

慶曆五年……歐陽修以言事切宜，爲權貴人所怒，因其孤甥女子有獄，誣以姦利事。天子使……蘇君與中貴人雜治。當是時，權貴人連內外諸惡修者，爲惡言，欲傾修，銳甚。天下洶洶，必修不能自脫。蘇君卒曰：上曰：修無非，言者誣之耳。於是權貴人大怒，誣君以不直，絀爲殿中丞，泰州監稅……蘇君以此名聞天下……此事結案『歐公用張氏資買田產立戶事』，王銍說『立戶』，神宗實錄本傳敘此事云，『坐用張氏奩中物買田立歐陽氏券』，神宗舊史本傳亦同。

但實錄與舊史記張氏事云：

修妹適張龜正，龜正無子而死，有龜正前妻之女，才四歲，無所歸，以俱來。及笄，修以嫁族兄之子晟。後在晟所與奴姦，事下開封府。獄吏附致其言以（原注：三

字一作『曖昧之旨』）及修。（墨本，朱本及舊史略同。）

各傳皆云此女歸歐陽家時『才四歲』。然歐陽修自己的滁州謝上表云：

伏念臣生而孤苦，少則賤貧；同母之親，惟存一妹。喪厥夫而無託，攜孤女以來歸。

張氏此時，生纔七歲……在人情難棄於路隅，緣臣妹遂養於私室。今方公私嫁娶，皆行姑舅婚姻；況晟於臣宗已隔再從，而張非己出，因謂無嫌。乃未及笄，遽令出適。然其既嫁五六年後，相去數千里間，不幸其人自爲醜穢，臣之耳目不能接，思慮不能知，而言者及臣，誠爲非意。以至究窮於資產，固已吹析於毫毛；若以攻臣之人惡臣之甚，苟羅織過，奚道深文？蓋荷聖明之主張，得免羅織之冤枉……

（慶曆五年十月。文集九十，頁9—10）

他自稱此女來外家時年七歲，而史傳改爲四歲，又何必呢？

錢愐錢氏私志（學海類編本，古今說海本。）對於歐陽修有私怨，故多謗詞。書中說他

『有文無行』，又記他在河南推官任時，在錢惟演幕中，親一妓，爲作『柳外輕雷池上雨』的臨江仙詞。書中記張氏一案云：

歐後爲人言其盜甥。表云：『喪厥夫而無託，攜孤女以來歸。張氏此時，年方七歲。』內翰伯（錢穆父）見而笑云：『年七歲正是學「簸錢時也。』』歐詞云：

歐陽修的兩次獄事

江南柳，

葉小未成陰。

人爲絲輕那忍折？

鶯憐枝嫩不勝吟，——

留取待春深。

\*

十四五，

閒抱琵琶尋。

堂上簸錢堂下走，

恁時相見已留心。——

何況到如今。

歐知貢舉時，落第舉人作醉蓬萊詞以譏之，詞極醜証。

錢愐引的詞爲憶江南，今集中不收。所存的看來，此詞大概不是偽造的。

但歐詩多被後人刪削，羅泌曾慥皆刪去不少。以今此詞雖然不一定是爲張氏作的，但今所存的詞如南

歌子：

鳳髻金泥帶，

龍紋玉掌梳；

走來窗下笑相扶，

愛道『畫眉深淺入時無？』

＊

弄筆偎人久，

描花試手初，

等閒妨了繡功夫，

笑問雙鴛鴦字怎生書？



也是寫一個很放浪而討人歡喜的女孩子，此女子確不是倡女，乃是住在他家的。大概張氏一案不全出於無因。獄起時，歐公止三十九歲，他謫滁州後，即自號醉翁，外謫數年而頭髮皆白，此可見當日外界攻擊之多了。

十三，十月底記此事，十一，五夜寫完。

# 考作象棋的年代

我去年作一段筆記如下：

象棋之作，不知起於何時，也不知起於何國。看其中有『象』似起於印度一帶；看其中有『砲』可知其年代不古。再看象棋與西方的 Chess 相同之點，如馬走『日』字，如象走斜線，可知這兩種棋戲大概同出於一源。

大英百科全書 (Encyclopedia Britannica) "Chess" 一條下述中國象棋的起源的一段，錯謬百出，不值得一辯。

前幾個月，我翻閱續藏經，見僧念常的佛祖歷代通載卷二十二（頁二九二）於唐文宗開成己未（西歷八三九）之下大書云：

『製象碁』 注云：『昔神農以日月星辰爲象，唐相國牛僧孺用車馬將士

卒，加砲代之爲機（？）矣。』（『機』字似是『棋』字？）

據此，中國的象棋作於西歷八百三十九年，創作者爲牛僧孺（生七七九，死八四七。）

那時候中國與印度交通已近千年。也許這種遊戲從印度波斯傳進來已久，到牛僧孺才把他改作一種中國的象棋戲。

念常此書專記佛教事，忽插入這一段，似不是有心作僞；大概佛教徒也知道象棋是從印度輸入的，故把牠記在佛教史裏。

念常注中說的『日月星辰』的棋戲，現在不可考了。

今天讀全唐文到卷一百六十，見呂才的因明注解立破義圖序，中有云：

栖元法師謂才曰：檀越復研味於六經，探蹟於百氏，推陰陽之慳伏，察律呂之忽微；又聞生平未見太玄，詔問須臾卽解；由來不窺象戲，試造句日復成。以此有限之

心，逢事即欲穿鑿……

這裏說的『象戲』大概是牛僧孺以前的象戲的一種。  
六五）卒。

呂才博州清平人，麟德二年（六

十八年九月。



# 胡笳十八拍

相傳蔡琰作胡笳十八拍；後漢書但記她「感傷離，追懷悲憤」作詩二章，不記她作有

此歌。

樂府詩集五十九頁六以下載此歌全文及唐劉商擬作十八拍。郭氏序云：

蔡琰別傳曰：「漢末大亂，琰爲胡騎所獲，在右賢王部伍中，春月登胡殿，感笳之音，作詩言志曰：『胡笳動兮邊馬鳴，孤雁歸兮聲嚶嚶。』」

今十八拍中無此二語，可見蔡琰別傳時尙無十八拍也。郭又引劉商胡笳曲序：

蔡文姬善琴，能爲離鸞別鶴之操。胡虜犯中原，爲胡人所掠，入番爲王后，王甚重之。武帝與焉有舊，敕大將軍贖以歸漢。胡人思慕文姬，乃捲蘆葉爲吹笳，奏哀怨之音。後董生以琴寫胡笳聲爲十八拍，今之胡笳弄是也。

這分明是很晚出的傳說。即依此說，也不得說十八拍是蔡琰作的。郭又引琴集云：

大胡笳十八拍，小胡笳十九拍，竝蔡琰作。

琴集不知是何時代之書。依劉商所作序，大概唐朝人還不曾認定十八拍爲蔡琰所作。

此詩中第十拍有云：

城頭烽火不曾滅，疆場征戰何時歇？

殺氣朝朝衝塞門，胡風夜夜吹邊月。

這等語句決不是唐以前人做的。

# 建文遜國傳說的演變

——跋崇禎本遜國逸書殘本——

張菊生先生借給我一部崇禎刻本遜國逸書，原書有崇禎甲申秋八月魏塘錢士升的序，中說：

逸書凡四種，致身錄乃焦弱侯先生得之茅山道藏中，從亡拊膝二書則余得之江右徐若谷司空者。又祝允明野記有黃陳寃報錄，事極穢褻，而暴揚陳瑛中葺之醜，亦足示戒，并付之梓，俟修國史者采焉。

編書時，北京已破，故序中有『甲申距建文壬午凡二百四十二年，而滄桑之變，言之可痛。』這書大概是國變之際南方書賈的一種投機牟利的事業。



原書三種，其目如下：

致身錄（十八條）

東吳史仲彬自叙

從亡隨筆

朝邑程濟著

拊膝錄（四卷）

玉海子劉琳著

致身錄從洪武三十一年戊寅史仲彬除翰林院侍書起，至洪熙元年仲彬往雲南省視建文帝，明年聞洪熙帝死爲止。隨筆從建文壬午南京城破起，至正統庚申建文帝迎入大內供養時止。

兩書同紀建文帝出亡事，而致身錄先出，隨筆後出，故後者詳於前者，其實皆偽書也。試舉一段，略表二書的性質：

（1）致身錄：

帝知金川失守，長吁東西走，欲自殺。翰林院編修程濟曰：「不如出亡。」少監

王鉞跪進曰：「昔高皇帝升遐時，有遺篋，曰：『臨大難當發。』」謹收藏奉先殿之

左。羣臣齊言，「急出之。」俄而昇一紅篋至，四圍俱固以鐵，二鎖亦灌鐵。

帝見而大慟，急命舉火焚內。程濟碎篋，得度牒三張，一名應文，一名應賢，一名應

能。袈裟，帽鞋，剃刀，俱備；白金十錠。朱書篋內：「應文從鬼門出，徐從水關御溝

而行。薄暮，會於神樂觀之西房。」帝曰：「數也。」程濟即爲上祝髮……九人

從帝至鬼門，牛景先以鐵棒啓之，若不用力而即瓦解者。出鬼門而一舟舫岸以

待。十人乘舟，舟人頓首。帝問：「汝何人，何爲至此？」對曰：「臣乃神樂觀道

士，即前皇上賜名王昇。昨夢太祖高皇帝……曰：「明日午時，可於後湖艤大舟

至鬼門外伺候。汝周旋弗泄，後福未期。不然，難逃陰殛。」

這完全是小說口吻，全無史料價值；故後出之從亡隨筆把此中最荒誕的神話都刪去了。

### (2) 從亡隨筆

上知金川門失，徘徊欲自殺。翰林編修程濟進曰：「臣逆知有今日也。爲今之

計，莫若出亡……太監王鉞曰：「即出，亦懼人認得。」奉先殿有太祖遺一論，臨

大難發之。」羣臣齊言，「速取來！」須臾昇一紅匣至，四圍固以鐵，閉以二鎖，鎖以鑄鐵灌，堅不得啓。羣臣無計，濟以足碎匣底，視之，皆髡縮之具，得度牒三紙，袈裟剃刀俱備，白金十錠。上曰，「數也。」因大慟……程濟因為上祝髮。〔上〕命取筆來，顧濟曰，「朕仍以文爲名。」乃書牒名應文。吳王教授楊應龍，御史葉希賢皆曰，「臣願落髮以從。」因書牒，龍曰應龍，賢曰應賢……因與程濟梁良用潛出西華門。時燕兵巷戰金川，遊兵攻朝陽門，以故，上得從西華門出也。

上不能行，濟曰，「事急矣。」乃扶上沿河而走。見一舫橫岸，濟曰，「有舟無人，駕奈何？」中書梁良用曰，「臣可。」乃翊上登舟，鼓楫順流而去。中刻抵南門，濟曰，「此去是三山門，有兵不可去。」乃舍舟而塗……至聚寶門，門軍止上。濟曰，「吾等異鄉僧道，恐死亂軍耳。」乃得出。會日暮，無可棲。濟曰，「此東去，乃郊壇，有神樂觀。」道士王昇與臣有舊，盍往投。」上曰，「恐洩。」濟曰，「此

人素忠義，皇上曾錫名者。」緩步乘月而行，更盡達觀，王昇出迎……是夕不寐。

十四日晨，楊應龍葉希賢金焦吳或學牛景先……（共二十一人）亦至，環坐，咸暗泣。

此可見從亡隨筆是根据前出的小說而作的，因要冒充史料，故刪去過甚的神話，如（1）太祖已定三人牒名，（2）篋中朱書的預言，（3）鬼門之一擊即開，（4）王昇因太祖託夢，駕船來迎。但此書終免不了大漏洞。神樂觀既非預定期會之所，建文皇帝勉強到此，何以次晨楊葉等二十餘人都知道來此集會呢？

致身錄記文和尚（所謂建文帝）的行蹤如下：

壬午（一四〇二）在吳江史仲彬家。八月走雲南。

癸未（一四〇三）在雲南之永嘉寺。

甲申（一四〇四）八月九日到吳江史家。遊兩浙。將冬，返雲南。

丁亥（一四〇七）從重慶之大竹善慶里遷到白龍山。

庚子（一四一〇）在大理浪穹山中。

甲辰（一四三四）十一月到吳江史家。重遊浙中。

又仲彬兒子史晟跋說宣德九年甲寅（一四三四）建文又到吳江史家。——以上的行蹤便是從亡隨筆的間架。隨筆全依此綱要，略加細節目而已。此又可見此書後出，實根據史錄，偽造成書。

\*

\*

\*

\*

明史卷百四十三於牛景先傳下有附記云：

燕兵之入，一夕朝臣縋城去者四十餘人，其姓名爵里莫可得而考。然世相傳有

程濟及河西傭補鍋匠之屬。

程濟，朝邑人，有道術。洪武末，官岳池教諭。惠帝即位，濟上書言某月日北方兵

起。帝謂非所宜言，逮至，將殺之。濟大呼曰：「陛下幸囚臣。臣言不驗，死未

晚。」乃下之獄。已而燕兵起，釋之。改官編修，參北征軍。淮上敗，召還。

或曰：「徐州之捷，諸將樹碑紀功。濟一夜往祭，人莫測。後燕王過徐，見碑大怒，

趣左右椎之。再椎，遽曰：「止！爲我錄文來！」已按碑行誅，無得免者。而濟名適在椎脫處。」——然考其實，徐州未嘗有捷也！

金川門啓，濟亡去。或曰：帝亦爲僧，出亡，濟從之，莫知所終……（此下記河四備，補

鍋匠，馮翁「馬二子」，會稽二隱者，玉山樵「雪卷和尚」。）其後數十年，松陽王詔游

治平寺，於轉輪藏上得書一卷，載建文亡臣二十餘人事蹟，楮墨斷爛，可識者僅九

人：梁田玉，梁良玉，梁良用，梁中節，皆定海人，同族，同仕於朝。田玉官郎中，京師破，

去爲僧。良玉官中書舍人，變姓名走海南，鬻書以老。良用爲舟師，死於水。中

節好老子太玄經，爲道士。何申，宋和，郭節，俱不知何許人，同官中書。申使蜀，至

峽口，聞變，嘔血，疽發背死。和及節挾卜筮書，走異域，客死。何洲，海州人，不知何

官，亦去爲卜者，客死。郭良官籍俱無考，與梁中節相約棄官爲道士。餘十一人，

並失其姓名。縉雲鄭僖紀其事爲忠賢奇祕錄，傳於世。

及萬曆時，江南又有致身錄，云得之茅山道書中，建文時侍書吳江史仲彬所述，紀

帝出亡之後事甚具。仲彬程濟葉希賢牛景先皆從亡之臣。又有廖平金焦諸姓名。而雪菴和尚補鍋匠等，具有姓名官爵。一時士大夫皆信之。給事中歐陽調律上其書於朝，欲為請諡立祠。然考仲彬實未嘗為侍書。錄蓋晚出，附會不足信。

明史此論最有斷制，使我們可考見這個從亡故事演變的痕跡。凡故事傳說的演變，如滾雪球，越滾越大，其實禁不起日光的烘照，史家的考證。此意我曾於水滸西遊諸考證及井田辨古史辨中詳說過了。今試取此故事為添一例：

(1) 建文自焚後，民間傳說紛起。

(2) 『其後數十年』(約十五世紀中葉) 松陽王詔發見(?) 治平寺的殘卷，中有建文亡臣二十餘人，九人的記載可讀。然細看明史轉載九人的事蹟，只說他們是『亡臣』，並不會說他們是『從建文出亡』之臣。縉雲鄭億因作忠賢奇祕錄，傳於世。

(3) 民間又起了一種程濟神話，有許多怪誕的話，又有補鍋匠等傳說，略如明史所

說，

(4) 萬曆時（十七世紀之初。遜國逸書序云，『至萬曆之末稍稍彪炳』，可見是在十七世紀。）乃有致身錄出現，全採了王詔鄭僖記的九人，又加上程濟等十三人，合成二十二人。又把傳說中的『補鍋匠』『雪菴和尚』等等都一一坐實了。建文的行蹤也說的『像煞有介事』了。

(5) 崇禎末年（十七世紀近中葉）又有程濟的從亡隨筆出現，盡採以前的種種傳說，添上吳成學黃直二人，刪去王良一人。錢士升眉批云：

致身錄有王良，此不載。攷王良爲浙按察使，焚印而死。（適按此事見明史一四三，本傳。）則致身錄之誤無疑。

此批大可注意。第一可證致身錄添出的十餘人只是東拉西扯來的，僞造的人並不會細考，竟把一位外省按察使拉進來了！第二可證從亡隨筆大概即是錢士升僞造的，他曾用過一番工夫，故能改正致身錄的錯處。



還有一個脚色，也可注意。

致身錄根據王詔鄭僖的名單，故有一個梁良用。錢士升

偽造隨筆時，見鄭僖舊說有『良用爲舟師，死於水中』的話，他正要改造那王昇艤舟的神話，遂把梁良用捉來代替王昇駕船，船到了南門，

良用哭曰：『臣從此別矣！』赴水死。

於是又少了一個梁良用，連王良共少二人，於是又添上吳成學黃直二人。仍湊足二十二人之數！

致身錄還有一個大錯誤，就是說程濟是績溪人（頁九）這是偽造的人把程濟認作

程通了。程通是績溪人，明史（一四三）本傳說他

授遼府紀善。燕師起，從王（遼王）泛海歸京師，上封事數千言，陳禦備策，進左長

史。永樂初，從王徙荊州。有言其上封事多指斥者，械至，死於獄。家屬戍邊。

這人也同王良一例，不能硬作從亡諸臣之一。所以錢士升也改正爲朝邑人。大概程濟的神話完全起於民間，毫無歷史的根據，略如濟顛和尙一類。績溪人之說固出於錯認程

通，朝邑人之說亦未必有何根據。李伯元作官場現形記，開卷便大書陝西同州府朝邑縣；  
程濟之朝邑籍貫，大概與錢典史同是冒籍罷？

十七，三四夜記。

拊膝錄四卷，卷一爲帝后等紀傳，卷二爲成祖的『奸臣榜』，上方孝孺諸人列傳，卷三爲死難諸人列傳，卷四爲程濟諸人列傳。此書作者自稱『玉海子劉琳』，錢士升序中故意作迷離惝忽的話，說『玉海子豈與程濟同時相與晤言者歟？』而書中卷一有天順年間事，已在永樂帝即位後六十年了；卷四胡廣傳中引李西涯譏胡廣的詩，謂『百年後公論乃定』，便是百年後的話了。卷四從亡諸臣傳有二十五人之多，說程濟著有從亡隨筆，說河西傭卽王之臣，說黃直卽補鍋匠，說雪菴和尚卽吳成學，又加上史仲彬等三人，這都可證拊膝錄出于致身錄與從亡隨筆之後，或者此書與從亡隨筆都是錢士升僞造的。此書集合二百六十年間的種種無稽的傳說，而改用史家紀傳的體裁，故更能欺騙無知的讀者。

這種作偽的手段是最下流，最可恨的。

十九，七，廿，校舊稿，補記。

# 焦循的論語通釋

——與馬幼漁先生書——

焦循初作此書在嘉慶癸亥，（一八〇三）原稿有十五篇，即木犀軒所刻本也。至次年甲子，（一八〇四）他又刪改一遍，刪去（或歸併）了三篇，次第也大更動。今文集（十六）有此書自序，與刻本通釋首頁所載自序略同，但改序中『嘉慶癸亥』爲『今年』，改『十有五篇』爲『十有二篇』，篇第大不同，序尾署『嘉慶甲子秋九月』。

他編定文集在嘉慶丁丑，（一八一七）去癸亥已十四年，而文集中自序稱十二篇，又阮元作他的傳，述他的著作，也稱此書有十二篇。這可見十二篇本爲定本，而此十五篇本爲癸亥原稿。

定本已不可見，幸得此原稿本，可以考見此書諸篇後來皆分散刪改，十之七八皆存於文集第九十兩卷中。（其目爲一以貫之，攻乎異端，說權，說理等等。）我們可以說：此書有三本：

第一本卽此刻本（一八〇三）

第二本爲甲子改定十二篇本（未見）

第三本爲丁丑以前改本，卽今文集第九、十卷中諸文。

戴震的緒言爲原本，疏證爲改定本。定本遠勝于原本。但我看焦氏此書，却不能不

說原本最可貴，而定本失去不足惜。焦氏原本中很多露鋒芒的話，可見他作此書所以力主忠恕容忍，是爲了當日門戶之爭而發的。原稿所以先論忠恕，次卽論異端，而異端一個小題目乃佔八條之多，皆是有感而發的。第十四篇論「據」更可見。今倒亂其原次第，刪去「異端」「多」「據」而以「聖」「大」「仁」爲首，便不足以考見當日著書的用意了。

## 翁方綱與墨子

現在大家喜歡談墨子，墨學幾乎成了一種時髦風尚。但墨子的研究在一百多年前

還是一件得罪名教的事，那時候研究墨學的人還算是『名教之罪人』，有褫革衣頂的危

險。翁方綱（生一七三三，死一八一八。）復初堂文集十五有書墨子一篇，作于乾隆晚年，（約

一七九〇，因為畢沅刻墨子成於一七八四，而此文作于畢刻行世以後。）寫當時學者的心理最可笑，

可以考見世風的變遷。今摘鈔于下：

……孟子所見已是墨之極弊，則七略所謂『蔽』者，非至漢世而始見其蔽，又無疑也。今之學者讀孟子，而尚治墨子之書，其自外于聖人之徒，又無疑也。雖其書今尚存，觀之亦若自成一家之言，而究與聖賢之道大異，則又無疑也。近日江

南有翰林孫星衍者，鏡梓墨子之書，予舊嘗見其書，而不欲有其刻本也。有生員汪中者，則公然爲墨子撰序，自言能治墨子，且敢言孟子之言兼愛無父爲誣墨子。此則名教之罪人，又無疑也。昔翰林蔣士銓掌教于揚州，汪中以女子之嫁往送之門，是何門爲問；蔣不能答，因銜之，言于學使者，欲置汪中劣等。吾嘗笑蔣之不學也。今見汪中治墨子之言，則當時褫革其生員衣頂固法所宜矣。汪中者，昔嘗與予論金石，頗該洽，猶是嗜學士也。其所撰他條亦尙無甚大舛戾。或今姑以此準折焉，不名之曰生員，以當褫革，第稱曰「墨者汪中」，庶得其平也乎？

然而夷之，慨然以後，則已身嚮正學矣，所以孟門弟子尙許之，尙惜之，書曰「墨者夷之」。若汪中，豈其能當此稱哉？

最可笑的是那部墨子本是『兵部侍郎兼都察院右副都御史，巡撫陝西……欽賜一品頂帶畢沅』出名刻的（孫星衍中乾隆丁未進士「一七八七」，在他督華沅校刻墨子之後四年。）而翁方綱只敢罵江南翰林孫星衍與生員汪中，却不敢提及那位畢巡撫！

更奇怪的是孫星衍的墨子後叙中說：

時則有仁和盧學士抱經，大興翁洗馬草谿，及星衍三人者，不謀同時，共爲其學皆

折衷于先生（畢沅）或此書當顯？

原來翁氏也是當日治墨學的一人；他怕自己加上「墨者」的銜頭，所以洗刷清白，一變而爲「反墨者」了。

十四，四，九日。





# 跋郎兆玉刻本墨子

——傅沅叔先生藏——

這部墨子十五卷，板心有「堂策檻」三字，首行題「溫陵李贄宏甫父選，武林郎兆玉完白父評。」首有郎兆玉自序，大旨謂「子墨子，老氏之變也。」序末有三顛圖章，其一爲「癸丑進士。」檢明進士題名錄，郎兆玉爲萬曆四十一年周延儒榜進士，注「杭州府仁和縣匠籍。」馬夷初先生（敘倫）曾考其人，說他還刻有一部周禮。

是本有凡例五條，其一云：

是書僅見寸瑜，未睹全璧。購求四方，得江右芝城銅板活字繕本，乃陸北川先生所枕函；復細爲校讎，以付殺青。

其二云：

是集向載李氏叢書，但未詳備。茲所獲者，乃先生手錄，批輯精工。篇中刪選，一遵之。

這兩條敘述不分明；細考之，似第一條說的是江右芝城銅板活字本的墨子，第二條說的是李贄的評選。陸北川手錄李氏評點于芝城本之上，故曰銅板活字繕本。李贄有批選墨子，但此本所載眉批似不盡是李氏之言，故凡例第三條云：

批評不用套語，彙擇先輩名公評定者，參以己意……

凡例末條云：

糾譌無舛謬，以便觀覽。間有一二差失，悉照原本仍疑，不敢臆爲增汰。

今細校之，此條所言是真的。此書校刻甚精，似真能『悉照原本仍疑，不敢臆爲增汰』。故可以考見芝城銅版活字本是個什麼樣子。芝城本墨子十五卷，刻於嘉靖壬子（三十一年，一五五二。）有藍印本傳世，見黃丕烈士禮居藏書題跋記及森立之經籍訪古志，後歸楊

氏海源閣，見楊氏楹書隅錄，葉德輝書林清話八記此書，注云：

按明唐藩莊王名芝址，弟芝堉，芝坻，並好古有令譽。此芝城亦疑唐藩兄弟。

此注誤也。郎本明言江右芝城，芝城是地名；鄱陽有芝山，芝城當是江西一縣的古名。若

這是唐王兄弟之名，必無這樣直呼其名之理。海源閣藏書今尙存；若他日能得芝城藍印

本與此本相校，我們當能尋出此本有無改動芝城本之處。現在我們只能研究此本與別

種本子有何優劣。

今日傳本墨子刻印最早者，皆係明本，無明以前的刻本。明刻現存者有四種：（1）

道藏本（2）嘉靖三十一年（一五五二）芝城銅板活字（說見上）（3）嘉靖三十二年

（一五五三）南昌唐堯臣刻本（有四部叢刊影印本）（4）郎兆玉翻芝城本。郎本最晚出，然

此本若不會改動芝城本，其來源甚古，未可以其晚出而輕視之。

唐本卷十二（頁五，行一。）闕『匡』字，注云：『太祖廟諱上字』郎本同卷（頁四，行

二。）也闕此字，注六字也相同。（畢本所据本同）此可見這兩本皆是從宋本下來的。今試

列舉此卷中魯問篇之二本異同比較于下：

唐本

先生何止我攻鄭也（頁二，下七。）

莫若多吾（頁三，下二。）

此若言之謂也（頁四，上二—三。）

釣者之恭（頁五，上六。）

蚺鼠以蟲，非愛人也（頁五，上七。）

子之謂所義者（頁五，下六。）

籍（頁六，上二。）

籍（頁六，上四。）

卽語之兼愛（頁八，上七。）

籍（頁九，下二。）

郎本

無「何」字

莫若吾多

若此言之謂也

「釣」作「釣」

「人」作「之」

子之所謂義者

籍

籍

「卽」作「則」

籍

則退其難（頁十，下五。）

則其退難

狎而不親（頁十一，上七。）

『狎』上重『狎』字

此可見郎本頗勝唐本。唐本勝處只有第一條之『何』字；然此句脫一字甚明，郎本不增字，可見其不以意增汰，疑其所据本如此。

我曾經用此本的經上以下六篇與道藏本及唐本比較，知此三本凡與畢刻不同之處，大約皆彼此相同。例如經上

愆明也，（畢作愆明也）三本皆同。

辯爭攸也，（攸，畢作彼。）三本皆同。

知間說親，（間，畢改作聞。）三本皆同。

間博親，（博，畢作傳。）三本皆同。

且且言然也，（畢刪一且字）三本皆同。

心也察也（上也字，畢改『之』。）三本皆同。

然郎本有一大不同之處：

服執說（音利）巧轉 畢本如此；道藏本與唐本皆同。郎本「說」作「說」無

「音利」的注。

以卷十三的六字小注觀之，此處若有注文，郎本必不刪去。此可見郎所据本無注也。說字從兒，不應有「利」聲；此必長江流域不分「l」與「n」之人所妄注，而道藏與唐本皆誤沿之。此處經文是「諾不一利用服，執說巧轉，則求其故，大益」。說字最當，作說者誤也。此可見郎本之善也。

餘五篇之中，郎本與道藏本唐本不同之處，列舉於下：

經下全同。

經說上

道藏本，唐本。

爲是之台彼也

郎本

台作治

知其也耳思也

捷與狂之同長也

此兩有端而后可

經說下

四足獸與生鳥

故成景於止

余當俱

指是臚也

沈荆之貝也

室中說智也

下所請上也

大取

知其思耳也

捷作捷

有作目

生作立

止作上

余作尔

是作視

貝作具

室作室

請作請



非欲之非欲之也

無「非欲之」三字

富人非爲其也人

也人作人也

必智是之某也

某作謀

其類在死也

也作她

小取

辭之作也

辭倅之也

人船非人木也

人作乘

此乃是而不殺也

殺作然

馬或白

自作白

看這些例，可知郎本也有顯然誤處，如「有」作「目」，「室」作「窒」，「某」作「謀」，「辭倅之也」亦誤倒。然其餘諸條則似皆應以郎本爲最善也。

唐本有吳興陸稔序，言「前年居京師，幸於友人家覓內府本讀之。」似唐本與道藏

本同出於所謂『內府本』而郎本出於芝城本，芝城本刻在唐本前一年，乃另出於一種古本，故最可貴。儻使將來能得海源閣所藏芝城藍本，重校墨子全書，所得定更有可觀了。

十四，四，八夜。

歐陽光玉刻本墨子

九四四

# 墨字

關尹子七釜篇：

有誦咒者，有事神者，有墨字者，有變指者，皆可以役神御氣，變化萬物。

惠棟云：

案御覽引墨字五行記言坐在立亡事。抱朴子所傳鄭君書有墨子枕中五行記五卷。又云，墨子五行記本有五卷，昔劉君安未仙去時，鈔取其要，以爲一卷，云云，詳見內篇。『墨字』乃墨子之說。神仙傳『劉政治墨子五行記，又服朱英丸』

（松崖筆記一，頁十六。）

今檢御覽八百八十八

抱朴子曰……又墨子五行書云：墨子能變形易貌，坐在立亡；蹙面則成老人，含笑則成女子，踞地則成小兒。（石印鮑刻本）

與惠氏所見的本子不同。又按御覽引的抱朴子乃是遐覽篇之文，原文如下：

其變化之術，大者唯有墨子五行記，本有五卷。昔劉君安未仙去時，鈔取其要，以爲一卷。其法用藥用符，乃能令人飛行上下，隱淪無方，含笑卽爲婦人，蹙面卽爲老翁，踞地卽爲小兒，執杖卽成林木，種物卽生瓜果，可食，畫地爲河，撮壤成山，坐致行廚，興雲起火，——無所不作也。（十九，七。）

惠氏所校，似乎近是。但『有墨子者』與上下三句不相稱，似當讀『有墨學者』。

十三，三，廿三。

頃往研究所檢太平御覽，始知明活字本及汪氏活字本皆作『墨字』。其餘各本，

張刻，鮑刻，日本本——皆作『墨子』。

十三，三，廿五。

# 附錄一 邵瑞彭先生來信

適之先生有道：

手示及札記竝誦悉，已將尊對錄入舊稿矣。劉君安是劉根之字，見神仙傳。仲容先

生墨子後語譌爲劉安。太炎所作黃巾道士緣起說（在檢論）据北堂書鈔定君安爲劉根

之字，亦未檢神仙傳。因便附告，復頌

安善。

弟邵瑞彭再拜。二月廿一。

## 附錄二 墨子入神仙家之雜考 邵瑞彭

以墨子爲神仙家，始於葛洪。洪著神仙傳，言墨子年八十二，乃歎曰：『世事已可知，榮

位非常保，將委流俗，以從赤松子游耳。』乃入周狄山，精思道法，想像神仙，於是數聞左右

山間有誦書聲者。墨子臥後，又有人來以衣覆足。墨子乃伺之，忽見一人，乃起問之曰：

『君豈非山岳之靈氣乎？將度世之神仙乎？願且少留，誨以道要。』神人曰：『知子有志好道，故來相候。子欲何求？』墨子曰：『願得長生與天地相畢耳。』於是神人授以素書，朱英丸方，道靈教戒，五行變化……凡二十五篇，告墨子曰：『子有仙骨，又聰明，得此便成，不復須師。』墨子拜授合作，遂得其驗，乃撰其要，以爲五行記，乃得地仙，隱居以避戰國。至漢武帝時，遣使者楊遼東帛加璧以聘墨子。墨子不出。視其顏色，常如五十許人。周游五嶽，不止一處。陶宏景真誥稽神樞篇云：『墨狄子服金丹而告終。』段成式酉陽雜俎玉格篇云：『墨（諸本並誤作黑）狄子咽虹丹而投水。』此皆羽流傳會之說也。

據葛洪言，神人授墨子書凡二十五篇，乃撰其要，以爲五行記，未言卷數。抱朴子遐覽篇云：『余見授金丹之經及三皇內文，枕中五行記……本有五卷。昔劉君安未仙去時，鈔取其要，以爲一卷』云云。阮孝緒七錄有墨子枕中五行要記一卷，五行變化墨子五卷。隋書經籍志醫方類有墨子枕內五行記要一卷，注云：『梁有神枕方，疑此卽是。』蓋此書二十五卷者，世已無有。五卷者，墨子自撰。一卷者，君安所鈔。梁時二書並存也。劉根

字君安，見神仙傳。

孫詒讓墨子後語以爲劉安，失之。

章炳麟檢誦黃巾道士緣起說，但據

抱朴子及御覽，以爲根字君安，未引神仙傳，亦其疏矣。

崇文總目道書類有墨子枕中記二

卷。宋史藝文志神仙類有太上墨子枕中記二卷。

通考同。

竊疑五卷之書，唐時已佚。

二卷之書，卽從劉根所鈔者析分也。

其書篇目有丹法，見抱朴子金丹篇，及抱朴子神仙金

鈎經，自隱形法見神仙傳封衡傳。

其書逸文，亦尙存數條。

抱朴子金丹篇云：『墨子丹法，用汞及五石液於銅器中，火熬

之，以鐵匕撓之，十日還爲丹，服之一刀圭，萬病去身，長服不死。』

書鈔一百四十七，引劉根

墨子枕中記云：『百花醴者，蜜也。』

御覽八百五十七，引劉根墨子枕中記鈔百花釀蜜。二

條據檢論轉引。

姚寬西溪叢語上卷云：『墨子道書大藥中有水脂碧。』

疑此數條爲丹法

篇文。

抱朴子遐覽篇云：『墨子五行記……其法用藥用符，乃能令人飛行上下，隱淪無方，

含笑卽爲婦人，蹙面卽爲老翁，踞地卽爲小兒，執杖卽成林木，種物卽生瓜果，可食，畫地爲河，

撮壤成山，坐致行廚，興雲起火，無所不作也。』

惠棟松崖筆記云：『御覽引墨字五行記言



坐在立亡事……墨字乃墨子之訛。疑此數條爲隱形法篇文。開元占經三引墨子曰

「商紂不道，十日雨土於亳；天雨土，君失封。」又引墨子曰：「天雨粟，不肖者食祿，與三

公一位。」又引墨子曰：「天雨黍、豆、粟、麥、稻，是謂惡祥；不出一年，民負子流亡，莫有所向。」

又引墨子曰：「國君失信，專祿去賢，則天雨草。」又引墨子曰：「天雨飯釜，歲大穰。」又

引墨子曰：「天雨墨，君陰謀。」又引墨子曰：「天下火燔邑城門，其邑被圍。」又一百一

引墨子曰一條，一百十三引二條，一百十九引一條，一百二十引一條，皆墨子非攻篇文。又

一百十三引墨子曰鄭繆公一條，爲明鬼篇文。疑上所列，其非出本書者，乃五行記文，故占

經引之耳。墨子後語云：「占經所引爲墨子占考。」占經未言此書名也。至若後世方術

之士，誦法墨子者，據神仙傳有孫博劉政封衡三人。博晚乃好道，治墨子之術。政治墨子

五行記兼服朱英丸。衡書笈有墨子隱形法一篇。此又墨子傳授之別開生面者矣。

# 宋元學案補遺四十二卷本跋

宋元學案補遺四十二卷，王梓材馮雲濠同輯。這是一部精抄本，戴鴻慈藏的。民國

十四年四月五日，凌叔華女士約我去看她家收存戴家的書，因尋得此本，共八冊。

目錄後有王馮兩人的跋各一篇，皆署道光戊戌（一八三八）王跋云：

宋元學案謄校畢……因各采錄數百條以補其遺……凡得宋元學案補遺四十二卷。大略每學案補遺各自成帙，參之原書卷第，可分可合。分之則見正續之無淆，合之則見正續之一致。若宋元儒博攷（四一，四二）多本吾邑萬布衣

季野所輯儒林宗派，布衣固姚江高弟也。

馮跋云：

歲丁酉（一八三七）自春及夏，雲濠與甬上王隲軒明經釐定謝山修補本百卷；且出雲濠醉經閣所藏宋元人儒書文集，以備參校。特見諸儒學派有未盡輯者，相與節錄條分，爲學案補遺四十二卷。

適接馮王兩君輯宋元學案補遺，有兩本。一爲四十二卷本，卽此本，成於一八三八年正月。一爲一百卷本，成於一八三九至一八四〇之間。今本宋元學案總目後有王梓材第二跋云：

戊戌（一八三八）之夏，是書百卷刻竣於谿上……是年冬，梓材以內艱歸自京師，五橋（卽馮雲濠）同年屬再爲校正；因相與講習舊業，隨輯補遺，亦至百卷。而是刻版本之宜整次者，又復層見疊出。遂於初刷本逐一標識，以備修改。辛丑（一八四一）二月梓材服闋北上，亦照寫一本，補遺彙本而行……

未幾有鴉片之戰，英兵攻入寧波；壬寅（一八四二）二月馮家被燒，學案版也被燬，只剩王梓材的一部改校本。後來何紹基發起在北京刻版，王梓材爲他校訂，『其有明爲正編之遺

漏，與補編（即補遺）之必當歸入，而前此考訂時所未見及者，皆爲錄入。又其學派初未審定者，亦多爲更正。蓋自壬寅（一八四二）之秋以至甲辰（一八四四）之冬，再期而畢事，始克重付剞劂焉。是爲道光乙巳（一八四五）何刻本，即今傳本學案之祖本也。

那百卷本的補遺，以我所知，有兩部稿本。一爲王梓材所攜稿本，一爲何紹基鈔的副本。何紹基於道光丙午（一八四六）序學案刻本，有云：

騰軒於重校之次，徧涉四部書，復成宋元學案補遺白卷，與原編相埒。余爲錄副，以俟續刊。

龍汝霖於光緒己卯（一八七九）重刻何刻本學案，自跋云：

是書之外，又有鄞王氏補遺百卷，未及刊行。何氏求得之，與所刊版俱燼（何刻的

版，刻成後不久被火燒了，故何刻原本今傳世甚少。）海內藏書家儻有副本，刻附此編

以傳，則尤黃氏之志也。

百卷本現在不知還有抄本在人間否？這部四十二卷的抄本當是道光戊戌（一八三八）

年王梓材在京時借給人抄的副本。倘白卷本不傳了，這一部稿本要算很可寶貴的了。

十四，四，五，夜。

## 附錄 宋元學案補遺四十二卷本跋 單不庵

宋元學案補遺四十二卷，王梓材馮雲濠合編，雲濠族人舛月所校錄。我既據舛月校錄本轉鈔一過，覺得這書祇是初次修改本，其說如左：

(一) 因其有刪節。刪節處有四點：(1) 與正編復出而注明原刪的，如卷二劉顛傳劉庠傳，(均見士劉諸儒學案)卷二十八林夔孫傳黃寅傳，(均見滄洲諸儒學案)卷四補溫公語(涑水學案)等等，計有十二見。(2) 已經補傳而注明原刪的，如卷二王莘傳後所附王鈺傳，(廬陵學案)卷三張邵傳(士劉諸儒學案)等等，計有十六見。(3) 已作案語而注明原刪的，如卷五補周敦頤傳後案語(百源學案)卷十補李朴傳後案語(范呂諸儒學案)等等，計有十二見。(4) 已作案語而加以刪節的，如卷三十六補虞汲傳後附錄刪去前後數

句，又同卷補解觀傳後附錄刪去首數句（均見草廬學案）等等，計有四見。以上四類統計起來，雖刪去四十三處之多，然已見正編而未刪的，如潘墀傳、鄧文原傳（均見卷十九晦翁學案）、饒宗魯傳（卷三十三息庵晦靜存齋學案）、楊維禎傳（卷三十四東發學案）之類，尚不在少數。（未將正編詳考，故說不出確數。）是爲初次修改未盡改定之一證。

（二）因其有移動，移動處有三點：（1）全傳應移動的，如卷十九洪興祖傳應入卷一安定學案，卷一楊傑傳應入同卷泰山學案之類，共一百七十九見。（2）正編有傳，補加案語應移動的，如卷一補朱光庭傳後案語（安定學案）應入卷十二劉李諸儒學案，卷十七方疇傳後案語（趙張諸儒學案）應入卷十四紫微學案之類，共十七見。（3）補錄全謝山詩應移動的，如卷三十四安劉傳後載安吏部竹林詩（東發學案）應入卷三十廣平定川學案，卽是（此僅一見）。以上三類，把他合計，共有一百九十七處之多，似乎斟酌盡善了。然尚有疑而未決的，如卷十九傅伯壽名下（晦翁學案）注明『且入滄洲』是尚有考慮之意，又可爲未盡改定之一證。

(三) 因其有改傳，注明有改傳的，全書有四十九處。如卷一曹伯起傳（泰山學案）卷二孔道輔傳（高平學案）卷三蔡襄傳（古靈學案）之類，皆是。既有改傳，則此書爲未盡改定之本，又得一證。（卷三十二草廬學案內補唐述之傳後案語，注一「改」字。是不但傳有改定的，即案語亦有改定的。惜可考的祇此一處。）

此外有注明「當查」的，見卷一杜濬之傳（安定學案）有注一「誤」字的，見卷二十六補楊楫傳後案語（勉齋學案）有初以爲程珙語後注明是朱子語的，見卷二十八補程仲壁語（滄洲諸儒學案）又如注明有附錄而這書不載的，見末卷陳孚傳，皆可以爲未盡改定的證據。

尙有一言：正編采取萬姓統譜，祇有九十六處。這書大半據姓譜，其次則據儒林宗派，胡適之先生以爲此不過借這二書爲引綫，決非定本，此說亦甚可信。

這書本有適之一跋，考訂已極明白。我既手鈔一通，曾告適之，願把這書與正編詳細對照一下，作一長跋。因循兩月，有志未逮。今適之催我交卷，我無法塞責，祇得就鈔書時

所見到的寫此短篇。將來也許能重做過一篇。

末了，我要謝謝適之爲我訪得此書，并請適之轉謝藏此書的凌先生。

附說：此書定本係百卷，馬太玄先生曾爲我訪問，知定本在寧波屠姓手，惜不肯出借。我今有浙江之行，尙欲多方求之。倘得見百卷之本，我當手鈔一部，另作一跋。

十四，七，五。



宋元學案補遺四十二卷本跋

九五八

# 除非

七月間，我在濟南講演了一篇『中學國文的教學』，內中有一處要舉例，我因為那天上午談到開會規則，就舉了『除非過半數會員出席，大會才開得成』一個例；我說，這句話應該改爲『除非過半數會員出席，大會是開不成的。』我當時說，

上半句用『除非』，下半句不能用肯定的語氣。

這句話實在說的太鹵莽了；現在看來，是不對的。因為我們可以說：

除非過半數會員出席，大會是開不成的；

却也可以說：

除非不足法定人數，大會總開得成的。

例：可○見○這○個○問○題○並○不○在○下○半○句○能○不○能○用○否○定○口○氣○。 後來我的朋友吳檢齋先生舉了這個

要相見，除非是，夢裏團圓。

他說「除非」等於「非非」，「非非」等於「是」，所以他主張「除非」是肯定的口氣。我又舉出琵琶記中的例：

要相逢，不能夠，除非是夢裏暫時略聚首。

我又說：

「除非」只是一個否定的連詞，並不會變成肯定的口氣。「除非」只是「非」，並不等於「非非」。

後來十月一日二日的益世報上，又登出一篇對我的疑問，他的主張是：

「除非」二字，實在是一個肯定的連詞，並不是否定的連詞。

他說：

我們覺着「除非過半數會員出席，大會才開得成。」這樣說法，念着非常順口，意義非常明瞭。「除非過半數會員出席，大會是開不成的。」這樣說法，就非常的矯揉造作，不合於語法之自然。

後來京報上又登出徐一士先生的討論，此外還有未發表的吳檢齋先生的兩封信，南開學校陳元恭先生的一封信，京報徐凌霄先生的一封信。口頭討論的，還有陶知行黎劭西各位先生。

這許多討論，不但使我非常感激，並且使我得了許多益處。我現在覺得這一個詞兒的用法並不是像我從前說的那樣簡單，各位加入討論的人，也未免把他看的太簡單了。大家又都不肯費工夫去尋舊例，只憑主觀的見解，所以不能明白這個詞兒的複雜的用法。我這幾天尋出十來個舊例，仔細比較研究的結果，使我明白大家所以反駁我，確是有理由的；又使我明白自己和各位先生的說法都不會說出這個問題的困難所在。

我現在先引徐一士先生的話：

胡君所以認『除非』是否定的連詞的由來，大約是由於英文上的 *unless* 一字。*unless* 的意思，可以譯作『除非』所不同的就是，『除非』是一個肯定的連詞，*unless* 是一個否定的連詞。中國人說：

除非怎樣，纔能怎樣。

英國人必須說，

不能怎樣，*unless* 怎樣。

後來徐先生的哥哥凌霄先生作一條短跋寄給我，他說：

『要……除非……』猶云，要怎樣，除非怎樣，才得怎樣。

『不能……*unless*……』猶云，不能怎樣，*unless* 怎樣，才能怎樣。

此兩種意思相同，指明不可能或甚難能之事實；只有希望於特別或懸想的情境之下，見有可能的機會耳。

徐氏弟兄的話，可以互相補充。一士說『除非』是肯定的連詞，*unless* 是否定的連詞。

這是不對的。英文裏 *unless* 有兩種用法：

我是不去的，除非你也去。

他是會來的，除非他變了心了。

這兩句在英文裏都用 *unless*。這個字所以是否定的連詞，並不因為他的前半句是否定的口氣，只是因為「除非」的分句否決了前面的事實可能的翻成不可能了，不可能的翻成可能了，故叫做「否定的連詞」。

中文的「除非」也是這個道理。凌霄說「除非」與 *unless* 意思相同，都是：

指明不可能或甚難能的事實；只希望於特別或懸想的情境之下，見有可能的機會耳。

這是不錯的。這裏面有兩個重要部分：

第一，甲的事實是不可能的。

第二，除非有乙的新條件使他可能。

「除○非○」的○分○句○把○「不○可○能○」的○事○實○翻○成○「可○能○」故○「除○非○」是○「否○定○的○連○詞○」有○時○他○又○把○「可○能○」翻○成○「不○可○能○」例○如○

我○有○百○日○血○光○之○災○，只○除○非○出○去○東○南○上○一○千○里○之○外○躲○避○。（水滸，六十回。）  
這○也○是○一○種○「否○決○」故○「除○非○」是○否○定○的○連○詞○

我們研究各種例句的結果，得下列的結論：

「除○非○」是○一○個○否○定○的○連○詞○，引○出○一○種○的○假○設○條○件○，來○推○翻○一○種○現○在○可○能○或○不○可○能○的○事○實○，使○可○能○的○翻○成○不○可○能○，不○可○能○的○翻○成○可○能○。

這○樣○說○來○，「除○非○」和 unless 竟○是○一○樣○了○。然○而○在○形○式○上○卻○有○一○點○不○同○。這○並○不○是○一○士○先○生○說○的○肯○定○與○否○定○的○區○別○，因○為○「除○非○」和 unless 都○是○否○定○的○連○詞○。這○個○區○別○全○是○習○慣○上○的○。英○文○說○：

我○是○不○去○的○，除○非○你○也○去○。

他○是○會○來○的○，除○非○他○變○了○心○了○。

這和上文引的例『我有百日血光之災，只除非出去東南上一千里之外躲避』是一樣的文法。但中文裏另有三類說法。（1）有時候底下還要找上一句點出翻案的話。例如上文的兩句，在中文裏往往變成：

我是不去的；除非你也去，我才去。

他是會來的；除非他變了心了，就不來了。

（2）有時候前面那不可能的事實可以不必說出他的不可能。例如

要相逢，不能彀；除非是夢裏暫時略聚首。

可以省去『不能彀』的意思，單說：

要相見，除非是夢裏團圓。

（3）有時候更省略了，竟把前面的本題一齊省略了，單留那翻案的半句。例如

我有百日血光之災，只除非出去東南上一千里之外躲避。

又可以單說：



只除非去東南方巽地上一千里之外，可以免此大難。（水滸，六十四。）

這種例却也不少，難怪有許多人竟承認『除非過半數會員出席，大會才開得成』爲合於語法的自然了。但我們須要注意：在談論一件事的時候，所談的本題已是大家心裏明白的了；在這種時候，省去本題，只說下半句的翻案，自然還可以明白。例如水滸六十回，吳用先已說了盧俊義有百日血光之災，後來盧俊義問他如何可免，吳用只說『只除非』一句，就夠了。又如第十四回，吳用正和晁蓋談打劫生辰綱的事，所以下文只消說下半句：

只除非得這三個人，方才完得這件事。

又如第五十七回，宋江正和吳用談如何可以破青州，吳用也只消說：

只除非教呼延將軍賺開城門，唾手可得。

但這種說法，只是會話上的一種省略不完全的式子——不能用作標準的

總結起來，『除非』的句子，有兩個根本的式子：

第一式：

甲事實是不可能的，除非有乙條件使他可能。

## 第二式：

甲事實是可能的，除非乙條件使他不可能。例：

① 要相逢，不能夠，除非是夢裏暫時略聚首。（琵琶記，描容。）

② 憑他嫁到了誰家，他難出我的手心，除非他死了，或是終身不嫁男人，

我就服了他。（紅樓夢，第四十六回。）

③ 我有百日血光之災，只除非出去東南上一千里之外躲避。（水滸，六

十回。）

此外，習慣上有省略不完全的兩種式子：

## 第三式：（省略『不可能』的意思）

甲事實除非乙條件使他可能。例：

④ 你想怎麼樣，（我不能依你）除非等我出了這牢坑，離了這些人，才

依你（紅樓夢，第十五回。）

⑤ 要破此法，（是不能的；）只除非快教人去蘄州尋取公孫勝來，便可破得高廉。（水滸，五十二回。）

⑥ 若要攻打青州，（是不能的；）只除非依我一言，指日可得。（水滸，五十六回。）

⑦ 若要人不知，（那是做不到的；）除非已莫爲，（自然人不知了；）

⑧ 我想要破高廉妖法，（是不能的；）只除非依我如此如此。（水滸，五十一回。參看上例5。）

⑨ 要相見，（不能夠；）除非是夢裏團圓。（四郎探母，參看上例1。）

#### 第四式：

（省略甲事實，但說）除非乙條件可以做到甲事實 例：

⑩ （這件事不得完，）只除非得這三個人，方才完得這件事。（水滸，十

四回。)

⑪ (青州城不容易破，) 只除非教呼延將軍賺開城門，唾手可得。(員，五十七回。)

⑫ (員外有百日血光之災，) 只除非去東南方異地上一千里之外，可以免此大難。(同，六十回。)

總之，『除非』是用來否決一件事實的連詞習慣上因為大家都不知不覺的認清了他的翻案作用，有時候竟把原有的命題省去。但省略到了第三式，已很夠了；第三式各例都用『若要』都含有『要而未做到』的意味，所以他們就不明說『不可能』，我們都還可以明白。第四式的省略太多，在談話裏，有當前的論點在彼此了解之中，那還不妨單用第四式，依我個人看來，是不可為訓的。所以我們講文法的人，還應該說：

除非過半數會員出席，大會是開不成的。(第一式)

大會是開不成的，除非有過半數會員出席。(第一式)

大會是開得成的，除非你們都不出席。（第二式）

大會是開不成的了；除非過半數會員出席，大會才開得成。（第一式）

若要開大會，除非有過半數會員出席，方可開會。（第三式）

但應該避免或廢止那太簡的第四式：

除非過半數會員出席，大會才開得成。

以上是我個人研究這個問題的結論。我很悔第一次討論時太粗心了，不曾細心研究這個問題的疑難究竟在那一處。我現在很高興的認錯，並且很虛心的把我近來改正的意見提出來請大家評斷。我很誠懇的感謝加入討論的各位先生們。

十一年雙十節，濟南津浦鐵路賓館。

# 中國教育史料

——與陳世榮書——

你的信收到了。

我會勸楊振聲先生作中國教育學說史及中國教育制度史，並且答應他材料上的援助。這是因為教育史的材料往往與哲學史的材料相關，故我自信也許能幫一點忙；并不是因為我對於此項材料有什麼特別的蒐集。

我看你的信，可以推知你的研究在於制度史的方面。我以為教育制度史有兩種做法：

一、單敘述制度的沿革變遷，略如九通中所記而加詳。這是死的制度史。

二、不但述制度的歷史，還要描寫某種制度之下的「學生」生活狀態。這才是活的制度史。

例如寫各時代的太學，應注重在搜索太學生生活的材料。如宋之太學生活，宜於各家文集及筆記中求之。試舉一例：羅大經鶴林玉露卷十四有「無官御史」一條云：

太學古語云：「有髮頭陀寺，無官御史。」言其清苦而黠亮也……

這十個字寫宋太學的地位與生活，何等清楚！此條後半寫乾淳間與嘉定間的太學生活的不同，詳釋此十字，也是重要史料。

又如周密齊東野語卷十三「張又林叔躬」一條，可考當日「齋長」與諸生的關係；卷十七「方大猷」一條，可考當日太學生的威勢，皇帝尚不敢碰他。此皆太學史料也。

又如述各代的小學，應寫當日小學生生活作何狀況。如「上大人，孔一己」見于宗杲集中，可見其起在北宋或北宋以前。如元稹序長慶集，說「予嘗于平水市中見村校諸童競習詩，召而問之，皆對曰：『先生教我樂天微之詩。』固亦不知予之爲微之也。」此史料也。

明代小學的情形，最詳細的描寫莫如醒世姻緣小說。此書第三十三回與三十五回

真是長篇大幅的絕好教育史料（所謂「徐文長故事」的最早記載也出在第三十三回及他回。）三

十五回論南北教書先生的方法不同，其論南方先生一段可引作例：

那南邊的先生，真真實實的背書，真真看了字，教你背，還要連三連五的帶號。背

了還要看着你當面默寫。寫字真真看你一筆一畫，不許你潦草。寫得不好的，

逐個與你改正。寫一個就要認一個。講書的時節，發出自己的性靈，立了章旨，

分了節意。有不明白的，就把那人情世故體貼了，譬喻與你，務要把這節書發透

明白，纔罷。講完了，任你多少徒弟，各人把自己的識見，大家辨難。果有甚

麼卓識，不難捨己從人。……這樣日漸月磨，循序化誨，及門的弟子怎得不是成

才……

這種詳細的記敘是很不容易得的。九通二十四史裏那有這樣好材料？

又如儒林外史裏也有許多關於十八世紀上半的教育史料。



以上略舉數例，略說教育制度史的性質與史料的來源。來源不拘一格，搜采要博，辨別要精，大要以「無意于偽造史料」一語為標準。雜記與小說皆無意於造史料，故其言最有史料的價值，遠勝於官書。

你的四期區分法也不很圓滿。我對於此問題，尚無具體主張，但有數點頗自信為教育制度史的分期的必然標準：

(1) 東周以前，無可信的材料，寧可闕疑，不可妄談「遂古」。

(2) 漢代為學制形成的最重要時期；賈誼、董仲舒、學記、王制、文王世子、大戴記、周禮，皆極重要的書。

(3) 宋代為第二個重要時期；一方面為國學的改革與州郡學的建設，一方面為書院制度的形成，一方面為科舉制度的改革。書院的成立尤為重要。

用這三個標準來區分教育史，可以不至於有大錯了。

胡適 十三，十一，七。

# 吳淞月刊發刊詞

中國公學裏同事的一班朋友發起了這個刊物，目的在於鼓勵我們自己做點文字。這個目的似乎不值得提倡，因為社會上這一年來不是已添了五六十種新刊物嗎？我們何必也來糟蹋紙張，做這損人不利己的事業呢？

原來我們也頗有一點點理由。

第一，許多愛做學問的少年朋友聚在一塊，在這臨江近海的野外，同城市隔離了，都自然感覺一種親密的友誼，為大城市的學校裏所沒有的。我們想給我們在宿舍談天，江濱論學的生活留一點比較持久的記載。這是我們出這個刊物的一個動機。

第二，我們相信，文字的記錄可以幫助思想學問，可以使思想漸成條理，可以使知識循

序漸進。例如我們幾個人在江濱閒談商書盤庚的文法，我們都讀過盤庚，都可以加入討論。但談過就算了，不會有什麼好結果。假使有一位朋友把我們的討論記載出來，加上編次，再翻開原文，細細參證，作成一篇『盤庚的文法的研究』——這麼一來，這位朋友不但把自己研究這問題的結果變成有條理的思想，並且使我們曾參加討論，或不會參加討論的人都可以拿他的文字做底本，再繼續討論下去。一切感想，一切書籍的泛覽，一切聰明的心得，都像天上浮雲，江中流水，瞬息之間已成陳跡。故張橫渠說：

心中苟有所開，即便劄記，不思則還塞之矣。

商家的賬簿上往往寫着『勤筆免思』；其實勤筆不是免我思想，正是助我思想。我們希望借這個小刊物來隨時發表我們的一些稍成片段的小文字，對自己則想積涓滴成細流，對朋友則想拋瓦礫引珠玉。這是第二個動機。

所以我們說，這個月刊的目的在於鼓勵我們自己做點文字。

爲免得我們自己陷入文字障裏，我們在這裏先立下兩條戒約：

第一，我們要『小題大做，』一切忌『大題小做。』例如顧亭林舉一百六十多個例來證明『服字古音逼，』這是小題大做。若作二三百字來說『統一財政，』或『分治合作，』那便是大題小做，於已於人都無益處。

第二，我們要注重證據，跟着事實走，切忌一切不會分析過的抽象名詞。我們到處腳踏實地，不可學今日最時髦的抽象名詞戰爭。用抽象名詞來打抽象名詞，大家都是『囊風囊霧，』於已於人都無是處。

這是我們一班同人的戒約。

如果我們敢希望中國公學有個新學風，這個新學風應該建築在這兩條戒約之上。

十七，九，二五。



胡適文存三集

卷八



# 白話文學史自序

民國十年（一九二一）教育部辦第三屆國語講習所，要我去講國語文學史。我在八星期之內編了十五篇講義，約有八萬字，有石印的本子，其子目如下：

第一講 我爲什麼要講國語文學史呢？

第二講 古文是何時死的？

第三講 第一期（一）漢朝的平民文學

第四講 第一期（二）三國六朝

第五講 第一期（三）唐上

第六講 第一期（三）唐中



第七講 第一期(三) 唐下

第八講 第一期(四) 五代十國的詞

第九講 第一期(五) 北宋(1)文與詩

第十講 第一期(五) 北宋(2)宋詞

第十一講 第一期的白話散文

第十二講 總論第二期的白話文學

第十三講 第二期上之一(1) 南宋的詩

第十四講 第二期上之一(2) 南宋的詞

第十五講 第二期上之一(3) 南宋的白話文

後來國語講習所畢業了，我的講義也就停止了。次年(一九三三)三月廿三日，我到

天津南開學校去講演，那晚上住在新旅社，我忽然要想修改我的國語文學史稿本，那晚

上便把原來的講義刪去一部分，歸併作三篇，總目如下：

第一講 漢魏六朝的平民文學

第二講 唐代文學的白話化

第三講 兩宋的白話文學

我的日記上說：

……原書分兩期的計畫，至此一齊打破。原書分北宋歸上期，南宋歸下期，尤無理。禪宗白話文的發現，與宋京本小說的發現，是我這一次改革的大原因。……

但這個改革還不能使我滿意。次日（三月廿四日）我在旅館裏又擬了一個大計畫，定

出國語文學史的新綱目如下：

（一）引論

（二）二千五百年前的白話文學——國風

（三）春秋戰國時代的文學是白話的嗎

（四）漢魏六朝的民間文學

(1) 古文學的死期

(2) 漢代的民間文學

(3) 三國六朝的平民文學

(五) 唐代文學的白話化

(1) 初唐到盛唐

(2) 中唐的詩

(3) 中唐的古文與白話散文

(4) 晚唐的詩與白話散文

(5) 晚唐五代的詞

(六) 兩宋的白話文學

(1) 宋初的文學略論

(2) 北宋詩

(3) 南宋的白話詩

(4) 北宋的白話詞

(5) 南宋的白話詞

(6) 白話語錄

(7) 白話小說

(七) 金元的白話文學

(1) 總論

(2) 曲一 小令

(3) 曲二 絃索套數

(4) 曲三 戲劇

(5) 小說

(八) 明代的白話文學

(1) 文學的復古

(2) 白話小說的成人時期

(九) 清代的白話文學

(1) 古文學的末路

(2) 小說上 清室盛時

(3) 小說下 清室末年

(十) 國語文學的運動

這個計畫很可以代表我當時對於白話文學史的見解。其中最重要的一點自然是加上

漢以前的一段，從國風說起。

但這個修改計畫後來竟沒有工夫實行。不久我就辦努力週報了；一年之後，我又病

了。重作國語文學史的志願遂一擱六七年，中間十一年（一九三三）暑假中我在南開大

學講過一次，有油印本，就是用三月中我的刪改本，共分三篇，除去了原有的第一講。同年

十二月，教育部開第四屆國語講習所，我又講一次，即用南開油印本作底子，另印一種油印本。這個本子就是後來北京翻印的國語文學史的底本。

我的朋友黎劭西先生在北京師範等處講國語文學史時，曾把我的改訂本增補一點，印作臨時的講義。我的學生在別處作教員的，也有翻印這部講義作教本的。有許多朋友常常勸我把這部書編完付印，我也有這個志願，但我始終不能騰出工夫來做這件事。

去年（民國十六年，一九二七。）春間，我在外國，收到家信，說北京文化學社把我的國語文學史講義排印出版了，有疑古玄同先生的題字，有黎劭西先生的長序。當時我很奇怪，便有信去問劭西。後來我回到上海，收着劭西的回信，始知文化學社是他的學生張陳卿、李時、張希賢等開辦的，他們翻印此書不過是用作同學們的參攷講義，並且說明以一千部為限。他們既不是為牟利起見，我也不便責備他們。不過拿這種見解不成熟，材料不完備，匆匆趕成的草稿出來問世，實在叫我十分難為情。我為自贖這種罪過起見，遂決心修改這部書。

恰巧那時候我的一班朋友在上海創立新月書店。我雖然只有一百塊錢的股本，却也不好意思不盡一點股東的義務。於是我答應他們把這部文學史修改出來，給他們出版。

這書的初稿作于民國十年十一月，十二月，和十一年的一月。中間隔了六年，我多吃了幾十斤鹽，頭髮也多白了幾十莖，見解也應該有點進境了。這六年之中，國內國外添了不少的文學史料。敦煌石室的唐五代寫本的俗文學，經羅振玉先生，王國維先生，伯希和先生，羽田亨博士，董康先生的整理，已有許多篇可以供我們的採用了。我前年（一九二六）在巴黎倫敦也收了一點俗文學的史料。這是一批很重要的新材料。

日本方面也添了不少的中國俗文學的史料。唐人小說遊仙窟在日本流傳甚久，向來不會得中國學者的注意，近年如魯迅先生，如英國韋來（Waley）先生，都看重這部書。羅振玉先生在日本影印的唐三藏取經詩話是現在大家都知道寶貴的了。近年鹽谷溫博士在內閣文庫及宮內省圖書寮裏發見了全相平話，吳昌齡的西遊記，明人的小說多種，

都給我們添了不少史料。此外的發見還不少，這也是一批很重要的新材料。

國內學者的努力也有了很可寶貴的結果。京本通俗小說的出現是文學史上的一件大事，董康先生翻刻的雜劇與小說，不但給我們添了重要史料，還讓我們知道這些書在當日的版本真相，元人曲子總集太平樂府與陽春白雪的流通也是近年的事。白雪遺音雖不知落在誰家，但鄭振鐸先生的白雪遺音選也夠使我們高興了。在小說的史料方面，我自己也頗有一點點貢獻。但最大的成績自然是魯迅先生的中國小說史略，這是一部開山的創作，搜集甚勤，取材甚精，斷制也甚謹嚴，可以替我們研究文學史的人節省無數精力。近十年內，自從北京大學歌謠研究會發起收集歌謠以來，出版的歌謠至少在一萬首以上。在這一方面，常惠、白啓明、鍾敬文、顧頡剛、董作賓……諸先生的努力最不可磨滅。這些歌謠的出現使我們知道真正平民文學是個什麼樣子——以上種種，都是近年國內新添的絕大批極重要的材料。

這些新材料大都是我六年前不知道的。有了這些新史料作根據，我的文學史自然



不能不澈底修改一遍了。新出的證據不但使我格外明白唐代及唐以後的文學變遷大勢，並且逼我重新研究唐以前的文學逐漸演變的線索。六年前的許多假設，有些現在已得着新證據了，有些現在須大大地改動了。如六年前我說寒山的詩應該是晚唐的產品，但敦煌出現的新材料使我不得不懷疑了。懷疑便引我去尋新證據，寒山的時代竟因此得着重新考定了。又如我在國語文學史初稿裏斷定唐朝一代的詩史，由初唐到晚唐，乃是一段逐漸白話化的歷史。敦煌的新史料給我添了無數佐證，同時却又使我知道白話化的趨勢比我六年前所懸想的還更早幾百年！我在六年前不敢把寒山放在初唐，却不料隋唐之際已有了白話詩人王梵志了！我在六年前剛見着南宋的京本通俗小說，還很詫異，却不料唐朝已有不少的通俗小說了！六年前的自以為大胆驚人的假設，現在看來，竟是過於胆小，過於持重的見解了。

這麼一來，我就索性把我的原稿全部推翻了。原稿十五講之中，第一講（本書的「引子」）是早已刪去了的，（故北京印本國語文學史無此一章）現在却完全恢復了；第二講稍有刪改，

也保留了；第三講與第四講（北京印本的第二第三章）保存了一部分。此外便完全不留一字了。從漢初到白居易，在北京印本只有六十一頁，不滿二萬五千字；在新改本裏却佔了近五百頁，約二十一萬字，增加至九倍之多。我本想把上卷寫到唐末五代才結束的，現在已寫了五百頁，沒有法子，只好把唐代一代分作兩編，上編偏重韻文，下編從古文運動說起，側重散文方面的演變。依這樣的規模做下去，這部書大概有七十萬字至一百萬字。何時完功，誰也不敢預料。前兩個月，我有信給疑古玄同先生，說了一句戲言道：『且把上卷結束付印，留待十年後再續下去。』『十年』是我的中國哲學史大綱的舊例，却不料玄同先生來信提出『嚴重抗議』，他說的話我不好意思引在這裏，但我可以附帶聲明一句：這部文學史的中下卷大概是在一二年內繼續編成的。

\* \* \*  
現在要說明這部書的體例。

第一，這書名為『白話文學史』，其實是中國文學史。我在本書的引子裏曾說：

白話文學史就是中國文學史的中心部分。中國文學史若去掉了白話文學的進化史，就不成中國文學史了，只可叫做『古文傳統史』罷了……

我們現在講白話文學史，正是要講明……中國文學史上這一大段最熱鬧，最富於創造性，最可以代表時代的文學史。

但我不能不用那傳統的死文學來做比較，故這部書時時討論到古文學的歷史，叫人知道某種白話文學產生時有什麼傳統的文學作背景。

第二，我把『白話文學』的範圍放的很大，故包括舊文學中那些明白清楚近於說話的作品。我從前曾說過，『白話』有三個意思：一是戲台上說白的『白』，就是說得出，聽得懂的話；二是清白的『白』，就是不加粉飾的話；三是明白的『白』，就是明白曉暢的話。依這三個標準，我認定史記漢書裏有許多白話，古樂府歌辭大部分是白話的，佛書譯本的文字也是當時的白話或很近於白話，唐人的詩歌——尤其是樂府絕句——也有很多的白話作品。這樣寬大的範圍之下，還有不及格而被排斥的，那真是僵死的文學了。

第三，我這部文學史裏，每討論一人或一派的文學，一定要舉出這人或這派的作品作爲例子。故這部書不但是文學史，還可算是一部中國文學名著選本。文學史的著作者決不可假定讀者手頭案上總堆着無數名家的專集或總集。這個毛病是很普遍的。西洋的文學史家也往往不肯多舉例；單說某人的某一篇詩是如何如何；所以這種文學史上只看見許多人名，詩題，書名，正同舊式朝代史上堆着無數人名年號一樣。這種抽象的文學史是沒有趣味的，也沒有多大實用的。

第四，我很抱歉，此書不會從三百篇做起。這是因爲我去年從外國回來，手頭沒有書籍，不敢做這一段很難做的研究。但我希望將來能補作一篇古代文學史，即作爲這書的『前編』。我的朋友陸侃如先生和馮沅君女士不久要出版一部古代文學史。他們的見地與工力都是很適宜於做這種工作的，我盼望他們的書能早日出來，好補我的書的缺陷。

此外，這部書裏有許多見解是我個人的見地，雖然是辛苦得來的居多，却也難保沒有

錯誤。例如我說一切新文學的來源都在民間，（頁一九）又如說建安文學的主要事業在於制作樂府歌辭，（頁五八以下）又如說故事詩起來的時代，（頁七五以下）又如說佛教文學發生影響之晚（頁二〇一以下）與『唱導』『梵唄』的方法的重要，（二〇四—二一五）又如說白話詩的四種來源，（頁二一七—二三九）又如王梵志與寒山的考證，（頁二二九—二五一）李杜的優劣論，（頁二九〇—二九三）天寶大亂後的文學的特別色彩說，（頁三〇九—三一三）盧全張籍的特別注重，（頁三七九—四一〇）……這些見解，我很盼望讀者特別注意，並且很誠懇地盼望他們批評指教。

\*

\*

\*

\*

在客中寫二十萬字的書，隨寫隨付排印，那是很苦的事。往往一章書剛排好時，我又發見新證據，或新材料了。有些地方，我已在每章之後，加個後記，如第六章，第九章，第十一章，都有後記一節。有時候，發現太遲了，書已印好，只有在正誤表裏加上改正。如第十一章（頁二四四）裏，我曾說『後唐無保大年號，五代時也沒有一個年號有十一年之長的，保

大乃遼時年號，當宋宣和三年至六年。』當時我檢查陳垣先生的中西回史日曆，只見一個保大年號。後來我在廬山，偶然翻到廬山志裏的彭濱舍利塔記，忽見有南唐保大的年號，便記下來；回上海後，我又檢查別的書，始知南唐李氏果有保大年號。這一段只好列在正誤表裏，等到再版時再挖改了。

\*

\*

\*

\*

我開始改作此書時，北京的藏書都不會搬來，全靠朋友借書給我參考。張菊生先生（元濟）借書最多；他家中沒有的，便往東方圖書館轉借來給我用。這是最感激的。余上沅先生，程萬孚先生，還有新月書店的幾位朋友，都幫我校對這部書，都是應該道謝的。疑古玄同先生給此書題字，我也要謝謝他。

一九二八，六，五。



## 詞選自序

詞選的工作起於三年之前，中間時有間斷，然此書費去的時間却已不少。我本想還攔一兩年，等我的見解更老到一點，方才出版。但今年匆匆出國，歸國之期遙遙不可預定，有些未了之事總想作一結束，使我在外國心裏舒服一點，所以我決計把這部書先行付印。有些地方，本想改動；但行期太匆忙，我竟無法細細修改，只好留待將來再版時候了。我本想作一篇長序，但去年寫了近兩萬字，一時不能完功，只好把其中的一部分——『詞的起原』——抽出一個附錄，其餘的部分也須待將來補作了。

今天從英國博物院裏回來，接着王雲五先生的信，知道此書已付印，我想趁此機會寫一篇短序，略略指出我選詞的意思。有許多見解，已散見於各詞人的小傳之中了；我在此



地要補說的，只是我這部書裏選擇去取的大旨

我深信，凡是文學的選本都應該表現選家個人的見解。近年朱彊邨先生選了一部

宋詞三百首，那就代表朱先生個人的見解；我這三百多首的五代宋詞，就代表我個人的見解。我是一個有歷史癖的人，所以我的詞選就代表我對於詞的歷史的見解。

我以爲詞的歷史有三個大時期：

第一時期：自晚唐到元初（850—1350）爲詞的自然演變時期。

第二時期：自元到到明清之際（1350—1650）爲曲子時期。

第三時期：自清初到今日（1650—1900）爲模倣填詞的時期。

第一個時期是詞的『本身』的歷史。第二個時期是詞的『替身』的歷史，也可說是他『投胎再世』的歷史。第三個時期是詞的『鬼』的歷史。

詞起於民間，流傳於娼女歌伶之口，後來才漸漸被文人學士採用，體裁漸漸加多，內容漸漸變豐富。但這樣一來，詞的文學就漸漸和平民離遠了。到了宋末的詞，連文人都看

不懂了，詞的生氣全沒有了。詞到了宋末，早已死了。但民間的娼女歌伶仍舊繼續變化他們的歌曲，他們新翻的花樣就是『曲子』。他們先有『小令』，次有『雙調』，次有『套數』。套數一變就成了『雜劇』；『雜劇』又變爲明代的劇曲。這時候，文人學士又來了；他們也做『曲子』，也做劇本；體裁又變複雜了，內容又變豐富了。然而他們帶來的古典，搬來的書袋，傳染來的酸腐氣味，又使這一類新文學漸漸和平民離遠，漸漸失去生氣，漸漸死下去了。

清朝的學者讀書最博，離開平民也最遠。清朝的文學，除了小說之外，都是朝着『復古』的方面走的。他們一面做駢文，一面做『詞的中興』的運動。陳其年朱彝尊以後，二百多年之中，很出了不少的詞人。他們有學花間的，有學北宋的，有學南宋的，有學蘇辛的，有學白石玉田的，有學清真的，有學夢窗的。他們很有用全力做詞的人，他們也有許多很好的詞，這是不可完全抹殺的。然而詞的時代早過去了，過去了四百年了。天才與學力終歸不能挽回過去的潮流。三百年的清詞，終逃不出模倣宋詞的境地。所以這個時

代可說是詞的鬼影的時代；潮流已去，不可復返，這不過是一點之迴波，一點之浪花飛沫而已。

我的本意想選三部長短句的選本：第一部是詞選，表現詞的演變；第二部是曲選，表現第二時期的曲子；第三部是清詞選，代表清朝一代才人借詞體表現的作品。

這部詞選專表現第一個大時期。這個時期也可分作三個段落。

(1) 歌者的詞，

(2) 詩人的詞，

(3) 詞匠的詞。

蘇東坡以前，是教坊樂工與娼家妓女歌唱的詞；東坡到稼軒後村，是詩人的詞；白石以後，直到宋末元初，是詞匠的詞。

花間集五百首，全是為倡家歌者作的，這是無可疑的。不但花間集序明明如此說；即看其中許多科舉的鄙詞，如喜遷鶯、鷓鴣天之類，便可明白。此風直到北宋盛時，還不曾衰

歌。柳耆卿是長住在娼家，專替妓女樂工作詞的。晏小山的詞集自序也明明說他的詞是作了就交與幾個歌妓去唱的。這是詞史的第一段落。這個時代的詞有一個特徵：就是這二百年來的詞都是無題的內容都很簡單，不是相思，便是離別，不是綺語，便是醉歌，所以用不着標題；題底也許別有寄託，但題面仍不出男女的豔歌，所以也不用特別標出題目。南唐李後主與馮延巳出來之後，悲哀的境遇與深刻的感情自然抬高了詞的意境，加濃了詞的內容；但他們的詞仍是要給歌者去唱的，所以他們的作品始終不會脫離平民文學的形式。北宋的詞人繼續這個風氣，所以晏氏父子與歐陽永叔的詞都還是無題的。他們在別種文藝作品上，儘管極力復古，但他們作詞時，總不能不採用樂工娼女的語言聲口。

這時代的詞還有一個特徵：就是大家都接近平民的文學，都採用樂工娼女的聲口，所以作者的個性都不充分表現，所以彼此的作品容易混亂。馮延巳的詞往往混作歐陽修的詞；歐陽修的詞也往往混作晏氏父子的詞。（周濟選詞，強作聰明，說馮延巳小人，決不能作某首某首蝶戀花！這是主觀的見解；其實『幾日行雲何處去』一類的詞可作忠君解，也可作患得患失解。）

到了十一世紀的晚年，蘇東坡一班人以絕頂的天才，採用這新起的詞體，來作他們的『新詩』。從此以後，詞便大變了。東坡作詞，並不希望拿給十五六歲的女郎在紅氍毹上鼻鼻婷婷地去歌唱。他只是用一種新的詩體來作他的『新體詩』。詞體到了他手裏，可以詠古，可以悼亡，可以談禪，可以說理，可以發議論。同時的王荊公也這樣做；蘇門的詞人黃山谷，秦少游，晁補之，也都這樣做。山谷少游都還常常給妓人作小詞；不失第一時代的風格。稍後起的大詞人周美成也能作絕好的小詞。但風氣已開了，再關不住了；詞的用途推廣了，詞的內容變複雜了，詞人的個性也更顯出了。到了朱希真與辛稼軒，詞的應用的範圍，越推越廣大；詞人的個性的風格越發表現出來。無論什麼題目，無論何種內容，都可以入詞。悲壯，蒼涼，哀豔，閑逸，放浪，頹廢，譏彈，忠愛，遊戲，詼諧……這種種風格都呈現在各人的詞裏。

這一段落的詞是『詩人的詞』。這些作者都是有天才的詩人；他們不管能歌不能歌，也不管協律不協律；他們只是用詞體作新詩。這種『詩人的詞』，起於荊公東坡，至稼

軒而成。

這個時代的詞也有他的特徵。第一，詞的題目不能少了，因為內容太複雜了。第二，詞人的個性出來了；東坡自是東坡，稼軒自是稼軒，希真自是希真，不能隨便混亂了。

但文學史上有一個逃不了的公式。文學的新方式都是出於民間的。久而久之，文人學士受了民間文學的影響，採用這種新體裁來做他們的文藝作品。文人的參加自有他的好處：淺薄的內容變豐富了，幼稚的技術變高明了，平凡的意境變高超了。但文人把這種新體裁學到手之後，劣等的文人便來模倣；模倣的結果，往往學得了形式上的技術，而丟掉了創作的精神。天才墮落而為匠手，創作墮落而為機械。生氣剝喪完了，只剩下一點小技巧，一堆爛書袋，一套爛調子！於是這種文學方式的命運便完結了，文學的生命又須另向民間去尋新方向發展了。

四言詩如此，楚辭如此，樂府如此。詞的歷史也是如此。詞到了稼軒，可算是到了極盛的時期。姜白石是個音樂家，他要向音律上去做工夫。從此以後，詞便轉到音律的專

門技術上去。史梅溪，吳夢窗，張叔夏都是精於音律的人；他們都走到這條路上去。他們不惜犧牲詞的內容來遷就音律上的和諧。例如張叔夏詞源裏說他的父親作了一句『瑣窗幽』，覺得不協律，遂改爲『瑣窗深』，還覺得不協律，後來改爲『瑣窗明』才協律了。『幽』改爲『深』還不差多少；『幽』改爲『明』便是恰相反的意義了。究竟那窗子是『幽暗』呢，還是『明敞』呢？這上面，他們全不計較！他們只求音律上的諧婉，不管內容的矛盾！這種人不是詞人，不是詩人，只可叫做『詞匠』。

這個時代的詞叫做『詞匠』的詞！這個時代的詞也有幾種特徵。第一是重音律而不重內容。詞起於歌，而詞不必可歌，正如詩起於樂府而詩不必都是樂府，又正如戲劇起於歌舞而戲劇不必都是歌舞。這種單有音律而沒有意境與情感的詞，全沒有文學上的價值。第二，這時代的詞側重『詠物』，又多用古典。他們沒有情感，沒有意境，卻要作詞，所以只好作『詠物』的詞。這種詞等於文中的八股，詩中的試帖；這是一班詞匠的笨把戲，算不得文學。在這個時代，張叔夏以南宋功臣之後，身遭亡國之痛，還偶然有一兩首

沉痛的詞。(如高陽臺)但『詞匠』的風氣已成，音律與古典壓死了天才與情感，詞的末運已不可挽救了。

這是我對於詞的歷史的見解，也就是我選詞的標準。我的去取也許有不能盡滿人意之處，也許有不能盡滿我自己意思之處。但我自信我對於詞的四百年歷史的見地是根本不錯的。

這部詞選裏的詞，大都是不用注解的。我加的注解大都是關於方言或文法的。關於分行及標點，我要負完全責任。詞律等書，我常用作參考，但我往往不依他們的句讀。有許多人的詞，例如東坡，是不能依詞律去點讀的。

顧頡剛先生爲我校讀一遍，並替我加上一些注，我很感謝他的好意。

十五，九，三十夜，倫敦。





# 詞的起原

長短句的詞起於何時呢？是怎樣起來的呢？

對於第一個問題，我們的答案是：長短句的詞起於中唐，至早不得過西曆第八世紀的晚年。舊說相傳，都以爲李白是長短句的創始者。那是不可靠的傳說。尊前集收李白的詞十二首，全唐詩收十四首，其中多有很晚的作品。（如尊前集收的「遊人盡道江南好」一首菩薩蠻乃是韋莊的。）長短句的憶秦娥、菩薩蠻、清平樂皆是後人混入的作品。據杜陽雜編及唐音彙籤，菩薩蠻曲調作於大中初年（約八五〇）。李白如何能填此調呢？樂府詩集遍載李白的樂府歌辭，並收中唐的調笑、憶江南諸詞，而獨不收憶秦娥諸詞，這是很強的證據。並且以時代考之，中唐以前，確無這種長短句的詞。我們細考樂府詩集所收初唐及盛唐的

許多歌詞，——除那些不可歌的擬題樂府之外，——都是五言，七言，或六言的律絕詩，沒有長短句的詞體。

表異記記高適王昌齡王之渙三人在旗亭上聽歌妓唱的詞也都是五言和七言的絕句。再看各家文集裏所載的樂府歌詞，自李白的清平調到元結的欸乃曲，都是整齊的近體。

張說集子裏有幾首歌詞，注明樂調的，更可爲證。如蘇摩遮（後來詞調中有蘇摩遮）五首，每首下注『臆歲樂』三字，其詞皆是七言絕句。又如舞馬詞六首，前二首各注『聖

代昇平樂』，後四首各注『四海和平樂』，而其詞皆爲六言絕句。又破陣樂二首，是舞曲，

其詞皆爲六言律詩，與後來詞調中所謂『謫仙怨』相同。（舊說謫仙怨是唐明皇幸蜀時所作，

說見全唐詩百二十冊。此說大謬。張說死在開元十八年，在明皇幸蜀之前二十六年。）

總觀初唐盛唐的樂府歌詞，凡是可靠的材料，都是整齊的五言，七言，或六言的律絕。當時無所謂『詩』與『詞』之分；凡詩都可歌，而『近體』（律詩，絕句）尤其都可歌。

中唐的樂府新詞有三臺調笑，竹枝，楊柳枝，浪淘沙，憶江南；這六調是可信的。餘如世

傳白居易的長相思二首，如夢令二首，皆不見於長慶集的前後集；他最後的自序明明的

說「若集內無，而假名流傳者，皆謬爲耳。」我們豈可深信？又如劉禹錫的瀟湘神等，宋本劉夢得集有「右已上詞，先不入集；今附於卷末」一行跋語；（四部叢刊本）或有「右已上詞，先不入集；伏緣播在樂章，今附於卷末」一行跋語；（結一廬跋餘叢書本）所以我們也不可深信。

我們且看這可信的中唐六調。

三臺與調笑始見於韋應物的集子裏。三臺是六言絕句，與張說的舞馬詞相同，不算創體。調笑，韋江州集（四部叢刊本）作調嘯；一名宮中調笑，一名轉應曲，一名三臺令。調笑之名可見此調原本是一種遊戲的歌詞；轉應之名可見此調的轉折似是起於和答的歌詞；三臺令之名可見此調是從六言的三臺變出來的。今舉一例：

胡馬，胡馬。

遠放燕支山下。

跑沙跑雪獨嘶，

東望西望路迷。

路迷，——

迷路，

邊草無窮，日暮。

竹枝，柳枝，浪淘沙皆是七言絕句。

竹枝是揚子江上流的民歌，劉禹錫記他在建平所

見云：

里中兒聯歌竹枝，吹短笛，擊鼓以赴節。歌者揚袂睢舞，以曲多為賢。聆其音，中

黃鐘之羽。卒章激訐如吳聲。雖儉儉不可分，而含思宛轉，有淇澳之豔。（劉賓客

集竹枝詞序）

民間的竹枝，今有兩首，誤收在劉禹錫的集子裏；我們抄一首為例：

楊柳青青，江水平，

聞郎江上唱歌聲。

東邊日出，西邊雨；

道是無晴還有晴。（晴字雙關「情」字）

白居易劉禹錫極力摹倣這種民歌，但終做不到這樣的天然優美。

楊柳枝也是一種舞曲。當時還有一種舞，名叫柘枝；白居易劉禹錫有詩摹寫那種舞

態。楊柳枝大概與此相近。白居易晚年病中有賣駱馬，別柳枝兩詩；別柳枝云：

兩枝楊柳小樓中，

嬾娜多年伴醉翁。

明日放歸歸去後，

世間應不要春風。

兩個舞妓必無同名柳枝之理；可見「柳枝」是一個類名，凡能舞柳枝的就叫柳枝。柳枝

詞與竹枝同體，裁今不舉例。

浪淘沙也是白居易劉禹錫唱和的歌詞。白作六首，劉作九首。後來皇甫松又作二

首，也是七言絕句。皇甫松是晚唐人，這可見此調變成長短句乃是五代時的事。

憶江南是中唐的創調。樂府詩集八十二云：「一曰望江南。樂府雜錄曰：『望江南

本名謝秋娘，李德裕鎮浙西，爲妾謝秋娘所製。』」此說不知可信否。今本李衛公集

（四部叢刊本）之別集卷四（頁三）有『錦城春事憶江南五言三首』一題，題存而詩闕。然

題明說『五言三首』，是李德裕初作憶江南，還用五言舊體。他同時的詩人白居易劉禹

錫方纔作曲作長短句。白詞第一首云：

江南好，

風景舊曾諳；

日出江花紅勝火，

春來江水綠如藍。

能不憶江南？

後來劉禹錫和他的春詞，即用此調：

春去也。

多謝洛城人。

弱柳從風疑舉袂，

叢蘭挹露似霑巾。

獨坐亦含顰。

最可注意是劉集中這首詞的標題：

和樂天春詞，依憶江南曲拍爲句。

這是依調填詞的第一次的明例。

中唐的初期（八世紀的下半）還有一位張志和，放浪江湖，曾作了幾首漁父詞，流傳人間；其中最有名的一首是：

西塞山前白鷺飛。

桃花流水鱖魚肥。



青箬笠，

綠蓑衣，

斜風細雨不須歸。

張志和與韋應物同時。此調也可算是中唐的創體。但此調的曲拍不傳於後，宋人如蘇軾等都說此調不可歌。蘇軾添上一些字，用浣溪沙歌之；他的表弟李如篋說：『漁父詞以鷓鴣天歌之，甚協音律，但語少聲多耳。』以此看來，張志和的漁父只是一首詩，只是一首變態的七言絕句；只可與盛唐的七言歌詞看作一類，未必是有意的作長短句。

\*

\*

\*

\*

以上說長短句的詞調起於中唐。調笑與憶江南爲最早的創體；劉禹錫作春去了，明說『憶江南曲拍爲句』是填詞的先例。

其次，我們要問，長短句的詞體是怎樣起來的呢？整齊的五言，六言，七言詩如何會漸漸變成不整齊的長短句呢？

對於這個問題的解答，最有力的是朱熹的『泛聲』說。朱熹說：

古樂府只是詩，中間卻添許多泛聲。後來人怕失了那泛聲，逐一聲添個實字，遂

成長短句。今曲子便是。（朱子語類百四十）

清康熙朝編輯全唐詩的人，在『詞』的部分加上一條小注，說：

唐人樂府元用『律』『絕』等詩，雜和聲歌之。其并和聲作實字，長短其句以

就曲拍者，爲填詞。（全唐詩函十二，冊十，頁一。）

這就是用朱熹的說明。清歙縣方成培著香研居詞麈論詞的原始云：

唐人所歌多五七言絕句，必雜以散聲，然後可被之管絃。……後來遂譜其散聲，以字句實之，而長短句與焉。故詞者，所以濟近體之窮而上承樂府之變也。（引見江

順詒詞學集成一，頁五。）

以上引的幾條，都是同一說法。依這種說法，詞的原始是由於：

（一）唐人所歌的詩雖然是整齊的五言，六言或七言詩，而音樂的調子卻不必整

齊，儘可以有『泛聲』、『和聲』或『散聲』。

(2) 後來人要保存那些『泛聲』，所以連原來有字的音和無字的音，一概填入文字，遂成了長短句的詞了。

對於第一層，我們沒有異議。對於第二層，我們嫌他說的太機械的了。我們不能信這種『泛聲填實成長短句』說，因為詞的音調裏仍舊是有泛聲的。證據甚多，隨手拾來皆是。如思帝鄉一調，字數多少不等；試取晚唐五代人做的四首，列爲下表：

	溫庭筠	韋莊	韋莊	孫光憲
第一行	二字	三	三	二
第二行	五字	三	五	五
第三行	九字	九	九	九
第四行	十一字	九	九	十一
第五行	九字	九	八	九

又如最通行的調子之中，生查子下半的起句可作五字，可作兩句三字，也可作七字；臨江仙每半闋的起句可作六字，亦可作七字；結兩句可作五與五，亦可作四與五。至於河傳等調，變化伸縮更多，更不消說了。

宋末沈義父樂府指迷說：

古曲譜多有異同；至一腔有兩三字多少者；或句法長短不等者。蓋被教師改換，亦有嘌唱一家多添了字。

這都是詞調有泛聲之證。我們更看後來詞變爲曲的歷史，更看元人小曲中襯字之多，每調字數伸縮的自由，更可以知道詞調中『泛聲』或『散聲』之多了。

那麼，長短句的詞調究竟是怎樣產生的呢？長短句之興，自然是同音樂有密切關係的。唐人的歌詞雖多是整齊的律絕，然而樂調卻是不必整齊的，卻可以自由伸縮。換句話說，就是樂調無論怎樣自由變化，歌詞還是整齊的律絕；作歌的人儘可不管調子的新花樣，儘可以守定歌詞的老格律。至於怎樣把那整齊的歌詞譜入那自由變化的樂調，那是樂工俗人的事，與詩人無關。這是最初的情形。長短句之興，是由於歌詞與樂調的接近。

通音律的詩人，受了音樂的影響，覺得整齊的律絕體不很適宜於樂歌，於是有了長短句的嘗試。這種嘗試，起先也許是遊戲的，無心的；後來功效漸著，方纔有稍鄭重的，稍有意的嘗試。調笑是遊戲的嘗試；劉白的憶江南是鄭重的嘗試。這種嘗試的意義是要依着曲拍試做長短句的歌詞；不要像從前那樣把整齊的歌詞勉強譜入不整齊的調子。這是長短句的起原。

我們要修正朱熹等人的說明，如下：

唐代的樂府歌詞先是和樂曲分離的：詩人自作律絕詩，而樂工伶人譜爲樂歌。中唐以後，歌詞與樂曲漸漸接近：詩人取現成的樂曲，依其曲拍，作爲歌詞，遂成長短句。

劉禹錫集中『依憶江南曲拍爲句』一語，是長短句如何產生的最可靠的說明。向來只是詩人做詩而樂工譜曲；中唐以後始有教坊作曲而詩人填詞。晚唐以後，長短句之盛行，多是這樣來的。溫庭筠爲晚唐提倡長短句最有功的人。舊唐書（一九〇下）說他『能逐

絃吹之音，爲側豔之詞。」這就是說他「能依着絃吹的曲拍，填側豔之詞。」這不是明顯的例證嗎？

唐末蘇鶻的杜陽雜編有一段說：

大初中，女蠻國貢雙龍犀……其國人危髻金冠，瓔珞被體，故謂之「菩薩蠻」。

當時倡優遂製菩薩蠻曲，文士亦往往聲其詞。（卷下）

這也是樂工作曲而文士填詞的一個例證。

依現成的曲拍，作爲歌詞，這叫做填詞。

凡填詞有三個動機：

- (1) 樂曲有調而無詞，文人作歌詞填進去，使此調因此更容易流行。
- (2) 樂曲本已有了歌詞，但作於不通文藝的伶人倡女，其詞不佳，不能滿人意，於是文人給他另作新詞，使美調得美詞而流行更久遠。
- (3) 詞曲盛行之後，長短句的體裁漸漸得文人的公認，成爲一種新詩體，於是詩

人常用這種長短句體作新詞。形式是詞，其實只是一種借用詞調的新體詩。這種詞未必不可歌唱，但作者並不注重歌唱。

唐五代的詞的興起，大概是完全出於前兩種動機的。竹枝起於民間，有曲有詞，但民間的歌詞有好的，也有很『儉儉』的，所以劉禹錫白居易等人試作新詞，以代舊詞。調笑憶江南之作也許是不滿意於舊詞而試作新詞的。

我疑心，依曲拍作長短句的歌詞，這個風氣是起於民間，起於樂工歌妓。文人是守舊的，他們仍舊作五七言詩。而樂工歌妓只要樂歌好唱好聽，遂有長短句之作。劉禹錫白居易溫庭筠一班人都是和倡妓往來的，他們嫌倡家的歌詞不雅，一如劉禹錫嫌民間的竹枝詞『儉儉』一樣，於是也依樣改作長短句的新詞。歐陽炯序花間集云：

自南朝之宮體，屬北里之倡風，何止言之不文，所謂秀而不實。

這是文人不滿意於倡家的歌詞的明白表示。沈義父樂府指迷云：

秦樓楚館所歌之詞，多是教坊樂工及鬪井做賺人所作。只緣音律不差，故多唱。

之。求其下語用字，全不可讀。甚至詠月卻說雨，詠春卻說涼；如花心動一詞，人目之爲『一年景』。又一詞之中，顛倒重複；如曲遊春云，『賒薄難藏淚』。過云，『哭得渾無氣力』。結又云，『滿袖啼紅』。如此甚多，乃大病也。（四印齋刻本，頁

四〇。）

這雖是南宋的情事，然而我們可以因此推想唐五代時的倡家歌詞也必有這種可笑的情景。所以我們可以說，唐五代的文人填詞，大概是不滿意於倡家已有的長短句歌詞，依其曲拍，仿長短句的體裁，作爲新詞。到了後來，文人能填詞的漸漸多了，教坊倡家每得新調，也可逕就請文人填詞。例如葉夢得避暑錄話說：

柳永爲舉子時，多遊狹邪，善爲歌辭。教坊樂工每得新腔，必求永爲辭，始行於世。

（葉德輝刻本，下，頁一。）

大概填詞之起原總不出於這兩種動機之外；或曲無詞而文人作詞，或曲已有詞而文人另作新詞。後來方纔有借用詞調作詩的，如蘇軾朱敦儒辛棄疾皆是。南宋姜夔吳文英等



人自己作曲，自己填詞，那又是第一種動機了。

以上論詞的起原，初稿寫成後，曾送呈王靜菴先生（國維）請他指正。王先生答書

說：

尊說表面雖似與紫陽不同，實則爲紫陽說下一種注解，並求其所以然之故。鄙意甚爲贊同。至謂長短句不起於盛唐，以詞人方面言之，弟無異議；若就樂工方

面論，則教坊實早有此種曲調，（菩薩蠻之屬）崔令欽教坊記可證也。

我因此檢教坊記，其中附有曲名一表，共載三百二十四調，果有菩薩蠻憶江南等曲調。崔令欽的年代，四庫提要無考；王靜菴先生據唐書宰相世系表說崔令欽乃隋恆農太守宣度之五世孫，而唐高祖至玄宗五世，因此考定他是玄宗時人。教坊記記事迄於開元，不談及亂離時事，似他不曾見天寶之亂。（七五五）但教坊記中的曲名表，我卻不能認爲原書的原文，不能認爲開元教坊的曲目。我疑心此表曾經後人隨時添入新調；此種表本只供人

參考，以多爲貴。添加之人意在求完備，不必是有心作僞。正如玄奘的西域記裏忽然有明成祖時代的西洋地理，那也是求完備，並非有心作僞。所以我以爲教坊記中的三百多曲名不可用來考證盛唐教坊有無某種曲調。我的證據是：

(1) 表中有天仙子。段安節樂府雜錄說：『萬斯年曲是朱崖李太尉進，此曲名即天仙子是也。』(古今說海本，頁七。)唐書二十一也說：『會昌初，(約八四三)宰相李德裕命樂工製萬斯年曲以獻。』是此曲製於會昌初年，崔令欽何以能列入表中？

(2) 表中有傾盃樂。樂府雜錄云：『宣宗喜吹蘆管，自製此曲。』(頁二四) 此曲是宣宗(八四七—八五九)製的，如何得入此表？

(3) 表中有菩薩蠻。詞源引唐音癸籤說：大中初，(約八五〇) 女蠻國入貢，其人危髻金冠，瓔珞被體，人謂之『菩薩蠻』。當時倡優遂製此曲。杜陽雜編也說此

詞作於宣宗時。(引見上)

(4) 表中有望江南。樂府雜錄說此調『始自朱崖李太尉鎮浙日，爲亡妓謝秋娘所撰。』(頁二四)

(5) 表中有楊柳枝。樂府雜錄說此調是『白傅闋居洛邑時作，後入教坊。』(頁

二四)

段安節爲段文昌之孫，段成式之子，成式曾在李德裕浙西幕府中，(見西陽雜俎續四)所以安節談會昌大中兩朝的故事，應該可信。此外如樂府雜錄記望江南卽夢江南，而教坊記曲目中既有望江南，又有夢江南，又如表中有『大曲名』一個總目，而其下的四十六曲不全是大曲，這也可見此表有後人妄加的痕跡。

王靜菴先生二次來書說：

弟意如謂教坊舊有望江南曲調，至李衛公而始依此調作詞，舊有菩薩蠻曲調，至宣宗時始爲其詞，此說似非不可通，與尊說亦無抵牾。

王先生承認長短句的詞起於中唐以後，但主張望江南菩薩蠻等曲調乃教坊舊有之調。

此說與我的主張固然沒有抵觸；然而教坊記中的一表卻不能就證明盛唐教坊實有某種曲調。況且我們看樂府雜錄，杜陽雜編，新唐書等書所記，似乎天仙子，傾盃樂，菩薩蠻等，是武宣兩朝新製的曲調，不單是新詞。我們絕對承認調早於詞，但依現有的證據看來，我們很難知道有多少詞調是盛唐教坊的舊物，我們只知道憶江南，天仙子，菩薩蠻，傾盃樂等調是九世紀中葉製作的。



# 元人的曲子

紹介兩部文學史料：

(1) 楊朝英編的『樂府新編陽春白雪』十卷(南陵徐氏隨菴叢書本)

(2) 楊朝英編的『朝野新聲太平樂府』九卷(商務印書館四部叢刊本)

「詩變而爲詞，詞變而爲曲。」這句話，現在承認的人漸漸多了。但普通人所謂「曲」大抵單指戲曲。戲曲固然也應該在文學史上佔一個地位；但「詞變而爲曲」乃是先變成小曲和套數，套數再變，方才有董解元的絃索西廂一類的長篇紀事的彈詞；三變乃成雜劇。

近人對於元朝的雜劇與傳奇，總算很肯注意了。但元人的曲子，至今還不會引起許多人的注意。明代的小曲，也是最有文學價值的文學，不幸更沒有人留意到他們。爲補救這點缺陷起見，我們現在想陸續把這兩朝的曲子介紹給那些有文學史興趣的讀者。

元朝曲子的材料，最重要的是楊朝英的陽春白雪和太平樂府兩部選本。這兩部書，

現在徵幸都不很難得了。陽春白雪有貫酸齋的序；貫酸齋是當日的曲子大家，他本是蒙

古人，在元史（卷一四三）裏他的名字是小雲石海涯。元史根據歐陽玄圭齋文集，說酸齋死

於泰定元年（一三三四）此序若是真的，陽春白雪代表的是元朝前半的作者，也許有一些

金代的詞人在內。太平樂府有至正辛卯（一三五二）鄧子晉的序，已到了元末盜賊並起

的時代了。楊朝英號淡齋，青城人，事蹟不可考；我們只知道他也是當時的一個曲家。

當時的小令套數，都叫做「樂府」；陽春白雪卷一有「唱論」說：

成文章曰樂府，有尾聲名套數，時行小令喚葉兒。

小曲的調子大都是民間流行的曲調，故唱論說：

凡唱曲有地所。東平唱木蘭花慢，大名唱摸魚子，南京唱生查子，彰德唱木斛沙，陝

西唱陽關三疊，黑漆弩。

『有尾聲名套數』一句最可注意。一隻調子，有了尾聲，即成套數；不必一定要幾隻調合起來方才是套數。董解元的西廂即是許多這種很簡單的套數連接起來的。

元曲大多數都是白話的。北方的新民族——契丹，女真，蒙古——在中國住久了，有一部分早已被中國文明同化了。這個時代的文學，大有一點新鮮風味，一洗南方古典主義的陳腐氣味。曲子雖然也要受調子的限制，但曲調已比詞調自由多了。在一個調子之中，句法與字數都可以伸縮變動。所以曲子很適宜於這個時代的新鮮文學。

我們爲引起讀者的興趣起見，隨便舉了一些小令（包括單調和雙調）來做例：

黑漆弩（一名鸚鵡曲）

儂家鸚鵡洲邊住，是個不識字的漁父；浪花中一葉扁舟，睡煞江南烟雨。覺來時  
滿眼青山，抖擻綠簑歸去。算從前錯怨天公，甚也有安排我處。（白無咎）



清江引

若○還○與○他○相○見○時○，道○個○真○傳○示○；不○是○不○修○書○，不○是○無○才○思○，遶○清○江○買○不○得○天○樣○紙○！

(貫酸齋)

樵夫覺來山月低。釣叟來尋覓。你把柴斧拋，我把魚船棄，尋取個穩便處，閑坐

地。(馬東籬)

綠箋衣，紫羅袍，誰是主？兩件兒都無濟。便作釣魚人，也在風波裏。則不如尋

取個穩便處，閑坐地。(同上)

相思有如少債的，每日相催逼。常挑着一担愁，准不了三分利。這搭錢，見他時

才算得。(徐甜齋)

剔秃圈一輪天外月！拜了低低說：「是必常團圓。休着些兒缺。願天下有情

底都似你者！」(宋方壘)

沉醉東風

恰離了綠水青山那答，早來到竹籬茅舍人家。野花路畔開，村酒槽頭榨。直吃得欠欠答答，醉了山童不勸咱。白髮上黃花亂插。（盧疎齋）

一自多才疏闊，幾時盼得成合！今日箇猛見他門前過，待喚著怕人瞧科。我這裏高唱當時水調歌，要識得聲音是我。（徐甜齋）

落梅風（一名壽陽曲）

酒可紅雙頰，愁能白二毛。對尊前儘可開懷抱。天若有情天亦老，——且休教

少年知道。（姚牧菴）

紅顏換，綠鬢凋。酒席上，漸疎了歡笑。風流近來都忘了。誰信道也曾年少？（同上）  
裝呵欠，把長吁來應。推退疼，把淚珠掩。佯咳嗽，口兒里作念。將他諱名兒再三不住的喏。思量煞小卿也雙漸。（無名氏）

從別後音信杳，夢兒裏也曾來到。問人知行到，一萬遭不信你眼皮兒不跳。（馬東

籬）

心○間○事○說○與○他○，○動○不○動○早○言○『○兩○罷○』  
『○罷○』○字○兒○磳○可○可○。○你○道○是○耍○，○我○心○裏○  
怕○不○怕○！○（同上）

實○心○兒○待○，○休○做○謊○話○兒○猜○，○不○信○道○爲○伊○曾○害○  
害○時○節○有○誰○曾○見○來○？○瞞○不○過○主○腰○

胸○帶○（同上）

它○心○罪○，○咱○便○捨○！○空○擔○着○這○場○風○月○  
一○鍋○滾○水○冷○定○也○，○再○攪○紅○幾○時○得○熱○（同上）

因○他○害○，○染○病○疾○。○相○識○每○（們）○勸○咱○是○好○意○  
相○識○若○知○咱○就○里○，○和○相○識○也○一○般○樵○

悴○（同上）

醉扶歸

頻○去○教○人○講○，○不○去○自○家○忙○，○若○得○相○思○海○上○方○，○不○到○得○害○這○些○閑○廢○障○  
你○笑○我○眠○思○  
夢○想○只○不○打○到○你○頭○直○上○！○（止軒，姓待攷。）

有○意○同○成○就○，○无○意○大○家○休○。○幾○度○相○思○幾○度○愁○，○風○月○虛○遙○授○  
你○若○肯○時○肯○，○不○肯○時○

罷○手○。○休○把○人○空○負○（同上）

的。  
以上舉的是小令的例。『套數』太占篇幅，我們只能舉兩個例，一個短的，一個長的。

仙呂賞花時 楊西庵 『無題』

臥枕着床染病疾，夢斷魂勞怕飲食。不索請客醫，沉吟了半日。『這證候兒敢蹊蹊』。參的寒來恰驚起，忽的渾身如火氣。逼厭的皺了雙眉，豁的一會加精細，烘不的半晌又昏迷。

（尾）減精神，添憔悴，把我這瘦損龐兒整理。對着那鏡兒容顏不認得。呆打孩，轉轉猜疑。瘦腰圍寬盡了羅衣。一日有兩三次，頻將帶纈兒移。覷了這淹尖病體，比東陽無異。不似俺，害相思，出落與外人知！

下面這一篇，是一篇很妙的滑稽文學。太平樂府裏，這一類的套數很不少。如卷九杜善夫的『莊家不識勾欄』，馬致遠的『借馬』，都是滑稽的文學，在中國文學中別開一生面。即如下面這一篇，借一個鄉下人的口氣，寫一個皇帝的醜態，何等有味！

哨遍 睢景臣 『漢高祖還鄉』

(哨遍) 社長排門告示。但有的差使無推故。這差使不尋常，一壁廂納草也根，一邊又要差夫索應付。又言是車駕，都說是鑿輿，今日還鄉故。王鄉老執定瓦台盤，趙忙郎抱着酒葫蘆，新刷來的頭巾，恰襯來的袖衫，暢好是粧么大戶！

(耍孩兒) 瞎王留引定夥喬男女，胡踢蹬吹笛搗鼓。見一彪人馬到莊門，匹頭裏幾面旗舒：一面旗白胡闌套住個迎霜兔，一面旗紅曲連打着個畢月烏，一面旗雞學舞，一面旗狗生雙翅，一面旗蛇纏葫蘆。

(五煞) 紅漆了叉，銀錚了斧，甜瓜苦瓜黃金鍍。明晃晃馬鞵，鎗尖上挑白雪，鵝毛扇上鋪。這幾個喬人物，拿着些不曾見的器仗，穿着些大作怪的衣服！

(四) 轎似上都是馬，套頭上不見驢。黃羅傘柄天生曲。車前八個天曹判，車後若干遞送夫。更幾個多嬌女，一般穿着，一樣粧梳。

(三) 那大漢下的車，衆人施禮數。那大漢觀得人如無物。衆鄉老屈脚舒腰。

拜。那大漢挪身着手扶。猛可里抬頭觀，觀多時，認得熟氣破我胸脯。

(二) 你身須姓劉，您妻須姓呂，把你兩家兒根脚從頭數——你本身做亭長，耽幾盞酒，你丈人教村學讀幾卷書，曾在俺莊東住，也曾與我喂牛切草，拽壩扶鋤。

(一) 春採了桑，冬借了俺粟，零支了米麥無重數。換田契，強秤了麻三秤，還酒債，偷量了豆幾斛。有甚胡突處，明標着冊曆，見放着文書！

(尾) 少我的錢，差發內旋撥還；欠我的粟，稅糧中私准除。只道劉三誰肯把你揪捩住？白甚麼改了姓，更了名，喚做漢高祖！

十一、十二、十三。



## 曲海序

向來中國的學者對於小說戲曲大都存鄙薄的態度，故校勘考據的工力只用於他們所謂『正經書』，而不用於小說曲本；甚至於收藏之家，目錄之學，皆視小說戲劇爲不足道。藏書家不收，故這類的書籍容易散失；目錄不載，故年代久遠之後，雖有人想收集這類的作品，也無從下手了。

比較說來，小說更受上流社會的輕視，故關於他們的記載更缺乏。戲曲因爲曾經私家貴族的提倡，珍珠簾下，紅氍毹上，歌伶樂工會得上流社會的青睞，有名的文人作劇本的，也不以爲恥，故幾百年來還留得一些零碎的記載。關於宋朝的雜劇院本，有周密的武林舊事，及陶宗儀的輟耕錄。關於元朝的劇本，有鍾繼先的錄鬼簿及涵虛子的目錄。關於



這五六百年的劇本的總目，列舉最多的莫如王國維先生的曲錄。

王國維先生的曲錄，有這麼多的劇目：

宋金雜劇院本

九七七種

元雜劇 有主名的

四九六種

明雜劇 有主名的

一五六種

元明雜劇 無主名的

二六六種

清雜劇

八三種

傳奇 清以前

三八七種

傳奇 清

八一五種

共計

三一八〇種

王先生的目錄也不免有許多小錯誤，我曾在別處指出了。（看劇道文存二集卷四，頁三五九—三

六二。）我當時曾希望王先生能將此書修改一遍，參考近十餘年發見的戲劇材料，於每

一目之下注明『存』『佚』。但王先生不幸於去年投水自殺了，我的希望遂不能實現。海寧陳乃乾先生曾說他頗有志於修改王先生的曲錄，但此事至今未見實行。

近年文學的觀念漸變了，文人學者漸漸知道戲曲爲六七百年來的代表文學的一大宗，而戲劇本身也經過絕大的變遷，雜劇固早已成爲絕響，崑曲也成了過去時代的文學，物希則自然受人貴重，故近年收藏舊劇曲的人漸漸多了，一部明刻傳奇的賣價往往可抵得二十年前的一部元板名人集子。舊家藏本漸漸出現於人間，宮廷樂工所用抄本也往往流在坊肆。在這個時代，大家漸漸感覺劇本目錄的需要。不但如王先生的曲錄之僅僅列舉劇名而已，必須有一種記載劇本作者與情節內容的詳目，方才可供收藏家的參考與文學史家的研究。

坊間石印的傳奇彙攷，卽是應這個時代需要而出現的。彙攷不著編纂者的姓名，其書經武進董康先生的考定，認爲一部殘缺割裂之書。董康先生自己是提倡古劇本研究的一個人，他刻有盛明雜劇六十種，及毛西河評本西廂記諸書。幾十年來，他隨處留意這

一類的書，先在北京買得樂府考略抄本四函，又在上海借抄武進盛氏所藏考略抄本三十冊。兩本同屬一部書，其總卷數雖不可知，然已得劇本六百九十種的提要了。去年（一九二七）董先生遊日本，又補抄得考略八十餘篇，合前此所得，共約提要七百七十餘篇，國中所有記載劇本之書，沒有比這些更多更詳的了。

據董先生的考證，樂府考略大概即是乾隆年間兩淮鹽運使署聘黃文暘凌廷堪諸人修改曲劇時編纂的曲海二十卷的底本。（見董序）揚州畫舫錄記黃文暘自序，並載目錄凡一千零一十三種。曲海的存佚已不可考。自序說他擬將古今作者各撮其關目大概，勸成一書；其書當甚簡略，略似坊間的傳奇彙考。董先生所輯的樂府考略「文多與彙考同，而強半爲彙考所不載，」當是當日兩淮詞曲局編纂進呈的提要。原目一千零一十三種，今所輯補已近八百種，所佚不過五分之一了。其書在當日爲進呈之書，故不敢用「曲海」之名。董先生因爲「其事其文悉出于修輯原手，」故改用「曲海」的原名。

黃文暘是一個詞曲名家，凌廷堪是私淑戴東原的考訂學者，又是燕樂考原的作者。

當時考據的學風正盛，故這部提要也很有考據的色彩。這部書出版以後，收藏家與文學史家一定可以得着不少的指導。我在幾年前作西遊記考證，曾斷定納書楹曲譜所收之西遊記十齣爲吳昌齡的西遊記劇本的一部分。當時吳昌齡的原作已不可得，故我的假設無從徵實。但我的考證卻引起了文學史家的注意。到去年日本鹽谷溫博士在宮內省藏書裏發現了刻本吳昌齡西遊記，果然是納書楹曲譜所引的本子。我舉此一例，以見記載目錄之書的重要。如今我們有了這一部詳細的劇本提要，將來古劇本的陸續發見，是可以預料的。至於零齣散見的曲本，向來不易考定其原來出於何種傳奇，如今有了這部書，也就容易查考了。

十七，五，十夜。



## 揚州的小曲

前不多時，我在一家舊書攤上買得一部小說，名叫『風月夢』，有道光戊申（一八四八，即太平天國起事的前二年。）『邗上豪人』的自序，序中自言此書說的是自己的經驗，意在『警醒世』。此書寫揚州妓女的生活，頗能寫實，可以考見亂前的揚州的風俗。此書寫的是幾個小嫖客，風景蕭索，已不是極盛的揚州了。揚州妓家最怕光棍騷擾敲詐，此種人名爲『把勢』，常常送一種『知會』——誣捏的狀態——到妓女家敲詐。妓家平日及逢時節皆須給他們一些小錢，往往容他們白打茶圍，白『留』『相公』的鑲。〔妓女名相發，住夜名留鑲。〕所以妓家平日皆須托衙門中的差役爲『掌門的』，代他家照應，『每月送他月錢，節下送禮，平時還要放差。』此書中八九兩回寫此種風俗，可作風俗史讀。

『風月夢』中有許多妓女唱的小曲，是和着琵琶唱的；其中頗有些有風致的。此類揚州小曲，別處不見采錄，故我選鈔幾支：

(一) 滿江紅

俏人兒，你去後，(我)如痴又如醉，暗自淚珠垂。到晚來，悶懨懨獨把孤燈對，懶自入羅幃。偌大床紅綾被，如何獨自睡！越想越傷悲。天邊孤雁唳，——無書寄。書閣漏頻催，反覆難成寐。最可恨蠢丫環說我還不睡，——不知我受相思罪！說我還不睡，——不知我受相思罪！

(二) 滿江紅

俏人兒，人人愛，愛你多丰采，俊俏好身材；望着奴嘻嘻笑，口兒也不開，——不痴又不厭。拿出對茉莉花，穿成大螃蟹，望奴頭上戴。我家殺蠢才，將我怪，花撩地塵埃，不許將你睬。奴爲你害相思，何日兩和諧，才了相思債？何日兩和諧，才了相思債？

(三) 滿江紅

俏人兒，我愛你風流俊俏，風雅是天生。我愛你人品好，作事聰明，說話又溫存。我愛你非是假，千真萬真，——夙世良緣分。易求無價寶，——真個少，——難覓有情人。何日將心趁？我有句衷腸話，欲言我又忍，不知你肯不肯？欲言我又忍，不知你肯不肯？

(四) 疊落

我爲你把相思害，我爲你把相思害，哎，我爲你懶傍粧台，傷懷，我爲你夢魂常繞  
巫山——巫山外

我爲你愁添眉黛，我爲你愁添眉黛，哎，我爲你瘦損形骸，悲哀，我爲你何時了却  
相思——相思債

(五) 劈破玉

俏人兒，忘記了初相交時候，那時節你愛我，我愛你，恩愛綢繆，痴心腸，實指望



天長地久。誰知你半路途中把我丟，你罷休時偏我不休！貪花賊，負義囚！喪

盡良心女流！但願你早早應了當初咒！

(六) 吉祥草

冤家要去留不住。越思越想越辜負。想當初原說終身不散把時光度。又誰知你抱琵琶走別路。我是竹籃打水，枉費工夫。為多情，誰知反被多情誤！為多情，誰知反被多情誤！

書中又有『剪剪花』、『南京調』等等調子，詞稍差，故不選了。

# 吳歌甲集序

我在七年前，曾說：

並且將來國語文學興起之後，儘可以有『方言的文學』。方言的文學越多，國語的文學越有取材的資料，越有濃富的內容和活潑的生命。如英國語言雖漸漸普及世界，但他那三島之內至少有一百種方言。內中有幾種重要的方言，如蘇格蘭文，愛爾蘭文，威爾斯文，都有高尙的文學。國語的文學造成之後，有了標準，不但怕方言的文學與他爭長，並且還要倚靠各地方言供給他的新材料，新血脈。（答黃覺僧君，胡適文存初排本，卷一，頁一五三。）

當時我不願驚駭一班提倡國語文學的人，所以我說這段話時，很小心地加上幾句限制的

話，如『將來國語文學興起之後』，如『國語的文學造成之後，有了標準』等話，在現在看來，都用不着了。

老實說罷，國語不過是最優勝的一種方言；今日的國語文學在多少年前都不過是方言的文學。正因為當時的人肯用方言作文學，敢用方言作文學，所以一千多年之中積下了不少的活文學，其中那最有普遍性的部分遂逐漸被公認為國語文學的基礎。我們自然不應該僅僅抱着這一點歷史上遺傳下來的基礎就自己滿足了。國語的文學從方言的文學裏出來，仍須要向方言的文學裏去尋他的新材料，新血液，新生命。

這是從『國語文學』的方面設想。若從文學的廣義着想，我們更不能不倚靠方言了。文學要能表現個性的差異；乞娼媚女人都說司馬遷班固的古文固是可笑，而張三李四人人都說紅樓夢儒林外史的白話也是很可笑的。古人早已見到這一層，所以魯智深與李逵都打着不少的土話，金瓶梅裏的重要人物更以土話見長。平話小說如三俠五義小五義都有意夾用土話。南方文學中自晚明以來，崑曲與小說中常常用蘇州土話，其

中很有絕精彩的描寫。試舉海上花列傳中的一段作個例：

……雙玉近前，與淑人並坐牀沿。雙玉略略欠身，兩手都搭着淑人左右肩膀，教

淑人把右手勾着雙玉頭項，把左手按着雙玉心窩，臉對臉問道：『倪七月裏來裏

一笠園，也像故歇實概樣式，一淘坐來浪說個閒話，耐阿記得……』（六十三回）

假如我們把雙玉的話都改成官話：『我們七月裏在一笠園，也像現在這樣子坐在一塊說的話，你記得嗎？』——意思固然一毫不錯，神氣却減少多多了。

所以我常常想，假如魯迅先生的阿Q正傳是用紹興土話做的，那篇小說要增添多少生氣呵！可惜近年來的作者都還不敢向這條大路上走，連蘇州的文人如葉聖陶先生也只肯學歐化的白話而不肯用他本鄉的方言。最近徐志摩先生的詩集裏有一篇一條金色的光痕，是用硤石的土白作的，在今日的活文學中，要算是最成功的嘗試。其中最精采的幾行：

昨日子我一早走到伊屋裏，真是罪過！

老阿太已經去哩，冷冰冰歐滾在稻草裏，

野勿曉得幾時脫氣歐，野嘸不人曉得！

我野嘸不法子，只好去喊攏幾個人來，

有人話是餓煞歐，有人話是凍煞歐，

我看一半是老病，西北風野作興有點歐。

這是吳語的一個分支；凡懂得吳語的，都可以領略這詩裏的神氣。這是真正白話，這是真正活的語言。

中國各地的方言之中，有三種方言已產生了不少的文學。第一是北京話，第二是蘇州話，（吳語）第三是廣州話。（粵語）京話產生的文學最多，傳播也最遠。北京做了五百年的京城，八旗子弟的遊宦與駐防，近年京調戲劇的流行，這都是京語文學傳播的原因。粵語的文學以『粵謳』為中心；粵謳起於民間，而百年以來，自從招子庸以後，仿作的已不少，在韻文的方面已可算是很有成績了。但如今海內和海外能說廣東話的人雖然不少，

粵語的文學究竟離普通話太遠，他的影響究竟還很少。介於京語文學與粵語文學之間的，有吳語的文學。論地域則蘇松常太杭嘉湖都可算是吳語區域。論歷史則已有三百年之久。三百年來凡學崑曲的無不受吳音的訓練；近百年中上海成爲全國商業的中心，吳語也因此而佔特殊的重要地位。加之江南女兒的秀美久已征服了全國的少年心，向日所謂南蠻馞舌之音久已成了吳中女兒最繫人心的軟語了。故除了京語文學之外，吳語文學要算最有勢力又最有希望的方言文學了。

吳語文學向來很少完全獨立的。崑曲中的吳語說白往往限於打諢的部分，彈詞中也只有偶然插入的蘇白，直到近幾十年寫娼妓生活的小說也只是一部分的談話用蘇白，記敘的部分仍舊用官話。要尋完全獨立的吳語文學，我們須向蘇州的歌謠裏尋去。

顧頡剛先生編的這部吳歌甲集是獨立的吳語文學的第一部。甲集分爲二卷：第一卷裏全是兒歌，是最純粹的吳語文學。我們讀這一卷的時候，口口聲聲都彷彿看見蘇州小孩子的伶俐活潑，柔軟俏皮的神氣。這是「道地」的方言文學。（「道地」起于古代分全

國爲諸道。宋嚴羽答吳景僊書云：「世之技藝猶各有家數，市儈者必分道地。」今日藥店招牌還寫着「廣道地藥材」。這兩字用來形容方言的文學最適宜。」第二卷爲成人唱的歌，其中頗有粗通文事的人編製的長歌，已不純粹是蘇白的民歌了。其中雖然也有幾首絕好的民歌，如「快鞋」、「摘菜心」、「麻骨門門」——然而大部分的長歌都顯出彈詞唱本的惡影響：浮泛的濫調與爛熟的套語侵入到民歌之中，便減少了民歌的樸素的風味了。

韻剛在他的自序裏分吳歌爲五類：(1)兒歌，(2)鄉村婦女的歌，(3)閨閣婦女的歌，(4)農工流氓的歌，(5)雜歌。我讀第二卷的感想是嫌他收集的閨閣婦女的歌——彈詞式的長歌——太多，而第二和第四類的真正民歌太少。這也難怪。韻剛生長蘇州城裏，那幾位幫他搜集的朋友也都是城裏人，他們都不大接近鄉村的婦女和農工流氓，所以這一集裏就不免有偏重閨閣歌詞的缺點。這些閨閣歌詞雖然也很能代表一部分人的心理習慣，却因爲沿襲的部分太多，創造的部分太少，剪裁不嚴，言語不新鮮，他們的文學價值是不很高的。

我們很熱誠地歡迎這第一部吳語文學的專集出世。韻剛收集之功，校註之勤，我們

都很敬服。他的寫歌雜記裏有許多很有趣味又很有價值的討論（如論「起興」等章）可以使我們增添不少關於詩經的見識。但我們希望韻剛編輯乙集時，多多採集鄉村婦女和農工流氓的歌。如果甲集的出版能引起蘇州各地的人士的興趣，能使他們幫助採集各鄉村的『道地』民歌，使乙集以下都成爲純粹吳語的平民文學的專集，那麼，這部書的出世真可說是給中國文學史開一新紀元了。

十四，九，二十夜，北京。





# 跋白屋文話

劉大白先生的白屋文話雖有十幾條，他的大旨只是要正名責實，要草掉「文言」的頭銜，叫它做「古白話文」，（簡稱「古語文」）或叫它做「鬼話文」，要改正「白話文」的名稱，叫它做「今白話文」，（簡稱「今語文」）或叫它做「人語文」。

我是個實驗主義者，向來反對「名教」，因為我深信「名」是最可以給人們用做欺騙的工具的。「偶然題作「木居士」，便有無窮求福人。」這是古往今來的通例。所以我們在這十幾年來也曾想矯正向來許多不正當的名詞。例如古來的白話小說，向來都叫做「俗話」或「俚語」的作品，我們便叫它做「白話文學」，「活文學」。古文的作品，無論是駢偶的，或散文的，我們都叫它做「死文學」。

但我們仍舊沿用了『古文』『白話』兩個名詞。我們的理由是：(1)『古』字在我們心目中就是『已死』的意思；(2)『白話』是個『中立』的名詞，既不含褒貶，又可包括國語的同方言的作品。

我們在這裏卻不免小看了這幾個名詞在人們心理上的作用。我們儘管把『古』字當作『死』字看，一般人卻把『古』字當作『美』字看。我們儘管說『白話』不含褒貶，一般人卻總想，『既是白話，便不成文』。

劉大白先生是痛恨死文學而提倡活文學的一個急先鋒，所以他更進一步，做點正名責實的工夫，把古文叫做『鬼語文』，把白語文叫做『人語文』。人們不嫌『作古』，但總不願被人喊做『鬼』。古人的病魅咒裏往往說：

吾知汝姓字，得汝姓名。不得久停，急去他方！

(佛說咒魅經)

劉先生做的正名工夫，只是要嚴分人鬼的界限；對那說鬼話的人們說：

你們是活死人，你們是活鬼；你們的原形已現，不得久停，速回墳墓裏去！

劉先生在這十幾篇短文裏竭力形容那班努力說鬼話的人的種種醜態。他的苦心只是要讀者厭惡鬼話，努力做人。他的話都有歷史的根據，說的又很痛快，我讀了自然十分高興，十分贊成。

但我也有點小意見，隨筆寫在這裏，請劉先生指教。

劉先生說，今日鬼話文的餘孽並不會掃除淨盡，依然在那裏滋蔓著，而且聲勢浩大，猖獗非常。劉先生這句話並不是過慮。我們試看近時中央與各省政府發出來的許多

『不成話』的駢儷電報，再看各地報紙上的鬼話社論，和『社會新聞』欄裏許多肉麻的鬼話，便可以知道鬼話文的殘餘勢力還不可輕視。我們對於這種事實，應該採取什麼救濟的方法呢？劉先生在這十幾篇裏提出了一個方法，便是學孔二先生的正名方法，來做一個打鬼的鍾馗。這是方法一。

劉先生們在浙江大學大學區裏頒行了許多提倡人話文的政策，如小學禁止用古語文，如初中入學試驗不得用古語文。這種政策的影響已不限於浙江一省了。今年全國

教育會議通過了一些同樣的議案，浙江的幾位代表（劉先生在内）也出了不少的力。這樣用政府的工具來實行掃除鬼話文在教育上的勢力，這是方法二。

但劉先生說過：

文學歷史中新主義起來推翻舊主義，新藝術手段起來奪取舊藝術手段底位置，這才是文學革命。而用人腔來代鬼腔，只可以叫作文腔革命。

文腔革命是要把文學的中心從鬼話移到人話，正如歌白尼把地中心的宇宙觀變作太陽中心的宇宙觀一樣。文腔革命自然是文學革命的最重要一步。但十年來的新文學的成績並不能算是滿意，新文學的前途也未可十分樂觀。這也是很自然的。一來，時間太短，我們不可太沒有耐心。二來，時局紛亂，生活困難，作者沒有閑暇做文學的創作。雖然古人有『文窮而益工』的話，其實這話是不可靠的；經濟的壓迫也許壓不死一兩個特殊的天才，但大多數的作家在『等米下鍋』的環境內是不會有耐久的作品出來的。

劉先生提倡正名的方法，只是加力擁護那人話中心的文學革命；他們在他們的勢力

所能及的區域裏提倡今話文的教學，只是給文學革命培養將來的人才，希望從今日的中學生裏有一些能做道地人話文的作家出來代替我們這一代做藍青人話文的文人。但根本的救濟方法還在竭力鼓勵文學的創作。鬼話文同鬼話詩不是單靠孔二先生的正名方法就能完全掃除的。等到中國人話文學裏有了伏爾太福祿貝莫泊桑易卜生契訶夫蕭伯納貝里……一流的作家，鬼話文學自然回到墳墓裏去了。人話文學也不是單靠中小學的教學就能發達的。試翻開今日的中學教本，那一冊裏不是充滿著我們一班熟人在這十年中等米下鍋時的譯作與創作？沒有無數偉大的持久的創作造成一種活文學的空氣，這幾本選本是不會養成將來的文學家的。

故我對於劉先生的打鬼精神雖然很佩服，但我總覺得鬼的猖獗是由於人的不努力，鬼話文學的繼續存在是因爲人話文學的實力還不夠打倒那殘餘的鬼話文學。只有真有價值真有生命的人話文學才可以服人之口，服人之心；如赤日當空，一切鬼影都自然消滅了。

十七，九廿二。

## 附錄 白屋文話自序 劉大白

我所以寫這幾節文話以及彙集付印的原因，已經在第一篇自序上說明了；現在所以再寫這篇自序，是對於胡適之先生底跋語和他底來信有所討論，以及再有一點補充的意見。

我把這幾節文話給胡先生看了；他就寫了一篇跋語寄給我，而且同時附來一封信，對於『藍青鬼話文一代不如一代』的問題，提出一點意見。他底跋語中說：

……根本的救濟方法還在竭力鼓勵文學底創作。鬼話文同鬼話詩不是單靠

孔二先生的正名方法就能完全掃除的……我總覺得鬼底猖獗是由於人底不努力，鬼話文學底繼續存在是因爲人話文學底實力還不夠打倒那殘餘的鬼話文學。只有真有價值真有生命的人話文學才可以服人之口，服人之心；如赤日

當空一切鬼影都自然消滅了。

這話很對，我完全承認。但是，先定了國民革命軍的名稱，然後加以政治訓練，成爲有主義的軍隊，才能打倒軍閥。現在咱們先釐正了人話鬼話的名稱，然後竭力鼓勵人話文學底創作，養成人話文學底實力，才能打倒殘餘的鬼話文學。所以我認爲這個正名的工作，是初步最重要的工作。

胡先生說：

我是個實驗主義者，向來反對『名教』，因爲我深信『名』是最可以給人們用做欺騙的工具的。

『名』是最可以給人們用做欺騙的工具的，這話的確不錯。但是我卻以爲人類是沒法自外於『名教』，逃不出『名教』。老先生底手掌心的。胡先生如果不信，實驗主義就是一個『名』。拿實驗主義來打倒『名教』，無非以『名』易『名』，另創一種『名教』。還是在『名教』。老先生底手掌心裏。文言和白話這兩個『名』，是給活死人們用做欺騙的工具的不正的『名』。咱們拿鬼話和人話這兩個『名』去釐正它，正合拿實驗主義



去打倒『名教』一樣，依然逃不出『名教』老先生底手掌心。所以不論主張正名或不主張正名的，反對『名教』或不反對『名教』的，一樣是『名教』中人，咱們都是『一丘之貉』。反正『名教』是打不倒的，不如先正了『名』，再做循『名』責實的工夫。所以我認爲這釐正鬼話和人話底名稱的工作，是初步最重要的工作。

胡先生底來信說：

白屋文話已讀過，我已遵命寫了幾句跋語。我近來很忙，有許多話不能都寫出，故我自己也不能滿意……

有一個問題，我很想討論；可惜時間不許我詳細說明，只好抽出不說了。這個問題，就是『藍青鬼話文一代不如一代』的問題。我底感想是散體古文自唐以後頗有進步。歐陽修蘇軾比韓柳好；朱熹歐陽玄王守仁又比歐陽修蘇軾好；清代學者底文章，如顧炎武錢大昕崔述高郵王氏父子，都遠過前代有意作文的文人。

這裏面有幾層原因：(1)刻書發達了，讀書人容易得書；(2)古文底風氣已成，專攻的人多了，容易有好文章出來。

這並不是說，晚出的『古文』都勝過前人。但不通如孫樵、皇甫湜，在唐可以稱作者，在宋必不能受人重視的。

胡先生這一番話，在他是很有見地的。但是這合我底『藍青鬼話文一代不如一代』的立論，並沒有什麼衝突。因為他所謂『頗有進步』是文底進步；我所謂『一代不如一代』是鬼話底時代越向後越藍青。並且文底進步底原因之一，正在乎鬼話底時代越向後越藍青，就是時代越向後越受人話底影響而越近於人話。就鬼話方面看，無論如何是『一代不如一代』的。譚鑫培底徒弟，也許做工比老譚更出色，但是所唱的畢竟是藍青譚調。至於他底徒孫徒曾孫們，自然越向後越藍青，『一代不如一代』了。我說『藍青鬼話文一代不如一代』是指這一點而言的。

對於胡先生底跋語和來信，討論終結了；我還要對於鬼話文在歷史上的價值，把它重

新估定一下。

鬼話文底過去的罪惡，和它底醜態，已經在文話中宣布了。但是它在歷史上究竟是  
 否有功足錄呢？咱們如果平心而論，卻也並非沒有。它底足錄的功何在呢？我以為是  
 在中國歷史上文化底統一。這在文話第十四節中，已經說過一點；但是不曾詳細說明。  
 大家知道，中國是一個幅員遼闊，人口繁多的國家。在地勢上，又有山脈河流底阻隔，過去  
 時代的交通，非常不便。漢末以後，經過好幾次的分裂；其中像六朝五代以及南宋時代的  
 分裂，都是長期的。從五胡亂華起，到滿清入據中原止，外來異族底侵入，又幾乎是不斷的。  
 但是中國底文化，二千多年以來，一向是統一的。並且，民族的同化力極強；二千多年當中，  
 有若干的外來異族，都同化在漢族裏面。即使他們當時武力強盛，征服了漢族，在政治上  
 做了統治者；結果，都反被漢族底文化征服了。這自然因為這些征服咱們的外來異族，都  
 是武力雖然強於咱們，而文化卻是低於咱們的；現在合文化高於咱們的外來異族相接觸，  
 是決不能再得到這樣的結果的。然而過去的事實，卻確是如此。那末，中國文化底能夠

統一和對於外來異族的同化力之強，主要的原因何在呢？我以為就在於同文政策底實行。這所謂同文政策，不但是所寫的文字相同，而且所用的文腔文法也是相同。地域很廣，交通很不便，方言方音很複雜，外來的或固有的異族又很多；如果大家各用拼音文字，分別拚出方言方音的人話，便可以有許多種的文字，許多種的文腔，而文化便不能這樣統一了。所以中國歷史上統一文化，同化異族的力量，就仗著：(1)不用拼音文字而用衍形文字；(2)不用各地分歧的人話的文腔，而用標準統一的鬼話的文腔。統一文化和同化異族，並不是一定要仗著衍形文字和鬼話的文腔的；試看美國現在用著拼音文字，用著標準統一的人話的文腔，一樣能夠統一他們底文化，而且同化著許多的外來異族。所以前邊的話，並不是謳歌衍形文字，謳歌鬼話的文腔，只是說明過去歷史上的事實。鬼話文在中國歷史上，的確做過統一文化，同化異族的工具，有過這樣的成績，這是不能把它抹煞的。咱們所用的衍形文字，因為咱們所用的語言是孤立語，而孤立語在現在語言學者估定的價值上，又被稱為比較進步的；所以能不能改用拼音文字和要不要改用拼音文字，都是一個問

題，而且這是另一個問題。至於現在用標準統一的人話的文腔，來做統一文化和同化異族的工具，一定合用，而且比標準統一的鬼話的文腔更合用，是可以斷言的。在努力打倒鬼話文的當兒，說明鬼話文在歷史上有功足錄，當然不是預備給它樹立紀功碑，讓它將功折罪，留一個存在的餘地；而只是在它底墓誌銘上作一個功罪底比較，證明它是罪浮於功罷了。

最後，我還得謝謝胡先生底跋語，謝謝徐先生底序文，並謝謝徐先生底促成我寫這文話！但是徐先生底序文中，對於作者，揄揚得太過分了；彷彿『臺房裏啣彩』似的，難免失掉真相；這是於領謝之餘，應該作局部的壁謝的。

一九二九年，三月廿八日，大白在杭州國立浙江大學，

# 三百年中的女作家

——清閨秀藝文略序——

單不庵先生把他的姊姊錢夫人士釐女士的清閨秀藝文略五卷送給我看，問我願不願做一篇序。我看了這部書，很有點感想，遂寫出來請錢夫人和不庵先生指教。

這部清閨秀藝文目錄起於明末殉難忠臣祁彪佳的夫人商景蘭，訖於現代生存的作者，其間不過三百年，而入錄的女作家共有二千三百十人之多。錢夫人一個人的見聞無論如何廣博，搜求無論如何勤勞，總不免有不少的遺漏。然而她一個人的記載已使我們知道這三百年之中至少有二千三百多個女作家，近三千種的女子作品了。凡事物若不經細密的統計，若僅用泛泛的籠統數字，決不能叫人相信。

錢夫人十年的功力便能使我們

深信這三百年間有過二千三百多個女作家，這是文化史上的一大發現，我們不能不感謝她的。

結果：  
我又把這本藝文目錄裏的女作家，依她們的籍貫，作一個分省的統計，便得着下列的

省別	人數	百分數
江蘇	七四八	三二・三
浙江	七〇六	三〇・五
安徽	一一九	五・一
福建	九七	四・二
湖南	七一	三・
江西	五七	
直隸	五一	

雲南	漢軍	貴州	陝西	山西	廣西	河南	四川	湖北	廣東	滿洲	山東
六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三	一五	一八	一九	二〇	三八	四二 <small>(漢軍不在內)</small>	四四



甘肅 四

未詳 二二一

總計 二三一〇

這裏面，江蘇和浙江各佔全國近三分之一。江浙兩省加上安徽，便佔了全國整整三分之二以上；再加上福建湖南，便整整佔了全國的四分之三。

這種比例，並不是偶然的。從前顧頡剛先生做了一部清代著述考，全書至今未完，但他會依各人的籍貫，分省分縣，作一個統計表。他的結果也是江蘇浙江安徽三省的作家爲最多。三省之中，各縣也有多寡的不同；如江蘇則以蘇松常太各屬爲最多，浙江則以杭嘉湖爲最多，安徽則以安慶徽州兩府爲最多。錢夫人的目錄，如果分府分縣統計起來，一定也可得同樣的結果。這都可見女作家的地域分配確然和各地域的文化狀況成比例，決不是偶然的。

三百年之中，有二千三百多個女作家見於記載，這是很可以注意的事實。在一個向

來輕視女子，不肯教育女子的國家裏，這種統計是很可驚異的了。這種很可驚異的現象，我想起來可以有兩種解釋。第一，環境雖然惡劣，而天才終是壓不住的，故有天才的女子往往不需要多大的栽培，自然有她們的成就。第二，在『書香』的人家，環境本不很壞，有天才的女子在她的父兄的文學環境之下受着一點教育，自然有相當的成就。

錢夫人的目錄裏有旌德某氏三姊妹的著作，她們的父親是一個成功的八股家，他對於他的幾個兒子存着很大的期望，用種種很嚴厲的手段督教他們。兒子背不出書，要罰跪在大街上，甚至於被牽出去遊街。一個兒子受不過這樣野蠻的羞辱，遂服毒自殺了。鄉里的人都不平，有人編出一本『某翰林逼子』的新戲來。這位翰林公花了不少錢，才得不開演。然而他的三個女兒在外家長大，受了一點教育，不用罰跪，不用遊街，都成了女詩人。這不是『有意栽花花不發，無心插柳柳成陰』的故事嗎？這三百年中的女子作家，大概有許多人是這樣的罷！

錢夫人的目錄裏又有崔東壁的夫人成靜蘭的繡餘集與麤餘集。最近我見着她的

原書，有自序一篇，其中說自己的作詩的經過道：

余從先大人宦關中，時年十有一矣，先孺人始教之識字，讀唐人詩數十首。先君公事之暇，時命與兄姊爲偶語，暨年十四五，侍先君側，見人有以詩呈者，則喜動顏色，輒不自揣，遂學弄韻，欲承一日之歡。然先孺人課女紅嚴，無暇讀書，亦未知講求聲律，是故所作多小兒語，亦有不成章者。

于歸後，家甚貧，無人代操井臼，諸勞苦瑣事，無不身親，是以更無暇學詩，然舅姑喜讀書，因未盡棄舊業。舅多病，每呈詩至，則爲一破顏失所苦，而小娘亦略知聲律，常唱和於針線刀尺間……其後數年，隨良人設帳於外，頗有暇時，而客中亦多感觸，故詩多異鄉之作……

這便是我所謂女作家的環境。『課女紅嚴』，『于歸後，家甚貧，諸勞苦事無不身親，是以更無暇學詩』，這都是不適宜的環境。然而她的父親『見人有以詩呈者則喜動顏色』，她的公公見她『呈詩至則爲一破顏失所苦』，她的小娘又懂一點聲律，她的丈夫又是一

個大學者，這都是適宜的環境。有點天才的女子自能戰勝不適宜的環境，自能充分運用適宜的環境，故少時讀了幾十首唐詩，也會產生一個女詩人了。

故三百年中有這麼多的女作家見於記載，並不是環境適宜於產生女作家，只是女作家偶然出於不適宜的環境之中。如果有更好的家庭境地和教育制度，這三百年的女子不應該只有這一點點的成績。

這三百年中女作家的人數雖多，但她們的成績都實在可憐的很。她們的作品絕大多數是毫無價值的。這是我們分析錢夫人的目錄所得的最痛苦的印象。

這近三千種女子作品之中，至少有百分之九十九是詩詞，是『繡餘』『鑿餘』『紡餘』『帶餘』的詩詞，詩詞之外，算學只有

江綉芬 算草一卷，

王貞儀 算術簡存五卷，

重訂策算正譌，

西洋籌算

象數窺餘四卷

星象圖釋二卷

醫學只有

曾懿

古歡室醫學篇八卷

史學稍多有

劉文如（阮元之妾）

四史疑年錄七卷

陳爾士（錢儀吉之妻）

歷代后妃表

汪清

國朝列女徵略十六卷

國朝孝子徵略十卷

葛定

歷代后妃始末

曹雪芬

廿四史列女合傳

經學及音韻訓詁之學有

陳爾士 授經偶筆，

蕭道管（陳晉之妻） 說文重文管見，

列女傳集注，

梁氏 音韻纂組，

王照圓（郝懿行之妻） 詩說二卷，

詩問七卷，

列女傳補注八卷，

曾彥 婦禮通考，

許誦珠 經說，

小學說，

沈綺 徐庾補注四卷，

戴禮 大戴禮注

葉蕙心 爾雅古注辭三卷

此外尚有評選詩文的，最著名的有汪端的明三十家詩十六卷。這二千三百人中，在詩詞之外有成績的，不過這幾個人而已。這幾個人大都是生於學者的家中，或嫁的是學者的丈夫，也因為環境的薰染，遂有學術上的貢獻。我們因此可以推想無數有天才的女子，若生在現代的文明的國家，受了相當的教育，未嘗不能有相當的科學貢獻，如王貞儀的算學便是絕好的例。不幸她們生在我們這個畸形的社會裏，男子也只會做八股時文，女子更以無才爲有德。崔東壁夫人的自序裏說，「夫女子以德爲貴，詩非所宜。」王光燮作王采薇傳云：「余以詩非女子所宜，故祕之。」詩尚非女子所宜，何況其他的學問？這兩千多女子所以還能做幾句詩，填幾首詞者，只因爲這個畸形社會向來把女子當作玩物，玩物而能做詩填詞，豈不更可誇炫於人？豈不更加玩物主人的光寵？所以一般稍通文墨的丈夫都希望有「才女」做他們的玩物，替他們的老婆刻集子送人，要人知道他們的豔福。好

在他們的老婆決不敢說老實話，寫真實的感情，訴真實的苦痛，大都只是連篇累幅的不痛不癢的詩詞而已。既可誇耀於人，又沒有出乖露醜的危險，我想一部分的閨秀詩詞的刻本都是這樣來的罷？其次便是因為在一個不肯教育女子的國家裏，居然有女子會做詩填詞，自然令人驚異，所謂『閨閣而工吟咏，事之韻者也。』（葉觀國長離閣集）物希爲貴，故讀者對於女子的作品也往往不作嚴格的批評，正如科舉時代考官對於『北卷』另用一種寬大標準一樣。在詩文選本裏，閨秀和和尚道士，同列在卷末，聊備一格而已。因此，女子的作品，正因為是女子的作品，傳刻保存的機會也就不少了。再其次，才是真正有文學價值的詩詞，如紀映淮王采薇之流，在這三千種書目裏，只佔得絕少數而已。

三百年中有兩千三百多女子作家，不可算少了。但仔細分析起來，學術的作品不上千分之五；而詩詞之中，絕大多數都是不痛不癢的作品，很少是本身有文學價值的。這是多麼可憐的事實！

我們因此可以知道『無心插柳』有時也可以成陰，但種瓜得瓜，種豆得豆，終是不可



述的定理。不肯教育女子，女子終不能有大成就；不許女子有學問，女子自然沒有學術上的成績可說；不許女子說真話，寫真情，女子的作品自然只成爲不痛不癢的閨閣文藝而已。

最後，我對於錢夫人的書，要表示很誠懇的敬意。她用了十年的功力，使我們對於中國女子問題得着一個統計的基礎，使我們知道女子的文化和普通文化區域上的分配是一樣的，使我們知道三百年的樸學風氣裏也產生了幾個樸學女子，又使我們知道三百年的八股教育裏，女子的文藝也只是近三千種有韻的八股。錢夫人的書，是三百年文化史的一部重要材料，這是無可疑的。

錢夫人的書，考證甚謹嚴，排比甚明晰。她自己說：

此編於能詩者，母女，姑婦，姑姪，姊妹，家學所衍，風雅所萃，淵源所自，每就知者互舉之。（卷一，頁一。）

這個方法，使人更明瞭我們所謂作者的環境，是於文化史家最有益的。但全書有三點，不能不認爲缺陷：第一，各書皆未注明出處。第二，作家年代有可考見者，若能注明，當更有史

學價值。第三，各書之下若能注明「存」「佚」「知」「見」，也可增益全書的用處。錢夫人以爲何如？

還有一點，也可供作者考慮。這三百年中，有些女子著作了不少的小說、彈詞。遠者如「心如女史」的筆生花，近者如勞邵振華（邵班卿之女，勞玉初之子婦）的俠義佳人，也都是三百年中的閩秀作品。以流傳之廣，影響之大而言，筆生花一類的書要算是三百年中最重要的著作。錢夫人若收集這一類的著作，考訂作者的真姓名和年代籍貫，列入這部閩秀文獻志裏，便可使這部書更完全，而後人對於這三百年的文藝真相也可以更明瞭了。

錢夫人以爲何如？

十八，四，二三。



# 賀雙卿考

徐志摩先生送來張壽林先生編的女子賀雙卿雪壓軒集，我讀了頗懷疑。這些詩詞

都出于史震林的西青散記，散記但稱爲『雙卿』，不稱其姓。黃韻珊的國朝詞綜續編始

稱爲『賀雙卿』。但董潮東臯雜鈔卷三（藝海珠塵『土』集）引了她的兩首詞，則說是『慶

青，姓張氏』。這是一可疑。

散記記雙卿事，起于雍正壬子（一七三二）迄于乾隆丙辰（一七三六）東臯雜鈔自序在

癸酉冬（一七五三）相去年代不遠，何以姓名不同如此？又徐乃昌作她的小傳，說她是丹

陽人，董潮說她是金壇人。這是二可疑。

東臯雜鈔說她：

不以村愚怨其匹，有鹽賈某百計謀之，終不可得。以鹽語投之者，罵絕不答。可謂以禮自守。

西青散記裏的雙卿並沒有「罵絕不答」的態度。這是三可疑。

散記說「雍正十年，雙卿年十八。」但下文又說雍正十一年癸丑「雙卿年二十有二。」這是四可疑。

散記記雙卿的事多不近情實，令人難信。如云「蘆葉方寸，淡墨若無。」如說蘆葉上寫摸魚兒長調，竹葉上寫鳳凰臺上憶吹簫長調，這都不近事實。一個田家苦力女子，病瘡最重時還須做苦工，那有這樣細緻工夫寫這樣絕細的小字？這是五可疑。

所以我疑心雙卿是史震林懸空捏造出來的人物。後人不察，多信爲真有其人，甚至於有人推爲清朝第一女詞人。其實史震林的西青散記四卷，除了兩篇遊山記之外，大都是向壁虛造的才子佳人鬼話。散記的前半專記史震林一班朋友扶乩請來的女仙的詩詞，一一皆有年月日，詩詞也很有可讀的。雙卿正是和散記裏的「娟娟仙子」、「碧夜仙

娥』『白羅天女』『清華神女』『琅玕神女』同一類的人物。

史震林自己說：

眼中無劍仙，意中須有紅線傳。眼中無美人，意中須有洛神賦。海外有國，以日之所見爲妄，夜之所夢爲真。夫意之所思，或得于夢；夢之所見，或有其事。事短，夢長。夢短，意長。意不長，斯無可奈何者也。意中夢中，眼中寧有異耶？（卷二，

頁三十二。）

懂得這種邏輯，我們才可以不上西青散記的當。

散記中雙卿寫信給作者，末段有這樣的一句話：

夫雙卿猶夢耳。夢中所值，顛倒非一。覺而思之，亦無悔焉。

讀散記的人還不明白嗎？

散記有曹學詩的兩篇長序，都是八股式的文字，其第一篇中說：

……即有生以來，未嘗一見佳人之如何豔，如何慧，如何幽，如何真，而心中，夢

中病中，笑中哭中，亦未嘗須臾而不懸想一絕世之豔，絕世之慧，絕世之幽，絕世之貞者也……卽懸想者，人間天上皆無如是絕世之佳人，而心目中，夢中病中，笑中哭中，魂陽格天，魄陰動地，天地亦將爲之特生一絕世之佳人以慰之報之者也……

這便是這班窮酸八股秀才的人生哲學，這便是窮酸才子的宗教。女詩人女詞人雙卿便是這個窮酸宗教裏的代天下女子受苦難的女菩薩。她便是這班窮酸才子在白晝做夢時『懸想』出來的『絕世之豔，絕世之慧，絕世之幽，絕世之貞』的佳人。

十八，十一，二。

## 又記

雙卿怎麼會變成慶青呢？我可以假定一種演變的程序。

史震林的雙卿本無姓。二三十年後訛成了『卿卿』。但有人却嫌這個名字不像

一個『以禮自守』的良家女子的名字，故改『卿卿』爲『慶青』。

董潮引的一首殘燈詞，有一句是

香膏盡，芳心未冷，且伴慶青。

散記作『且伴雙卿』，大概後來訛成『卿卿』，董潮時代方才改作『慶青』。





# 南通張季直先生傳記序

傳記是中國文學裏最不發達的一門。這大概有三種原因。第一是沒有崇拜偉大人物的風氣，第二是多忌諱，第三是文字的障礙。

傳記起於紀念偉大的英雄豪傑。故柏拉圖與謝諾芳念念不忘他們那位身殉真理的先師，乃有梭格拉底的傳記和對話集。故布魯塔奇追念古昔的大英雄，乃有他的『英雄傳』。在中國文學史上所有的幾篇稍稍可讀的傳記都含有崇拜英雄的意義，如司馬遷的項羽本紀，便是一例。唐朝的和尙崇奉那十七年求經的玄奘，故慈恩法師傳爲中古最詳細的傳記。南宋的理學家崇奉那死在黨禁之中的道學領袖朱熹，故朱子的年譜成爲最早的詳細年譜。

但崇拜英雄的風氣在中國實在最不發達。我們對於死去的偉大人物，當他剛死的時候，也許送一副挽聯，也許謔一篇祭文。不久便都忘了！另有新貴人應該逢迎，另有新上司應該巴結，何必去替陳死人算爛賬呢？所以無論多麼偉大的人物，死後要求一篇傳記碑誌，只好出重價向那些專做諛墓文章的書生去購買！傳記的文章不出于愛敬崇拜，而出于金錢的買賣，如何會有真切感人的作品呢？

傳記的最重要條件是紀實傳真，而我們中國的文人却最缺乏說老實話的習慣。對於政治有忌諱，對於時人有忌諱，對於死者本人也有忌諱。聖人作史，尚且有什麼爲尊者諱，爲親者諱，爲賢者諱的謬例，何況後代的諛墓小儒呢！故檀弓記孔氏出妻，記孔子不知父墓，論語記孔子欲赴佛肸之召，這都還有直書事實的意味，而後人一定要想出話來替孔子洗刷。後來的碑傳文章，忌諱更多，阿諛更甚，只有歌頌之辭，從無失德可記。偶有毀謗，又多出于仇敵之口，如宋儒詆誣王安石，甚至于僞作辯姦論，這種小人的行爲，其弊等於隱惡而揚善。故幾千年的傳記文章，不失于諛頌，便失於詆誣，同爲忌諱，同是不能紀實傳信。

傳記寫所傳的人最要能寫出他的實在身分，實在神情，實在口吻，要使讀者如見其人，要使讀者感覺真可以尙友其人。但中國的死文字却不能擔負這種傳神寫生的工作。我近年研究佛教史料，讀了六朝唐人的無數和尙碑傳，其中百分之九十八九都是滿紙駢儷對偶，讀了不知道說的是什麼東西。直到李華獨孤及以下，始稍稍有可讀的碑傳。但後來的『古文』家又中了『義法』之說的遺毒，講求字句之古，而不注重事實之真，往往寧可犧牲事實以求某句某字之似韓似歐！硬把活跳的人裝進死板板的古文義法的爛套裏去，於是只有爛古文，而決沒有活傳記了。

因爲這幾種原因，二千年來，幾乎沒有一篇可讀的傳記。因爲沒有一篇真能寫生傳神的傳記，所以二千年中竟沒有一個可以叫人愛敬崇拜感發興起的大人物！並不是真沒有可歌可泣的事業，只都被那些諛墓的死古文駢文埋沒了。並不是真沒有可以叫人愛敬崇拜感慨奮發的偉大人物，只都被那些爛調的文人生生地殺死了。

近代中國歷史上有幾個重要人物，很可以做新體傳記的資料。遠一點的如洪秀全，

胡林翼，曾國藩，郭嵩燾，李鴻章，俞樾；近一點的如孫文，袁世凱，嚴復，張之洞，張謇，盛宣懷，康有為，梁啟超，——這些人關係一國的生命，都應該有寫生傳神的大手筆來記載他們的生平，用繡花針的細密工夫來搜求考證他們的事實，用大刀闊斧的遠大識見來評判他們在歷史上的地位。許多大學的史學教授和學生爲什麼不來這裏得點實地訓練，做點實際的史學工夫呢？是畏難嗎？是缺乏崇拜大人物的心理嗎？還是缺乏史才呢？

張季直先生在近代中國史上是一個很偉大的失敗的英雄，這是誰都不能否認的。他獨力開闢了無數新路，做了三十年的開路先鋒，養活了幾百萬人，造福於一方，而影響及於全國。終於因爲他開闢的路子太多，擔負的事業過于偉大，他不能不抱着許多未完的志願而死。這樣的一個人是值得一部以至于許多部詳細傳記的。

他的兒子孝若先生近年發誓用全副精力做季直先生的傳記。他已費了幾年工夫編輯季直先生的全部著作，自己親手整理點讀。這部全集便是絕大的史料。還有季直的朋友的書信，保存在南通的，也有近萬封之多，這也是重要史料。季直先生自己又編有

年譜，到七十歲爲止，此外還有日記，這都是絕可寶貴的材料。有了這些材料做底子，孝若做先傳的工作便有了穩固的基礎和堅實的間架了。

孝若做先傳還有幾樁很重要的資格。第一，他一生最愛敬崇拜他的先人，所以他的工作便成了愛的工作，便成了宗教的工作。第二，他生在這個新史學萌芽的時代，受了近代學者的影響，知道愛真理，知道做家傳便是供國史的材料，知道愛先人莫過於說真話，而爲先人忌諱便是玷辱先人，所以他曾對我說，他做先傳要努力做到紀實傳真的境界。第三，他這回決定用白話做先傳，決定打破一切古文家的碑傳義法，決定採用王懋竑朱子年譜和我的章實齋年譜的方法，充分引用季直先生的著作文牘來做傳記的材料，總期於充分表現出他的偉大的父親的人格和志願。

有了這幾種資格，我們可以相信孝若這篇先傳一定可以開兒子做家傳的新紀元，可以使我們愛敬季直先生的人添不少的了解和崇敬。

十八，十二，十四夜。



## 小雨點序

莎菲的小說集快出版了，她寫信來說，她很希望我也寫幾句話作一篇小序。我很高興寫這篇小序，因為這幾篇小說差不多都和我有點關係，並且都是很愉快的關係。十篇之中，大部分都是最先在我編輯的雜誌上發表的，如一日等篇見於留美學生季報，小雨點見於新青年，孟哥哥等篇見於努力週報。洛綺思一篇的初稿，我和叔永最先讀過，叔永表示很滿意，我表示不很滿意，我們曾有很長的討論，後來莎菲因此添了一章，刪改了幾部分。一支扣針，我似乎不曾得讀原稿；但我認得這故事的主人，去年我在美洲還去拜望她，在她家裏談了半天。

我和莎菲叔永，人家都知道是嘗試集裏所謂「我們三個朋友」。我們的認識完全



起于文字的因緣。叔永在他的序裏已提及當時的一件最有趣的故事了。（但叔永說，

「我不曉得適之當時是否已經曉得莎菲此作，而故意做一種迷離惆悵的說話。」這句話是冤枉的。因為當時我確不會有先讀此詩的好福氣，但因為叔永寄來要我猜是不是他做的，引起了我的疑心，故一猜便猜中了。）

我在美國的最後一年，和莎菲通了四五十次信，却沒有見過她，直到臨走之前，我同叔永到藩薩大學去看她，才見了一面。但我們當初幾個朋友通信的樂趣真是無窮。我記得每天早上六點鐘左右，我房門上的鈴響一下，門下小縫裏『哧』『哧』地一封一封的信丟進來，我就跳起來，檢起地上的信，仍回到床上躺着看信。這裏面總有一信或一片是叔永的，或是莎菲的。

當時我是留美學生季報的編輯，曾有信去請莎菲作文，她回信說：

『我詩君文兩無敵，』（此句是我送叔永的詩）豈可舍無敵者而他求乎？

我答她的信上有一句話說：

細讀來書，頗有酸味。

她回信說：

請先生此後勿再『細讀來書』，否則發明品將日新月盛也，一笑。

我答她一首打油詩道：

不細讀來書，怕失書中味。

若細讀來書，怕故入人罪。

得罪寄信人，真不得開交。

還請寄信人，下次寄信時，聲明讀幾遭。

我記此一事，略表示當日幾個朋友之間的樂事。

當時我們雖然不免偶然說點天真爛漫的玩笑，但我們最關心的還是一個重要問題的討論。那時候，叔永梅觀莊朱經農都和我辯論文學革命的問題；觀莊是根本反對我的。叔永與經農也都不贊成我的主張。我在美國的時候，在這個問題上差不多處於孤立的

地位。故我在民國五年八月四日有答叔永書云：

我此時練習白話韻文，頗似新闢一文學殖民地。可惜須單身匹馬而往，不能多得同志結伴同行。然吾志已決。公等假我數年之期……倘幸而有成，則闢除荆棘之後……當開放門戶，迎公等同來蒞止耳……

又八月二十三日，我作蝴蝶詩云：

兩個黃蝴蝶，雙雙飛上天。

不知爲什麼，一個忽飛還。

剩下那一個，孤單怪可憐。

也無心上天，天上太孤單。

這首詩在嘗試集初版裏題作『朋友』寫的是我當時自己感覺的寂寞。詩中並不指誰，也不是表示我對於朋友的失望，只表示我在孤寂之中盼望得一個半個同行的伴侶。

民國五年七八月間，我同梅任諸君討論文學問題最多，又最激烈。莎菲那時在綺色

作過夏，故知道我們的辯論文字。她雖然沒有加入討論，她的同情却在我的主張的一方面。不久，我爲了一件公事就同她通第一次的信，以後我們便常常通信了。她不會積極地加入這個筆戰，但她對於我的主張的同情，給了我不少的安慰與鼓舞。她是我的一個最早的同志。

當我們還在討論新文學問題的時候，莎菲却已開始用白話做文學了。一日便是文學革命討論初期中的最早的作品。小雨點也是新青年時期最早的創作的一篇。民國六年以後，莎菲也做了不少的白話詩。我們試回想那時期新文學運動的狀況，試想魯迅先生的第一篇創作——狂人日記——是何時發表的，試想當日有意作白話文學的人怎樣稀少，便可以了解莎菲的這幾篇小說在新文學運動史上的地位了。

所以我很高興地寫這篇小序，給讀者知道這幾篇小說是作者這十二年中援助新文學運動的一部分努力。

十七，三，二一。



# 論長脚韻

## 一 單不庵先生來書

適之先生：

接讀六月二十六日手書，諸承啓迪，謝謝。

承教朱虛侯耕田歌非有韻，甚感謝。仔細思之，耕田歌中兩「種」字，謂爲非韻固可。若「疏」字「去」字，恐未可謂爲非韻。古詩收字用虛字者，每以上一字爲韻，如詩鄘風干旄第二章以「旒」「都」「組」「五」「予」爲韻，「組」「五」「予」均以「之」爲收字，齊風鷄鳴第一章以「鳴」「盈」「聲」爲韻，「鳴」「盈」均以「矣」爲收字。卽是。故我於「疏」「去」是韻之說，尙未廢棄。先生倘再有以教之，不勝欣盼，幸勿以

小問題而不屑教我。

前見毛先舒韻問述柴紹炳之言曰：

采葛婦歌云：羣臣拜舞天顏舒，我王何憂能不移。

史記耕田歌云：深耕概種，立苗

欲疏，非其種者，鋤而去之。

「舒」「疏」皆魚韻而叶入支，然止或數字耳，非

必六魚全部之通四支也。

此謂「魚韻叶入支」驟觀之頗似段茂堂「合韻」之說，細審之實非是。魚支雖可合韻，

而支與之不同部，如柴氏說，是祇知平水韻而不知古韻，誤一。

（之脂支之分始於段氏，柴氏未能見到，其誤尙可原。）

「疏」「去」同部，「之」爲收字非韻也。柴氏竟不知之，誤二。

此本不足辨，惟覺可笑故及之。

周頌中詩不必一定有韻，尊論甚諦，欽佩之至。我向來於清廟維天之命，昊天有成命

等詩，亦不主有韻，此猶指周頌言也。其實三百篇中無韻者不止此，如鷓鴣首章之「鷓」

「子」「室」三字，常棣第四章之「牆」「務」「朋」「戎」四字，皆何嘗叶韻。（前人

論常棣第四章 或以「務」「我」爲韻，或以「朋」「我」爲韻，皆近曲說，我不敢信。因讀手示，即舉平日所欲言而未發者，敬以求教，如其錯的，幸不吝指示。

不庵。七月一日。

## 二 答單不庵先生書

不庵先生：

謝謝你七月一日的信。

鄙意以爲中國詩的韻脚有兩大分別：一爲脚韻（尾韻）一爲長脚韻（長尾韻）。『關雎鳩，在河之洲』是脚韻。若

『知子之好之』

雜佩以報之。』

『俟我於著乎而？』



充耳以素乎而？

尙之以瓊華乎而？」

當名爲「長脚韻」，西洋人謂之「雌韻」。凡雌韻不當與雄韻相協，短脚韻不當與長脚韻相協，此不獨古詩無例外，不獨西洋詩亦相同，即現存之民間歌謠亦嚴守此律。如

「風來了，

雨來了，

老和尙背着鼓來了。」

「破鑊子，

爛罐子，

打發那丫頭嫁漢子。」

先生所舉詩齊廓風，皆不是適當的例子。

干旄的韻法是：

\*                      \*  
|                      |                      |                      |                      |  
子。五。組。                      都。旗。                      界。四。紙。                      郊。旄。  
之。之。之。                      〇。                      之。之。之。                      〇。旄。  
└──────────┘                      └──────────┘                      └──────────┘                      └──────────┘

城，旌，

告之，六之，祝之，

前二行爲脚韻，後三行爲長脚韻，第二節偶然有五個同韻的字，不得說五行相爲韻也。

鷄鳴的韻法是：

鳴矣，盈矣，

聲，鳴，

\*

一二相爲韻，三四又相爲韻。此如東方未明之詩：

光。明，  
昌矣。明矣，

裳。明，

召之。倒之，

衣。晞，\*

——顛之，

——合之。

來書論毛詩無韻各例，我看了忽得一解，試寫出請教：

兄弟閱于牆，

外禦其務。

每有良朋，

烝也無戎。

又

鷓鴣鷓鴣，

既取戩子，

無毀我室。

——恩斷，

——勤斯，

——閱斯。

「朋」「戎」似是韻。（我們徽州人讀此二字相爲韻）合二例觀之，似是因爲末二三行連用韻，故首二三句雖無韻亦不大覺得了。此意不知可用否？乞教正。

適上。十七，七，三。

### 三 單不庵先生二次來書

適之先生：

讀七月七日手教，尙未裁答，歉歉。

耕田歌『欲疏』與『去之』爲韻，劉大白先生所舉例證，確切可佩；先生虛心從之，並對我道歉，既欽佩學者之不自是，又令我惶愧無地，以後請勿再客氣，切盼切盼。

七月三日來書，謂『中國詩的韻脚有兩大分別：一爲脚韻，一爲長脚韻』此說創見，

然有至理。我前信祇空言答覆，以未暇細想故。今請補舉略例如下：

①周南漢廣（第二，三章）

——楚

——馬（均魚部）

——廣矣

——泳思

——永矣

——方思（均陽部）

——婁

——駒（均侯部）

廣矣

泳思

永矣

方思

②邶北門（第一，二，三章）

——門

——般

——貧

——適我

——益我

——隨我（均支部）

——敦我

——遺我

——摧我（均脂部）

—— 艱 (均諄部)

—— 爲之

—— 何哉 (均歌部)

③ 廊柏舟 (第一、二章)

—— 河

—— 儀

—— 它 (均歌部)

—— 天只

—— 人只 (均眞部)

④ 廊定之方中 (第二章)

—— 虛矣

—— 楚矣 (均魚部)

—— 爲之

—— 何哉

—— 爲之

—— 何哉

—— 側

—— 特

—— 隱 (均之部)

—— 天只

—— 人只



— 堂

— 京

— 桑

— 臧 (均陽部)

⑤ 衛淇奧 (第一, 二, 三章)

— 猗

— 磋

— 磨 (均歌部)

— 攔兮

— 咍兮

— 諼兮 (均元部)

青

瑩

星 (均庚部)

攔兮

咍兮

諼兮

簣

錫

璧 (均支部)

綽兮

較兮

諛兮

虐兮 (均宵部)

⑥衛碩人（第二章）

— 蕢

— 脂

— 鱗

— 犀

— 眉（均脂部）

— 情兮

— 盼兮（均諄部）

⑦衛氓（第三章）

— 落

— 若（均魚部）

— 葦

—— 耽 (均侵部)

—— 說也

—— 說也 (均脂部)

⑧ 衛芄蘭 (第一, 二章)

—— 支

—— 鱗

—— 鱗

—— 知 (均支部)

—— 遂兮

—— 悸兮 (均脂部)

⑨ 衛伯兮 (第一章)

—— 竭兮

—— 葉

—— 蝶

—— 蝶

—— 甲 (均支部)

—— 遂兮

—— 悸兮

——桀兮（均脂部）

——爰

——驅（均侯部）

⑩衛木瓜（第一，二，三章）

——瓜

——瓠（均魚部）

——報也

——好也（均尤部）

⑪王揚之水（第一，二，三章）

——薪

——申（均真部）

——懷哉

——桃

——瑤（均宵部）

——報也

——好也

——李

——玖（均之部）

——報也

——好也

——楚

——甫（均魚部）

——懷哉

——蒲

——許（均魚部）

——懷哉

——歸哉（均脂部）

——歸哉

——歸哉

⑫鄭將仲子（第一，二，三章）

——里

——牆

——園

——杞

——桑

——檀

——母（均之部）

——兄（均陽部）

——言（均元部）

——懷也

——懷也

——懷也

——畏也（均脂部）

——畏也

——畏也

⑬鄭大叔于田（第二，三章）

——黃

——鴝

——襄

——首

——行

——手

——揚（均陽部）

——阜（均尤部）

——射忌

——御忌 (均魚部)

——控忌

——送忌 (均東部)

——慢忌

——罕忌 (均元部)

——棚忌

——弓忌 (均蒸部)

⑭鄭女曰鷄鳴 (第二章)

——加之

——宜之 (均歌部)

——酒

——老

——好 (均尤部)

⑮鄭溱洧 (第一，二章)

——渙渙兮

——清矣

—— 蘭兮 (均元部)

—— 樂

—— 謔

—— 藥 (均宵部)

—— 盈矣 (均庚部)

—— 樂

—— 謔

—— 藥

此詩第一、二章兩「觀乎」昔人以爲有韻，我不以爲然，故不列，還請教正。

⑩ 齊南山 (第三章)

—— 畝

—— 母 (均之部)

—— 告止

—— 鞠止 (均尤部)

⑪ 魏葛屨 (第一章)

—— 霜

—裳（均囑部）

—襪之

—服之（均之部）

⑬唐椒聊（第一章）

—升

—朋（均蒸部）

椒聊且

遠條且（均尤部）

⑭唐林杜（第一、二章）

—潛

—踴

—父（均魚部）

—菁

—覓

—姓（均庚部）



——比焉

——飲焉(均脂部)

——比焉

——飲焉

⑳ 陳嘉門(第二章)

——萃止

——訊之(均脂部)

(「訊」當作「諄」，段茂堂曾有此說。)

——顧

——予(均魚部)

㉑ 幽東山(第二章)

——東

——濛(均東部)

——宇

——戶(均魚部)

——場

——行（均陽部）

——畏也

——懷也（均脂部）

以上僅就十五國風言，與先生所舉鷄鳴東方未明二詩例完全相同，足見手示所云「短脚韻不當與長脚韻相協」之說，確不可易。其偶有同韻者，除干旄第二章外，在十五國風中，祇有齊南山、唐椒聊二詩，茲舉如下：

齊南山

——崔崔

——綏綏

——由歸

——歸止

——懷止（均脂部）

右第一章

——不克

——不得

——得止

——極止（均之部）

右第四章

唐椒聊

——盈菊

——且篤

椒聊且

遠條且（均尤部）

## 右第二章

此等偶然同韻處，例證既少，益見尊說之足以成立，故我願取消耕田歌中『欲疏』與『去之』爲韻之說。此非盲從，亦非好奇，更非見好於先生。我向來對於學問，遇其說有左證者必信之，今在詩十五國風中舉例至廿一條之多，證據已充分極了，故特破除昔日之成見，幷以求教。

此次因古詩用韻一事，幸承啓迪，廣我新知，實在感激不盡，多謝，多謝。

不庵。十七，七一四。

（後記）單不庵先生於十九年一月十三日死了。他的遺文散在各地，不易收集。我的日記內留有這三封信，故我收在文存裏，紀念我生平敬愛的一個朋友。當時討論這個問題的還有劉大白先生，因爲我給劉先生的信都不曾留稿，故我們往來的信不能收在這裏了。

適。

十九，  
二，廿八。

# 論翻譯

——與曾孟樸先生書——

孟樸先生：

前奉上一書，想已達覽。近日因小病，不能作工，頗得餘暇，遂盡讀惠贈的囂俄戲劇三種。讀後更感覺先生的志願與精神之不可及。中國人能讀西洋文學書，已近六十年了；然名著譯出的，至今還不滿二百種。其中絕大部分，不出于能直接讀西洋書之人，乃出于不通外國文的林琴南，真是絕可怪詫的事！近三十年來，能讀英國文學的人更多了，然英國名著至今無人敢譯，還得讓一位老輩伍昭辰先生出來翻譯克蘭弗，這也是我們英美留學生後輩的一件大恥辱。英國文學名著，上自Chaucer，下至Hardy，可算是完全不曾

有譯本。莎翁戲劇至今止譯出一二種，也出于不曾留學英美的人。近年以名手譯名著，止有伍先生的克蘭弗，與徐志摩譯的韋第德兩種。故西洋文學書的翻譯，此事在今日直可說是未曾開始！先生獨發弘大誓願，要翻譯露俄的戲劇全集，此真是今日文學界的一件絕大事業，且不論成績如何，卽此弘大誓願已足令我們一班少年人慚愧汗下，恭敬贊歎！我十二年不讀法文文學書了，露俄的戲劇向來更無研究，對於尊譯，簡直是不配贊一辭，止有敬畏贊歎，祝先生父子繼續此盛業，發揮光大，給我們做個榜樣，使我們少年人也感慨發憤，各依性之所近而力之所能勉者，努力多譯一些世界名著，給國人造點救荒的糧食！已讀三種之中，我覺得呂伯蘭前半部的譯文最可讀。這大概是因爲十年前直譯的風氣未開，故先生譯此書尙多義譯，遂較後來所譯爲更流利。近年直譯之風稍開，我們多少總受一點影響，故不知不覺地都走上謹嚴的路上來了。

近幾十年中譯小說的人，我以為伍昭辰先生最不可及。他譯大仲馬的俠隱記十二冊，（從英文譯本的）用的白話最流暢明白，于原文最精警之句，他皆用氣力鍊字鍊句，謹嚴而

不失爲好文章故我最佩服他。先生曾見此譯本否……

胡適敬上。 十七，廿一。

## 附錄 曾先生答書

適之先生：

兩次捧讀示教，遲延了兩三個月，還沒答復；並不是我的不經意或倨慢，實在近來精神太不濟了，忙了這件，便顧不到那件；這要請您特別的容恕。費了您寶貴的光陰，看完我幾部冗長拙劣的譯品，又承指示譯品印刷上的錯誤和糾正誤解，囂俄呂克蘭斯鮑夏原紋裏 Biologie 的字義，這是我該向您表示感謝的。祇有蒙您逾量的獎借，我真不敢當，也許您對我這時代消磨了色彩的老文人，還想蹣跚地攀登嶄新的文壇，格外加些恕辭罷！

若說到您勉勵我們父子努力繙譯的事業，而且希望我們去發揮光大；我們既站在這世界文壇的戰綫上，努力是當然遵教，所怕的是您這個希望，終究要失望！我們倆脆弱的



肩頭，如何挑得這副重擔？

煦伯大兒，不過是個聖約翰大學的學生，沒到歐美留過學，我是連學校都沒進過，更說不到出洋了。我的學法蘭西語和稍懂一點世界文學門徑，這一段歷史，說來雖有些婆婆媽媽白頭宮女談天寶似的，其實倒很有點兒趣味。

我的開始學法語，是在光緒乙未年——中日戰局剛了的時候——的秋天。那時張樵野在總理衙門，主張在同文館裏設一特班，專選各部院的員司，有國學根柢的，學習外國語，分了英法德日四班，我恰分在法文班裏。這個辦法，原是很好的，雖然目的祇在養成幾個高等翻譯官。那裏曉得這些中選的特班生，不是紅司官，就是名下士，事情又忙，意氣又盛，那裏肯低頭伏案做小學生呢。每天到館，和上衙門一樣，來坐一會兒，喝一杯茶，談談閒天，就算敷衍了上官作育人才的盛意。弄得外國教授，沒有辦法，獨自個在講座上每天來演一折獨語劇，自管自走了。後來實在演得厭煩，索性不大來了，學生來得也參差錯落了。這一個特班，也就無形的消滅，前後統共支撐了八個月。

這八個月的光陰，在別人呢，我敢說一句話，完全是虛擲的，却單做成了我一個入法文的基礎。我的資質是很鈍的，不過自始至終，學一點是一點，沒有拋棄，拼音是熟了，文法是略懂些了。於是離了師傅，硬讀文法，強記字典，這種枯燥無味的工作，足足做了三年。一到第三年上，居然有了一綫光明了。那時在舊書店裏，買得了一部阿那都爾佛朗士的笑史（*Histoire Comique*）拚命的逐字去譯讀，等到讀完，再看別的書，就覺得容易得多了。然那時候的讀，完全是沒秩序的讀，哲學的，科學的，文學的，隨手亂抓，一點統系都不明瞭。直到戊戌變法的那年，我和江靈鵬先生在上海浪游。有一天，他替譚復生先生餞行北上，請我作陪，座客中有個陳季同將軍，是福建船廠學堂的老學生，精熟法國文學，他替我們介紹了。我們第一次的談話，彼此就十分契合，從此便成了朋友，成了法國文學的導師。

陳季同將軍在法國最久，他的夫人便是法國人。他的中國舊文學也是很好，但尤其精通法國文學；他的法文著作，如支那童話（*Cortes chinois*）黃衫客悲劇（*L'homme*

de la Robe Jaune) 等，都很受巴黎人士的歡迎；他晚年的生活費，還靠他作品的版稅和劇場的酬金；他和佛朗士彷彿很有交誼的。

我自從認識了他，天天不斷的去請教，他也娓娓不倦的指示我；他指示我文藝復興的關係，古典和浪漫的區別，自然派，象徵派，和近代各派自由進展的趨勢；古典派中，他教我讀拉勃來的巨人傳，龍沙爾的詩，拉星和莫理哀的悲喜劇，白羅瓦的詩法，巴斯卡的思想，孟丹尼的小論；浪漫派中，他教我讀服爾德的歷史，盧梭的論文，露俄的小說，威尼的詩，大仲馬的戲劇，米顯雷的歷史；自然派裏，他教我讀弗勞貝佐拉莫泊三的小說，李爾的詩，小仲馬的戲劇，泰恩的批評；一直到近代的白倫內甸文學史，和杜丹蒲爾善佛朗士陸悌的作品；又指點我法譯本的意西英德各國的作家名著；我因此溝通了巴黎幾家書店，在三四年裏，讀了不少法國的文哲學書。我因此發了文學狂，晝夜不眠，弄成了一場大病，一病就病了五年。

我文學狂的主因，固然是我的一種嗜好，大半還是被陳季同先生的幾句話挑激起來。他常和我說：

我們在這個時代，不但科學，非奮力前進，不能競存，就是文學，也不可妄自尊大，自命爲獨一無二的文學之邦；殊不知人家的進步，和別的學問一樣的一日千里，論到文學的統系來，就沒有拿我們算在數內，比日本都不如哩。我在法國最久，法國人也接觸得最多，往往聽到他們對中國的論調，活活把你氣死。除外幾個特別的，如阿培爾婁密沙（Abel Rémusat）是專門研究中國文字的學者，他做的支那語言及文學論，態度還公平。瞿亞姆波底愛（M. Guillaume Pauthier）是崇拜中國哲學的，繙譯了四子書（Confucius et Men-fucius）和詩經（*Ch'i King*）老子（Lao-Tseu）他認孔孟是政治道德的哲學家，老子是最高理性的書。又瞿約大西（Guillard d'Arcy）是譯中國神話的（Contes chinois）司塔尼斯拉許連（Stanislas Julien）譯了兩女才子（Les Deux Jeune Filles Lettres）玉嬌李（Les Deux Cousines）唐德雷古爾（P. d'Entre-Colles）譯了掘墳（Histoire de la Dame a l'éventail blanc）都是繙譯中國小說的。

議論是半讚賞半玩笑；其餘大部分，不是輕蔑，便是厭惡。就是和中國最表同情  
的服爾德（Voltaire）他在十四世紀哈爾達編的支那悲劇集（La Tragédie  
Chinoise, Par le père du Halde）裏，採取元紀君祥的趙氏孤兒，創造了支  
那孤兒五折悲劇（L'Orphelin de la Chine）他在卷頭獻給李希騮公爵的書  
翰中，贊嘆我們發明詩劇藝術的早，差不多在三千年前，（此語有誤，怕是誤會劇中事  
實的年代，當做作劇的年代。）却怪詫我們進步的遲，至今還守着三千年前的態度；  
至於現代文豪佛郎士就老實不客氣的謾罵了。他批評我們的小說，說：不論散  
文或是韻文，總歸是滿而禮文滿腹凶惡一種可惡民族的思想；批評神話又道：大  
半叫人讀了不喜歡，笨重而不像真，描寫悲慘，使我們覺到是一種扮鬼臉，總而言  
之，支那的文學是不堪的；這種話，都是在報紙上公表的。我想弄成這種現狀，實  
出於兩種原因：一是我們太不注意宣傳，文學的作品，譯出去的很少，譯的又未必  
是好的，好的或譯得不好，因此生出重重隔膜；二是我們文學注重的範圍，和他們

不同，我們祇守定詩古文詞幾種體格，做發抒思想情緒的正鵠，領域很狹，而他們重視的如小說戲曲，我們又鄙夷不屑，所以彼此易生誤會。我們現在要勉力的，第一不要局於一國的文學，囂然自足，該推擴而參加世界的文學；既要參加世界的文學，入手方法，先要去隔膜，免誤會。要去隔膜，非提倡大規模的繙譯不可，不但他們的名作要多譯進來，我們的重要作品，也須全譯出去。要免誤會，非把我們文學上相傳的習慣改革不可，不但成見要破除，連方式都要變換，以求一致。然要實現這兩種主意的總關鍵，却全在乎多讀他們的書。

我祇爲迷信了這一篇話，不僅害我生了一場大病，而且好多年感着孤寂的苦悶。人類的普遍性，凡是得了一件新物品或新智識，總希望有個同情者，互相析疑欣賞，總覺得滿足愉快。我辛辛苦苦讀了許多書，知道了許多向來不知道的事情，却祇好學着李太白的賞月喝酒，對影成三，自問自答，竟找不到一個同調的朋友。那時候，大家很興奮的崇拜西洋人，但祇崇拜他們的聲光化電，船堅礮利；我有時談到外國詩，大家無不瞠目捋舌，以爲謬

是中國的專有品，蟹行蚓書，如何能扶輪大雅，認爲說神話罷了；有時講到小說戲劇的地位，大家另有一種見解，以爲西洋人的程度低，沒有別種文章好推崇，祇好推崇小說戲劇；講到聖西門和孚利愛的社會學，以爲擾亂治安，講到尼采的超人哲理，以爲離經叛道。最好笑有一次，我爲辦學校和本地老紳士發生衝突，他們要禁止我干預學務，聯名上書督撫，說『某某不過一造作小說淫辭之浮薄少年耳，安知教育』，竟把研究小說當作一種罪案。

不久，新民叢報出來了，刊行了一種新小說雜誌，又發表了一篇小說有關羣治的論文，似乎小說的地位，全仗了梁先生的大力，增高了一點。繙譯的小說，如茶花女遺事等，漸漸的出現了。那時社會上一般的心理，輕蔑小說的態度確是減了，對着外國文學整個的統系，依然一片模糊。我就糾合了幾個朋友，合資創辦了小說林和宏文館書店；在初意原想順應潮流，先就小說上做個有統系的譯述，逐漸推廣範圍，所以店名定了兩個。誰知後來爲了各人的意見，推銷的關係，自己又捲入社會活動的潮渦裏，無暇動筆，竟未達到目的，事業就失敗了。他的結果，僅僅激起了一般繙譯和瀏覽外國小說的興味，促進了商務書

館小說叢書的刊行罷了。（小說林書店開辦時，繙譯外國的小說，還不滿十種，可惜當時全爲推銷起見，倒注重了柯爾道爾的偵探案。）

於是，畏廬先生拿古文筆法來譯歐美小說的古裝新劇出幕了。我看見初出的幾本英國司各脫的作品，都是數十萬言的鉅製，不到幾個月，聯翩的譯成，非常的喜歡，以爲從此吾道不孤，中國有統系的繙譯事業，定可在他身上實現了。每出一種，我總去買來看看，慢慢覺得他還是沒標準，即如哈葛德的作品，實在譯得太多了，並且有些毫無文學價值作家的作品，也一樣在那裏鉤心鬪角的做，我很替他可惜。有一回，我到北京特地去訪他，和他一談之下，方知道畏廬先生雖是中國的文豪，外國文是絲毫不懂的，外國文學源流，更是茫然，譯品全靠別人口述，連選擇之權，也在他人手裏。我却承他好意，極力贊許我的文字，我也很熱心的想幫助他一點，把歐洲文學的原委派別，曾大概和他談過幾次，並且告訴他，如照他這樣的做下去，充其量，不過增多若干篇外國材料的模仿唐宋小說罷了，於中國文學前途，不生什麼影響；我們繙譯的主旨，是要擴大我們文學的舊領域，不是要表顯我們個人



的文章。我就貢獻了兩個意見：一是用白話，固然希望普遍的了解，而且可以保存原著人的作風，叫人認識外國文學的真面目，真精神；二是應預定譯品的標準，擇各時代，各國，各派的重要名作，必須逐譯的次第譯出。他對於第一點，完全反對，說用違所長，不願步孽海花的後塵；第二點，怕事實做不到，祇因他自己不懂西文，無從選擇預定，人家選擇，那麼和現在一樣，人家都是拿着名作來和他合譯的，何必先定目錄，到受拘束。我覺得他理解很含糊，成見很深固，還時時露出些化朽腐爲神奇的自尊心，我的話當然要刺他老人家的耳，也則索罷了。他一生譯的小說，不下二百餘種，世界偉大的名著，經他譯出的，不在少數，對着譯界，也稱得起豐富的貢獻了。如果能把沒價值的除去，一家屢譯的減去，填補了各大家代表的作品，就算他意譯過甚，近於不忠，也要比現在的成績圓滿得多呢。

我在畏廬先生身上，不能滿足我的希望後，從此便不願和人再談文學了。一直到您的文學革命論在新青年雜誌上嶄然露了頭角，我國沉沉死氣的舊文學界，覺得震動了一下。接著便是文言白話的論戰，在北方軒然起了大波。那時，在舊文學裏，第一個抵死對

抗者是畏廬先生，在新文學裏，揚著三色旗，奮勇直前，大聲疾呼，做第一個敢死隊的急先鋒就是您。您本是我國禮學傳統裏學問界的貴冑，國故田園裏培養成熟的強苗，在根本上，環境上，看透文學有改革的必要，獨能不顧一切，在遺傳的重重羅網裏殺出一條血路來，終究，得到了多數的同情，引起了青年的狂熱，我不佩服你別的，我祇佩服你當初這種勇決的精神；比着托爾斯泰棄爵放農身殉主義的精神，有何多讓！因此，新文化運動的潮流，瀰漫了全國，外國文藝的光華，也照耀了一般。未幾，普通白話不滿足，進求歐化，譯述不滿足，共謀創造；共學社創造社北大的刊物，次第發展了；小說月報改成了宣傳新文學的機關了；各省新文學的社團，也紛紛的共鳴了；雜誌和書店，也前仆後繼的陳列在市場上了；有幾個新成名的作家，已掂著脚向世界文壇上偷遞眼波了。照這樣的說，這五六年間，我們新文學的成績，已弄得十色五光，絢爛奪目，祇應該恭敬歎讚，共唱凱歌，爲什麼我們的感覺上雖然掃除了從前的苦悶，却總覺得不十分滿足，便是最先提倡新文學的您，也在那裏慨乎言之，希望些救荒的糧食，似乎還未得到豐饒的收穫呢。這真是近來文學界裏最可注意的

一點了。

我對於現代的出版物，雖未能遍讀，然大概也涉獵過。覺得這幾年文學界的努力，很值得贊頌的，確有不可埋沒的成績。祇就我所見的概括說起來，第一是小品文字，含諷刺的，析心理的，寫自然的，往往着墨不多，而餘味曲包。第二是短篇小說，很有能脫去模仿的痕迹，表現自我的精神，將來或可自造成中國的短篇小說。第三是詩，比較新創時期，進步得多了；雖然敘事詩還不多見，然抒情詩，却能把外來的格調，折中了可譜的音節，來刷新遺傳的舊式，情緒的抒寫，格外自由，熱烈，也漸少詰屈聱牙之病，決有成功的希望。這三件，我們憑良心說，不能不說是良好的新產品，除此外，長篇小說——現在的名為長篇，實不過是中篇——沒有見過，詩劇，散文劇，敘事詩，批評，書翰，游記等，很少成功之作。

我們在這新闢的文藝之園裏巡遊了一週，敢說一句話，精緻的作品是發見了，祇缺少了偉大。譬如我們久餓的胃口，正想狼吞虎嚥，却擺在你面前的，祇有些精巧的點心，玲瓏的糖果，酸辣的小食，不要說山珍海味的華筵沒有你的分兒，便家常的全桌飯菜，也到不了

口。這如何能鼓腹而嬉呢？

這個現象，很值得我們注意的。爲什麼成這個現象？我想不外乎兩種原因。一種是懶惰，一種是欲速。我們來做文學事業的，大半是聰明的青年人。聰明人總歡喜做點乖巧的勾當，決不肯去下笨重的工夫。他們見這些小品文和短篇小說，用力少而成功易，又適應潮流，自然羣趨一途，何必戴石串戲？等到這種試驗，得了些效果，成了些小名，已經有人如天如帝來捧場，自覺在這新國土裏已操了威權，新信仰中已成了偶像，祇想保持尊嚴，享用香火，誰還肯冒險圖功，自尋煩惱？這便是懶惰。我們人的普通性，任做什麼事，總喜歡越級，政治是如此，文學上也是如此。文學的最終目的，自然要創造，但創造不是天上掉下石裏迸出的，必然有個來源。我們既要參加在世界的文學裏，就該把世界已造成的作品，做培養我們創造的源泉。歐洲文藝復興的成功，得力全在繙譯希羅的名著。我們却不然，一開手，便輕蔑了繙譯，全力提倡創作。所以從新文化運動後，譯事反不如了舊文學時期，無怪您要詫怪重要些作品，都被老一輩人譯了。其實這現象很不好，自己不注意

繙譯，連帶便也少研讀別國的作品，作風上也少新進益，而且文學的事業，該合全國人——不論懂外國文和不懂外國文的——共同工作，譯品一寥落，叫不懂外國文的人，無從加入合作，豈不自己減削了一大部分人的力量呢？這便是欲速。

現在要完成新文學的事業，非力防這兩樣毛病不可；欲除兩樣毛病，非注重繙譯事業不可。您的勉勵我們努力繙譯名著真是一劑救時良藥。我們雖力不能勝，却也想盡一分子的義務。

我們現定的方法，想先從調查入手，把已譯成的各國作家重要作品，調查清楚，列成一表。譯得好的或不好的，詳加討論。然後再將各國各時代，各派別裏的代表作品，有必須介紹的，另定一表，加以說明，便在雜誌上逐期公表，和大家商榷，總希望定出一文學上繙譯的總標準。至於我們的譯事，也就在這個總標準裏，選出若干，看着我們能力上辦得到的擔任，勉副您殷摯的期望。

因您幾句話，引起了三十多年的回想，不覺絮絮叨叨了數千言，這也是神經衰弱人

的常態，請您恕我的囁嚅，並祝您的健康。

您的忠懇的友，病夫謹復。

一七，三，一六天明時。



胡適文存三集

卷九





# 人生有何意義

## 一 答某君書

……我細讀來書，終覺得你不免作繭自縛。你自己去尋出一個本不成問題的問題，「人生有何意義？」其實這個問題是容易解答的。人生的意義全是各人自己尋出來，造出來的高尚，卑劣，清貴，汗濁，有用，無用，……全靠自己的作爲。生命本身不過是一件生物學的事實，有什麼意義可說？生一個人與一隻貓，一隻狗，有什麼分別？人生的意義不在於何以有生，而在於自己怎樣生活。你若情願把這六尺之軀葬送在白晝作夢之上，那就是你這一生的意義。你若發憤振作起來，決心去尋求生命的意義，去創造自己的生命，的意義，那麼，你活一日便有一日的意義，作一事便添一事的意義，生命無窮，生命的意義也

無窮了。

總之，生命本沒有意義，你要能給他什麼意義，他就有什麼意義。與其終日冥想人生有何意義，不如試用此生作點有意義的事……

十七，廿七。

## 一一 爲人寫扇子的話

知世如夢無所求，無所求心普空寂。

還似夢中隨夢境，成就河沙夢功德。

王荊公小詩一首，真是有得於佛法的話。認得人生如夢，故無所求。但無所求不是無爲。人生固然不過一夢，但一生只有這一場做夢的機會，豈可不努力做一個轟轟烈烈像個樣子的夢？豈可糊糊塗塗懵懵懂懂混過這幾十年嗎？

十八，五十三。

## 愛國運動與求學

當五月七日北京學生包圍章士釗宅，警察拘捕學生的事件發生以後，北京各學校的學生團體即有罷課的提議。有些學校的學生因為北大學生不會參加五七的事，竟在北大第一院前辱罵北大學生不愛國。北大學生也有很憤激的，有些人竟貼出布告攻擊北大代理校長蔣夢麟媚章媚外。然而幾日之內，北大學生會舉行總投票表決罷課問題，共投一千一百多票，反對罷課者八百餘票，這件事真使一班留心教育問題的人心裏歡喜。可喜的不在罷課案的被否決，而在（1）投票之多，（2）手續的有秩序，（3）學生態度的鎮靜。我的朋友高夢旦在上海讀了這段新聞，寫了一封長信給我，討論此事，說這樣做去，便是在求學的範圍以內做救國的事業，可算是在近年學生運動史上開一個新紀元——只

可惜我還沒有回高先生的信，上海五卅的事件已發生了，前二十天的秩序與鎮靜都無法維持了。於是六月三日以後，全國學校遂都罷課了。

這也是很自然的。在這個時候，國事糟到這步田地，外間的刺激這麼強：上海的事件未了，漢口的事件又來了，接着廣州南京的事件又來了；在這個時候，許多中年以上的人尙且忍耐不住，許多六十老翁尙且要出來慷慨激昂地主張宣戰，何況這無數的少年男女學生呢？

我們觀察這七年來的『學潮』，不能不算民國八年的五四事件與今年的五卅事件爲最有價值。這兩次都不是有什麼作用，事前預備好了然後發動的；這兩次都只是一般青年學生的愛國血誠，遇着國家的大恥辱，自然爆發；純然是爛繆的天真，不顧利害地幹將去，這種『無所爲而爲』的表示是真實的，可愛敬的。許多學生都是不願意犧牲求學的時間的；只因爲臨時發生的問題太大了，刺激太強烈了，愛國的感情一時迸發，所以什麼都顧不得了；功課也不顧了，秩序也不顧了，辛苦也不顧了。所以北大學生總投票表決不罷

課之後，不到二十天，也就不能不罷課了。二十日前不能罷課的表決可以表示學生不願意犧牲功課的誠意；二十日後毫無勉強地罷課參加救國運動可以證明此次學生運動的犧牲的精神。這並非前後矛盾；有了前回的不願犧牲，方才更顯出後來的犧牲之難能而可貴。豈但北大一校如此？國中無數學校都有這樣的情形。

但羣衆的運動總是不能持久的。這並非中國人的『虎頭蛇尾』與『五分鐘的熱度』。這是世界人類的通病。所謂『民氣』，所謂『羣衆運動』，都只是一時的大問題刺激起來的一種感情上的反應。感情的衝動是沒有持久性的；無組織又無領袖的羣衆行動是最容易鬆散的。我們不見北京大街的牆上大書著『打倒英日』、『不要五分鐘的熱度』嗎？其實寫那些大字的人，寫成之後，自己看着很滿意，他的『熱度』早已消除大半了；他回到家裏，坐也坐得下了，睡也睡得着了。所謂『民氣』，無論在中國在歐美，都是這樣；突然而來，悠然而去。幾天一次的公民大會，幾天一次的示威遊行，雖然可以勉強多維持一會兒，然而那回天安門打架之後，國民大會也就不容易召集了。

我們要知道，凡關於外交的問題，民氣可以督促政府，政府可以利用民氣；民氣與政府相為聲援，方才可以收效。沒有一個像樣的政府，雖有民氣，終不能單獨成功。因為外國政府決不能直接和我們的羣衆辦交涉；民衆運動的影響（無論是一時的示威或是較有組織的經濟抵制）終是間接的。一個健全的政府可以利用民氣作後盾，在外交上可以多得勝利，至少也可以少吃點虧。若沒有一個能運用民氣的政府，我們可以斷定民衆運動的犧牲的大部分是白白地糟蹋了的。

倘使外交部於六月二十四日同時送出滬案及修改條約兩照會之後，即行負責交涉，那時民氣最盛，海員罷工的聲勢正大，滬案的交涉至少可以得一個比較滿人意的結果。但這個政府太不像樣了：外交部不敢自當交涉之衝，却要三個委員來代搨末梢；三個委員都是很聰明的人，也就樂得三揖三讓，延擱下去。他們不但不能用民氣，反懼怕民氣了！況且某方面的官僚想借這風潮延長現政府的壽命；某方面的政客也想借這問題展緩東北勢力的侵逼。他們不運用民氣來對付外人，只會利用民氣來便利他們自己的私圖。

於是一誤，再誤，至於今日，滬案及其他關連之各案絲毫不曾解決，而民氣却早已成了強弩之末了！

上海的罷工本是對英日的，現在却是對郵政當局，商務印書館，中華書局了。北京的學生運動一變而為對付楊蔭榆，又變而為對付章士釗了。廣州對英的事件全未了結，而廣州城却早已成為共產與反共產的血戰場了。三個月的『愛國運動』的變相竟致如此！

這時候有一件差強人意的事，就是全國學生總會議決秋季開學後各地學生應一律到校上課，上課後應努力於鞏固學生會的組織，為民衆運動的中心。北京學聯會也決議北京各校同學於開學前務必到校，一面上課，一面仍繼續進行。

這是很可喜的消息。全國學生總會的通告裏並且有『五卅運動並非短時間所可解決』的話。我們要為全國學生下一轉語：救國事業更非短時間所能解決。帝國主義不是赤手空拳打得倒的；『英日強盜』也不是幾千萬人的喊聲咒得死的。救國是一件頂



大的事業：排隊游街，高喊着『打倒英日強盜』，算不得救國事業；甚至於砍下手指寫血書，甚至於蹈海投江，殺身殉國，都算不得救國的事業。救國的事業須要有各色各樣的人才；真正的救國的預備在於把自己造成一個有用的人才。

易卜生說的好：

真正的個人主義在於把你自己這塊材料鑄造成個東西。

他又說：

有時候我覺得這個世界就好像大海上翻了船，最要緊的是救出我自己。

在這個高唱國家主義的時期，我們要很誠懇的指出：易卜生說的『真正的個人主義』正是到國家主義的唯一大路。救國須從救出你自己下手！

學校固然不是造人才的唯一地方，但在學生時代的青年却應該充分地利用學校的環境與設備來把自己鑄造成個東西。我們須要明白了解：

救國千萬事，

何一不當爲？

而吾性所適，

僅有一二宜。

認清了你『性之所近，而力之所能勉』的方向，努力求發展，這便是你對國家應盡的責任，這便是你的救國事業的預備工夫。國家的紛擾，外間的刺激，只應該增加你求學的熱心與興趣，而不應該引誘你跟着大家去吶喊。吶喊救不了國家。即使吶喊也算是救國運動的一部分，你也不可忘記你的事業有比吶喊重要十倍百倍的。你的事業是要把你自己造成一個有眼光有能力的人才。

你忍不住嗎？你受不住外面的刺激嗎？你的同學都出去吶喊了，你受不了他們的引誘與譏笑嗎？你獨坐在圖書館裏覺的難爲情嗎？你心裏不安嗎？——這也是人情之常，我們不怪你；我們都有忍不住的時候。但我們可以告訴你一兩個故事，也許可以給你一點鼓舞——

德國大文豪葛德 (Goethe) 在他的年譜裏 (英譯本頁一八九) 曾說，他每遇着國家政治上有大紛擾的時候，他便用心去研究一種絕不關係時局的學問，使他的心思不致受外界的擾亂。所以拿破崙的兵威逼迫德國最厲害的時期裏，葛德天天用功研究中國的文物。又當利俾瑟之戰的那一天，葛德正關着門，做他的名著 *Essays* 的『尾聲』。

德國大哲學家費希特 (Fichte) 是近代國家主義的一個創始者。然而他當普魯士被拿破崙踐破之後的第二年 (一八〇七) 回到柏林，便着手計劃一個新的大學——即今日之柏林大學。那時候，柏林還在敵國駐兵的掌握裏。費希特在柏林繼續講學，在很危險的環境裏發表他的『告德意志民族』 (Reden an die deutsche nation) 往往在他講學的堂上聽得見敵人駐兵操演回來的笳聲。他這一套講演——『告德意志民族』——忠告德國人不要灰心喪志，不要驚惶失措；他說，德意志民族是不會亡國的，這個民族有一種天付的使命，就是要在世間建立一個精神的文明——德意志的文明；他說，這個民族的國家是不會亡的。

後來費希特計畫的柏林大學變成了世界的一個最有名的學府；他那部『告德意志民族』不但變成了德意志帝國建國的一個動力，並且成了十九世紀全世界的國家主義的一種經典。

上邊的兩段故事是我願意介紹給全國的青年男女學生的。我們不期望人人都做葛德與費希特。我們只希望大家知道：在一個擾攘紛亂的時期裏，跟着人家亂跑亂喊，不能就算是盡了愛國的責任，此外還有更難更可貴的任務：在紛亂的喊聲裏，能立定脚跟，打定主意，救出你自己，努力把這塊材料鑄造成個有用的東西！

十四，八卅一夜，在天津脫稿。



## 中國公學十八年級畢業贈言

諸位畢業同學：你們現在要離開母校了，我沒有什麼禮物送給你們，只好送你們一句話罷。

這一句話是：『不要拋棄學問。』以前的功課也許有一大部分是爲了這張畢業文憑，不得已而做的，從今以後，你們可以依自己的心願去自由研究了。趁現在年富力強的時候，努力做一種專門學問。少年是一去不復返的，等到精力衰時，要做學問也來不及了。即爲吃飯計，學問決不會辜負人的。吃飯而不求學問，三年五年之後，你們都要被後進少年淘汰掉的。到那時再想做點學問來補救，恐怕已太晚了。

有人說：『出去做事之後，生活問題急須解決，那有工夫去讀書？』即使要做學問，既沒

有圖書館，又沒有實驗室，那能做學問？」

我要對你們說：凡是要等到有了圖書館方才讀書的，有了圖書館也不肯讀書。凡是  
要等到有了實驗室方才做研究的，有了實驗室也不肯做研究。你有了決心要研究一個  
問題，自然會揜衣節食去買書，自然會想出法子來設置儀器。

至於時間，更不成問題。達爾文一生多病，不能多作工，每天只能做一點鐘的工作。  
你們看他的成績！每天花一點鐘看十頁有用的書，每年可看三千六百多頁書；三十年可  
讀十一萬頁書。

諸位，十一萬頁書可以使你成一個學者了。可是，每天看三種小報也得費你一點鐘  
的工夫；四圈馬將也得費你一點半鐘的光陰。看小報呢？還是打馬將呢？還是努力做  
一個學者呢？全靠你們自己的選擇！

易卜生說：『你的最大責任是把你這塊材料鑄造成器。』  
學問便是鑄器的工具。拋棄了學問便是毀了你們自己。

再會了！  
你們的母校眼睜睜地要看你們十年之後成什麼器。

十八，六，廿五。





# 今日教會教育的難關

現在的傳教事業和二十五年前大不同了。二十五年前的種種困難，現在全沒有了，或大大地減輕了。但是現在的傳教士却有他們的新困難。這些新起的困難是從前的傳教士不曾夢想到的，也是今日一般傳教士不很十分了解的。我以為今日傳教的人若不明白了解這些新困難，便不懂得他自己處的地位，便不能認清他自己要應付的問題，便不能了解他自己幹的什麼事。

在我這個旁觀者看來，今日的傳教事業有三個新難關，不容易打過去。

第一是新起的民族主義的反動。(A New Nationalistic Reaction) 這幾十年來，中國受西洋人的欺侮總算很夠了；好幾次的反抗，都歸失敗。最後一次的反抗是庚子年

的拳匪運動。自從那回之後，中國人知道這種盲目的，無知識的反動是無用的了。所以二十世紀頭上的十多年可算是中國人對外不反抗的時期；外國人處處佔優勝，處處佔便宜；中國人怕『干涉』，怕『瓜分』，只好含羞忍辱，敢怒而不敢反抗。但是這十幾年來，可不同了。辛亥的革命與民國的成立鼓起了中國人的勇氣，喚醒了民族的自覺心。干涉與瓜分的噩夢漸漸遠了。到了歐戰發生，歐洲殘破，真正『戳穿了西洋鏡』，中國人對於西洋列強的真相漸漸有點明白了，怕懼的心理漸漸減低，自覺的心理漸漸發展。歐戰期內，國際貿易的大變遷，國內產業的發達，列強在遠東的壓迫力的暫時弛緩，歐戰後國際形勢的大變動，俄國的革命，德國與國的衰敗，這些事實都夠使中國民族——自覺地，或不自覺地——心理上起許多大反動。結果就是一種新的民族主義的大反動。這種反動的表現很多，如近年收回租借地，廢止不平等條約等等運動，都是實例。

這種民族主義的反動是很自然的，很正當的。但其中也不免有走向極端的傾向。有人竟恭維義和團的運動爲『中國民族革命史之悲壯的序幕』（臺灣八十一期）有人竟

主張「排外」二字大可在民間宣傳的口號。」（政治生活十五期）但他們定出的「排外的綱領」却不像他們的口號那樣暴烈：

- (1) 取消協定關稅，發展中國的工商業。
- (2) 收回領事裁判權，由中國人懲罰外人在中國販軍火，嗎啡，鴉片，殺人，強姦等暴行。

(3) 收回教育權。

(4) 禁止外人在中國傳教。

(5) 廢除外人在華一切特權，租界，撤退外人在華軍艦及軍隊。（政治生活十五期）

他們爲什麼不許外人在中國傳教辦學呢？因爲他們相信凡帝國主義文化侵略的，唯一方法是布宗教，開學校。「宗教一方面是帝國主義昏迷殖民地民衆之一種催眠術，另一方面又是帝國主義侵掠殖民地之探險隊，先鋒軍。」（嚮導八十一期）他們引俾士麥保護天主教傳教事業，及德國因教案搶得青島及膠州灣的事作一種引證。

這種反動是不可輕視的。他們的理由就是八十年來列強欺侮壓迫中國人的歷史；他們的證據就是外國人在中國取得的種種特權和租界。這些不公道一日不除，這些不平等的情形一日不去，那麼，這些反動的喊聲一日不能消滅。拳匪之事可以用武力撲滅；因為那種迷信的，野蠻的舉動本身就站不住脚。但是現在的民族主義的反抗運動，根據在一個大民族不平的心理，有可以公開的目標，有可以動人的理論——這是強權不能壓倒，武力不能剷除的。

傳教的事業在二十五年前經過了義和團的難關，現在到了這座新難關之下應該怎樣過關呢？

第二是新起的理性主義（Rationalism）的趨勢。二十五年前，傳教事業的敵人是愚昧的迷信。二十五年後，傳教事業的難關是開明的理性主義。我們現在不怕基督教士挖眼珠子去作藥了；我們現在對於基督教的教義與信條也漸漸明白了。但我們有人要進一步疑問基督教的根本教義能不能成立。我們有人要問上帝究竟有沒有，靈魂究

竟有沒有。西洋近代科學思想輸入中國以後，中國固有的自然主義的哲學逐漸回來，這兩種東西的結合就產生了今日自然主義的運動。這種自然主義對於宗教的態度是：（1）宇宙及其中一切萬物的運行變化皆是自然的，自己如此的，用不着什麼超自然的主宰或造物者。

（2）生物界的生存競爭的慘酷與浪費，使我們明白那仁愛慈祥的主宰是不會有的。

（3）人不過是動物的一種，死後是要腐爛朽滅的；朽滅是自然的現象，不足使我們煩心。我們則應該努力做我們能做的事業，建造我們人世的樂國，不必去謀

死後的淨土天堂。

這種新的理性主義的根本態度是懷疑。他要人疑而後信。他的武器是『拿證據

來！』

這種理性主義現在雖然祇是少數人的信仰，然而他們的勢力是不可輕視的。中國

民族本是一種薄於宗教心的民族；古代的道家，宋明的理學，都帶有自然主義的色彩。所以西洋近代的自然主義到了中國便尋着了膏腴之地，將來定能繼長增高，開花結果。在這個『拿證據來』的旗幟之下，不但同善社、悟善社等等變相的道教要受理性主義的評判與打擊，就是基督教的教義與信條也免不掉他的評判與攻擊。

傳教的事業二十五年前打義和團和紅燈教的難關過來了，現在到了這『理性關』前，還是偷關而過呢？還是指名搗戰呢？

前面兩座難關是外來的抵抗，第三座難關却是基督教傳教事業內部的弱點。

這第三關便是傳教士在中國的生活的安逸。這話好像不通。傳教士的生活變安逸了，豈不是一件好事？何以我說是一座難關呢？

五六十年前，到中國來傳教是一件很困難的事，很危險的事。交通不方便，語言不通，信息不通，一個教士冒險深入內地，住在一羣仇視的愚民之中，時時刻刻有生命的危險。所以當年來的傳教士至少須具有兩種資格：第一要有非常深摯的宗教信心，第二要有百

折不同的犧牲精神。沒有很強的宗教信仰，他不肯來；沒有很堅決的犧牲精神，他不敢來。所以當年那些把生命和安逸放在腦背後，來到中國傳教的人，大都經過了一種天然的淘汰，大都是挑出來的尖子，大都是中人以上的人格。我們回看利瑪竇莫利遜一班人的成績，不能不向他們脫帽致敬。

但是現在時勢變了。交通方便多了，保障完備多了，風氣開通多了，生活容易多了。風俗不懂的，有書可讀；語言不通的，有華語學校可進。不但不用犧牲生命，還有薪俸可拿。人工這樣賤，生活費這樣低，租稅是沒有的，禁酒的法令是行不到的。——在中國教會學校裏教書的生活有什麼了不得的痛苦與犧牲？

因為生活變容易了，變安逸了，所以現在來傳教的人都不用經過那嚴刻的天然淘汰。所以什麼樣子的人都跑來了。有不能在本國吃飯而來中國教書的；有來養病的；有來休息的；有來玩的；有來混飯吃的；有來收買古董的。宗教信仰也不必很強，冒險精神也用不着，犧牲精神也不必有了。固然今日在中國的傳教士之中確也有不少很可敬愛的人格。



但我們可以說，今日教會選擇傳教士，遠不如美孚公司或英美煙公司選擇內地經理人之嚴格，有些人是不必來的；有些人是不配來的。

基督教古來的傳教士經過了種種危險與困難的關隘，現在的傳教事業到了這平陽關前，怎麼辦呢？

\*

\*

\*

\*

我是個直爽的人，愛說爽直的話。諸位朋友要我發表我對於基督教教會教育的前途的觀察，我已經指出了傳教事業今日遇着的三座難關，指出了教會教育今日不能忽略的三個新起的境地，我這個門外漢，至多只能診察，却實在不配開藥方。

藥方是要請諸位自己開的。

但是我承諸位的好意，不敢不把話說完。我要提出兩個疑問，作我今天談話的結尾。這只是疑問，不是斷語；只是一篇談話的收尾，不是一個問題的結論。

第一，教會教育不能集中一切財力人力來辦極少數真正超等出色的學校，而不去

辦那許多中等下等的學校？

第二，教會學校不能拋棄傳教而專辦教育？當前年布爾登博士（Dr. Burton）

等來中國調查教會教育的時候，他曾問我有甚麼意見。我指着北京協和醫院對他說，

『這是教會教育家應當效法的。羅氏醫社不到各地去設立無數小醫院，却集中一切財

力人力，在這裏開一個設備最完，規模最大的醫院。將來中國的醫學教育無論怎樣發達，

這個醫院，是打不倒的，總站得住的。教會教育何不也集中一切財力人力來辦極少數的

真正好學校呢？把最好的給我們，他才站得住。把三等四等的給我們，我們將來一定會

不要的。』

我現把這番話拿來請教諸位。現在教會辦的大學（College）已是不少的了；中學

以下更不用說了。在今日國立公立學校辦的不好的時候，這些教會學校固然可以僥倖

存在。但從教育原則上觀察，從根本上觀察，這樣勢分力薄的政策是不經濟的，是錯誤的。

將來三等四等的學堂，誰不會辦？何必勞諸位跑幾萬里路來替我們辦呢？

如果諸位真有意要在中國辦教育，我們很想看看基督教徒的好意能夠辦到一個怎樣完備的學校。我們很希望教會能聯合他們的財力人力，集中一兩個地方，辦一兩個真正出色的學校，教將來的人看了都贊嘆道：『這才不愧是基督教徒的好意的表現！』

爲什麼我要發第二個疑問呢？耶穌說的好：你不能同時伏侍上帝又伏侍財神。我們講教育的人也要說：你不能同時伏侍教育又伏侍宗教。在今日民族主義和理性主義的潮流之中，以傳教爲目的的學校更不容易站得住。

我也知道，勸教會學校拋棄傳教的目的，比勸張作霖吳佩孚裁兵還要難的多。但我有兩層理由，不能不說。

(一) 利用兒童不能自己思想的時期，強迫他做宗教的儀式，勸誘他信仰某種信條，那是不道德的行爲。右手執劍，左手拿哥蘭經，(The Koran) 是你們不贊成的。右手拿麵包，左手拿馬太福音，那是救世軍的行爲，是蕭伯訥 (Bernard Shaw) 所譏笑的。但是右手拿粉筆和教科書，左手拿馬太福音，也是我們所反對的。教育是爲兒童的幸福，的

不是爲上帝的光榮的。學校是發展人才的地方，不是爲一宗一派收徒弟的地方。用學校傳教，利用幼稚男女的簡單頭腦來傳教，實行傳教的事業，這種行爲等於詐欺取利，是不道德的行爲。

(2) 爲基督徒計，與其得許多幼稚可欺的教徒，還不如得少數晚年入教的信徒。早年受勸誘入教的人，中年智識開發之後，往往要起反感。天才高的也許變成福爾泰 (Voltaire) 一類的革命家；中下的也許放恣流蕩，打破一切教義的拘束。倒是那些中年以後信教的人，信心不易減退，宗旨不易變遷。給他自由思想的機會，他若從經驗中感覺宗教的需要，從經驗裏體會得基督教的意義，那種信徒才是真信徒。一個可抵千百個的。聖奧古斯丁便是一個有名的先例。

我所謂教會教育拋棄傳教，專辦教育，只是要做到這幾件：(1) 不強迫做禮拜，(2) 不把宗教教育列在課程表裏，(3) 不勸誘兒童及其父兄信教，(4) 不用學校做宣傳教義的機關，(5) 用人以學問爲標準，不限於教徒，(6) 教徒子弟與非教徒子弟受同等待遇，(7)

思想自由，言論自由，信仰自由。

\*

\*

\*

\*

諸位大概記得中古教會裏有一種制度，叫做「魔鬼的辯護士」(Advocatus diaboli) 中古教會要討論一種教義時，必要有一個人擔任反駁這種教義，讓大眾盡力駁他。這個擔任反對言論的人，這個「搨末梢」的人，就叫做「魔鬼的辯護士」。這種制度是極好的，因為他的用意是不肯抹殺反對的言論，要從辯論裏尋出真理來。我相信諸位都是愛真理的人，所以我自己情願給諸位做一次魔鬼的辯護者，好讓諸位盡來駁我。

我謝謝諸位的容忍與耐心。

十四年在燕京大學教職員聚餐會的談話，十五年三月九日追記。

## 祝賀女青年會

我常問自己：我們中國爲什麼糟到這步田地呢？

對於這個問題，自然各人有各人的聰明答案；但我的答案是：中國所以糟到這步田地，都是因爲我們的老祖宗太對不住了我們的婦女。

我今年到內地旅行，看見內地的小腳婦女走路不像人，臉上沒有人色，我忍不住對我的同伴說：『我們這個民族真是罪孽深重！祖宗作的孽，子孫總得受報應。我們不知還要糟到什麼田地呢！』

『把女人當牛馬，』這句話還不夠形容我們中國人待女人的殘忍與慘酷。我們把女人當牛馬，套了牛鞭，上了鞍轡，還不放心，還要砍去一隻牛蹄，剝去兩隻馬脚，然後趕他們

去做苦工！

全世界的人類裏，尋不出第二國有這樣的野蠻制度！

聖賢經傳，全沒有拯救的功用。一千年的理學大儒，天天談仁說義，却不曾看見他們的母妻姊妹受的慘無人道的痛苦。

忽然從西洋來了一些傳教士。他們傳教之外，還帶來了一點新風俗，幾個新觀點。他們給了我們不少的教訓，其中最大的一點是教我們把女人也當人看待。

新近去世的李立德夫人 (Mrs. Archibald Little) 便是中國婦女解放的一個恩人，她是天足會的創始人。

這幾十年中的婦女解放運動，可以說全是西洋文明的影響。基督教女青年會便是一個最好的例。今年是女青年會成立二十年的紀念，我很誠懇地慶賀她們二十年來的種種成績，並且祝她們繼續做中國婦女解放運動的一個先鋒。

女青年會是一個基督教的團體，同時又是一個社會服務的團體。我們生在這個時

代，大概都能明白宗教的最高表現是給人羣盡力。社會服務便是宗教。中國的古人說：『未能事人，焉能事鬼？』西洋的新風氣也主張『服事人就是服事神』。謀個人靈魂的超度，希冀天堂的快樂，那都是自私自利的宗教。盡力於社會，謀人羣的幸福，那才是真宗教。

『天國在人死後，』這是最早的宗教觀念。

『天國在你心裏，』這是一大革命。

『天國不在天上，也不在人心裏，是在人間世，』這是今日的新宗教趨勢。大家努力，要使天國在人世實現，這便是宗教。

我們盼望女青年會繼續二十年光榮的遺風，用她們的宗教精神，不斷地努力謀中國婦女的解放，謀中國家庭生活的改善。有一分努力，便有一分效果；減得一分苦痛，添得一分幸福，便是和天國接近一步。

十七，六，廿四。





## 慈幼的問題

我的一個朋友對我說過一句很深刻的話：『你要看一個國家的文明，只消考察三件事：第一，看他們怎樣待小孩子；第二，看他們怎樣待女人；第三，看他們怎樣利用閑暇的時間。』

這三點都很扼要，只可惜我們中國禁不起這三層考察。這三點之中，無論那一點都可以宣告我們這個國家是最野蠻的國家。我們怎樣待孩子？我們怎樣待女人？我們怎樣用我們的閑暇工夫？——凡有誇大狂的人，凡是誇大我們的精神文明的人，都不可不想想這三件事。

其餘兩點，現今且不談，我們來看看我們怎樣待小孩子。

從生產說起。我們到今天還把生小孩看作最污穢的事，把產婦的血污看作最不淨的穢物。血污一沖，神仙也會跌下雲頭！這大概是野蠻時代遺傳下來的迷信。但這種迷信至今還使絕大多數的人民避忌產小孩的事，所以『接生』的事至今還在絕無知識的產婆的手裏，手術不精，工具不備，消毒的方法全不講究，救急的醫藥全不知道。順利的生產有時還不免危險，稍有危難的證候便是有百死而無一生。

生下來了，小孩子的衛生又從來不講究。小孩總是跟着母親睡，哭時使用奶頭塞住嘴，再哭時便搖他，再哭時便打他。飲食從沒有分量，疾病從不知隔離。有病時只會拜神許願，求仙方，叫魂，壓邪。中國小孩的長大全是靠天，只是微幸長大，全不是人事之功。

小孩出痘出花，都沒有科學的防衛。供一個『麻姑娘娘』，供一個『花姑娘娘』，避避風，忌忌口；小孩子若安全過去了，燒香謝神；小孩子若遇了危險，這便是『命中註定』！

普通人家的男孩子固然沒有受良好教育的機會，女孩子便更痛苦了。女孩子到了四五歲，母親便把她的腳裹紮起來，小孩疼的號哭叫喊，母親也是眼淚直滴。但這是為女

兒的終身打算，不可避免的，所以母親噙着眼淚，忍着心腸，緊緊地紮縛，密密地縫起，總要使骨頭紮斷，血肉乾枯，變成三四寸的小腳，然後父母才算盡了責任，女兒才算有了做女人的資格！

孩子到了六七歲以上，女孩子固然不用進學堂去受教育，男孩子受的教育也只是十分野蠻的教育。女孩在家裏裹小腳，男孩在學堂念死書。怎麼『念死書』呢？他們的文字都是死人的文字，字字句句都要翻譯才能懂，有時候翻譯出來還不能懂。例如『三字經』上的『苟不教，』我們小孩子念起來只當是『狗不叫，』先生却說是『倘使不教訓，』又如『千字文』上的『天地玄黃，宇宙洪荒，』我從五歲時讀起，現在做了十年大學教授，還不懂得這八個字究竟說的是什麼話，所以叫做『念死書』。

因為念的是死書，所以要下死勁去念。我們做小孩子時候，天剛亮，便進學堂去『上早學，』空着肚子，鼓起喉嚨，念三四個鐘頭才回去吃早飯。從天亮直到天黑，才得回家。晚上還要『念夜書。』這種生活實在太苦了，所以許多小孩子都要逃學。逃學的學生，

捉回來之後，要受很嚴厲的責罰，輕的打手心，重的打屁股。有許多小孩子身體不好的，往往有被學堂磨折死的，也有得神經病終身的。

這是我們怎樣待小孩子！

我們深深感謝帝國主義者，把我們從這種黑暗的迷夢裏驚醒起來。我們焚香頂禮感謝基督教的傳教士帶來了一點點西方新文明和新人道主義，叫我們知道我們這樣待小孩子是殘忍的，慘酷的，不人道的，野蠻的。我們十分感謝這班所謂『文化侵略者』提倡『天足會』、『不纏足會』，開設新學堂，開設醫院，開設婦嬰醫院。

我們用現在的眼光來看他們的工作，他們的學堂不算好學堂，他們的醫院也不算好醫院。但是他們是中國新教育的先鋒，他們是中國『慈幼運動』的開拓者，他們當年的缺陷，是我們應該原諒寬恕的。

幾十年來，中國小孩子比較的減少了一點痛苦，增加了一點樂趣。但『慈幼』的運動還只在剛開始的時期，前途的工作正多，前途的希望也正大。我們在這個時候，一方面

固然要宣傳慈幼運動的重要，一方面也應該細細計畫慈幼事業的問題和他們的下手方法。中華慈幼協濟會的主持人已請了許多專家分任各種問題的專門研究，我今天也指出慈幼事業的幾個根本問題，供留心這事的人的參攷。

我以為慈幼事業在今日有這些問題：

(1) 產科醫院和『巡行產科護士』(Visiting nurses)的提倡。產科醫院的設立應該作為每縣每市的建設事業的最緊急部分，這是毫無可疑的。但歐美的經驗使我們知道下等社會的婦女對於醫院往往不肯信任，她們總不肯相信醫院是為她們貧人設的，她們對於產科醫院尤其懷疑畏縮。所以有『巡行護士』的法子，每一區區域內有若干護士到人家去訪問視察，得到孕婦的好感，解釋她們的懷疑，幫助她們解除困難，指點她們講究衛生。這是慈幼事業的根本要着。

(2) 兒童衛生固然重要，但兒童衛生只是公共衛生的一個部分。提倡公共衛生即是增進兒童衛生。公共衛生不完備，在蚊子蒼蠅成羣的空氣裏，在臭水溝和垃圾堆的環

境裏在濃痰滿地病菌飛揚的空氣裏，而空談慈幼運動，豈不是一個大笑話！

向。

(3) 女子纏足的風氣在內地還不會完全消滅，這也是慈幼運動應該努力的一個方向。

(4) 慈幼運動的中心問題是養成有現代知識訓練的母親。母親不能慈幼，或不知怎樣慈幼，則一切慈幼運動都無是處。現在的女子教育似乎很忽略這一方面，故受過中等教育的女子往往不知道怎樣養育孩子。上月西湖博覽會的衛生館有一間房子牆上陳列許多產科衛生的圖畫，和傳染病的圖畫。我看見一些女學生進來參觀，她們見了這種圖畫往往掩面飛跑而過。這是很可惜的。女子教育的目的固然是要養成能獨立的『人』，同時也不能不養成做妻做母的知識。從前昏謬的聖賢說：『未有學養子而後嫁者也。』現在我們正要個個女子先學養子學教子，學怎樣保衛兒童的衛生，然後談戀愛擇伴侶。故慈幼運動應該注重(甲)女學的擴充，(乙)女子教育的改善。

(5) 兒童的教育應該根據於兒童生理和心理。這是慈幼運動的一個基本原則。

向來的學堂完全違背兒童心理，只教兒童念死書，下死勁。近年的小學全用國語教課，減少課堂工作，增加遊戲運動，固然是一大進步。但我知道各地至今還有許多小學校不肯用國語課本，或用國語課本而另加古文課本；甚至於強迫兒童在小學二三年級作文言文。這是明明違背民國十一年以來的的新學制，並且根本不合兒童生理和心理。慈幼的意義是改善兒童的待遇，提高兒童的幸福。這種不合兒童生理和心理的學校，便是慈幼運動的大仇敵，因為他們的行為便是虐待兒童，增加學校生活的苦痛。他們所以敢於如此，只因為社會上許多報紙和政府的一切法令公文都還是用死文字做的，一般父兄恐怕兒女不懂古文將來謀生困難，故一些學校便迎合這種父兄心理，加添文言課本，強迫作文言文。故慈幼運動者在這個時候一面應該調查各地小學課程，禁止小學校用文言課本或用文言作文；一面還應該為減少兒童痛苦起見，努力提倡國語運動，請中央及各地政府把一切法令公文改成國語，使頑固的父兄教員無所藉口。這是慈幼運動在今日最應該做而又最容易做的事業。



十八年十月。

## 市政制度序

我的朋友張慰慈博士在美國留學時，他的專門研究是市政制度；他的博士論文的題目就是『美國市政之委員制與經理制的歷史與分析』。他現在著的這部專論市政制度的書，是一部很好的市政研究的引論。他這部書的後半很詳細地敘說市政的具體組織，末兩章還介紹他所專門研究的委員制與經理制。但這部書的特別長處在於不偏重制度的介紹，而兼顧到制度背後的理論與歷史。單紹介外國的制度，而不懂得這些制度的意義，是沒有益處的。但制度的意義不全在理論的如何完美，而在他的歷史的背景——在他的如何產生。慰慈的書的長處就在這裏。

慰慈在這書的緒論裏說：

凡一種民族沒有建設城市的能力，其文化必不能十分發達。

這是最沉痛的話。他又說：

文化史上最重要的一步是從鄉村的生活變化到城市的生活。

現在中國的情形很像有從鄉村生活變到城市生活的趨勢了。

上海，廣州，漢口，天津

等處的人口，的驟增，各處商埠的漸漸發達，都是朝着這個方向走的。

我們這個民族自從

有歷史以來，不曾有過這樣人口繁多，生活複雜的大城市。大城市逼人而來了！我們怎

麼辦呢？我們有沒有治理城市的能力呢？

在過去的歷史上看來，我們可以說，我們這個民族實在很少組織大城市的能力。遠

的我們且不說；就拿北京作個例罷。北京的市政全在官廳的手裏。有能力的官僚，如朱

啓鈴之流，確然也會留下一點很好的成績。但官僚的市政沒有相當的監督，是容易腐敗

的。果然十年以來的北京市政一天壞似一天。道路的失修，公共衛生的不講究，是人人

都知道的。電燈近來較明亮了；然裝電表是非運動不可的。自來水管的裝置是要用戶

出重價的，並且近來有人發現自來水內「每十五滴含有細菌六百個，且有大腸菌」(十四年七月二十六日中央防疫處的報告)。近年更妙了；內務部和市政公所爭先恐後的競賣公產，不但賣地皮過日子，並且連舊皇城的牆磚也一塊塊地賣了。最奇怪的是北京市民從來沒有納稅的義務；連警察和公立中小學的經費都由中央籌給。舞弊營私的官廳不敢向市民徵稅；不納稅的市民也不敢過問官廳的舞弊營私！

前三年，政府有把北京市政改歸市民自辦的話了。於是三個月之中就發生了七八十個北京市自治的團體，大家開會，大家想包辦北京的市政。一會兒，這七八十個想包辦北京市政的團體又全都跟着京華塵土飛散了，全都不見了！

北京如此。其餘的大城市的市政大都是受了租界的影響而產生的。上海開北與南市的市政歷史便是明例。我們固然不滿意於租界的市政；但那些毗連租界的區域的市政實在更使我們慚愧。幾十年的模倣何以竟不能使我們的城市有較好的道路，較完備的公共衛生，較完備的交通機關呢？

過去的成績如此。我個人常想，我們的大城市的市政上的失敗有一個根本的原因，就是我們雖住在城市裏，至今還不會脫離農村生活的習慣。農村生活的習慣是自由的，放任的，散漫的，消極的；城市生活所需要的新習慣是干涉的政治，嚴肅的紀律，系統的組織，積極的做事。我們若不能放棄鄉間生活的習慣，就不配住城市，就不配做城市的市民，更不配辦市政。例如去年北京軍警費無着落，政府倡議徵收北京房捐，然而終不敢明白徵收，只敢舉行一次『勸捐』。後來有一班市僧政客假借什麼團體名義出來反對，就連這『勸捐』也不敢舉辦了！這一件事真可表示我們的鄉村習慣。

慰慈在這書裏說：

近來〔美國〕政治觀念的改變大概是向那條所謂『工具主義』的路上跑；這就是利用城市政府的組織，想達到個人幸福和社會安寧的目的；例如要求城市為人民設備種種方法，使他們能利用種種機會，得到最高度的幸福，滿足他們美上的需要。最完備的公共衛生設備，最清潔的自來水，最賤價的和最完備的

交通設備等等，變成城市人民所應得的權利。

我們離這種『工具主義的市政觀念』還遠的很咧！我希望慰慈這部書能引起一部分國民的注意，能打破他們的鄉間生活的習慣，能使他們根本了解現代的城市生活的意義與性質。我們若不澈底明白鄉間生活的習慣是不適宜于現代的城市生活的，我們若不能澈底拋棄鄉下人與鄉村紳士的習慣，中國決不會有良好的市政。

十四，八，九序于北京。



## 四角號碼檢字法序

近年以來，「整理國故」的喊聲居然成了一種時髦的傾向。但「整理」一個名詞的意義似乎還不曾得着充分的了解。穿鑿傳會，算不得整理；武斷的褒貶，也算不得整理。「整理」是要從亂七八糟裏面找出一個條理頭緒來；從昏亂糊塗裏面找出一個明確意義來；從盲從和武斷裏面找出一個正確評判來。這三條路之中，第一條路最難下手，却是下手的工夫；最沒有趣味，却又是一切趣味的鑰匙；最粗淺討人厭，却又是一切高深學問的門徑階級。這種工作完全是「爲人」的工作，是大慈大悲救苦救難的工作。做的人吃了千辛萬苦，只要別人從此以後永永不用再吃同樣的苦了。所以做這種工作的人，無論他們的成績如何，都是學問界的恩人；我們都應該感謝他們，敬愛他們。



應該這樣整理的材料很多；但最難做却又最不可不做的，我們不能不算中國字的整理——就是中國字的分類與排列。

爲什麼最難呢？第一，字的數目實在太多，研究須費很大的工夫，很長的時間，所以許多人望而生畏了。第二，中國字不是一個人造的，（倉頡造字之說是神話）不是一個時代裏造的，乃是幾千年中慢慢地孳生增長的，本來沒有一貫條理。有些是象形，有些是會意，却又有些是諧聲。字形，字義，字音三個方面，隨便那一方面都可以作字的起源，所以絕對不能有一貫的系統。後來從篆文變到隸書與楷書，楷書又變到所謂「宋體字」本來的形體都失掉了，系統更不容易尋了。普通的人誰知道「東」字是從日從木呢？誰知道「莫」字是日在艸中，下邊的「大」字也是「艸」的變相呢？從前有個刻薄的人說，「矮」字和「射」字的意義弄顛倒了，因爲「寸身」應該是「矮」，而「委矢」應該是「射」。他不知道「射」並不從寸從身，只是像那手彎弓之形；我們看甲骨文和金文便知此字全是象形，絕非會意。「矮」字也與「矢」字無關，只是「倭」字的變相；此字本作「倭」，後

人因爲「短」字從「矢」，故聯想的結果把「倭」字也改成從矢了。故無論用古文的系統，或用楷書的偏旁，終有許多困難，終有許多遺漏，顧得「東」字了，「西」字又怎麼辦呢？「南」「北」又怎麼辦呢？有偏旁可認的字，無論如何武斷（如「射」字）都還可以勉強分類；但「求」字「與」字「承」字等類的字又怎麼辦呢？如康熙字典的分類，「求」字屬「水」部，是牽就現行的形體；然而「承」字屬「手」部，却又是回到說文，不是一般人所想到的了。

本來沒有條理的，我們却要尋出條理來；本來沒有系統的，我們却要去造出系統來；所以中國字的整理是一件最難的事。然而這件事業却又是不可不做的事。第一，字的分類與排列是一切字典辭書的基礎；字的排列不可能，一切詞典便不可能；字沒有方便的排列法，一切詞典便也沒有方便的檢查法。詞典的檢查不方便，識字便不容易了。第二，字的次第又是一切「索引」的基本。凡文件的分類度藏，人名地名編排與檢查，書目的編纂，書籍內容細目的翻檢……這一類的事皆須有一種公認而易學的次第，方才可以一

「公」字屬「八」部，而「分」字在「刀」部；「全」字在「人」部，而「全」字在「入」部；「舍」字在「舌」部，而「含」；「合」都在「口」部。至於「衆」字在「目」部，「與」字在「白」部，「𠂇」字在「丨」部……更不容易尋了。（3）字的筆畫不容易分斷。「子」字「乚」字何以算三畫？「弓」字何以不能算四畫？「馬」字何以又算十畫？（4）同部之字太多，如「艸」部近二千字。（5）同部又同筆畫之字太多，雖有分畫的法子，仍舊難定次序。（丁）依字的畫數分次第。這個法子本是用來補助部首分類法的，但撇開部首，有時也可以獨立，康熙字典裏的「檢字」一門，即是用此法編纂的。近年新編的字典也常用此法來編「檢字」的索引。這都是補助部首的用法。此法單獨用來編纂字典，是不行的，因為同畫的字太多了。但近幾年的經驗頗使我們知道此法可以用作簡單的索引，如電話簿，書籍內容索引，藥目，書目之類。此類的索引，因為名目不多，字數不繁，同畫的字比較很少（統計起來，只有八畫至十一畫

的字數稍多。所以不妨單用字畫的多少來定次序。但此法也有短處：（1）字畫的連續和分斷有時容易算錯。（2）同畫之字太多時，便不適用。（3）最大的缺點就是字畫必須一筆一筆的計算，檢查時不能迅速。

（戊）依起筆分類排列。這個法子，是舊日的胥吏發明的。各部的胥吏管理檔案，感覺舊法分類的，不便檢查，所以有人發明『江山千古』的四字訣：『江』字代表『、』，『山』字代表『丨』，『千』字代表『ノ』，『古』字代表『一』。他們知道中國字的『起筆』不外這四種，所以用這四種分類，以便檢查。這個法子的最大長處在於只有四類，最便記憶，最易檢查。故簡單的索引可以用此法。但這法子也有大缺點：（1）同起筆的字太多，故此法不容易獨立行用；於字典詞典一類，決不適用。（2）僅用起筆，雖很簡單，然起筆有時不易規定，如『有』字，先寫『一』，或先寫『ノ』，都是常見的事；如『女』字，有人先寫『ノ』，也有人先寫『一』。

以上略述向來通行的五種分類排列法。此外還有許多種不曾試行過的，我不用說了。簡單說來，向來的法子或是太繁笨了，不便檢查，或是太簡單了，不適用於字典詞典之用了。將來注音字母通行之後，國音漸漸普及了，音標（字母）的使用也漸漸習慣了，也許我們可以用音標來分類排列了。但在音標的文字通行之前，我們對於這種方塊頭的漢字似乎總不能不想一個較方便的分類排列法，凡是肯在這件大事業上面用心思去研究的，凡是對於這個問題提出新解法的，都是我們應該歡迎，應該感謝的。

王雲五先生前年就研究這個問題，費了半年的心力，「沒有一日暫停」，還加上八九個助手的力量，到去年五月裏才能發表他的『號碼檢字法』。他把中國字的筆畫分作五類，每類用一個數目代表：

第一類：橫和丿

（第一位）

第二類：點和捺

（第二位）

第三類：豎和豎鉤

（第三位）

#### 第四類：撇

(第四位)

#### 第五類：屈指與右鉤

(第五位)

如「天」字有兩橫，一撇一捺，故號碼爲「21010」；「黃」字有五橫，一點，四豎，一撇，一屈指，故爲「51411」。

這個法子雖容易懂得，而計算頗繁重，不能算是很方便的法子。所以王先生自己很不滿意，仍舊繼續研究。去年我到上海時，(十月)他對我說，他有了一個更容易又更完備的新檢字法了。那一天是星期，我同他從哈同路回來，坐在人力車上；他把那法子告訴我，我隨便指街上店招牌上的字問他，他舉了幾個例，我就懂了。後來他也指着招牌上的字來考我，我居然也能用號碼回答他。我那時覺得這法真是容易，只消幾分鐘就把我教會了。這個法子就是現在王先生發表的『四角號碼檢字法』。

這個法子的大致是把每個字的四角(左上，右上，左下，右下)的筆畫用號碼記出；筆畫有九種，恰好用九個單位數目做碼子，角只有四個，故每個字的號碼只有四位。九種

筆畫的號碼是：

① 橫與刁，例如 汀

② 豎，例如 止

③ 有交叉的豎，例如 士

④ 撇，例如 个 一

⑤ 有交叉的撇，例如 大

⑥ 點與捺，例如 衣

⑦ 有交叉的點與捺，例如 爻

⑧ 左勾，例如 于 为

⑨ 右勾，例如 戈 元

凡連續不斷的筆畫，前截已有了號碼，下截所在的角上用『○』號記出。沒有筆畫的角上也用『○』碼記出。我們可舉幾個例：

天

1 0 5 6

地

3 3 1 9

玄

6 0 1 6

黃

3 3 4 6



宇

6080

宙

6022

洪

6816

荒

8849

自去年十月到今天，（四月）又是半年了。王先生在這半年之中，繼續研究這個檢字法的實地試驗，把所有的困難問題都試驗過，都解決了，然後把他的新發明公布於世，供大家的討論採用。總計王先生前後共費去了一年半的工夫，的確確『沒有一日暫停』專研究這個最難又最重要的問題。即使他沒有好成績，他這種毅力，這種熱心，也是我們應該十分敬服的。何況他新發明的檢字法確是一個很重大的貢獻呢？

王先生說一個檢字法應該具有八個條件。他自己指出這個檢字法是具有這八個條件的。我們試用過這個法子的人，都可以承認王先生這話不是過分的自許。他這個『四角號碼檢字法』確有許多勝過前人之處：

(1) 不用部首，可免分部的困難，又使不懂部首的人也可以用這種檢字法。

(2) 不消計算全個字的畫數，只消計算四角，可省無數時間與精力。「口」與「圍」同碼，而「麤」的計算比「一」字還容易；這是多麼經濟呵！

(3) 不問筆順，因為筆順容易有爭端；只問四角，因為四角是機械的，客觀的，不會有主觀上的先後不同。

(4) 「號碼檢字法」必須依筆畫的種類先分類計算，然後依着各類的次第用號碼記載出來。如「黃」字，須先算五橫，次算一點，次記四豎，次記一撇，最後記一屈折，故號碼是「51411」。種類不可亂，次第更不可亂；你若先記豎，後記點，就成了「54111」就不對了。這是很難的，很麻煩的，很容易顛倒錯亂的。依現在的「四角號碼檢字法」，我們可以不必管這「黃」字有幾橫幾豎，也不必問橫先豎後，只看四角就是了，故號碼為「3346」。這裏的號碼只是每一角的筆畫的代表，不是每類筆畫的總數；我們認筆畫時，同時即是記號

碼，不須分類，不須記總數，不須死記次序，所以容易的多多了。

(5) 我們在上文說過，從前的種種檢字法，繁的太繁了，簡的太簡了，都不適於作字典詞書之用。這個『四角號碼法』的最大好處就在能做一切字典辭書之用，凡辭書的排列法必須有一個根本條件，就是要使人容易找出某字在字典的某處。例如我們見 Dictionary 這個字，立刻就知道他在字典的『D』字部『DICT』的一頁，他的位置是有一定的，不會顛倒的，是不用猜想的，是不用計算的。中國字典裏的字，部首的次序先後沒有一定，同部同畫的字也沒有一定的次序。同是四畫，為什麼『心』部遠在卯集之首，而『犬』部遠在巳集之末呢？同為水部十畫之字，為什麼『潛』字在第一，而『滌』字在第八十幾呢？況且部首的歸類，先就沒有一定的標準：還是根據古文呢？還是根據現在的字體呢？還是靠左邊傍分類呢？還是靠右邊傍呢？還是用上半截呢？還是用下半截呢？『承』字在手部，是依古文；『舉』字在白部，又不依古文了。普

通的讀者自然只認得現行字體；然而「明」字在日部，「胡」字在肉部，「朋」字在月部，「勝」字在力部，「滕」字在水部，「服」字在月部，這些謎多難猜呵！若用王先生的新法，每個字有一個號碼，號碼的排列有天然的順序：「一而十，十而百，百而千，千而萬」，絕對不可顛倒，絲毫不用瞎猜。「玄」字爲「6016」，「宙」字爲「6023」，「字」字爲「6080」，數目卽是次序，還不容易嗎？所以王先生自己說：「號碼的先後次序，都至顯明，無論何種方法都比他不上；真可謂一望而知的了。」

(6) 從前用部首和畫數的法子都有一個大困難，就是同部的字太多，同畫數的字更多。近年吳研因先生等編纂的學生字典的「檢字」一門，把同畫的字分作四類：(1)橫起，(2)直起，(3)撇起，(4)點起，這種救濟的辦法正可以證明同畫字數之多實是一種大困難。王先生的「四角號碼法」也有一種同類的困難，就是同碼的字也還不少。如「口」部的字，如「門」部的字，都是同號碼。他曾列出

一張表，九千字之中，不同碼的字只有四百六十三個，只佔百分之五；而同碼的字在十個以上的却有百分之五十五之多；最多的有八十八個字同一碼的。這也是不可忽略的一個問題。王先生因此又想出一個救濟的辦法：凡同碼的字，另計算每字中所含『橫』數，各加一小數，依次排列。例如『十』『中』『申』『串』『車』都是『3000』，可以這樣排列：

『十』字有一『橫』故爲

3000.1

『中』字有二『橫』故爲

3000.2

『申』字有三『橫』故爲

3000.3

『串』字有四『橫』故爲

3000.4

『車』字有五『橫』故爲

3000.5

這樣計算，不同碼的字便增至三千二百之多，佔千分之三五五；同碼的字至多不過十個；這就不成問題了。

以上略略指出這個新檢字法的特別長處。我以為王先生新發明的法子確是最容易，最方便，應用最廣的法子。依我看來，這個法子是可以普通採用的。他的最大阻力不過是兩個大魔鬼：一個是守舊，一個是懶惰。守舊鬼說：『仍舊貫，如之何？何必改作？』懶惰鬼說：『這個法子很好，可惜學起來有點麻煩；誰耐煩費幾分鐘去學他呢？』這個懶惰鬼最可怕；他是守舊鬼的爸爸媽媽；一切守舊鬼都是他的子孫！我很望國中一班不懶惰的人費幾分鐘去學習這個四角號碼檢字法；先學會了，方才有批評的資格。王先生抱着『爲人』的弘願，費了整整一年半的工夫，才有這樣好的結果。我們不可讓我們骨頭裏的懶惰鬼辜負了王先生一番大慈大悲救苦救難的工作！

這個四角號碼檢字法只有一點小小的難處：我們必須記熟那九種筆畫的號碼。爲便利記憶起見，我今天編了一隻歌訣，也寫在這裏，請王先生教正：

一橫刁，

一三豎。

撇四，又撇五。

點捺同是六。

有又變成七。

左勾右勾八九畢。

## 後記

王雲五先生的四角號碼檢字法，最近又有第二次改訂的新法了。新法的大意是注

重從前最感覺困難的許多例外，故用一些『複筆』做單位，如『頭』(一)、『又』(十，x)

『方』(口)、『八』、『小』等，來駕馭一切發生問題的字角。這麼一來，檢字更方便了。

雲五先生這種精益求精的毅力，更使我們敬佩。我這篇序本來大可以毀去了，但因爲序

中的敘述頗有歷史的意味，所以我把此序保存在這裏，作爲檢字法演變史的一種材料。

十五年，四月，二十三夜。  
上海，客利飯店。

並摘記新法的要點如下：

(1) 筆畫分爲十種，各用號碼代表：

號碼	筆名	筆形
0	頭	一
1	橫	一
2	垂	丨
3	點	丶
4	叉	十
5	插	丰
6	方	口
7	角	丿 ㇇ ㇈ ㇉
8	八	八 ㇏ ㇐ ㇑
9	小	小 ㇒ ㇓ ㇔

(2) 遇單筆與複筆並列時，應儘量取複筆。如「一」作○，不作3，「寸」作4，不作2，「丿」作8，不作32，「小」作9，不作33。

我們可以仍舉「天地玄黃，宇宙洪荒」八字作例來說明這兩條規律：

天

1043

地

4411



玄

0073

黃

4480

宇

3040

宙

3060

洪

3413

荒

4421

例。(3)由整個口門門所成之字，其下角取內部之筆。

但上下左右有他筆時，不在此

如

因 6043

閉 7724

圖 7712

但

崗 4460

灑——3712

(1) 舊法于四角之外，另加「橫」數，使同碼字減少，以便檢查，但是碰着「橫」數較多如「輕」「謐」等，包含十「橫」以上的字，計算起來，比四角反要費時，所以新法又發明了第五角，取右下角上方最貼近而露鋒鉞的筆，爲第五角。例如「進」「適」「迹」「避」等字，都是 3030，就可以有這樣排法：

進——3030.1

適——3030.2

迹——3030.3

避——3030.4

這樣計算第五角，所費時間不過四角的四分之一，於是那同號碼過多的問題也就解決了。

\* \* \*

\* \* \*

\* \* \*

\* \* \*

上回我會編一隻筆畫號碼歌訣送給王先生，現在他的新法十種筆畫，也可以編作一隻歌訣如下：

一橫二垂三點捺，

點下帶橫變零頭；

又四插五方塊六，

七角八八小是九。

不知王先生以為如何？

## 追想胡明復

宣統二年（一九一〇）七月，我到北京考留美官費。那一天，有人來說，發榜了。我坐

了人力車去看榜，到史家胡同時，天已黑了。我拿了車上的燈，從榜尾倒看上去，（因為我自

信我考的很不好）看完了一張榜，沒有我的名字，我很失望。看過頭上，才知道那一張是『備

取』的榜。我再拿燈照讀那『正取』的榜，仍是倒讀上去。看到我的名字了！仔細

一看，却是『胡達』，不是『胡適』。我再看上去，相隔很近，便是我的姓名了。我抽了

一口氣，放下燈，仍坐原車回去了，心裏却想着，『那個胡達不知是誰，幾乎害我空高興一場！』

那個胡達便是胡明復。後來我和他和憲生都到康南耳大學，中國同學見了我們的

姓名，總以為胡達胡適是兄弟，却不知道憲生和他是堂兄弟，我和他却全無親屬的關係。

\*

\*

\*

\*

那年我們同時放洋的共有七十一人，此外還有胡敦復先生、唐孟倫先生、嚴約冲先生。船上十多天，大家都熟了。但在那時已可看出許多人的性情嗜好。我是一個愛玩的人，也吸紙煙，也愛喝檸檬水，也愛學打『五百』及『高低傑克』等等紙牌。在吸煙室裏，我認得了憲生，常同他打“Shuffle Board”。我又常同嚴約冲、張彭春、王鴻卓打紙牌。明復從不同我們玩。他和趙元任、周仁總是同胡敦復在一塊談天；我們偶然聽見他們談話，知道他們談的是算學問題，我們或是聽不懂，或是感覺沒有趣味，只好走開，心裏都恭敬這一小羣的學者。

\*

\*

\*

\*

到了綺色佳 (Ithaca) 之後，明復與元任所學相同，最親熱；我在農科，同他們見面時很少。到了一九二二年以後，我改入文科，方才和明復、元任同在克雷登 (Prof. J. E.

Creighton) 先生的哲學班上。我們三個人同坐一排，從此我們便很相熟了。明復與元任的成績相差最近，競爭最烈。他們每學期的總平均總都在九十分以上；大概總是元任多着一分或半分，有一年他們相差只有幾厘。他們在康南耳四年，每年的總成績都是全校最高的。一九一三年，我們三人同時被舉為 Phi Beta Kappa 會員；因為我們同在克雷登先生班上，又同在一排，故同班的人都很欣羨；其實我的成績遠不如他們兩位。一九一四年，他們二人又同時被舉為 Sigma Xi 會員，這是理科的名譽學會，得之很難；他們兩人同時已得 Phi Beta Kappa 的『會鑰』，又得 Sigma Xi 的『會鑰』，更是全校稀有的榮譽。（敦復先生也是 Phi Beta Kappa 的會員）

\* \* \*

\* \* \*

\* \* \*

\* \* \*

明復是科學社的發起人，這是大家知道的。這件事的記載，我在我的藏暉室劄記裏居然留得一點材料，現在摘記在此，也許可供將來科學社修史的人的參考。

科學社發起的人是趙元任胡達（明復）周仁秉志過探先楊銓任鴻雋金邦正章元善。

他們有一天（一九一四）聚在世界會（Cosmopolitan Club）的一個房間裏，一似是過探先所住，一商量要辦一個月報，名為『科學』。後來他們公推明復與楊銓任鴻雋等起草，擬定『科學社』的招股章程。最初的章程是楊銓手寫付印的，其全文如下：——

### 科學社招股章程

(1) 定名 本社定名科學社。(Science Society)

(2) 宗旨 本社發起『科學』(Science)月刊，以提倡科學，鼓吹實業，審定名詞，傳播知識，為宗旨。

(3) 資本 本社暫時以美金四百元為資本。

(4) 股份 本社發行股份票四十份，每份美金十元。其二十份由發起人擔任，餘二十份發售。

(5) 交股法 購一股者，限三期交清，以一月為一期：第一期五元，第二期三元，第三期二元。購二股者，限五期交清：第一期六元，第二三期各四元，第四五期各三元。

每股東以三股爲限，購三股者其二股依上述二股例交付，餘一股照單購法辦理。凡股東入股，轉股，均須先經本社認可。

(6) 權利 股東有享受贏餘及選舉被選舉權。

(7) 總事務所 本社總事務所暫設美國以薩克 (Tuscarora) 城。

(8) 期限 營業期限無定。

(9) 通信處 美國過探先 (住址從略)

當時的目的只想辦一個『科學』月刊，資本只要美金四百元。後來才放手做去，變成今日的科學社。『科學』月刊的發行只成爲社中的一件附屬事業了。

當時大家決定，先須收齊三個月的稿子，然後敢送出付印。明復在編輯上的功勞最大；他不但自己撰譯了不少稿子，還担任整理別人的稿件，統一行款，改換標點，故他最辛苦。他在社中後來的貢獻與勞績，是許多朋友都知道的，不用我說了。

\*

\*

\*

\*



明復學的是數學物理，但他頗注意於他所專習的科學以外的事情。我住在世界會，常見明復到會裏來看雜誌；別的科學學生很少來的。

有一件事可以作證。民國元年（一九二二）十一月裏，明復和我發起一個政治研究會。那時在革命之後，大家都注意政治問題，故有這個會的組織。第一次組織會在我的房間裏開會，會員共十人，議決：

(1) 每兩星期開會一次。

(2) 每會討論一個問題，由會員二人輪次預備論文宣讀。論文完後，由會員討論。

(3) 每會由會員一人輪當主席。

(4) 會期在星期六下午二時。

第一次討論會的論題爲『美國議會』，由過探先與我擔任。第二次論題爲『租稅制度』，由胡明復與尤懷皋擔任。我的日記有這一條：

十二月念一日，中國學生政治研究會第二次會，論『租稅』。胡明復、尤懷皋二

君任講演，甚有興味。二君所預備演稿俱極精詳，費時當不少，其熱心可佩也。

明復與元任後來都到哈佛去了。那時杏佛（楊銓）編輯『科學』常向他們催稿子。

民國五年（一九一六）六月間，杏佛作了一首白話打油詩寄給明復——

### 寄胡明復

自從老胡去，這城天氣涼。

新屋有風閣，清福過帝王。

境閒心不閒，手忙脚更忙。

爲我告『夫子』，『科學』要文章。

【1】元任有“Prof.”的綽號。

元任見此詩，也和了一首——

### 寄楊杏佛

自從老胡來，此地煖如湯。

「科學」稿已去，「夫子」不敢當。

稿完就要做，忙似閻羅王。【二】

幸有「辟克匿」【三】那時波士頓肯白里奇的社友還可大大的樂一場！

【一】元任自註：“Work like a …”

【三】Pleonic

這也可以表示當時的朋友之樂，與科學社編輯部工作的狀況。

\*

\*

\*

\*

民國二年（一九一四）明復得盲腸炎，幸早去割了，才得無事。

民國五年（一九一六）元

任也得盲腸炎，也得割治。那時我在紐約，作了一首打油詩寄給元任，並寄給明復看：

聞道先生病了，叫我嚇了一跳。

『阿彭底賽梯斯！』【四】這事有點不妙！

依我仔細看來，這病該怪胡遜。你和他兩口兒，可算得親熱殺。

同學同住同事，今又同到哈韋，【五】

同時『西葛瑪鯉』同時『斐貝卡拔』【六】

前年胡達破肚，今年『先生』【七】該割。

莫怪胡適無禮，嘴裏夾七帶八。

要『先生』【七】開口笑，病中快活快活。

更望病早早好，阿彌陀佛菩薩！

【四】 Appendicitis 盲腸炎。

【五】 Harvard.

【六】 Sigma Xi, Phi Beta Kappa.

【七】 元任的綽號 "Prof."

那時候我正開始作白話詩，常同一班朋友討論文學的問題。  
兩首打油詩來，不但是白話的，竟是土白的。第一首是：

紐約城裏，

有個胡適，

白話連篇，

成啥樣式！

第二首是一首「寶塔詩」——

痴！

適之！

勿讀書，

香烟一支！

單做白話詩！

說時快，做時遲，

一做就是三小時！

我也答他一首「寶塔詩」——

嘆！  
希奇！  
胡格哩，  
嫵我做詩！  
這話不須提。  
我做詩快得希，  
從來不用三小時。  
提起筆何用費心思，  
筆尖兒嗤嗤嗤地飛，  
也不管寶塔詩有幾層兒！

這種朋友遊戲的樂處，可憐如今都成了永不回來的陳跡了！

\*

\*

\*

\*

去年五月底，我從外國回來，住在滄洲旅館。有一天，吳稚暉先生在我房裏大談。門外有客來了，我開門看時，原來是明復同周子競（仁）兩位。我告訴他們，裏面是稚暉先生。他們怕打斷吳先生的談話，不肯進來，說「過幾天再來談」都走了。我以為，大家同在上海，相見很容易的。誰知不多時明復遂死了，那一回竟是我同他的永訣了。他永永

